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報

開拓新藍海



中国建设银行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目錄

概況

- 6 財務摘要
- 12 公司基本情況
- 14 董事長報告
- 17 行長報告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 24 財務回顧
- 39 業務回顧
- 60 風險管理
- 72 資本管理
- 78 展望

公司治理

- 79 企業社會責任
- 83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 90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 108 公司治理報告
- 124 董事會報告書
- 130 監事會報告書
- 132 重要事項

財務報表及其他

- 133 獨立核數師報告
- 138 財務報表
- 260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 263 組織架構圖
- 265 分支機構及子公司
- 274 附錄 全球系統重要性評估指標
- 275 釋義
- 重要提示

願景

建設最具價值創造力的國際一流銀行集團。

使命

為客戶提供更好服務，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為員工搭建廣闊的發展平臺，為社會承擔全面的企業公民責任。

核心價值觀

誠實 公正 穩健 創造



更多訊息請訪問我們的網站
www.ccb.com

公司簡介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中國領先的大型股份制商業銀行，總部設在北京，其前身中國建設銀行成立於1954年10月。本行於2005年10月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掛牌上市（股票代碼939），於2007年9月在上海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股票代碼601939）。於2017年末，本行市值約為2,328.98億美元，居全球上市銀行第五位。本集團在英國《銀行家》雜誌按照一級資本排序的2017年全球銀行1000強榜單中，位列第二。

本行設有14,920個分支機構，擁有352,621位員工，服務於億萬個人和公司客戶，與中國經濟戰略性行業的主導企業和大量高端客戶保持密切合作關係。本行在29個國家和地區設有商業銀行類分支機構及子公司；擁有基金、租賃、信託、人壽、財險、投行、期貨、養老金等多個行業的子公司。

本行秉承「以客戶為中心、以市場為導向」的經營理念，致力於成為最具價值創造力銀行，達到短期效益與長期效益的統一、經營目標與社會責任目標的統一，並最終實現客戶、股東、社會和員工價值的最大化。



中国建设银行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長租即長住 長住即安家



融資、融智、融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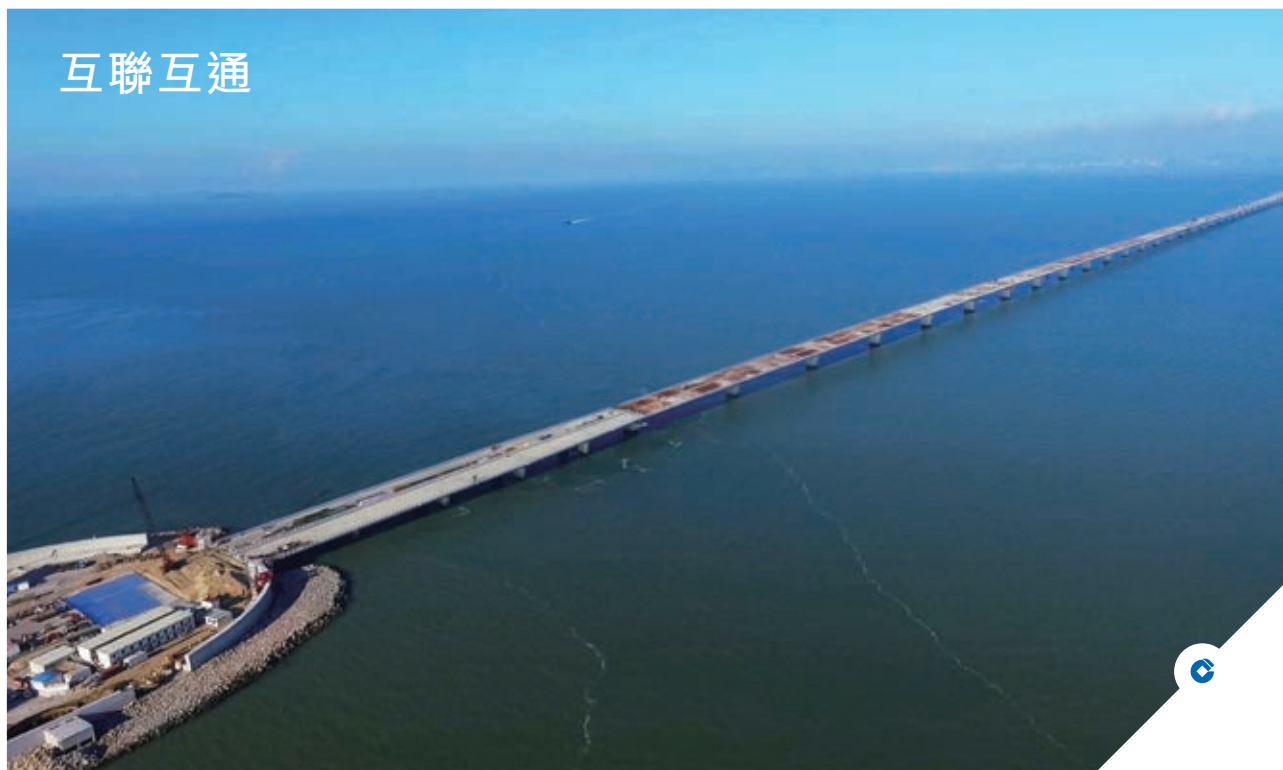
便利惠民



綠色持續



互聯互通



國際發展



激勵成長



普惠共享



財務摘要

本年度報告所載財務數據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制，除特別註明外，為本集團數據，以人民幣列示。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017年	2016年	變化(%)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全年						
利息淨收入	452,456	417,799	8.30	457,752	437,398	389,544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117,798	118,509	(0.60)	113,530	108,517	104,283
其他非利息淨收入	23,777	23,552	0.96	15,405	10,825	17,313
經營收入	594,031	559,860	6.10	586,687	556,740	511,140
經營費用	(167,043)	(171,515)	(2.61)	(194,826)	(195,988)	(188,185)
資產減值損失	(127,362)	(93,204)	36.65	(93,639)	(61,911)	(43,209)
稅前利潤	299,787	295,210	1.55	298,497	299,086	279,806
淨利潤	243,615	232,389	4.83	228,886	228,247	215,122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	242,264	231,460	4.67	228,145	227,830	214,657
於12月31日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12,903,441	11,757,032	9.75	10,485,140	9,474,510	8,590,057
貸款損失準備	(328,968)	(268,677)	22.44	(250,617)	(251,613)	(228,696)
資產總額	22,124,383	20,963,705	5.54	18,349,489	16,744,093	15,363,210
客戶存款	16,363,754	15,402,915	6.24	13,668,533	12,899,153	12,223,037
負債總額	20,328,556	19,374,051	4.93	16,904,406	15,492,245	14,288,881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	1,779,760	1,576,500	12.89	1,434,020	1,241,510	1,065,951
股本	250,011	250,011	-	250,011	250,011	250,011
資本淨額 ¹	2,003,072	1,783,915	12.29	1,650,173	1,516,310	1,316,724
風險加權資產 ¹	12,919,980	11,937,774	8.23	10,722,082	10,203,754	9,872,790
每股計(人民幣元)						
基本和稀釋每股收益	0.96	0.92	4.35	0.91	0.91	0.86
於報告期後每股宣派末期現金股息	0.291	0.278	4.68	0.274	0.301	0.30
每股淨資產	6.86	6.28	9.24	5.78	5.01	4.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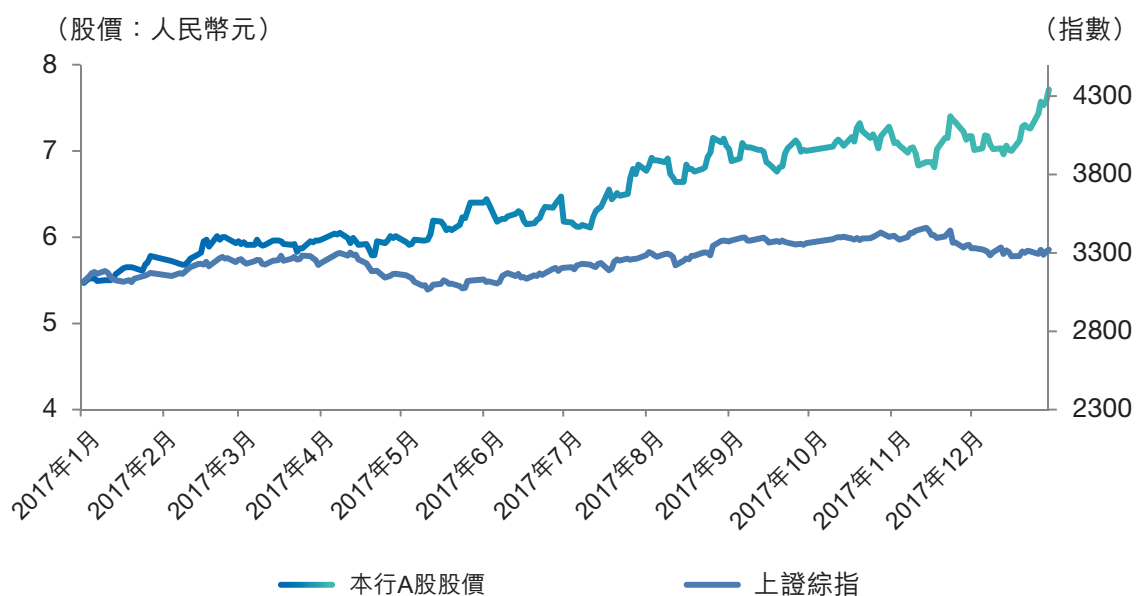
1. 按照《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相關規則計算資本充足率；自2014年二季度起，採用資本計量高級方法計量資本充足率，並適用並行期規則。

財務比率(%)	2017年	2016年	變化+ / (-)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盈利能力指標						
平均資產回報率 ¹	1.13	1.18	(0.05)	1.30	1.42	1.47
平均股東權益回報率	14.80	15.44	(0.64)	17.27	19.74	21.23
淨利差	2.10	2.06	0.04	2.46	2.61	2.56
淨利息收益率	2.21	2.20	0.01	2.63	2.80	2.74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對經營收入比率	19.83	21.17	(1.34)	19.35	19.49	20.40
成本對收入比率 ²	27.15	27.51	(0.36)	27.02	28.92	29.65
資本充足指標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³	13.09	12.98	0.11	13.13	12.11	10.75
一級資本充足率 ³	13.71	13.15	0.56	13.32	12.11	10.75
資本充足率 ³	15.50	14.94	0.56	15.39	14.86	13.34
總權益對資產總額比率	8.12	7.58	0.54	7.88	7.48	6.99
資產質量指標						
不良貸款率	1.49	1.52	(0.03)	1.58	1.19	0.99
減值準備對不良貸款比率	171.08	150.36	20.72	150.99	222.33	268.22
減值準備對貸款總額比率	2.55	2.29	0.26	2.39	2.66	2.66

1. 淨利潤除以年初和年末資產總額的平均值。
2. 經營費用(扣除稅金及附加)除以經營收入。
3. 按照《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相關規則計算資本充足率；自2014年二季度起，採用資本計量高級方法計量資本充足率，並適用並行期規則。

股價表現

本行A股股價與上證綜指對比圖



本行H股股價與恒生指數對比圖



排名和獎項

The Banker

英國《銀行家》雜誌

2017全球銀行1000強第2位

FORTUNE

美國《財富》雜誌

2017年世界500強排行榜第28名

ASIAMONEY

香港《亞洲貨幣》雜誌

2017年中國最佳銀行

Interbrand

INTERBRAND

2017年度最佳中國品牌價值排行榜第三位，金融行業首位

THE ASIAN BANKER
STRATEGIC BUSINESS INTELLIGENCE FOR ASIA'S FINANCIAL SERVICES COMMUNITY

新加坡《亞洲銀行家》雜誌

2017年中國最佳數字銀行
2017年中國最佳大型零售銀行獎**GLOBAL FINANCE**

美國《環球金融》雜誌

2017最佳轉型銀行

21世纪经济报道
21ST CENTURY BUSINESS HERALD

《21世紀經濟報道》

2017年度亞洲卓越風險管理銀行



《銀行家》雜誌

2017最佳金融創新獎



中國銀行業協會

年度最具社會責任金融機構獎



長租即長住 長住即安家

建行住房租賃項目

2017年，建行積極開拓住房租賃市場，在同業中率先推出住房租賃綜合解決方案，倡導「長租即長住 長住即安家」的住房消費新理念，打響「要租房 到建行」的品牌。



公司基本情況

法定中文名稱及簡稱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中國建設銀行」）
法定英文名稱及簡稱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CORPORATION（簡稱「CCB」）
法定代表人	田國立
授權代表	王祖繼 馬陳志
董事會秘書	黃志凌
證券事務代表	徐漫霞
聯繫地址	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25號
聯繫電話	86-10-66215533
傳真	86-10-66218888
電子信箱	ir@ccb.com
公司秘書	馬陳志
合資格會計師	袁耀良
註冊、辦公地址及郵政編碼	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25號 100033
國際互聯網網址	www.ccb.com
香港主要營業地址	香港中環干諾道中3號中國建設銀行大廈28樓
信息披露報紙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
登載按照中國會計準則編制的年度報告的 上海證券交易所網址	www.sse.com.cn

登載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制的 年度報告的香港交易及結算所 有限公司「披露易」網址	www.hkexnews.hk
年度報告備置地點	本行董事會辦公室
股票上市交易所、股票簡稱和股票代碼	A股： 上海證券交易所 股票簡稱：建設銀行 股票代碼：601939 H股：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票簡稱：建設銀行 股票代碼：939 境外優先股：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票簡稱：CCB 15USDPREF 股票代碼：4606 境內優先股： 上海證券交易所 股票簡稱：建行優1 股票代碼：360030
會計師事務所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地址：上海市黃浦區湖濱路202號領展企業廣場2座普華永道中心11樓 簽字會計師：葉少寬、李丹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22樓
中國內地法律顧問	海問律師事務所 地址：北京朝陽區東三環中路5號財富金融中心20層
中國香港法律顧問	高偉紳律師行 地址：香港中環康樂廣場1號怡和大廈27樓
A股股份登記處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東新區陸家嘴東路166號中國保險大廈34樓
H股股份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田國立
董事長

各位股東：

2017年，我回到闊別已久的建設銀行，攜手全行同事，把握中國經濟轉型升級戰略機遇，努力打造建設銀行核心競爭優勢，各項業務發展平穩均衡，質量優良紮實，效益持續向好。在此，我高興地向廣大股東和各界朋友報告建設銀行全年的經營業績：集團資產規模22.12萬億元，較上年增長5.54%；實現淨利潤2,436.15億元，較上年增長4.83%；平均資產回報率和平均股東權益回報率分別為1.13%和14.80%；資本充足率15.50%。基於良好的業績，本集團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現金股息每股人民幣0.291元（含稅），將提交2017年度股東大會審議。

2017年，本集團積極開拓住房租賃市場，打造新的商業模式和業務增長點。我們依託住房金融領域傳統優勢，緊抓租購並舉住房制度建設的歷史機遇，在同業中率先推出住房租賃綜合解決方案，基本實現住房租賃平臺對全國主要大中城市全覆蓋，打響「要租房，到建行」品牌。以住房租賃市場為切入口，推動智慧城市建設，把金融服務全面融入城市運行和居民衣食住行「大生態」中，把握其中的無限商機，實現經營獲客和產品服務能力的持續提升，為業務發展奠定堅實基礎。

打造服務實體經濟新模式，提升服務質效。發揮基礎設施領域金融服務優勢，積極參與京津冀協同發展、長江經濟帶發展和「一帶一路」建設，2017年末基礎設施貸款餘額3.36萬億元，比上年增長15.93%。創新數字化、網絡化和智能化普惠金融模式，以多方信息和數據篩選優質客戶，在提升經營效益的同時保證了資產質量，普惠金融發展成效顯著。探索契合實際、商業可持續的「三農」金融服務新路徑，採取跨界合作、網絡覆蓋的輕資產模式，以優質金融服務支持鄉村振興。

推進零售優先戰略，零售業務貢獻度和主要業務市場份額持續提升。消費成為推動中國經濟轉型增長的主要動力，為商業銀行零售業務快速發展創造了廣闊的空間。我們以客戶為中心，以互聯網思維和系統思維為引導，充分發揮渠道優勢，加快推進零售業務發展。持續鞏固個人住房貸款傳統優勢。優先支持消費金融業務發展，消費信貸形成新優勢，發展基礎全面奮實。

加快金融科技創新發展，為經營管理和業務創新注入強大動力。現代科技對傳統銀行業具有顛覆性影響。我們吸納國際領先技術和實踐，建成業內領先的「新一代」核心系統。全面推動「新一代」成果轉化，把先發優勢轉化為勝勢，把勝勢轉變成勝果，專業化的營銷服務、靈活高效的產品創新和全面的風險防控等多方面能力得到提升。運用互聯網思維和大數據技術，創新推出「龍支付」、「快貸」等產品，市場影響力不斷釋放。以開放共享的理念探索科技能力輸出，為客戶提供「融資、融智、融網」全方位、多層次、綜合化服務。適度超前佈局，開展前沿金融科技研究，力爭在互聯網、大數據、人工智能和金融深度融合方面走在同業前列。

高度重視防範化解風險，主動管控風險取得良好成效。我們在準確洞察大勢中把握風險變化規律，對負債率風險、行業性風險和流動性風險等保持高度關注。運用互聯網、大數據等新技術，提升風險精準預警預控能力，對風險早識別、早預警、早發現、早處置。不斷強化合規和反洗錢系統建設和技術支撐，增強體系化的合規管理能力。2017年，集團不良貸款率、逾期率、關注類貸款佔比、新暴露不良比率和信貸損失率下降，加強風險分類管理，審慎計提撥備，風險抵補能力持續提升，資產質量穩中向好趨勢進一步鞏固。

積極擔當社會責任，成為新時代生態文明建設引領者。我們大力加強員工國際視野和生態環保教育，持續有效推動低碳運營和綠色金融發展。紮實開展金融精準扶貧，支持貧困地區建設。繼續推進「母親健康快車」、高生成長計劃、建行希望小學、貧困英模母親計劃等長期公益項目，全年公益捐贈總額7,786萬元，涉及扶貧、教育、醫療、環境保護及災害救助等各個領域。

持續完善公司治理。加強公司治理制度建設，進一步修訂完善公司章程，將黨建工作納入其中。年內，王洪章先生因年齡原因辭任董事長、執行董事、戰略發展委員會主席及委員等職務，維姆·科克先生、張龍先生和董軾先生離任，M·C·麥卡錫先生、馮冰女士、朱海林先生、吳敏先生和張奇先生加入董事會。借此機會，我謹代表董事會向離任董事對本集團做出的貢獻深表謝意，對董事會新成員表示熱烈歡迎。

當前，世界經濟回暖上行，但深層次矛盾仍未解決，主要經濟體貨幣政策和稅收政策調整的外溢效應值得高度關注。中國經濟已轉向高質量發展階段，宏觀經濟保持向好的趨勢。面對新形勢、新機遇和新挑戰，我們將堅持穩健發展的主基

調，聚焦現代化經濟體系建設的趨勢和要求，繼續增強服務國家建設能力、防範金融風險能力和參與國際競爭能力，一心一意辦銀行，實現管理精益、風控穩慎、資本集約、效益良好、科技驅動的高質量發展，演繹新時代建設銀行新的精彩。



田國立

董事長

2018年3月27日



王祖繼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及行長

各位股東：

一元復始，萬象更新。2017年，面對複雜嚴峻的經營環境，本集團貫徹新發展理念，堅持穩健合規經營，支持實體經濟發展，勳力同心，砥礪奮進，取得了良好的業績。

保持穩健協調發展，經營業績穩中有進

資產負債均衡增長。堅持集約化發展方式，著力優化結構，提高發展質量和效益，資產保持合理增速。強化穩存增存措施，加大低成本資金拓展，核心負債穩定性增強，量價更為平衡。2017年末，本集團資產總額22.12萬億元，增幅5.54%，其中客戶貸款總額12.90萬億元，較上年增加11,464.09億元，增幅9.75%。負債總額20.33萬億元，增幅4.93%，其中客戶存款總額16.36萬億元，較上年增加

9,608.39億元，增幅6.24%。堅持穩健審慎的流動性管理策略，統籌精細安排資金來源運用，有效發揮市場穩定器作用，全年流動性持續平穩。

利潤增長態勢良好。堅持價值創造導向，機制化配置財務資源，有效控制成本，提高定價水平。本集團實現淨利潤2,436.15億元，較上年增長4.83%，同比提升3.30個百分點。利息淨收入增長8.30%，淨息差保持逐季上升態勢；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在經營收入中佔比為19.83%。海外商業銀行及綜合化經營子公司對集團的盈利貢獻度提升，淨利潤增幅分別為69.46%和22.86%。

核心指標保持穩健協調。平均資產回報率1.13%，平均股東權益回報率14.80%，淨利息收益率2.21%，成本對收入比率27.15%，資本充足率15.50%，核心指標協調性進一步增強，均居同業領先水平。

打造服務實體經濟新模式，支持供給側結構性改革

全力服務實體經濟。本行一直是服務實體經濟的主力軍，始終在基礎設施信貸、住房金融等領域保持大行地位，大力支持「一帶一路」、長江經濟帶、京津冀協同發展等重大戰略實施。2017年末，基礎設施行業領域貸款餘額3.36萬億元，較上年增加4,612.97億元，增幅15.93%，餘額在公司類貸款和墊款中的佔比為52.11%，領先優勢持續鞏固。率先推出住房租賃解決方案，創建住房租賃綜合服務平臺，打造「CCB建融家園」品牌長租社區，傳遞住房消費新理念，助推租購並舉住房市場建設。目前與本行合作的地級及以上行政區超過300個。

助力「三去一降一補」。堅持有保有壓，推動新經濟成長和傳統產業升級，戰略性新興產業和高技術行業貸款較快增長，綠色貸款餘額突破1萬億元，有效控制產能過剩行業貸款投放。保持市場化債轉股先發優勢，債轉股簽約金額

5,897億元，落地金額1,008億元，簽約金額和落地金額均居同業第一，助力企業降低槓桿水平。推廣「小微快貸」、「裕農通」等創新模式，支持經濟薄弱環節，小微企業和涉農貸款餘額分別達到1.61萬億元和1.77萬億元，普惠金融業務實現新突破。

推進產品和服務創新，業務結構持續優化

加強創新能力建設。緊跟國家創新驅動發展戰略實施，加快實現由規模驅動向創新驅動轉變，構建全方位、豐富化的產品和服務體系。從貸款到綜合融資，從綜合融資到「融資+融智」，服務的深度和廣度不斷拓展。2017年完成產品創新1,500餘項，產品移植2,400餘項；借助精準營銷平臺，創建營銷任務9.2萬多個，營銷客戶3.6億人次，提高了智能化服務水平。

推進零售業務優先戰略。個人銀行業務稅前利潤佔比達到45.95%，較上年提高2.16個百分點。2017年末，個人住房貸款餘額4.21萬億元，較上年新增6,274.20億元，增幅17.50%，餘額居同業首位。把握消費升級機遇，個人消費貸款新增同業第一，「快貸」電子渠道個人自助貸款餘額1,563.39億元，新增1,274.64億元。信用卡累計發卡突破1

億張，實現消費交易額2.62萬億元，貸款餘額達5,636.13億元，客戶總量、貸款餘額、活動商戶數和資產質量等核心指標保持同業領先。

培育新興業務競爭優勢。金融市場交易能力和做市能力提升，代客交易業務收入達到139.84億元，同比增長16.14%。非金融企業債券承銷金額4,000.95億元、共495期，成功蟬聯「七連冠」。擴大投行品牌影響力，全面金融解決方案(FITS(r)，飛馳)簽約客戶1,568家。結算與現金管理業務持續穩健增長，單位人民幣結算賬戶794萬戶，現金管理活躍客戶163萬戶。託管規模突破11萬億元，規模新增、託管公募基金收入等多項業務保持同業領先。

實施金融科技戰略，可持續發展基礎不斷夯實

深化新一代核心系統應用，釋放大數據價值創造力。實現了業務需求的企業級管理，業務功能的組件式研發，系統質量的一致性管控；形成了敏捷高效的研發體系，建立了業界領先的企業級數據管理體系和數據應用體系，顯著增強了本行的核心競爭力。建設大數據工作平臺，實施大數據應用項目430餘個，持續釋放大數據應用要素價值創造力。以制度化、機制化、量化手段推進客戶服務、人力資源、資本、流動性等方面的精細化管理，進一步培育精細化管理文化。

加快金融生態圈拓展，鞏固客戶、賬戶基礎。公司機構客戶478萬戶；個人有資產客戶3.75億戶，私人銀行客戶增幅15.24%。加大網絡銀行推廣力度，深入實施「移動優先戰略」，網絡銀行個人用戶2.71億戶，手機銀行用戶2.66億戶。統籌推動商戶拓展，商戶規模大幅增加，龍支付客戶達到4,685萬戶。優化網點渠道佈局，99%的網點完成智能轉型，在線運行智能櫃員機4.7萬台，覆蓋全部網點。

完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資產質量穩中向好

持續完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實現主動管控各類風險。完善集團流動性集中統一管理，加強資金統籌調度，保持流動性覆蓋率等監管指標處於合理水平，確保流動性安全穩定。強化市場風險和交易業務風險管控，有效防範風險交叉傳染。做好銀行賬戶利率風險計量、監測和管理。採取多項措施控制操作風險。進一步強化聲譽風險併表管理。完善國別風險管理制度，加強限額管理。加強合規和反洗錢管理，築牢內控管理基礎，完善合規管理體制機制。

加大信用風險防控和化解力度，強化不良資產經營與價值管理。完善集團併表授信管理，強化對重點業務及新興業務的研判和把控。加強關鍵環節風險管控，統一監控表內外、境內外、母子公司、信貸與類信貸業務信用風險。持續提升風

險計量能力，搭建企業級全面風險監控預警平臺。優化不良資產經營結構，提高經營效益，不良資產處置「量、質、效」全面提升。2017年末，本集團不良貸款餘額1,922.91億元；不良貸款率1.49%，較上年下降0.03個百分點。逾期貸款自2010年以來首次雙降，逾期不良負剪刀差較上年持續擴大。減值準備對不良貸款比率171.08%。

展望

雄關漫道真如鐵，而今邁步從頭越。2018年，我們將貫徹新發展理念，助力實體經濟振興，堅持穩健合規經營，優化資產負債結構，加強全面風險管理，實施金融科技戰略，加強綜合管理和智能運營能力建設，打牢可持續發展基礎，在實現高質量發展道路上築夢前行。

值此，我謹代表管理層，誠摯感謝董事會、監事會的大力支持！感謝廣大客戶的厚愛和全體員工的辛勤付出！



王祖繼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及行長
2018年3月27日



郭友
監事長

各位股東：

2017年，監事會按照法律、法規和本行章程的規定，認真履行監督職責。探索完善工作方法，進一步提升監督實效，為本行公司治理規範運作、業務穩健發展做出了積極貢獻，有效發揮了職能作用。

主要工作情況

依法召開監事會會議。全年共召開監事會會議8次，依法審議銀行定期報告、內控評價報告、監事會議事規則修訂、年度履職評價報告等19項議案，專題討論銀行章程監事會部分修訂意見，組織研究信用風險管控、交叉金融業務發展及風險管控、擔保機構管理、反洗錢等11項議題，聽取銀監會整

治市場亂象工作要求、監管通報問題等落實情況的彙報。召開履職盡職監督委員會會議4次，財務與內部控制監督委員會會議6次。

認真做好履職監督。監事會成員列席董事會及其專門委員會會議、全行工作會、行長辦公會等重要會議。審閱會議材料，了解經營實際，關注董事會決策程序、表決結果等的合法合規性。結合業務監督，深入了解股東大會和董事會決議執行情況，以及高級管理層日常履職情況。開展年度履職評價工作，提出對董事會及其成員、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年度履職情況的評價報告，以及監事會及其成員年度履職情況的自我評價報告，並按規定向股東大會和監管部門報告履職評價情況。

不斷強化財務監督。認真履行財務報告監督職責，聚焦財務報告內容與程序、報告當期重要經營事項，提出監督意見建議。專項聽取2016年度全行財務檢查情況彙報，高度關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施及推進情況，分析梳理信息披露監管規定執行情況，持續開展對併表管理和資本管理高級方法推進情況的監督。組織實施財務決策事項的監督工作，關注經營計劃安排和執行情況、營改增的持續影響等事項。按照公司章程和監管要求，對關聯交易、募集資金使用、重大資產收購與出售等事項開展常規監督。

紮實開展內部控制監督。持續關注內控組織架構完善、政策制度制定、流程系統優化、審計問題整改，以及各層級內控合規工作實施情況。重視銀監會系列專項治理自查工作進展情況，就同業業務、資產管理業務等重點領域，專題聽取整改情況的彙報，並從體制機制層面推動問題整改。主動順應內外部監管形勢變化，加強對反洗錢工作的監督。高度關注新產品的內控管理，研究分析內控合規嵌入產品創新流程問題。認真審議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發表獨立意見。

切實加強風險管理監督。持續強化對信用風險的監督，按季度與管理層溝通信貸資產質量情況，聽取全行信用風險管控、風險預警系統整合等彙報。組織討論政府性債務、交叉金融業務、房地產等風險管控情況，加強對銀行主要風險領域的監督。持續開展對押品管理、擔保機構管理的監督，積極推動押品集約化管理、專業擔保機構管理體系建設。定期監測風險偏好和大型銀行監管強化指標執行情況。聚焦風險管理重點，研究討論流動性風險管理、壓力測試、海外機構風險管理等專題，提出監督意見和要求。

注重加強自身建設。合理安排議事內容，突出風險內控議事重點；深化議題研究討論，不斷提升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議事質量和效率。監事會成員注重與管理層的充分溝通，就重要監督事項進行多方交流，深入了解實際情況，提出有針對性和可操作性的意見。進一步探索監督意見傳導落實機制，強化問題整改，有力提升監督實效。組織開展政府類信貸業務、擔保機構及其相關信貸業務、房地產信貸業務、大數據應用4個領域專題調研。全體監事積極參與監事會工作以及銀行相關活動，不斷探索監督工作新方法新途徑，切實履行監督職責。



郭友

監事長

2018年3月27日



融資 融智 融網

加快金融科技創新

本集團建成業內領先的「新一代」核心系統，全面推動「新一代」成果轉化。運用互聯網思維和大數據技術，創新推出「龍支付」、「快貸」等產品，市場影響力不斷釋放。以開放共享的理念探索科技能力輸出，不斷為客戶提供「融資、融智、融網」全方位、多層次、綜合化服務。



2017年，全球經濟整體呈現同步復蘇態勢，經濟持續擴張，通脹總體溫和，勞動力市場表現良好。美國經濟形勢表現強勁，歐元區經濟復蘇步伐加快，日本經濟復蘇勢頭轉好，新興市場經濟體總體增長較快，但部分經濟體仍面臨調整與轉型壓力。

2017年，中國經濟穩中向好、好於預期，經濟活力、動力和潛力不斷釋放，穩定性、協調性和可持續性明顯增強，實現了平穩健康發展。經濟結構不斷優化，新興動能加快成長，質量效益明顯提高。消費需求對經濟增長的拉動作用保持強勁，投資增長穩中略緩、結構優化，進出口較快增長。工業生產加快發展，第三產業增加值佔GDP的比重為51.6%，高於第二產業11.1個百分點。就業穩中向好，消費價格溫和上漲。2017年實現國內生產總值82.7萬億元，較上年增長6.9%，全年居民消費價格較上年上漲1.6%，貿易順差為2.9萬億元。

中國金融市場整體運行平穩。在經濟基本面總體平穩、美聯儲加息縮表以及金融體系適度去槓桿大背景下，銀行間回購交易量小幅增長，市場利率有所上行後趨於穩定；債券市場收益率總體上行，交易量有所下降；股票市場指數總體穩中

有升，成交量和籌資額同比減少；保險業資產和保費收入增速均有所放緩。

中國銀行業總體保持穩健運行，資產和負債規模穩步增長。2017年末，我國銀行業金融機構資產總額為252萬億元，同比增長8.7%；負債總額為233萬億元，同比增長8.4%；商業銀行資本充足率為13.65%。信貸資產質量平穩，商業銀行不良貸款餘額1.71萬億元，不良貸款率1.74%。

本集團因應形勢變化，緊跟監管要求，堅持穩健合規經營，資產負債均衡增長，資產質量穩中向好，盈利平穩增長，資本充足率保持較高水平。

綜合收益表分析

2017年，本集團盈利水平平穩增長，實現稅前利潤2,997.87億元，較上年增長1.55%；淨利潤2,436.15億元，較上年增長4.83%。主要是由於利息淨收入較上年增加346.57億元，增幅8.30%。本集團基於審慎原則，足額計提客戶貸款及墊款減值準備，資產減值支出1,273.62億元，較上年增長36.65%。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集團綜合收益表項目構成及變動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7年	2016年	變動(%)
利息淨收入	452,456	417,799	8.30
非利息淨收入	141,575	142,061	(0.34)
其中：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117,798	118,509	(0.60)
經營收入	594,031	559,860	6.10
經營費用	(167,043)	(171,515)	(2.61)
資產減值損失	(127,362)	(93,204)	36.65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161	69	133.33
稅前利潤	299,787	295,210	1.55
所得稅費用	(56,172)	(62,821)	(10.58)
淨利潤	243,615	232,389	4.83

利息淨收入

2017年，本集團實現利息淨收入4,524.56億元，較上年增長346.57億元，增幅為8.30%；在經營收入中佔比為76.17%。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集團資產和負債項目的平均餘額、相關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以及平均收益率或平均成本率的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7年			2016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率／ 成本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率／ 成本率(%)
資產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12,332,949	515,427	4.18	11,198,284	477,204	4.26
債券投資	4,567,181	170,713	3.74	4,281,294	156,204	3.65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847,380	43,027	1.51	2,615,994	39,512	1.51
存放同業款項及拆出資金	578,376	15,279	2.64	709,735	19,615	2.7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91,028	5,708	2.99	157,860	4,102	2.60
總生息資產	20,516,914	750,154	3.66	18,963,167	696,637	3.67
總減值準備	(304,369)			(274,175)		
非生息資產	1,895,179			998,631		
資產總額	22,107,724	750,154		19,687,623	696,637	
負債						
客戶存款	16,037,819	213,313	1.33	14,666,217	212,474	1.45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和拆入資金	1,875,668	46,621	2.49	1,942,354	40,593	2.09
已發行債務證券	539,251	19,887	3.69	411,584	16,615	4.04
向中央銀行借款	484,099	14,486	2.99	205,300	5,671	2.7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101,842	3,391	3.33	128,026	3,485	2.72
總計息負債	19,038,679	297,698	1.56	17,353,481	278,838	1.61
非計息負債	1,383,210			848,040		
負債總額	20,421,889	297,698		18,201,521	278,838	
利息淨收入		452,456			417,799	
淨利差			2.10			2.06
淨利息收益率			2.21			2.20

2017年，本集團通過優化資產負債結構、提高資產收益率和加大存款推動力度等措施，使得本集團付息負債付息率下降幅度高於生息資產收益率下降幅度，淨利差為2.10%，較上年上升4個基點；淨利息收益率為2.21%，較上年上升1個基點。本集團將繼續採取綜合措施推動存款增長，穩定核心負債來源，優化貸款結構，深化客戶關係管理，積極應對複雜的外部環境變化帶來的挑戰。

下表列出本集團資產和負債項目的平均餘額和平均利率變動對利息收支較上年變動的影響。

(人民幣百萬元)	規模因素 ¹	利率因素 ¹	利息收支變動
資產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47,362	(9,139)	38,223
債券投資	10,595	3,914	14,509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515	-	3,515
存放同業款項及拆出資金	(3,511)	(825)	(4,33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937	669	1,606
利息收入變化	58,898	(5,381)	53,517
負債			
客戶存款	19,119	(18,280)	839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1,447)	7,475	6,02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790)	696	(94)
已發行債務證券	4,810	(1,538)	3,272
向中央銀行借款	8,306	509	8,815
利息支出變化	29,998	(11,138)	18,860
利息淨收入變化	28,900	5,757	34,657

1. 平均餘額和平均利率的共同影響因素按規模因素和利率因素絕對值的佔比分別計入規模因素和利率因素。

利息淨收入較上年增加346.57億元，其中，各項資產負債平均餘額變動帶動利息淨收入增加289.00億元，平均收益率或平均成本率變動帶動利息淨收入增加57.57億元。

利息收入

2017年，本集團實現利息收入7,501.54億元，較上年增長535.17億元，增幅為7.68%。其中，客戶貸款和墊款利息收入、債券投資利息收入、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利息收入、存放同業款項及拆出資金利息收入佔比分別為68.71%、22.76%、5.74%、2.04%。

客戶貸款和墊款利息收入

下表列出本集團客戶貸款和墊款各組成部分的平均餘額、利息收入以及平均收益率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7年			2016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公司類貸款和墊款	6,291,705	267,676	4.25	5,835,605	264,376	4.53
短期貸款	2,314,327	95,743	4.14	2,172,900	95,207	4.38
中長期貸款	3,977,378	171,933	4.32	3,662,705	169,169	4.62
個人貸款和墊款¹	4,537,703	202,473	4.46	3,893,844	169,141	4.34
票據貼現	214,118	6,894	3.22	504,864	15,637	3.10
海外及子公司	1,289,423	38,384	2.98	963,971	28,050	2.91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12,332,949	515,427	4.18	11,198,284	477,204	4.26

1. 個人貸款和墊款收益率較上年提升，主要是本期根據收益與資產匹配原則，將個人信用卡分期調整為非生息資產。

客戶貸款和墊款利息收入5,154.27億元，較上年增加382.23億元，增幅8.01%。主要是生息資產結構優化，公司類貸款和墊款以及個人貸款和墊款增長較快，帶動客戶貸款和墊款利息收入實現增長。

債券投資利息收入

債券投資利息收入1,707.13億元，較上年增加145.09億元，增幅9.29%，主要由於債券投資平均餘額較上年增長6.68%，平均收益率亦較上年上升9個基點。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利息收入430.27億元，較上年增加35.15億元，增幅8.90%，主要是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平均餘額較上年增長8.85%。

利息支出

2017年，本集團利息支出2,976.98億元，較上年增加188.60億元，增幅6.76%。利息支出中，客戶存款利息支出佔71.65%，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利息支出佔15.66%。

客戶存款利息支出

下表列出本集團客戶存款各組成部分的平均餘額、利息支出以及平均成本率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7年			2016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公司存款	8,430,224	104,137	1.24	7,517,512	100,649	1.34
活期存款	5,406,626	35,532	0.66	4,653,401	31,428	0.68
定期存款	3,023,598	68,605	2.27	2,864,111	69,221	2.42
個人存款	7,078,489	100,088	1.41	6,712,026	105,283	1.57
活期存款	3,063,410	9,298	0.30	2,739,082	8,279	0.30
定期存款	4,015,079	90,790	2.26	3,972,944	97,004	2.44
海外及子公司	529,106	9,088	1.72	436,679	6,542	1.50
客戶存款總額	16,037,819	213,313	1.33	14,666,217	212,474	1.45

客戶存款利息支出2,133.13億元，較上年增加8.39億元，增幅0.39%，主要是客戶存款平均餘額較上年上升9.35%。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利息支出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利息支出466.21億元，較上年上升60.28億元，增幅14.85%，主要是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平均成本率較上年上升，抵銷了平均餘額下降帶來的影響。

存放同業款項及拆出資金利息收入

存放同業款項及拆出資金利息收入152.79億元，較上年減少43.36億元，降幅22.11%，主要是存放同業款項及拆出資金平均餘額較上年下降18.51%，平均收益率亦較上年下降12個基點。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57.08億元，較上年增加16.06億元，增幅39.15%，主要是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平均餘額較上年增長21.01%，平均收益率亦較上年上升39個基點。

已發行債務證券利息支出

已發行債務證券利息支出198.87億元，較上年上升32.72億元，增幅19.69%，主要是存款證等已發行債務證券平均餘額較上年上升31.0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利息支出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利息支出33.91億元，較上年下降0.94億元，降幅2.70%，主要是賣出回購金融資產平均餘額較上年下降20.45%。

非利息淨收入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集團非利息淨收入構成及變動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7年	2016年	變動(%)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31,322	127,863	2.71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3,524)	(9,354)	44.58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117,798	118,509	(0.60)
其他非利息淨收入	23,777	23,552	0.96
非利息淨收入總額	141,575	142,061	(0.34)

2017年，本集團非利息淨收入1,415.75億元，較上年下降4.86億元，降幅0.34%。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集團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構成及變動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7年	2016年	變動(%)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31,322	127,863	2.71
銀行卡手續費	42,242	37,649	12.20
理財產品業務收入	20,040	20,537	(2.42)
代理業務手續費	16,256	20,025	(18.82)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	13,211	12,612	4.75
託管及其他受託業務佣金	11,857	11,174	6.11
顧問和諮詢費	9,906	11,368	(12.86)
電子銀行業務收入	9,341	7,584	23.17
擔保手續費	3,330	2,938	13.34
信用承諾手續費	1,525	1,830	(16.67)
其他	3,614	2,146	68.41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3,524)	(9,354)	44.58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117,798	118,509	(0.60)

2017年，本集團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為1,177.98億元，較上年下降0.60%，主要是受市場變化及減費讓利等因素影響，代理業務手續費及顧問和諮詢費收入出現下降。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對經營收入的比率較上年下降1.34個百分點至19.83%。

銀行卡手續費收入422.42億元，增幅12.20%，主要是信用卡業務通過產品優化創新、豐富服務場景等，推動刷卡交易額提升和分期業務發展，相關手續費收入突破300億元，同比增長超過20%。

理財產品業務收入200.40億元，降幅2.42%，主要是受市場資金價格變化影響，理財產品向客戶支付的收益率較上年明顯提升，銀行端管理費下降。

代理業務手續費收入162.56億元，降幅18.82%，主要是受銀保渠道暢銷產品供給量下降影響，代理保險收入同比下降明顯；受代銷基金平均費率下降影響，代銷基金收入同比負增長。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收入132.11億元，增幅4.75%，其中，單位人民幣結算深入挖掘市場和客戶需求，加大對新型結算產品的創新和優化，實現收入同比提升；國際結算加強集團內部聯動，積極服務「走出去」客戶，收入穩健增長。

託管及其他受託業務佣金收入118.57億元，增幅6.11%，其中，託管業務加大對保險、新興業務等拓展力度，實現託管規模持續擴大，帶動收入增長；銀團貸款增長良好，房改金融穩健發展。

顧問和諮詢費收入99.06億元，降幅12.86%，主要是響應國家要求，支持實體經濟發展，對小微企業等對公客戶採取服務收費減免和優惠措施，相關收入同比下降。

電子銀行業務收入93.41億元，增幅23.17%，主要是持續推動網絡金融生態系統建設，移動金融、網上銀行等網絡渠道使用者規模和交易規模穩步擴大，帶動相關收入較快增長。

其他非利息淨收入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集團其他非利息淨收入構成及變動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7年	2016年	變動(%)
交易淨收益	4,858	3,975	22.21
股利收入	2,195	2,558	(14.19)
投資性證券淨(損失)/收益	(835)	11,098	(107.52)
其他經營淨收益	17,559	5,921	196.55
其他非利息淨收入總額	23,777	23,552	0.96

其他非利息淨收入237.77億元，較上年增加2.25億元，增幅0.96%。其中，交易淨收益48.58億元，較上年增加8.83億元，主要是貴金屬租賃業務收益增加；投資性證券淨損失8.35億元，上年淨收益110.98億元，主要是當期部分可供出售債券型公募基金投資浮虧轉入損益，以及上年同期處置部分浮盈債券導致基數較高；其他經營淨收益175.59億元，較上年增加116.38億元，主要由於外匯業務量增長、外匯衍生交易估值增加。

經營費用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集團經營費用構成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7年	2016年
員工成本	96,274	92,847
物業及設備支出	30,485	29,981
稅金及附加	5,767	17,473
其他	34,517	31,214
經營費用總額	167,043	171,515
成本對收入比率(%)	27.15	27.51

2017年，本集團加強成本管理，優化費用支出結構，成本對收入比率較上年下降0.36個百分點，達到27.15%。經營費用1,670.43億元，較上年減少44.72億元，降幅2.61%。其中，員工成本962.74億元，較上年增加34.27億元，增幅3.69%；物業及設備支出304.85億元，較上年增加5.04

億元，增幅1.68%；稅金及附加57.67億元，較上年減少117.06億元，降幅66.99%，主要是上年基數含營業稅金及附加；其他經營費用345.17億元，較上年增加33.03億元，增幅10.58%，主要是加大了對移動支付、客戶拓展和積分兌換等業務的投入。

資產減值損失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集團資產減值損失構成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2016年
客戶貸款和墊款	123,389	89,588
投資	1,973	69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764	306
持有至到期投資	413	970
應收款項類投資	796	(586)
其他	2,000	2,926
資產減值損失總額	127,362	93,204

2017年，本集團資產減值損失1,273.62億元，較上年增加341.58億元，增幅36.65%。主要是客戶貸款和墊款減值損失較上年增加338.01億元，投資減值損失較上年增加12.83億元。投資減值損失中，應收款項類投資減值損失為7.96億元，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損失為7.64億元。

所得稅費用

2017年，所得稅費用561.72億元，較上年減少66.49億元。所得稅實際稅率為18.74%，低於25%的法定稅率。主要是由於中國國債及地方政府債券利息收入按稅法規定為免稅收益，2017年本集團進一步增持了地方政府債券。

財務狀況表分析

資產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資產總額的構成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12,903,441		11,757,032		10,485,140	
貸款損失準備	(328,968)		(268,677)		(250,617)	
客戶貸款和墊款淨額	12,574,473	56.84	11,488,355	54.80	10,234,523	55.78
投資 ¹	5,181,648	23.42	5,068,584	24.18	4,271,406	23.28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988,256	13.51	2,849,261	13.59	2,401,544	13.09
存放同業款項及拆出資金	500,238	2.26	755,288	3.60	663,745	3.6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08,360	0.94	103,174	0.49	310,727	1.69
應收利息	116,993	0.53	101,645	0.49	96,612	0.52
其他 ²	554,415	2.50	597,398	2.85	370,932	2.02
資產總額	22,124,383	100.00	20,963,705	100.00	18,349,489	100.00

1. 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及應收款項類投資。
2. 包括貴金屬、衍生金融資產、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固定資產、土地使用權、無形資產、商譽、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其他資產。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產總額22.12萬億元，較上年增加11,606.78億元，增幅5.54%。其中，為支持實體經濟發展，客戶貸款和墊款淨額較上年增加10,861.18億元，增幅9.45%。投資較上年增加1,130.64億元，增幅2.23%。受存款增長帶動存款準備金增加，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較上年增加1,389.95億元，增幅4.88%。調整資源配置，存放同業款項及拆出資金較上年減少2,550.50億元，降幅

33.77%。加大季末短期資金運用，買入返售金融資產較上年增加1,051.86億元，增幅101.95%。相應地，在資產總額中，客戶貸款和墊款淨額佔比上升2.04個百分點，為56.84%；投資佔比下降0.76個百分點，為23.42%；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佔比下降0.08個百分點，為13.51%；存放同業款項及拆出資金佔比下降1.34個百分點，為2.26%；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佔比上升0.45個百分點，為0.94%。

客戶貸款和墊款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及構成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公司類貸款和墊款	6,443,524	49.94	5,864,895	49.89	5,777,513	55.11
短期貸款	2,050,273	15.89	1,786,442	15.20	1,811,557	17.28
中長期貸款	4,393,251	34.05	4,078,453	34.69	3,965,956	37.83
個人貸款和墊款	5,193,853	40.25	4,338,349	36.90	3,466,810	33.06
個人住房貸款	4,213,067	32.65	3,585,647	30.50	2,773,895	26.45
信用卡貸款	563,613	4.37	442,001	3.76	390,274	3.72
個人消費貸款	192,652	1.49	75,039	0.64	55,427	0.53
個人助業貸款	36,376	0.28	46,395	0.39	63,153	0.60
其他貸款 ¹	188,145	1.46	189,267	1.61	184,061	1.76
票據貼現	122,495	0.95	495,140	4.21	433,153	4.13
海外和子公司	1,143,569	8.86	1,058,648	9.00	807,664	7.70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12,903,441	100.00	11,757,032	100.00	10,485,140	100.00

1. 包括個人商業用房貸款、個人住房抵押額度貸款、個人助學貸款等。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129,034.41億元，較上年增加11,464.09億元，增幅為9.75%，主要是本行境內個人及公司類貸款和墊款增長推動。

公司類貸款和墊款64,435.24億元，較上年增加5,786.29億元，增幅為9.87%，主要投向基礎設施行業、小微企業等領域。其中，短期貸款增加2,638.31億元，增幅14.77%；中長期貸款增加3,147.98億元，增幅7.72%。

個人貸款和墊款51,938.53億元，較上年增加8,555.04億元，增幅19.72%。其中，個人住房貸款42,130.67億元，

較上年增加6,274.20億元，增幅17.50%；信用卡貸款5,636.13億元，較上年增加1,216.12億元，增幅27.51%；個人消費貸款1,926.52億元，較上年增加1,176.13億元，增幅156.74%，主要是「建行快貸」快速發展；個人助業貸款餘額363.76億元，較上年減少100.19億元，主要是為加強風險控制，調整了產品結構。

票據貼現1,224.95億元，主要是為滿足實體經濟非貼現貸款需求，較上年減少3,726.45億元，降幅75.26%。

海外和子公司客戶貸款和墊款11,435.69億元，較上年增加849.21億元，增幅8.02%，主要是海外機構業務增加。

按擔保方式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按擔保方式劃分的客戶貸款和墊款分佈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信用貸款	3,885,329	30.11	3,471,042	29.52
保證貸款	2,123,492	16.46	1,964,685	16.71
抵押貸款	5,539,863	42.93	5,095,325	43.34
質押貸款	1,354,757	10.50	1,225,980	10.43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12,903,441	100.00	11,757,032	100.00

客戶貸款和墊款損失準備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按組合方式 評估的貸款和 墊款損失準備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的損失準備		總額
		其損失準備按 組合方式評估	其損失準備按 個別方式評估	
年初餘額	155,949	13,275	99,453	268,677
本年計提	45,602	7,524	88,831	141,957
本年轉回	-	-	(18,568)	(18,568)
折現回撥	-	-	(3,143)	(3,143)
本年轉出	(205)	(2,919)	(24,352)	(27,476)
本年核銷	-	(5,270)	(31,721)	(36,991)
本年收回	-	1,192	3,320	4,512
年末餘額	201,346	13,802	113,820	328,968

本集團堅持審慎原則，充分評估宏觀經濟及調控政策等外部環境變化對信貸資產質量的影響，足額計提客戶貸款和墊款損失準備。於2017年12月31日，客戶貸款和墊款損失準備餘額3,289.68億元，較上年增加602.91億元；減值準備對不

良貸款比率為171.08%，較上年上升20.72個百分點；減值準備對貸款總額比率為2.55%，較上年上升0.26個百分點。

貸款損失準備的計提的具體方法請參見「財務報表」附註「客戶貸款和墊款」。

投資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按金融資產性質劃分的投資構成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債券投資	4,714,014	90.97	4,445,214	87.70
權益工具和基金	113,244	2.19	303,398	5.99
其他債務工具	354,390	6.84	319,972	6.31
投資總額	5,181,648	100.00	5,068,584	100.00

2017年，本集團按照年度投資交易策略和風險政策要求，積極應對監管及市場環境變化，合理把握風險與收益的平衡，不斷優化投資組合的結構。於2017年12月31日，投資總額51,816.48億元，較上年增加1,130.64億元，增幅為

2.23%。其中，債券投資較上年增加2,688.00億元，增幅6.05%，在投資總額中的佔比為90.97%，較上年上升3.27個百分點；權益工具和基金較上年減少1,901.54億元，在投資總額中的佔比為2.19%，較上年下降3.80個百分點。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按持有目的劃分的投資構成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578,436	11.16	488,370	9.6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550,680	29.93	1,633,834	32.23
持有至到期投資	2,586,722	49.92	2,438,417	48.11
應收款項類投資	465,810	8.99	507,963	10.02
投資總額	5,181,648	100.00	5,068,584	100.00

債券投資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按幣種劃分的債券投資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人民幣	4,474,161	94.91	4,257,384	95.77
美元	142,899	3.03	106,761	2.40
港幣	43,256	0.92	38,085	0.86
其他外幣	53,698	1.14	42,984	0.97
債券投資總額	4,714,014	100.00	4,445,214	100.00

於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債券投資總額44,741.61億元，較上年增加2,167.77億元，增幅為5.09%。外幣債券投資總額2,398.53億元，較上年增加520.23億元。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按發行主體劃分的債券投資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政府	3,254,126	69.03	2,667,258	60.00
中央銀行	37,712	0.80	21,722	0.49
政策性銀行	814,909	17.29	361,574	8.13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170,730	3.62	892,154	20.07
其他	436,537	9.26	502,506	11.31
債券投資總額	4,714,014	100.00	4,445,214	100.00

金融債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金融債券9,856.39億元，包括政策性銀行債券8,149.09億元，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債券1,707.30億元，分別佔82.68%和17.32%。

下表列出報告期末本集團持有的面值最大的十隻金融債券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面值	年利率(%)	到期日	減值損失準備
2014年政策性銀行債券	13,880	5.44	2019年4月8日	-
2014年政策性銀行債券	11,540	5.67	2024年4月8日	-
2014年政策性銀行債券	11,340	5.79	2021年1月14日	-
2014年政策性銀行債券	10,630	5.61	2021年4月8日	-
2010年政策性銀行債券	10,000	4.21	2021年1月13日	-
2011年政策性銀行債券	10,000	4.39	2018年3月28日	-
2010年政策性銀行債券	8,280	一年期定期 存款利率 +0.59%	2020年2月25日	-
2011年政策性銀行債券	8,280	4.62	2021年2月22日	-
2013年政策性銀行債券	7,860	4.97	2018年10月24日	-
2013年政策性銀行債券	7,580	4.43	2023年1月10日	-

1. 金融債券指金融機構法人在債券市場發行的有價債券，包括政策性銀行發行的債券、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發行的債券。

應收利息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應收利息為1,169.93億元，較上年增加153.48億元，增幅15.10%。具體情況請參見「財務報表」附註「應收利息」。

抵債資產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抵債資產為31.66億元，抵債資產減值準備餘額為10.35億元。具體情況請參見「財務報表」附註「其他資產」。

負債

下表列出所示日期本集團負債總額的構成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客戶存款	16,363,754	80.50	15,402,915	79.50	13,668,533	80.8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和拆入資金	1,720,634	8.46	1,935,541	9.99	1,761,107	10.42
已發行債務證券	596,526	2.93	451,554	2.33	415,544	2.46
向中央銀行借款	547,287	2.69	439,339	2.27	42,048	0.2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74,279	0.37	190,580	0.98	268,012	1.58
其他 ¹	1,026,076	5.05	954,122	4.93	749,162	4.43
總負債	20,328,556	100.00	19,374,051	100.00	16,904,406	100.00

1. 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衍生金融負債、應付職工薪酬、應交稅費、應付利息、預計負債、遞延所得稅負債及其他負債。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負債總額20.33萬億元，較上年增加9,545.05億元，增幅4.93%。其中，客戶存款16.36萬億元，較上年增加9,608.39億元，增幅6.24%；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17,206.34億元，較上年減少2,149.07億元，降幅11.10%；已發行債務證券5,965.26億元，較上年增加1,449.72億元，增幅32.11%，主要是已發行存款證增加較快；向中央銀行借款5,472.87億元，較上年增加1,079.48億元，增幅24.57%，主要是中期借貸便利

增加。賣出回購金融資產較上年下降1,163.01億元，降幅61.02%，主要是流動性儲備充裕，向市場融資減少。相應地，在負債總額中，客戶存款佔比為80.50%，較上年上升1.00個百分點；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佔比為8.46%，較上年下降1.53個百分點；已發行債務證券佔比為2.93%，較上年上升0.60個百分點；向中央銀行借款佔比為2.69%，較上年上升0.42個百分點；賣出回購金融資產佔比0.37%，較上年下降0.61個百分點。

客戶存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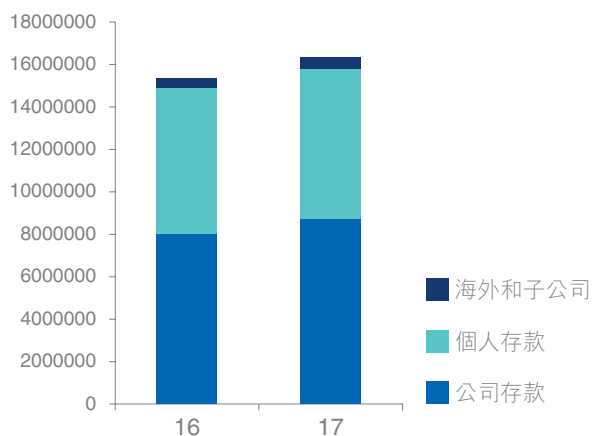
下表列出所示日期本集團按產品類型劃分的客戶存款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公司存款	8,700,872	53.17	8,008,460	51.99	6,891,295	50.42
活期存款	5,723,939	34.98	5,145,626	33.41	4,213,395	30.83
定期存款	2,976,933	18.19	2,862,834	18.58	2,677,900	19.59
個人存款	7,105,813	43.43	6,927,182	44.98	6,367,364	46.58
活期存款	3,169,395	19.37	2,986,109	19.39	2,584,774	18.91
定期存款	3,936,418	24.06	3,941,073	25.59	3,782,590	27.67
海外和子公司	557,069	3.40	467,273	3.03	409,874	3.00
客戶存款總額	16,363,754	100.00	15,402,915	100.00	13,668,533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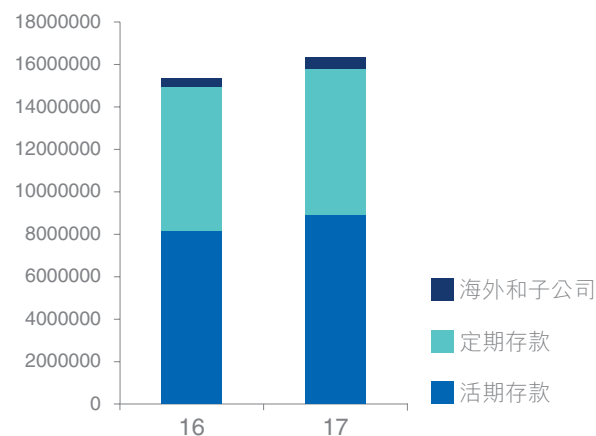
於2017年12月31日，本行境內公司存款87,008.72億元，較上年增加6,924.12億元，增幅8.65%，在境內客戶存款中的佔比上升1.43個百分點至55.05%；本行境內個人存款71,058.13億元，較上年增加1,786.31億元，增幅2.58%；海外和子公司存款5,570.69億元，較上年增加897.96億元。本行持續強化存款客戶基礎管理，拓展低成本結算資金，

境內活期存款88,933.34億元，較上年增加7,615.99億元，增幅9.37%，在境內客戶存款中的佔比較上年提高1.81個百分點至56.26%；定期存款69,133.51億元，較上年增加1,094.44億元，增幅1.61%，在境內客戶存款中的佔比為43.74%。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已發行債務證券

本行未發行根據《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內容與格式準則第2號—年度報告的內容與格式(2017年修訂)》、《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內容與格式準則第38號—公司債券年度報告的內容與格式》的規定需予以披露的公司債券。

具體情況請參見「財務報表」附註「已發行債務證券」。

股東權益

下表列出所示日期本集團股東權益總額及構成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股本	250,011	250,011
其他權益工具—優先股	79,636	19,659
資本公積	135,225	133,960
投資重估儲備	(26,004)	(976)
盈餘公積	198,613	175,445
一般風險準備	259,680	211,193
未分配利潤	886,921	786,860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4,322)	348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	1,779,760	1,576,500
非控制性權益	16,067	13,154
股東權益總額	1,795,827	1,589,654

於2017年12月31日，股東權益17,958.27億元，較上年增加2,061.73億元，增幅12.97%，主要是由於未分配利潤增加和優先股發行。由於股東權益增速超過資產增速，總權益對資產總額的比率為8.12%，較上年上升0.54個百分點。

資產負債表表外項目

本集團資產負債表表外項目包括衍生金融工具、承諾及或有負債。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利率合約、匯率合約、貴金屬合約及其他合約等。衍生金融工具的名義金額及公允價值詳見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會計」。承諾及或有負債具體包括信貸承諾、經營租賃承諾、資本支出承諾、證券承銷承諾、國債兌付承諾及未決訴訟和糾紛。信貸

承諾是最重要的組成部分，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信貸承諾餘額30,291.72億元，較上年增加3,046.46億元；其信貸風險加權資產金額11,104.81億元，較上年增加373.73億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推進表外業務向資本佔用少、資本回報率高的業務傾斜，資本使用效率有所提升。承諾及或有負債詳見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承諾及或有事項」。

貸款質量分析

按五級分類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貸款按五級分類的分佈情況。在貸款五級分類制度下，不良貸款包括劃分為次級、可疑及損失的貸款。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正常	12,345,554	95.67	11,241,249	95.61
關注	365,596	2.83	337,093	2.87
次級	72,919	0.57	71,412	0.61
可疑	97,522	0.76	82,505	0.70
損失	21,850	0.17	24,773	0.21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12,903,441	100.00	11,757,032	100.00
不良貸款額	192,291		178,690	
不良貸款率		1.49		1.52

2017年，本集團嚴格風險管理，不斷提升信用風險管理主動性，堅持穩中求進，資產質量穩中向好趨勢鞏固。於2017年12月31日，不良貸款餘額1,922.91億元，較上年增加136.01億元；不良貸款率1.49%，較上年下降0.03個百分點；關注類貸款佔比2.83%，較上年下降0.04個百分點。

按產品類型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按產品類型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貸款金額	不良貸款金額	不良貸款率(%)	貸款金額	不良貸款金額	不良貸款率(%)
公司類貸款和墊款	6,443,524	166,044	2.58	5,864,895	152,323	2.60
短期貸款	2,050,273	80,638	3.93	1,786,442	92,547	5.18
中長期貸款	4,393,251	85,406	1.94	4,078,453	59,776	1.47
個人貸款和墊款	5,193,853	21,811	0.42	4,338,349	21,548	0.50
個人住房貸款	4,213,067	10,199	0.24	3,585,647	10,175	0.28
信用卡貸款	563,613	5,039	0.89	442,001	4,343	0.98
個人消費貸款	192,652	1,386	0.72	75,039	1,196	1.59
個人助業貸款	36,376	1,620	4.45	46,395	2,106	4.54
其他貸款	188,145	3,567	1.90	189,267	3,728	1.97
票據貼現	122,495	-	-	495,140	-	-
海外和子公司	1,143,569	4,436	0.39	1,058,648	4,819	0.46
總計	12,903,441	192,291	1.49	11,757,032	178,690	1.52

按行業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按行業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貸款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貸款 金額	不良貸款 率(%)	貸款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貸款 金額	不良貸款 率(%)
公司類貸款	6,443,524	49.94	166,044	2.58	5,864,895	49.89	152,323	2.60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1,304,691	10.11	13,806	1.06	1,207,636	10.27	5,970	0.49
製造業	1,178,373	9.13	75,000	6.36	1,177,985	10.02	69,764	5.92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913,395	7.08	3,282	0.36	749,690	6.38	4,573	0.61
其中：商務服務業	819,916	6.35	2,998	0.37	658,347	5.60	4,456	0.68
電力、熱力、燃氣及水生產和供應業	822,782	6.38	4,210	0.51	689,258	5.86	985	0.14
批發和零售業	436,275	3.38	33,564	7.69	410,923	3.50	37,016	9.01
房地產業	414,867	3.22	9,236	2.23	342,531	2.91	8,652	2.53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378,620	2.93	778	0.21	314,032	2.67	502	0.16
建築業	252,989	1.96	6,549	2.59	236,382	2.01	7,402	3.13
採礦業	222,694	1.73	11,625	5.22	216,421	1.84	11,040	5.10
其中：石油和天然氣開採業	6,199	0.05	-	-	5,745	0.05	-	-
教育	67,471	0.52	412	0.61	72,631	0.62	203	0.28
信息傳輸、軟件和信息技術服務業	41,510	0.32	394	0.95	30,607	0.26	432	1.41
其中：電信、廣播電視和衛星傳輸業	25,245	0.20	8	0.03	21,138	0.18	-	-
其他	409,857	3.18	7,188	1.75	416,799	3.55	5,784	1.39
個人貸款	5,193,853	40.25	21,811	0.42	4,338,349	36.90	21,548	0.50
票據貼現	122,495	0.95	-	-	495,140	4.21	-	-
海外和子公司	1,143,569	8.86	4,436	0.39	1,058,648	9.00	4,819	0.46
總計	12,903,441	100.00	192,291	1.49	11,757,032	100.00	178,690	1.52

2017年，本集團適時優化信貸政策、重檢信貸制度、細化客戶選擇標準、堅持行業限額管理，信貸結構調整穩步推進。基礎設施相關行業不良貸款率保持在較低水平；製造業不良貸款率基本穩定；批發零售業不良貸款額、率雙降；個人貸款不良貸款率較上年亦有所下降。

已重組客戶貸款和墊款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已重組客戶貸款和墊款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貸款和墊款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貸款和墊款總額百分比(%)
已重組客戶貸款和墊款	4,001	0.03	5,020	0.04

於2017年12月31日，已重組客戶貸款和墊款餘額40.01億元，較上年減少10.19億元，佔貸款和墊款總額比例降低0.01個百分點。

逾期客戶貸款和墊款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已逾期客戶貸款和墊款按賬齡分析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貸款和墊款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貸款和墊款總額百分比(%)
逾期3個月以內	53,390	0.42	56,174	0.48
逾期3個月至6個月以內	20,547	0.16	28,326	0.24
逾期6個月至1年以內	30,334	0.24	37,776	0.32
逾期1年以上3年以內	54,543	0.42	51,357	0.43
逾期3年以上	7,058	0.05	4,466	0.04
已逾期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165,872	1.29	178,099	1.51

於2017年12月31日，已逾期客戶貸款和墊款餘額1,658.72億元，較上年減少122.27億元。

現金流量表分析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為790.90億元，較上年減少8,034.42億元，主要是由於客戶存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較上年減少較多。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為974.56億元，較上年減少5,130.25億元，主要是由於收回投資收到的現金較上年增加較多。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為87.92億元，較上年增加841.60億元，主要是發行優先股和債券收到的現金較上年增加較多。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編制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做出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到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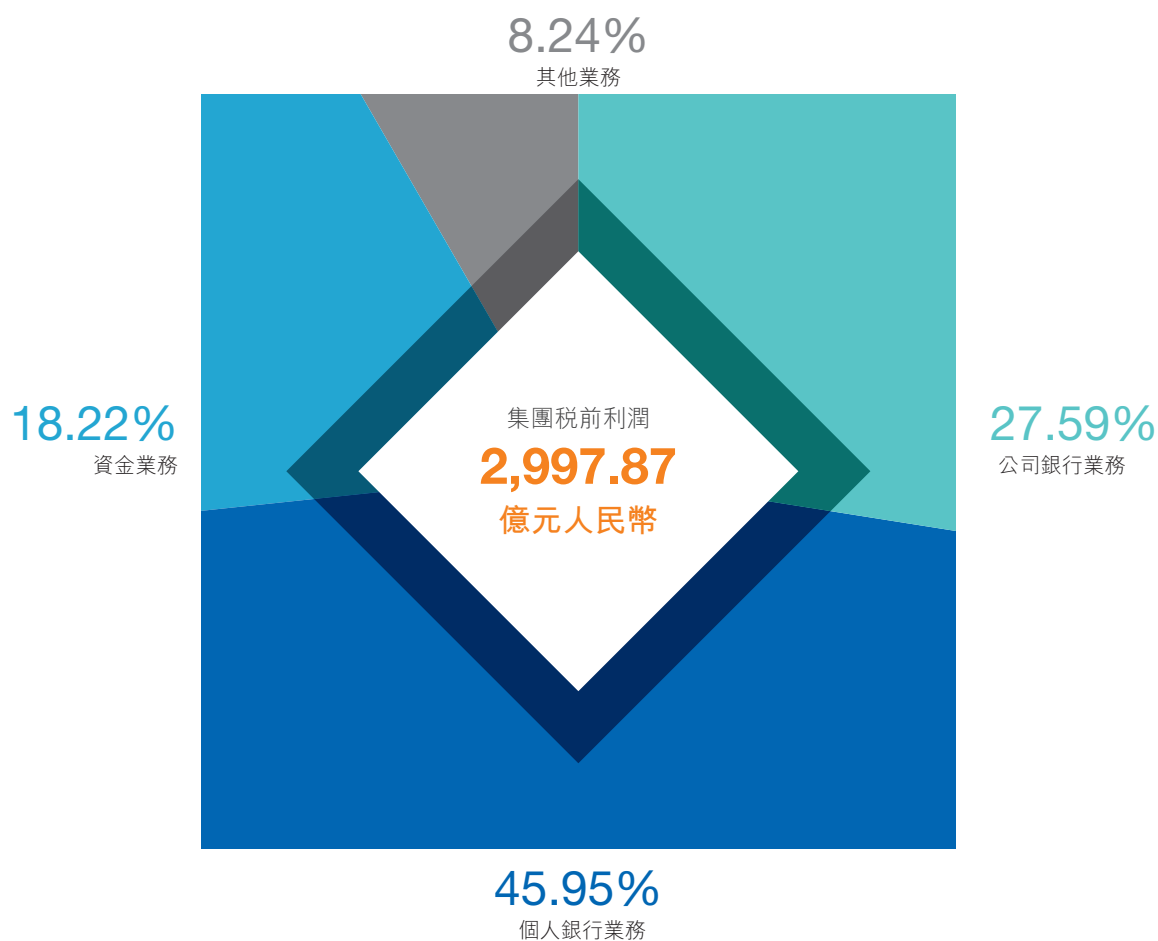
債和收入、費用的列報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這些估計有所不同。這些估計以及相關的假設會持續予以審閱。會計估計修訂的影響會在修訂當期以及受影響的以後期間予以確認。受估計及判斷影響的主要領域包括：客戶貸款和墊款、可供出售債券和持有至到期投資的減值損失、可供出售權益工具的減值、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持有至到期投資的重分類、所得稅、退休福利負債、合併範圍等。上述事項相關的會計估計及判斷，請參見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

與上年相比，2017年度財務報表合併範圍發生的主要變化為新增了建信金融資產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會計準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制的財務報表差異

本集團按照中國會計準則編制的合併財務報表及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制的合併財務報表中列示的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淨利潤和於2017年12月31日的股東權益並無差異。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分部有公司銀行業務、個人銀行業務、資金業務和包括海外業務及附屬公司在內的其他業務。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各主要業務分部的稅前利潤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7年		2016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公司銀行業務	82,724	27.59	98,329	33.31
個人銀行業務	137,736	45.95	129,269	43.79
資金業務	54,617	18.22	66,008	22.36
其他業務	24,710	8.24	1,604	0.54
稅前利潤	299,787	100.00	295,210	100.00



便利 惠民

服務農村經濟

本集團在網點機構尚未覆蓋的縣域農村，建立「裕農通」服務模式，打通農村金融服務「最後一公里」。



公司銀行業務

公司存款業務

2017年，本行持續夯實客戶基礎，存款結構不斷優化。於2017年末，本行境內公司客戶存款87,008.72億元，較上年新增6,924.12億元，增幅8.65%。其中，活期存款增長11.24%，定期存款增長3.99%，有效降低付息成本。

公司貸款業務

公司貸款穩步增長，信貸結構持續優化，資產質量保持穩定，有力支持實體經濟發展。於2017年末，本行境內公司類貸款和墊款餘額64,435.24億元，較上年新增5,786.29億元，增幅9.87%；公司類貸款和墊款不良率為2.58%，較上年下降0.02個百分點。

基礎設施行業領域貸款餘額33,574.53億元，較上年增加4,612.97億元，增幅15.93%，餘額在公司類貸款和墊款中的佔比為52.11%；不良率保持在較低的0.65%。嚴格實施名單制管理，產能過剩行業貸款餘額1,258.45億元，較上年微升。房地產開發類貸款餘額3,190.00億元，較上年

新增198.02億元，重點支持優質房地產客戶和普通商品住房項目。嚴控政府融資平臺貸款總量，監管類平臺貸款餘額1,708.25億元，較上年減少342.90億元。涉農貸款餘額17,650.87億元。基於供應鏈的網絡銀行「e貸款」系列產品自2007年推出以來累計投放貸款3,541.53億元，客戶超2.09萬戶，合作平臺達198家。

小企業業務

小企業業務快速健康發展。於2017年末，按照中小企業劃型標準和銀監會要求，本行境內小微企業貸款餘額16,105.82億元，較上年新增1,686.90億元，增幅11.70%；貸款客戶605,014戶，較上年新增296,091戶；小微企業申貸獲得率93.00%，較上年提高2.09個百分點，達到「三個不低於」監管要求。截至2017年末，本行累計向超過130萬戶小微企業提供近5.9萬億元信貸資金支持。在業務發展的同時，本行重視經營質量管控，加強重點產品監測分析，開展專項檢查，努力化解不良。小微企業貸款資產質量總體保持平穩。

專欄：踐行普惠，服務小微

2017年，本行積極履行社會責任，將金融服務小微企業、創新創業群體、涉農領域作為支持實體經濟的重要戰略，加快發展普惠金融業務，積極支持小微企業發展。

本行在大銀行中率先推進普惠金融事業部建設。董事會社會責任與關聯交易委員會負責監督指導管理層推進普惠金融相關工作；總行成立普惠金融發展委員會和普惠金融事業部，37家一級分行成立普惠金融事業部，並新增153家縣域普惠金融網點。針對普惠金融業務建立經營、管理、風控協同有力的推進機制，為業務發展提供保障。

本行依託「新一代」核心系統和大數據技術，集成信息資源，為小微企業精準「畫像」，通過分析履約能力、信用狀況、交易信息等測算貸款額度並給予授信，讓數據資產真正轉化為智能化的融資服務。首家推出「小微快貸」，從貸款申請、審批、簽約到支用，全流程網絡化、自助化操作。截至2017年末，「小微快貸」累計向21萬客戶投放貸款1,718億元。建立動態產品創新機制，形成以「小微快貸」、大數據信貸等為拳頭產品，涵蓋30餘項基礎產品、近400項區域特色產品的信貸產品體系。

發揮機構網絡優勢，將營業網點打造為集小微企業客戶營銷、產品推薦、業務辦理等於一體的綜合化金融服務平臺。在銀行網點尚未覆蓋的縣域，推出「裕農通」服務，延伸服務觸角，通過探索「移動金融+供銷社／通信公司／衛生系統」等合作模式，在行政村打造「村口銀行」，為農村小微企業和居民提供取款、代理繳費、支付結算等基礎金融服務，打通金融服務「最後一公里」。

2018年，本行將繼續以客戶為中心，有效運用金融科技，開拓普惠藍海，助力解決小微企業融資難、融資貴問題，為金融服務實體經濟貢獻力量。

機構業務

2017年，機構業務競爭優勢不斷鞏固，存款客戶基礎進一步奮實。成功舉辦「建行杯」第三屆中國「互聯網+」大學生創新創業大賽，獨家中標北京大學、清華大學兩校繳費平臺項目，銀校通、銀醫通客戶新增720家。機關事業單位養老保險和職業年金業務覆蓋度持續保持同業第一，金融社保卡累計發卡突破一億張。將科技創新融入金融服務和平臺建設中，創新推出「黨費雲」、「會費雲」、「電子功德箱」等產品

服務。積極助力新型智能政務服務平臺搭建，委託貸款全E通業務項目成功上線。

同業業務

2017年，根據經營形勢變化，同業業務穩步壓縮。於2017年末，本行境內同業資產餘額4,585.01億元，較上年減少5,737.95億元；同業負債（含保險公司存款）餘額11,980.08億元，較上年減少2,539.84億元。成功發行四期同業資產轉讓及再投放產品，開創我國同業資產在公開交易市場進行平層結構轉讓的先河。

國際業務

2017年，本行注重國際業務產品創新，主動探索「區塊鏈+貿易金融」技術，在同業中率先實現國內信用證、福費廷和國際保理領域的區塊鏈跨行、跨境實際應用，通過區塊鏈累計交易業務量達到16億元，覆蓋20家境內外機構。依託「跨境e+」平臺，創新推出「跨境快貸」業務，為進出口小微企業辦理全線上、短流程的快速放款；借鑒國際先進模式，創新推出「大宗商品買斷融資」業務。

跨境人民幣業務取得佳績。英國、瑞士、智利三家人民幣清算行穩步發展。英國人民幣清算行累計清算量突破20萬億元，保持亞洲以外最大規模。配合「一帶一路」倡議，境外代理行及清算服務網絡日臻完善。截至2017年末，總行級代理行達到1,371家，覆蓋132個國家和地區，基本覆蓋「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為沿線國家開立阿聯酋迪拉姆等14種小幣種賬戶，推動人民幣與「一帶一路」國家小幣種直接交易市場的發展。

2017年，本行國際結算量1.17萬億美元，境內外跨境人民幣結算量2.05萬億元，實現國際結算業務收入45.01億元。本行境內國際收支客戶數達9.19萬戶，同比增長14%，其中「跨境e+」平臺客戶數達到1.26萬戶，成為批量拓展客戶的重要渠道。

資產託管業務

2017年，本行積極推進託管市場拓展，優化業務流程，加強業務創新，加快託管運營中心建設，託管業務快速發展。業內首家開展外商獨資私募基金託管業務。新一代託管系統全功能上線，集約化水平和風險防控能力大幅提升。於2017年末，全行託管規模達到11.54萬億元，較上年新增2.29萬億元，增幅24.72%。其中，保險資產託管規模達到3.56萬億元，較上年新增0.98萬億元，增幅38.24%。

結算與現金管理業務

2017年，本行結算與現金管理業務穩健增長。單位人民幣結算賬戶發展穩固，代理見證開戶機制初步建立，商事制度改革賬戶管理創新獲得央行認可；現金管理創新「禹道通達」和監管易系列產品，率先引入SWIFT-AMH模塊應用，幫助客戶解決跨境賬戶查詢、收付款、資金集中管理等現金管理需求；電子票據業務快速發展，電子繳稅業務持續提升。於2017年末，本行單位人民幣結算賬戶794萬戶，新增122萬戶；現金管理活躍客戶163萬戶，新增50萬戶。

個人銀行業務

個人存款業務

2017年，面對各金融機構對個人存款的激烈競爭，本行以奮實和做大客戶基礎為核心，保持個人存款穩定增長。於2017年末，本行境內個人存款餘額71,058.13億元，較上年新增1,786.31億元，增幅2.58%；其中，活期存款增幅6.14%，定期存款降幅0.12%。

個人貸款業務

本行不斷創新個貸產品，繼續增強領先優勢。於2017年末，本行境內個人貸款餘額51,938.53億元，較上年新增8,555.04億元。落實房地產市場調控要求，嚴格執行差別化信貸政策，重點支持居民購買自住房需求。於2017年末，個人住房貸款餘額42,130.67億元，較上年新增6,274.20億元，增幅17.50%，餘額居同業首位。運用互聯網和大數據技術，消費信貸形成新優勢，個人消費貸款新增同業第一。「快貸」電子渠道個人自助貸款餘額1,563.39億元，新增1,274.64億元。個人助業貸款餘額363.76億元，個人支農貸款餘額46.71億元。

此外，2017年，本行發行9單建元系列個人住房抵押貸款資產支持證券，規模合計838.66億元；發行1單建鑫系列住房不良資產支持證券，規模14.00億元。通過資產證券化，盤活存量資產、優化信貸結構，服務實體經濟。

信用卡業務

2017年，本行信用卡業務以客戶為中心，持續加快創新轉型，穩步增強服務能力。不斷優化經營結構，充分挖掘行內優質客戶資源，加快客戶年輕化綜合經營步伐，通過手機銀行、微信銀行等移動渠道實現信用卡獲客活客；加快產品創新，引入外部徵信數據優化年輕客群授信策略，創新推出騰訊遊戲卡、龍卡JOY信用卡、LINEFRIENDS粉絲信用卡、喜馬拉雅FM信用卡等年輕化產品；推進消費金融平臺化建設，提升全流程風險經營管理能力與創新驅動能力。於2017年末，本行信用卡累計發卡10,693萬張，新增1,286萬張；實現消費交易額26,189.12億元，較上年新增2,190.44億元，增幅9.13%；貸款餘額達5,636.13億元，客戶總量、貸款餘額、活動商戶數和資產質量等核心指標保持同業領先。

借記卡業務

2017年，借記卡業務增長平穩。截至2017年末，借記卡累計發卡8.98億張，金融IC卡累計發卡4.91億張。借記卡2017年消費交易額15.40萬億元，增幅43.39%。大力推進「龍支付」發展，不斷升級迭代，增加快貸等多項功能，支持共享單車、旅遊、社區等多個生態圈應用。截至2017年末，龍支付累計客戶數4,685萬戶，累計交易1.85億筆。

私人銀行業務

2017年，私人銀行業務著力滿足高淨值客戶對專業財富管理的需求，實現穩定快速增長。於2017年末，金融資產1,000萬元以上私人銀行客戶達到67,670人，較上年新增8,949人，增幅15.24%；金融資產達到9,402.00億元，較上年新增1,538.63億元，增幅19.57%。本行依託強大的私人銀行財富顧問和客戶經理隊伍，大力推進財富顧問服務，打造家族信託「拳頭產品」；構建開放式產品平臺，推出消費品信託、全委託投資服務等市場優勢產品；「金管家」等滿足客戶個人、家庭、企業多元化服務需求的產品持續優化。

委託性住房金融業務

2017年，本行委託性住房金融業務順應國家加大公積金資金運用的政策導向，創新服務模式，優化業務流程，市場優勢地位繼續鞏固。於2017年末，住房資金存款餘額7,276.41億元，公積金個人住房貸款餘額20,489.92億元。穩步推進保障性住房貸款業務，2017年為2.71萬戶中低收入家庭發放保障性個人住房貸款100.84億元。

資金業務

金融市場業務

2017年，本行穩步開展金融市場業務，市場競爭力及交易活躍度顯著提升，產品創新、客戶營銷、市場研究能力持續鞏固，盈利水平和風險管控能力進一步提高。

貨幣市場業務

本行以確保流動性安全為目標，準確研判市場走勢，平衡本外幣頭寸，拓寬資金融入與運用渠道。人民幣方面，結合市場利率走勢開展相關操作，把握好資金來源及運用的平衡，提升資金運用收益。外幣方面，合理擺佈資金回流結構，積極拓展外幣資金融入融出渠道，把握市場機會，提高資金收益。

債券投資業務

本行積極應對內外部經營形勢變化，主動優化組合結構和債券品種，合理平衡風險與收益。人民幣方面，堅持價值投資導向，合理安排投資進度，細化債券投資策略，加強投後管理。外幣方面，密切關注市場利率走勢，主動優化組合結構，提升收益。

代客資金交易業務

本行加強做市報價、產品創新及客戶管理，代客資金交易合規穩健運行。積極推進網銀結售匯和賬戶外匯；新增10個掛牌貨幣，滿足客戶對「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幣種的外匯

買賣、利率衍生品交易需求。2017年，代客結售匯及外匯買賣業務量4,549.46億美元，匯率業務做市交易量2.53萬億美元。連續第三年在銀行間外匯市場做市綜合排名中位列第一。

貴金屬及大宗商品業務

本行積極抓住市場機會，開展營銷和培訓，奮實客戶基礎。個人交易類貴金屬及大宗商品客戶突破3000萬戶，較上年增加677萬戶。憑藉全球化佈局，推出24小時大宗商品交易；大宗商品套期保值品種增至28個，覆蓋貴金屬、能源礦產、農產品等主流品類。貴金屬及大宗商品業務收入平穩增長，市場影響力穩步提升。

專欄：債券通開啟助力人民幣國際化

在中國人民銀行和香港金管局的統一安排下，2017年7月3日，內地與香港債券市場互聯互通合作（簡稱「債券通」）正式開通。「債券通」是指境內外投資者通過香港與內地債券市場基礎設施機構連接，買賣兩個市場交易流通債券的機制安排。初期先開通北向通，即境外投資者通過互聯互通投資於內地銀行間債券市場。

本行作為首批「債券通」報價機構之一，在香港、新加坡和迪拜等地舉辦多場推介會，向境外客戶宣傳推介中國債券市場和本行業務優勢，並通過交易平臺每日為境外客戶提供報價，向客戶傳遞最新市場動態。建行亞洲作為香港金管局債務工具中央結算系統(CMU)會員和「債券通」香港結算行，為境外客戶提供開戶、託管和結算等服務。「債券通」啟動以來，本行通過有競爭力的報價，全方位的優質服務，成功與境外商業銀行、證券公司、基金公司、資產管理公司等機構達成「債券通」項下交易，覆蓋國債、政策性金融債、同業存單、中期票據等多個品種，成交金額超過140億元人民幣，較好地滿足了境外客戶的投資需求。

未來，本行將繼續通過總分行聯動、境內外協力共同推進，發揮本行在銀行間債券市場做市商的優勢地位和市場影響力，通過「債券通」為境外機構提供更優質的服務，助力人民幣國際化進程。

資產管理業務

2017年，本行主動適應新的監管導向，加快資產管理模式轉型，產品結構和資產結構持續優化。對私產品佔比大幅提升，2017年末對私理財產品餘額13,665.55億元，佔比65.53%；標準化資產佔比進一步提升，標準化資產餘額6,739.24億元，佔比31.82%。資產管理新系統(NAMeS)上線啟用，形成業務全流程一體化機控架構。創新推出「乾元」系列扶貧理財產品，並推出智能投顧服務。2017年，本行自主發行各類理財產品12,679期，發行額79,476.69億元，有效滿足客戶投資需求。於2017年末，理財產品餘額20,852.56億元，其中，非保本產品餘額17,308.20億元，保本理財產品餘額3,544.36億元。

投資銀行業務

2017年，本行全面推動債券承銷、財務顧問、併購、證券化等業務發展。2017年，本行實現非金融企業債券承銷量4,000.95億元，蟬聯非金融企業債券市場承銷量「七連冠」。持續推介「建行投資銀行(r)」品牌，通過全面金融解決方案(FITS(r))為客戶提供全方位的融資融智服務，飛馳簽約客戶數1,568家。完成120筆併購重組業務，規模較上年增加1,845.30億元。打造區域併購平臺，成立上海併購資本中心和廣東併購金融中心。發力證券化業務，在項目類型、發行市場、產品創新等方面取得全面突破。與招商局集團聯手推出首單長租公寓資產支持票據，在市場引起較大反響。

海外商業銀行業務

2017年，本集團海外佈局有序推進，建行印尼揭牌，建行歐洲華沙分行、建行馬來西亞、以及本行在澳大利亞的珀斯分行陸續開業。截至2017年末，本集團海外機構覆蓋香港、新加坡、德國、南非、日本、韓國、美國、英國、越南、澳大利亞、俄羅斯、迪拜、臺灣、盧森堡、澳門、紐西蘭、加拿大、法國、荷蘭、西班牙、義大利、瑞士、巴西、開曼、愛爾蘭、智利、印尼、馬來西亞、波蘭等29個國家和地區；本行全資擁有建行亞洲、建行倫敦、建行俄羅斯、建

行歐洲、建行紐西蘭、建行巴西、建行馬來西亞等經營性子公司，並擁有建行印尼60%的股權。2017年海外機構實現淨利潤71.96億元，同比增幅69.46%。

建行亞洲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是香港註冊的持牌銀行，註冊資本65.11億港元及176億人民幣，擁有43家分行、1家財富管理中心、1家私人銀行中心、2家個人信貸中心、6家中小企業中心。

建行亞洲不僅是本集團在香港地區的零售及中小企業服務平臺，而且在境外銀團貸款、結構性融資等批發金融領域擁有傳統優勢，在國際結算、貿易融資、資金交易、大額結構性存款、財務顧問等綜合性服務方面實現了快速發展。於2017年末，建行亞洲資產總額3,706.72億元，淨資產493.91億元；2017年淨利潤28.35億元。

建行倫敦

中國建設銀行(倫敦)有限公司是本行2009年在英國成立的全資子公司，註冊資本2億美元及15億人民幣，是本集團的英鎊清算中心。

建行倫敦致力於服務中資在英機構、在華投資的英國公司以及中英雙邊貿易企業，主營業務範圍包括公司存貸款業務、國際結算和貿易融資業務、人民幣清算與英鎊清算業務以及資金類金融產品業務等。於2017年末，建行倫敦資產總額93.56億元，淨資產33.87億元；2017年淨利潤2.40億元。

建行俄羅斯

中國建設銀行(俄羅斯)有限責任公司是本行2013年在俄羅斯成立的全資子公司，註冊資本42億盧布。建行俄羅斯持有俄羅斯中央銀行頒發的綜合性銀行牌照、貴金屬業務牌照以及債券市場參與者牌照。

建行俄羅斯致力於服務「走出去」中資企業、俄大型企業以及從事中俄貿易的跨國企業，主營業務品種包括銀團貸款、雙邊貸款、貿易融資、國際結算、資金業務、金融機構業務、清算業務、現金業務、存款業務、保管箱業務等。於2017年末，建行俄羅斯資產總額37.53億元，淨資產6.69億元；2017年淨利潤0.64億元。

建行歐洲

中國建設銀行（歐洲）有限公司是本行2013年在盧森堡成立的全資子公司，註冊資本2億歐元。建行歐洲以盧森堡為中心輻射歐洲大陸，下設巴黎、阿姆斯特丹、巴塞羅那、米蘭、華沙分行；2016年12月建行歐洲華沙分行獲頒牌照，並於2017年5月正式開業。

建行歐洲重點服務於國內「走出去」的大中型企業客戶和在華歐洲跨國企業，主營業務範圍包括公司存貸款業務、國際結算和貿易融資業務及跨境資金交易等。於2017年末，建行歐洲資產總額110.06億元，淨資產13.88億元；2017年淨利潤負0.39億元。

建行紐西蘭

中國建設銀行（紐西蘭）有限公司是本行2014年在紐西蘭成立的全資子公司，初始註冊資本為5,000萬美元等值紐西蘭元，2016年本行對建行紐西蘭增資1億美元等值紐西蘭元後，建行紐西蘭註冊資本為1.5億美元。

建行紐西蘭為國內「走出去」客戶以及紐西蘭當地客戶提供公司貸款、貿易融資、人民幣清算和跨境資金交易等全方位、優質的金融服務。於2017年末，建行紐西蘭資產總額84.48億元，淨資產9.50億元；2017年淨利潤0.51億元。

建行巴西

中國建設銀行（巴西）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Banco Industrial e Comercial S.A.銀行（BIC銀行）成立於1938年，2007年在聖保羅證券交易所上市，是一家規模較大的中型銀行，總部位於聖保羅。2014年8月本行完成對BIC銀行控股股權的收購，2015年12月持股比例上升至99.05%，2015年BIC銀行退市並更為現名，2017年12月本行完成對建行巴西100%控股。

建行巴西經營公司貸款、資金、個人信貸等銀行業務以及租賃等非銀行金融業務。2017年末，建行巴西擁有9家巴西境內分支機構及1家開曼分行；擁有5家全資子公司和1家合資公司，子公司提供個人貸款、信用卡和設備租賃等服務，合資公司主營保理和福費廷業務。於2017年末，建行巴西資產總額386.08億元，淨資產36.69億元；2017年淨利潤負17.98億元。

建行馬來西亞

中國建設銀行（馬來西亞）有限公司是本行2016年在馬來西亞註冊成立的全資子公司，註冊資本8.226億林吉特；2017年正式開業。

建行馬來西亞主營批發和零售銀行業務，為國內「一帶一路」重點客戶、雙邊貿易企業及當地大型基礎設施建設項目提供全球授信、貿易融資、供應鏈融資，林吉特、人民幣等多幣種清算及跨境資金交易等多方位金融服務。於2017年末，建行馬來西亞資產總額43.23億元，淨資產13.17億元；2017年淨利潤負0.07億元。

建行印尼

中國建設銀行（印度尼西亞）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印尼溫杜銀行是一家在印尼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全牌照商業銀行，註冊資本為1.66萬億印尼盾，總部位於雅加達，在印尼全境擁有102家分支機構。2016年9月本行完成對印尼溫杜銀行60%的股權收購，並於2017年2月將銀行更為現名。

建行印尼重點發展公司信貸、貿易融資、基建融資、中小企業貸款以及個人按揭貸款等業務，服務中國和印尼兩國投資貿易往來、「走出去」中資客戶和當地優質的客戶群體。於2017年末，建行印尼資產總額75.75億元，淨資產11.79億元；2017年淨利潤0.36億元。

綜合化經營子公司

本集團在非銀行金融領域擁有建信基金、建信租賃、建信信託、建信人壽、建信期貨、建銀國際、建信養老、建信財險、建信投資等子公司，並擁有中德住房儲蓄銀行和27家村鎮銀行在特定領域和區域提供專業化和差別化服務。2017年，綜合化經營子公司總體發展良好，業務規模穩步擴張，經營效益快速提升。於2017年末，綜合化經營子公司資產總額4,419.31億元，較上年增長19.14%；實現淨利潤64.99億元，增長22.86%。

建信基金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資本2億元，本行、美國信安金融集團和中國華電集團資本控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分別為65%、25%和10%。經營範圍包括基金募集、基金銷售、資產管理和證監會許可的其他業務。

2017年，建信基金各項經營業績再創新高。於2017年末，建信基金資產管理總規模達到1.31萬億，其中公募基金規模為4,880.01億，居行業第4位；專戶業務規模為3,609.10億，居行業第2位；旗下建信資本管理有限責任公司管理規模達4,634.25億，居行業第3位。公司資產總額44.21億元，淨資產37.06億元；實現淨利潤10.17億元。

建信租賃

建信金融租賃有限公司註冊資本80億元人民幣，為本行全資子公司。經營範圍包括融資租賃業務；轉讓和受讓融資租賃資產；固定收益類證券投資業務；接受承租人的租賃保證金；同業拆借；向金融機構借款；境外借款；租賃物變賣及處理業務；經濟諮詢；在境內保稅地區設立項目公司開展融資租賃業務；為控股子公司、項目公司對外融資提供擔保等。

2017年，建信租賃優化傳統租賃業務結構，大力拓展特色租賃業務，積極探索新興業務領域。圍繞飛機租賃、綠色租賃、民生服務三大特色和城市綜合基礎設施、高端裝備製造業等六大領域，創新產品服務；積極穩妥拓展海外業務，提升國際化發展水平；風險防控主動有效，資產質量保持穩定，行業地位得到鞏固。於2017年末，建信租賃資產總額1,380.13億元，淨資產131.49億元；實現淨利潤12.22億元。

建信信託

建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資本15.27億元，本行、合肥興泰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分別為67%、33%。主要經營信託業務、投資銀行業務和固有業務。信託業務主要是單一資金信託、集合資金信託、財產信託、股權信託和家族信託。信託財產的運用方式主要是貸款和投資。投資銀行業務主要是財務顧問、股權信託、債券承銷。固有業務主要是自有資金的貸款、股權投資、證券投資。

於2017年末，建信信託受託管理資產規模14,096.70億元，資產總額191.10億元，淨資產115.40億元；實現淨利潤18.52億元。

建信人壽

建信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註冊資本44.96億元，本行、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中國建銀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上海錦江國際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和上海華旭投資有限公司分別持股51%、19.9%、14.27%、5.08%、4.9%和4.85%。建信人壽主要經營範圍包括人壽保險、健康保險、意外傷害保險等各類人身保險業務以及上述業務的再保險業務等。

2017年，建信人壽規模保費收入居銀行系首位，經營區域進一步拓展，投資收益穩步提高。於2017年末，建信人壽資產總額1,283.76億元，淨資產110.01億元；實現淨利潤3.75億元。

建信財險

建信財產保險有限公司2016年10月成立，註冊資本10億元，建信人壽、寧夏交通投資有限公司、銀川通聯資本投資運營有限公司分別持股90.2%、4.9%、4.9%。建信財險主要經營範圍包括機動車保險、企業及家庭財產保險及工程保險(特殊風險除外)、責任保險、船舶及貨運保險、短期健康和意外傷害保險以及上述業務的再保險業務等。

於2017年末，建信財險資產總額11.28億元，淨資產7.40億元；淨利潤負2.28億元。

建銀國際

建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是本行在香港全資擁有的子公司，註冊資本6.01億美元，從事投資銀行相關業務，業務範圍包括上市保薦與承銷、企業收購兼併及重組、直接投資、資產管理、證券經紀、市場研究等。

2017年，建銀國際持續關注新經濟發展機遇，支持國家戰略發展，創新服務實體經濟，各項業務穩定發展。證券保薦承銷項目、併購財務顧問項目同業排名均居前列。於2017年末，建銀國際資產總額779.61億元，淨資產109.94億元；實現淨利潤14.38億元。

建信期貨

建信期貨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資本5.61億元，建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良友(集團)有限公司分別持股80%、20%。建信期貨主要開展商品期貨經紀、金融期貨經紀、資產管理業務。建信期貨下設全資風險管理子公司—建信商貿有限責任公司，可從事倉單服務、定價服務等證監會核准的風險管理試點業務及一般貿易業務。

2017年，建信期貨客戶權益規模平穩增長。於2017年末，建信期貨資產總額67.40億元，淨資產6.56億元；實現淨利潤0.21億元。

建信養老

建信養老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資本23億元，本行、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分別持股85%、15%。主要業務範圍包括全國社會保障基金投資管理業務、企業年金基金管理相關業務、受託管理委託人委託的以養老保障為目的的資金以及與上述資產管理相關的養老諮詢業務等。

2017年，建信養老投資管理能力不斷提升，資產管理規模提升至3,917.58億元。積極探索產品和渠道創新，失地農民團體養老保障產品受到好評。於2017年末，建信養老總資產為24.84億元，淨資產為22.14億元；實現淨利潤237萬元。

建信投資

建信金融資產投資有限公司是本行2017年7月成立的全資子公司，銀監會批准籌建的全國首家市場化債轉股實施機構，註冊資本金120億元人民幣。主要業務範圍包括開展債轉股

及配套支持業務、依法依規面向合格社會投資者募集資金用於實施債轉股、發行金融債券專項用於債轉股以及經銀監會批准的其他業務。

建信投資堅持市場化、法治化原則，積極探索，勇於創新。截至2017年末，累計簽署市場化債轉股合作意向框架協議項目48個，簽約金額5,897億元，落地金額1,008億元，均處於同業領先地位。於2017年末，建信投資總資產為122.20億元，淨資產為120.20億元；實現淨利潤0.20億元。

中德住房儲蓄銀行

中德住房儲蓄銀行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資本20億元，本行和德國施威比豪爾住房儲蓄銀行股份公司分別持股75.10%和24.90%。中德住房儲蓄銀行開辦吸收住房儲蓄存款，發放住房儲蓄貸款，發放個人住房貸款，發放以支持經濟適用房、廉租房、經濟租賃房和限價房開發建設為主的開發貸款等業務，是一家服務於住房金融領域的專業商業銀行。

2017年，中德住房儲蓄銀行業務穩步發展，住房儲蓄產品銷售增至183.37億元。於2017年末，中德住房儲蓄銀行資產總額287.97億元，淨資產29.03億元；實現淨利潤0.45億元。

村鎮銀行

截至2017年末，本行主發起設立了湖南桃江等27家村鎮銀行，註冊資本共計281,950萬元，本行出資13.78億元。

村鎮銀行堅持為「三農」和縣域小微企業提供高效金融服務，取得了較好的經營業績。於2017年末，27家村鎮銀行資產總額181.97億元，淨資產34.04億元；貸款投向堅持「支農支小」，各項貸款餘額131.86億元；實現淨利潤2.81億元。

地區分部分析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按地區分部劃分的稅前利潤分佈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7年		2016年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長江三角洲	53,279	17.77	39,885	13.51
珠江三角洲	43,439	14.49	36,973	12.52
環渤海地區	35,143	11.72	47,629	16.13
中部地區	48,105	16.05	46,280	15.68
西部地區	45,837	15.29	52,778	17.88
東北地區	2,450	0.82	13,651	4.63
總行	59,357	19.80	51,243	17.36
海外	12,177	4.06	6,771	2.29
稅前利潤	299,787	100.00	295,210	100.00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按地區分部劃分的資產分佈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長江三角洲	4,687,993	14.68	3,287,924	13.18
珠江三角洲	3,479,166	10.89	2,248,437	9.02
環渤海地區	4,916,680	15.39	2,341,560	9.39
中部地區	4,063,059	12.72	3,227,603	12.94
西部地區	3,294,459	10.32	2,745,765	11.01
東北地區	1,100,318	3.45	966,670	3.88
總行	8,672,547	27.15	8,456,699	33.91
海外	1,726,043	5.40	1,666,409	6.67
資產合計¹	31,940,265	100.00	24,941,067	100.00

1. 資產合計不含抵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按地區分部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貸款和 墊款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貸款 金額	不良貸款 率(%)	貸款和 墊款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貸款 金額	不良貸款 率(%)
長江三角洲	2,288,830	17.74	31,460	1.37	2,117,133	18.02	41,539	1.96
珠江三角洲	1,941,337	15.05	27,777	1.43	1,762,963	14.99	29,426	1.67
環渤海地區	2,131,045	16.52	38,302	1.80	1,946,622	16.56	29,199	1.50
中部地區	2,176,159	16.86	32,154	1.48	1,982,785	16.86	26,654	1.34
西部地區	2,117,740	16.41	34,973	1.65	1,953,377	16.61	29,435	1.51
東北地區	672,309	5.21	18,920	2.81	643,515	5.47	14,794	2.30
總行	574,506	4.45	5,867	1.02	452,941	3.85	4,296	0.95
海外	1,001,515	7.76	2,838	0.28	897,696	7.64	3,347	0.37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12,903,441	100.00	192,291	1.49	11,757,032	100.00	178,690	1.52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按地區分部劃分的存款分佈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長江三角洲	2,951,029	18.03	2,820,430	18.31
珠江三角洲	2,551,496	15.59	2,352,719	15.28
環渤海地區	2,896,463	17.70	2,743,537	17.81
中部地區	3,200,877	19.56	3,000,106	19.48
西部地區	3,137,692	19.18	2,957,827	19.20
東北地區	1,044,470	6.38	1,071,195	6.95
總行	24,658	0.15	11,565	0.08
海外	557,069	3.41	445,536	2.89
客戶存款	16,363,754	100.00	15,402,915	100.00

機構與渠道建設

本集團擁有廣泛的分銷網絡，通過遍佈全球的分支機構、自助設備、專業化服務機構和電子銀行服務平臺為廣大客戶提供便捷、優質的銀行服務。於2017年末，本行營業機構共計14,920個，其中境內機構14,890個，包括總行、37個一級分行、341個二級分行、13,297個支行、1,213個支行以下網點及1個專業化經營的總行信用卡中心，境外機構30個。本行附屬公司44家，機構總計500個，其中境內機構316個，境外機構184個。

物理渠道

2017年，本行加快重點區域佈局，加大在「一帶一路」、京津冀一體化、長江經濟帶、「中國製造2025」試點示範城市(群)等經濟熱點地區網點佈局力度，在上述地區新建網點94家。落實國家普惠金融戰略，新設網點向縣域傾斜，進駐50個空白縣域。截至2017年末，本行累計開業私人銀行專營機構306家，配備人員1,840人；累計組建小企業經營中心288家；累計建成個貸中心超過1,500家。本行在運行自助櫃員機97,007台，投入運營自助銀行29,047家，其中離行自助銀行14,776家，離行自助銀行與網點之比達1:1。自助櫃員機賬務性交易量38.46億筆，達櫃面的7.66倍。

穩步推進網點分類建設，綜合性網點旗艦店累計建成開業88家，提升本行高端品牌形象；輕型網點累計打造1,031家，快速進駐新型區域和專業市場；累計完成綜合性網點智能轉型14,790家，改善客戶體驗。結合網點分類轉型，推進櫃員向營銷服務崗位轉型。組建了21,456個綜合營銷團隊開展聯動營銷，全面實現網點功能由交易處理向營銷服務轉變。

推進智能櫃員機渠道創新，新增黃金積存、信用卡分期、大額存單、二類賬戶開立等功能，業務種類持續領先同業；推進智能櫃員機人臉輔助識別功能、「刷臉」取款功能等功能應用，服務對公和對私客戶數持續增長。對12家智能銀行進行迭代開發，並開展首批5家分行深化智能銀行網點建設試點；智能型機器人基本實現廳堂迎賓、業務諮詢、引導分流和營銷展示四大類場景應用。

實現集約化運營平臺跨越式發展。完成全行櫃面外匯匯款業務集線模式推廣，促進本外幣綜合化轉型；搭建開放共享「雲生產」平臺，促進運營資源配置集約。實現網點櫃面、線上、中台機構、子公司及海外四個領域136類業務總行集中處理，較去年新增61類業務，業務量日均70餘萬筆，峰值130萬筆。

電子渠道

2017年，本行堅持移動優先策略，以打造網絡金融生態系統為核心，加快金融科技創新和應用，為客戶提供智能、便捷、高效的網絡金融綜合服務。

移動金融

手機銀行全新改版，突出「智能」內核，為客戶提供千人千面的服務推送、個性化的投融資建議以及高效便捷的用戶體驗，多項指標同業第一。打造「惠生活」優惠活動平臺，為客戶提供全面多樣的優惠活動和精彩豐富的生活圈。微信銀行功能持續優化，推出「微金融」、「悅生活」、「信用卡」三大服務版塊，與手機銀行功能無縫對接。

於2017年末，本行手機銀行用戶數達26,638萬戶，較上年增長19.34%；短信金融用戶數達3.81億戶，較上年增長12.87%；微信銀行用戶關注數達7,212萬，較上年增長35.39%。2017年，手機銀行交易額57.32萬億元，增長87.59%；交易量508.02億筆，增長144.68%。

網上銀行

本行加快打造集交易、營銷、服務為一體的綜合型網上銀行。個人網上銀行推出私人銀行客戶定制化版本，新增智能轉賬、e賬戶服務專區、投資理財智能安全加固等服務，持續優化快貸、信用卡、綜合積分等功能。企業網銀全面改版，客戶體驗及服務能力大幅提升，企業網銀使用者規模同業領先，交易規模、活躍使用者數穩步提升於2017年末，本行個人網上銀行用戶數27,073萬戶，較上年末增長14.35%；企業網上銀行用戶數603萬戶，較上年末增長24.04%。全年個人網上銀行交易量90.22億筆，交易額36.35萬億元；企業網上銀行交易量23.71億筆，交易額272.4萬億元。

善融商務

本行運用善融商務互聯網交易平臺，對接貧困地區產業發展需求，全年善融商務扶助範圍覆蓋27個省市、545個貧困縣，扶貧產品交易額51億元。善融商城企業商城、個人商城功能不斷豐富，2017年成交金額1,867.64億元。

雲客服

客戶服務集約化管理成功推進，以「智能優先、移動優先、自助優先」為目標，打造全渠道覆蓋的綜合化、多功能、全天候、智能化雲客服體系。利用前沿金融科技成果，推出「建行客服」微信公眾號與「建行主播」專區。全年電話渠道服務客戶5.94億人次，智能客服渠道服務客戶12.66億人次，智能機器人服務佔比達99.26%，全渠道人工服務接通率達80%以上。

信息技術與產品創新

信息技術

2017年，本行運用金融科技加強安全生產管理，組織新一代核心系統研發，引領業務創新發展。

安全運行水平同業領先。信息系統全年運行穩定，重要系統交易峰值、交易金額、交易筆數、客戶數、快捷支付佔比等保持同業領先。系統處理能力、交易成功率、平均響應時間、批次處理效率等技術指標穩居同業前列。主動監控識別並協調第三方機構關閉釣魚網站9,700個，基於位置、行為等大數據分析技術，識別攔截欺詐事件2.3萬起。率先推出「手機盾」，滿足客戶日益增長的金融安全需求。

新一代核心系統建設全面竣工。實現對業務需求的企業級管控、組件式研發，形成敏捷高效的研發體系，顯著增強企業的核心競爭力。基於新一代核心系統，快速投產住房租賃系列平臺，展示本行雲平臺技術能力。核心系統海外推廣順利，實現海內外一體化管理，提升海外機構服務能力。創新產品和服務，快速支持雲閃付、銀聯標準二維碼、手環等近場移動支付，提高智能化服務水平。

產品創新

2017年，本行產品創新紮實推進，完成產品創新1,500餘項、產品移植2,400餘項。

借助金融科技，推出移動支付密碼、微信繳稅，滿足客戶移動支付需求。推出「小微快貸－信用快貸」、對公開戶掃一掃等服務，利用互聯網提升業務辦理效率和客戶體驗。推出財智引擎，探索通過機器學習，實現智能綜合理財。利用新一代核心系統建設成果開展借記卡簽約關係繼承、超級雷達等多項產品創新。

本行還積極響應國家「一帶一路」倡議，推出一帶一路債券，實現阿聯酋迪拉姆等直通小幣種掛牌。支持扶貧事業發展，推出扶貧供應貸、扶貧理財產品、扶貧債券，創新精準扶貧工具。推動普惠金融，推出「乾元－惠民系列」農村市場專享理財產品、惠農還款易、老年客戶專享理財產品。

專欄：善用數據智能轉型

近年來，本行依託新一代核心系統建設搭建了國際領先的數據管理和應用體系，發展形成了數據資源管控、數據價值挖掘和數據成果共享三大核心能力和機制，企業級整體數據能力居於國內同業領先行列，為全行戰略轉型提供了有力支撐。

建成完善的企業級數據管理體系，為數據資產的運營奠定堅實基礎。本行建成了全流程數據管控和認責體系，累計制定數據規範80,000餘項，從源頭上保證數據一致性；建立了外部數據資源統一引入和共享機制，數據倉庫在集成行內125個系統數據的基礎上，引入業務場景需要的外部數據，實現企業級數據互聯互通共享，為大數據銀行的建設奠定了基礎。

構建企業級數據應用體系，快速提升全行經營管理數位化水平。建立業務、數據、技術間全流程、多層級協同工作機制，形成了數據需求的分類統籌管理和快速實施響應模式，推動本行向集中式自主、專業化用數階段邁進。建設新一代數據倉庫、企業級數據應用平臺、員工業績計量系統、微信企業號等8個企業級重大數據應用項目，支持員工自主用數，激發大數據思維。

積極實施大數據戰略，打造國內同業領先的大數據應用能力。在國內同業中率先制定大數據應用戰略實施規劃(2016-2020)，建成完整的大數據工作機制和制度體系。設立專注於數據挖掘分析的專業機構，建設大數據工作平臺。兩年來共實施430餘個大數據應用項目，形成了大數據成果快速複製推廣機制，促進項目成果盡快轉化為業務價值，有力支持了小微快貸、普惠金融等業務發展。

建立數據分析人才培養的長效機制。通過實施「綠樹工程」專業數據人才培養計劃，組織多層級針對性培訓，培養了一批數據分析專家，為推動數位化銀行建設培育人才隊伍。



綠色 持續

建行大力支持的綠色信貸項目－黔中水利樞紐工程

本集團大力推進綠色信貸戰略實施。圖為建行貴州分行大力支持的黔中水利樞紐一期工程中的平寨水庫。



人力資源

於2017年末，本行共有員工352,621人，較上年減少2.72%（另有勞務派遣用工4,792人，較上年減少5.91%），其中，大學本科以上學歷232,498人，佔65.93%；境外機構當地僱員715人，此外，需本行承擔費用的離退休職工為66,099人。

下表列出本行員工分別按年齡、學歷、職責劃分的結構情況：

類別	細分類別	員工數	佔總數百分比(%)
年齡	30歲以下	84,879	24.07
	31至40歲	83,658	23.73
	41至50歲	135,581	38.45
	51至59歲	48,319	13.70
	60歲以上	184	0.05
學歷	博士研究生	480	0.13
	碩士研究生	28,064	7.96
	大學本科	203,954	57.84
	大學專科	95,192	27.00
	中專	12,745	3.61
	高中及以下	12,186	3.46
職責	營業網點與綜合櫃員	182,647	51.80
	公司銀行業務	35,662	10.11
	個人銀行業務	40,239	11.41
	金融市場業務	606	0.17
	財務會計	7,616	2.16
	管理層	12,005	3.40
	風險管理、內審、法律和合規	20,210	5.73
	信息技術	28,936	8.21
	其他	24,700	7.01
總計		352,621	100.00

年齡



■ 30歲以下	24.07%
■ 31至40歲	23.73%
■ 41至50歲	38.45%
■ 51至59歲	13.70%
■ 60歲以上	0.05%

學歷



■ 博士研究生	0.13%
■ 碩士研究生	7.96%
■ 大學本科	57.84%
■ 大學專科	27.00%
■ 中專	3.61%
■ 高中及以下	3.46%

職責



■ 營業網點與綜合櫃員	51.80%
■ 公司銀行業務	10.11%
■ 個人銀行業務	11.41%
■ 金融市場業務	0.17%
■ 財務會計	2.16%
■ 管理層	3.40%
■ 風險管理、內審、法律和合規	5.73%
■ 信息技術	8.21%
■ 其他	7.01%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行分支機構和員工的地區分佈情況。

	2017年12月31日			
	機構數量(個)	佔比(%)	員工數量(人)	佔比(%)
長江三角洲	2,383	15.97	52,565	14.91
珠江三角洲	1,927	12.92	44,237	12.54
環渤海地區	2,440	16.35	58,356	16.55
中部地區	3,586	24.03	79,223	22.47
西部地區	3,052	20.46	66,548	18.87
東北地區	1,499	10.05	35,888	10.18
總行	3	0.02	14,899	4.23
海外	30	0.20	905	0.25
合計	14,920	100.00	352,621	100.00

員工薪酬政策

本行秉承規範分配秩序、構建和諧分配關係的理念，充分發揮績效薪酬的激勵約束作用，提升績效與薪酬管理水平。

根據國有企業負責人薪酬改革的相關政策，本行中央管理企業負責人薪酬包括基本年薪、績效年薪和任期激勵收入三部分。企業負責人任期內出現重大失誤、給企業造成重大損失的，將追索扣回部分或全部已發績效年薪和任期激勵收入。涉及薪酬管理的重要分配制度或重大事項將提請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審定，涉及薪酬分配的重大議案還需經股東大會表決通過，或報國家主管部門履行批准備案程序。

為鼓勵價值創造，堅持薪酬增長向基層機構、業務一線和直接創造價值的崗位傾斜，激發一線員工創利增收的積極性。對因違規失職行為受到紀律處分或其他處理的員工，按照相關辦法扣減薪酬。強化績效考核導向，使薪酬與業績貢獻相符。

員工培訓

本行按照黨性黨建教育要求，圍繞全行改革發展重點領域，實施「213人才工程」培訓、各級「一把手」培訓、新任職管理人員培訓、客戶經理及對公信貸相關崗位人員培訓等重點工作，強化風險防控、金融科技、大數據應用等重點內容培訓，將現場培訓與網絡培訓相結合，全面提升全行員工政治素質、業務水平和創新能力。2017年，本行共舉辦現場培訓27,708期，培訓149萬人次。網絡培訓34.8萬人，學習網絡課程653萬課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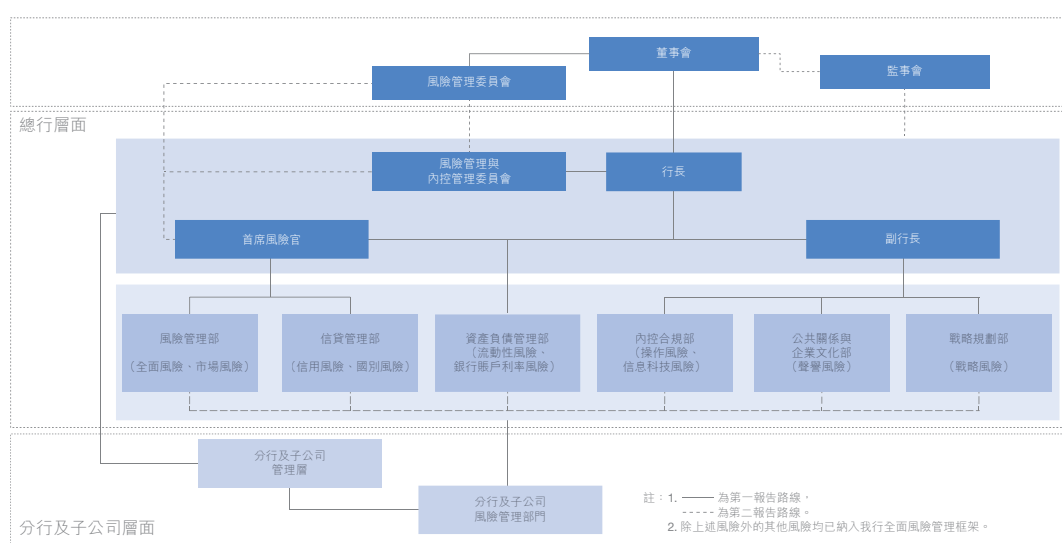
附屬公司人員情況

本行附屬公司共有員工17,794人（另有勞務派遣用工427人），其中境內員工12,363人，境外員工5,431人。此外，需子公司承擔費用的離退休職工為46人。

2017年，董事會、監事會、高級管理層、員工共同參與，以責任到位、管理到位、監督到位、人員到位、考核到位為抓手，持續完善覆蓋所有機構、員工、業務、流程和所有風險類型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集團資產質量穩固向好，各類風險總體穩定，全面風險管理能力進一步提升。

風險管理架構

本行風險管理組織架構由董事會及其專門委員會、高級管理層及其專業委員會、風險管理部門等構成。基本架構詳見下圖。



本行董事會按公司章程和相關監管要求履行風險管理職責。董事會下設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制定風險戰略，並對實施情況進行監督，定期對整體風險狀況進行評估。董事會定期審議集團的風險偏好陳述書，並將其作為風險管理架構的核心組成部分，通過相應的資本管理政策、風險管理政策和業務政策等加以體現和傳導，以確保本行業務經營活動符合風險偏好。監事會對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及董事會、高管層履行全面風險管理職責情況進行監督。高管層負責執行董事會制定的風險戰略，組織實施集團全面風險管理工作。

本行高管層設首席風險官，在職責分工內協助行長組織相應的風險管理工作。風險管理部是集團全面風險的牽頭管理部

門，下設市場風險管理部，是市場風險的牽頭管理部門。信貸管理部是分行信用風險、國別風險的牽頭管理部門。資產負債管理部是流動性風險、銀行賬戶利率風險的牽頭管理部門。內控合規部是操作風險、信息科技風險的牽頭管理部門。公共關係與企業文化部是聲譽風險的牽頭管理部門。戰略規劃部是戰略風險的牽頭管理部門。其他類別風險分別由相應的專業管理部門負責。

本行高度重視子公司風險管理工作，定期監測子公司風險偏好執行情況、開展子公司全面風險評估。子公司通過公司治理機制落實母行風險管理要求，建立健全全面風險管理體系。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是指債務人或交易對手沒有履行合同約定的對銀行的義務或責任，使銀行遭受損失的風險。

2017年，面對複雜多變的經營環境和依然嚴峻的風險形勢，本集團加大信用風險防控和化解力度，加強信貸基礎管理，完善風險管理責任體系，資產質量穩中向好趨勢進一步鞏固。

推進信貸結構調整。積極跟進經濟轉型升級，主動對接國家重大戰略。重點支持住房租賃業務、消費金融、普惠金融、先進製造業和現代服務業發展，鞏固基礎設施領域傳統優勢。大力推進綠色信貸戰略實施，加強行業管控，提高高風險客戶群體准入門檻。

加強關鍵環節風險管控。強化貸前盡職調查環節的風險識別和防範能力，提升放款審核效率和質量。完善貸後決策機制，強化貸後檢查監督，推進押品集約化管理，加強信息系統建設和大數據應用，統一監控表內外、境內外、母子公司、信貸與類信貸業務信用風險。

加強授信風險管控。推進授信審批專業化建設，強化對重點業務及新興業務的研判和把控，促進授信結構優化。動態調整審批授權機制，完善評估、評級、綜合授信和信用審批制

度流程，提升授信審批精細化、差別化管理水平。優化考評督導體系，加大監督檢查力度，強化集團併表授信管理，提高關鍵領域審批風險管控。

提升風險計量能力。全面整合現有預警系統，搭建企業級全面風險監控預警平臺。優化大中型公司類客戶評級及限額模型並投產應用，完成個人客戶評分卡模型的系統上線，風險排序和客戶選擇能力進一步提高。推進海外客戶評級及限額模型及違約認定功能上線，為海外客戶數據積累、評級監測、模型優化奠定基礎。開展宏觀信用風險、房地產等多項壓力測試，提升系統性風險防控水平。

強化不良資產經營與價值管理。調整不良資產經營架構，明確不良資產經營策略，推進處置渠道創新，以回收價值最大化為目標，分級分類制定經營目標。通過推進精細化管理，提升批量轉讓成交率和回收率，已核銷資產現金回收顯著提高。

信用風險集中程度

本集團主動落實監管機構要求，通過進一步嚴格准入、調整業務結構、控制貸款投放節奏、盤活存量信貸資產、創新產品等一系列措施，防範大額授信集中度風險。

2017年末，本集團對最大單一借款人貸款總額佔資本淨額的4.27%，對最大十家客戶貸款總額佔資本淨額的13.90%。

貸款集中度

集中度指標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單一最大客戶貸款比例(%)	4.27	4.03	5.67
最大十家客戶貸款比例(%)	13.90	13.37	14.46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十大單一借款人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所屬行業	2017年12月31日	
		金額	佔貸款總額 百分比(%)
客戶A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85,591	0.66
客戶B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32,084	0.25
客戶C	金融業	28,000	0.22
客戶D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22,665	0.18
客戶E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22,103	0.17
客戶F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18,604	0.14
客戶G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18,149	0.14
客戶H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18,105	0.14
客戶I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17,620	0.14
客戶J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15,492	0.12
總額		278,413	2.16

流動性風險管理

流動性風險是指銀行無法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用於償付到期債務、履行其他支付義務和滿足正常業務開展的其他資金需求的風險。影響流動性風險主要因素和事件包括：批發或零售存款大量流失、批發或零售融資成本上升、債務人違約、資產變現困難、融資能力下降等。

流動性管理治理結構

本行董事會及其專門委員會、高級管理層組成決策體系。總行資產負債管理部牽頭負責全行流動性風險日常工作，並與金融市場部、渠道與運營管理部、數據管理部、公共關係與企業文化部、董事會辦公室、各業務牽頭管理部門和各分支機構相關部門組成執行體系。監事會和審計部組成監督體系。上述體系按職責分工分別履行流動性風險管理的決策、執行和監督職能。

流動性風險管理策略和政策

本集團流動性管理目標是保證集團支付結算安全。總行根據監管要求、外部宏觀環境和本行業務發展情況制定限額管理、日間流動性風險管理、壓力測試、應急計劃等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集中管理本行流動性風險。附屬機構承擔自身流動性管理首要職責。

2017年，中國經濟保持平穩增長，央行貨幣市場操作更加靈活，貨幣政策和宏觀審慎政策雙支柱調控對流動性管理提出更高要求。本集團流動性風險管理堅持穩健審慎原則，通過加強市場監控、借助「新一代」核心系統做好頭寸管理、完善流動性壓力測試方法、統籌本外幣資金運用、開展子公司流動性應急演練等手段，審慎把控資金來源運用，確保了全行支付清算安全。

流動性風險壓力測試

本集團每季度進行集團流動性風險壓力測試，以檢驗銀行在遇到極端的小概率事件等不利情況下的風險承受能力，並根據監管和內部管理要求不斷改進壓力測試方法。壓力測試結果顯示，在多種情景壓力假設下，本集團流動性風險有所增加，但仍處於可控範圍。

流動性風險管理指標及簡要分析

本集團採用流動性指標分析、剩餘到期日分析和未折現合同現金流量分析衡量流動性風險。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流動性比率及存貸比率指標。

(%)		標準值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動性比率 ¹	人民幣	≥25	43.53	44.21	44.17
	外幣	≥25	74.52	40.81	59.84
存貸比率 ²	人民幣		70.73	68.17	69.80

1. 流動性資產除以流動性負債，按照銀監會要求計算。
2. 根據銀監會要求，從2016年起按照境內法人口徑計算存貸比率。以往年度按照法人口徑計算。

下表列出本集團2017年第四季度流動性覆蓋率指標。

序號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折算前數值	折算後數值
合格優質流動性資產			
1	合格優質流動性資產		3,881,374.26
現金流出			
2	零售存款、小企業客戶存款，其中：	7,544,548.52	657,049.29
3	穩定存款	1,946,820.02	97,276.44
4	欠穩定存款	5,597,728.50	559,772.85
5	無抵(質)押批發融資，其中：	9,061,665.95	3,085,240.67
6	業務關係存款(不包括代理行業務)	5,980,485.65	1,485,219.49
7	非業務關係存款(所有交易對手)	2,979,932.64	1,498,773.52
8	無抵(質)押債務	101,247.66	101,247.66
9	抵(質)押融資		-
10	其他項目，其中：	1,941,977.76	257,658.58
11	與衍生產品及其他抵(質)押品要求相關的現金流出	69,792.22	69,792.22
12	與抵(質)押債務工具融資流失相關的現金流出	5,299.09	5,299.09
13	信用便利和流動性便利	1,866,844.44	182,567.27
14	其他契約性融資義務	42.02	-
15	或有融資義務	2,190,716.73	311,862.03
16	預期現金流出總量		4,311,810.57
現金流入			
17	抵(質)押借貸(包括逆回購和借入證券)	184,483.85	183,468.38
18	完全正常履約付款帶來的現金流入	1,346,608.43	872,643.35
19	其他現金流入	71,107.03	70,775.90
20	預期現金流入總量	1,602,199.31	1,126,887.63
			調整後數值
21	合格優質流動性資產		3,881,374.26
22	現金淨流出量		3,184,922.94
23	流動性覆蓋率(%)¹		121.99

1. 季度日均值按照當期適用的監管要求、定義及會計準則計算。

根據《商業銀行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試行)》要求，商業銀行的流動性覆蓋率為合格優質流動性資產除以未來30天現金淨流出量，在2018年底前應當達到100%，2017年末應當達到90%。本集團合格優質流動性資產主要包括主權國家、中央銀行擔保及發行的風險權重為零或20%的證券和壓力狀態

下可動用的央行準備金等。本集團2017年第四季度流動性覆蓋率日均值為121.99%，滿足監管要求。第四季度流動性覆蓋率比上季度上升4.55個百分點，主要是合格優質流動性資產增加和完全正常履約付款帶來的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的資產與負債根據相關剩餘到期日的分析。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12月31日							合計
	無期限	實時償還	1個月以內	1個月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705,300	282,956	-	-	-	-	-	2,988,256
存放同業款項和拆出資金	-	85,221	194,429	80,625	128,814	11,149	-	500,23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	203,910	4,450	-	-	-	208,360
客戶貸款和墊款	72,933	631,065	445,807	581,601	2,641,172	2,881,396	5,320,499	12,574,473
投資	120,308	-	205,372	183,029	522,409	2,454,149	1,703,448	5,188,715
其他資產	244,725	76,990	42,548	85,403	127,317	48,817	38,541	664,341
資產總計	3,143,266	1,076,232	1,092,066	935,108	3,419,712	5,395,511	7,062,488	22,124,383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	97,125	107,684	341,708	770	-	547,28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	764,478	347,584	287,101	250,648	65,779	5,044	1,720,63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19,854	136,833	97,323	153,550	6,588	-	414,14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	-	66,125	1,344	1,892	4,632	286	74,279
客戶存款	-	9,783,474	1,117,271	1,101,977	2,636,627	1,699,395	25,010	16,363,754
已發行債務證券	-	-	60,085	150,352	95,633	235,506	54,950	596,526
其他負債	4,022	135,125	74,668	78,171	255,819	49,822	14,301	611,928
負債合計	4,022	10,702,931	1,899,691	1,823,952	3,735,877	2,062,492	99,591	20,328,556
2017年各期限缺口	3,139,244	(9,626,699)	(807,625)	(888,844)	(316,165)	3,333,019	6,962,897	1,795,827
2016年各期限缺口	3,206,844	(8,539,761)	(743,969)	(373,094)	(325,610)	2,534,117	5,831,127	1,589,654

本集團定期監測資產負債各項業務期限缺口情況，評估不同期限範圍內流動性風險狀況。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各期限累計缺口17,958.27億元，較上年增加2,061.73億元。實時償還的負缺口為96,266.99億元，主要是因為本集

團的客戶基礎廣泛，活期存款餘額較高；同時活期存款沉澱率較高，且存款平穩增長，預計未來資金來源穩定，流動性保持穩定態勢。

市場風險管理

市場風險是指因市場價格（利率、匯率、商品價格和股票價格等）發生不利變動而使銀行表內外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本行面臨的市場風險主要是利率風險和匯率風險。

2017年，本集團圍繞交易產品、交易業務、交易流程、交易系統、交易對手、交易員六個方面，加強市場風險和交易業務風險管控，有效防範風險交叉傳染。

夯實交易業務風險管理基礎。建立全球化風險信息分析機制，完善市場風險監測預警機制，強化限額管理，加強對信用債、衍生產品、貴金屬業務、海外機構及子公司的風險管控。升級金融市場交易業務全流程管控手段，市場風險計量系統實現產品敞口、報價等關鍵風險點的自動化監控。

下表列出於資產負債表日以及相關期間，本行交易賬戶的風險價值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2016年			
	12月31日	平均值	最大值	最小值	12月31日	平均值	最大值	最小值
交易賬戶風險價值	112	167	252	105	106	157	265	91
其中：利率風險	59	84	148	50	61	52	144	20
匯率風險	90	117	226	70	97	156	253	64
商品風險	1	8	21	-	6	13	60	-

利率風險管理

利率風險是指利率水平、期限結構等要素發生不利變動導致銀行賬戶整體收益和經濟價值遭受損失的風險。資產負債組合期限結構錯配和定價基準不一致產生的重定價風險和基準風險是本行利率風險的主要來源，收益率曲線風險和期權風險影響相對較小。

本集團建立了利率風險管理框架，根據內外部管理需要制定了相應的管理制度，明確了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相關部門

建立和完善直營業務風險管理的長效機制。將交易對手名單制管理範圍擴展至同業和資管業務，推進直營業務風險管理融入流程。堅持實質性穿透管理，規範直營業務風險分類標準和流程。加強存續期管理，建立重大風險事項應急管理機制，防止突發風險事件的發生。率先提出資管業務一般準備金專戶管理要求，足額計提減值準備，增強風險抵補能力。

風險價值分析

本行將所有表內外資產負債劃分為交易賬戶和銀行賬戶兩大類。本行對交易賬戶組合進行風險價值分析，以計量和監控由於利率、匯率及其他市場價格變動而引起的潛在持倉虧損。本行每日計算本外幣交易賬戶組合的風險價值（置信水平為99%，持有期為1個交易日）。

在利率風險管理中的作用、職責及報告路線，確保利率風險得到有效管理。本行利率風險管理的總體目標是，根據風險偏好和風險管理水平，在可承受的利率風險容忍度範圍內，最小化利率變動引起的淨利息收入降低額。

本集團綜合運用利率敏感性缺口、淨利息收入敏感性分析、壓力測試等方法計量分析銀行賬戶利率風險。通過定期分析報告等形式提出管理建議，根據內外部管理需要採取措施，確保整體利率風險水平控制在設定的邊界範圍內。

2017年，本行密切關注外部利率環境變化，加強動態監測與風險預判，通過及時調整資產負債產品組合和期限結構，不斷提升市場化定價能力等措施，提高本行淨利息收入水平，保持淨利息收益率的穩定。通過設立利率風險三級限額管理體系，優化集團利率風險管理傳導機制，強化海外分行和子公司利率風險管理。持續推進銀行賬戶利率風險系統建

設，從動態類比、客戶行為建模等方面，進一步提高利率風險計量的精細化程度，滿足巴塞爾委員會及銀監會對銀行賬戶利率風險管理的最新監管標準。報告期內，本行銀行賬戶利率風險水平整體穩定，各項限額指標均控制在目標範圍內。

利率敏感性缺口分析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的利率敏感性缺口按下一個預期重定價日或到期日（兩者較早者）結構如下表：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12月31日					合計
	不計息	3個月以內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22,593	2,865,663	-	-	-	2,988,256
存放同業款項及拆出資金	-	364,272	128,267	7,699	-	500,23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208,360	-	-	-	208,360
客戶貸款和墊款	-	7,514,939	4,660,444	336,579	62,511	12,574,473
投資	120,309	460,631	522,564	2,362,479	1,722,732	5,188,715
其他資產	664,341	-	-	-	-	664,341
資產總額	907,243	11,413,865	5,311,275	2,706,757	1,785,243	22,124,383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204,808	341,709	770	-	547,28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	1,462,200	202,473	51,471	4,490	1,720,63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19,854	234,157	153,549	6,588	-	414,14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	67,469	1,892	4,632	286	74,279
客戶存款	121,264	11,569,194	2,987,851	1,674,005	11,440	16,363,754
已發行債務證券	-	251,877	79,399	210,334	54,916	596,526
其他負債	611,928	-	-	-	-	611,928
負債總額	753,046	13,789,705	3,766,873	1,947,800	71,132	20,328,556
2017年利率敏感性缺口	154,197	(2,375,840)	1,544,402	758,957	1,714,111	1,795,827
2017年累計利率敏感性缺口		(2,375,840)	(831,438)	(72,481)	1,641,630	
2016年利率敏感性缺口	424,016	(1,839,375)	818,884	565,725	1,620,404	1,589,654
2016年累計利率敏感性缺口		(1,839,375)	(1,020,491)	(454,766)	1,165,638	

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一年以內資產負債重定價缺口為負8,314.38億元，負缺口較去年縮小1,890.53億元，主要源於貸款佔比上升、同業活期下降等因素。一年以上正缺口為24,730.68億元，較去年擴大2,869.39億元，主要源於長期債券投資的增加。

利息淨收入敏感性分析

利息淨收入敏感性分析基於兩種情景，一是假設存放央行款項利率不變，所有收益率曲線向上或向下平行移動100個基點；二是假設存放央行款項利率和活期存款利率均不變，其餘收益率曲線向上或向下平行移動100個基點。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利息淨收入利率敏感性狀況。

(人民幣百萬元)	利息淨收入變動			
	上升100個基點	下降100個基點	上升100個基點 (活期利率不變)	下降100個基點 (活期利率不變)
2017年12月31日	(46,727)	46,727	50,694	(50,694)
2016年12月31日	(48,500)	48,500	43,566	(43,566)

匯率風險管理

匯率風險是指指匯率不利變動使銀行財務狀況受到影響而導致的風險。匯率風險主要源於本集團持有的非人民幣計價的資產負債在幣種間的錯配以及金融市場做市而持有的頭寸。本集團主要通過資產和負債匹配、限額控制和對沖手段規避匯率風險。

2017年，本集團優化貨幣期權計量方法，實現對黃金期貨數據的自動計量。開展金融部門評估規劃(FSAP)匯率風險壓力測試，結果顯示整體風險可控。按季度向高級管理層和風險管理委員會提交匯率風險報告。密切關注人民幣匯率市場變化情況，由於敞口較小，人民幣升值總體對本集團影響有限。

貨幣集中度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貨幣集中度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美元折合 人民幣	港幣折合 人民幣	其他折合 人民幣	合計	美元折合 人民幣	港幣折合 人民幣	其他折合 人民幣	合計
即期資產	1,285,315	415,267	383,769	2,084,351	1,306,232	327,955	264,686	1,898,873
即期負債	(1,151,780)	(453,711)	(326,808)	(1,932,299)	(1,087,356)	(351,161)	(227,688)	(1,666,205)
遠期購入	2,737,947	178,350	247,059	3,163,356	2,621,532	98,488	230,706	2,950,726
遠期出售	(2,794,336)	(105,881)	(280,868)	(3,181,085)	(2,824,058)	(39,253)	(261,184)	(3,124,495)
淨期權頭寸	(72,996)	-	-	(72,996)	(4,012)	-	-	(4,012)
淨長頭寸	4,150	34,025	23,152	61,327	12,338	36,029	6,520	54,887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匯率風險淨敞口為613.27億元，較上年增加64.40億元，主要受外幣利潤增加影響。

操作風險管理

操作風險是指由不完善或有問題的內部程序、人員、系統或外部事件所造成損失的風險。

2017年，本集團以提升內部管理水平、滿足外部監管要求為目標，積極融入業務，管控操作風險，持續推進標準法實施。

以監管處罰、案件作為重點，開展操作風險損失事件專題分析，採取多項措施控制風險。重檢和調整全行不相容崗位（職責），強化崗位監督和制衡。選取重點領域開展操作風險自評估工作，主動識別風險並完善內部控制措施。新增和優化系統功能，增強操作風險管理信息化水平。及時跟蹤監管動態，研究分析操作風險新標準法及其影響。開展「新一代」核心系統重要業務應急預案建設及演練，提升業務中斷突發事件應對能力。

反洗錢

2017年，本集團致力於完善反洗錢、反恐怖融資、反逃稅相關體制機制，穩步加強反洗錢合規管理，基礎管理水平顯著提升。

加快推進反洗錢集中作業和專業隊伍建設，初步實現可疑交易監測分析的一級分行集中和數據補錄的總行集中。運用大數據分析，持續監測，積極發現洗錢線索。強化金融制裁合規管理，健全制裁合規管理政策與流程，對重點區域的客戶與業務進行有效管控。落實通用報告準則(CRS)要求，完成新開賬戶、存量個人高淨值賬戶等盡職調查流程和系統改造。

聲譽風險管理

聲譽風險主要指由銀行經營、管理及其他行為或突發事件導致媒體關注或形成報道，可能或已經對銀行形象、聲譽、品牌價值造成負面影響或損害的風險。

2017年，本集團持續完善聲譽風險管理體系機制，進一步強化聲譽風險併表管理，提高全集團聲譽風險管理水平。

重視聲譽風險專業化管理能力建設，完善聲譽風險評估體系，初步建立資本壓力測試聲譽風險模型。強化聲譽風險研判、預警、報告，加強預案建設，創新宣傳形式傳播建行「好声音」，提升輿情應對處置水平和輿論引導能力。加大聲譽風險管理和媒介素養培訓力度，全員聲譽風險意識得到加強。報告期內，本集團聲譽風險管理水平穩步提升，企業形象和聲譽得到有效維護。

國別風險管理

國別風險是指由於某一國家或地區經濟、政治、社會變化及事件，導致該國家或地區借款人或債務人沒有能力或者拒絕償付銀行債務，或使銀行在該國家或地區的商業存在遭受損失，或使銀行遭受其他損失的風險。按照表現形式的差異，國別風險主要劃分為轉移風險、主權風險、傳染風險、貨幣風險、宏觀經濟風險、政治風險、間接國別風險等七大類。

本行在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的領導下，嚴格執行監管規定，對國別風險實施統一管理、分工協作、各負其責。2017年，本行完善國別風險管理制度，加強限額管理；強化監測預警和應急處理機制，密切監測敞口，持續監控報告，提升國別風險抵補能力；優化國別風險評估框架，擴大評估報告覆蓋範圍，開展國別風險內部評級，有力支持「一帶一路」等國家倡議落實。

併表管理

併表管理是指本行對本集團及附屬機構的公司治理、資本和財務等進行全面持續的管控，並有效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集團總體風險狀況。

2017年，本行積極落實銀監會併表監管最新要求，完善集團併表管理體系，加強計劃統籌，防範集團跨境跨業經營風險，不斷提升集團併表管理水平。

完善公司治理和集團併表管理體系。落實本行董事會強化併表管理要求，董事會報告頻率提升為半年報告和季度通報。制定深化併表管理指導意見，優化集團管理機制。組織子公司制定年度董事會工作計劃，落實子公司董事會重大決策主體責任。

強化集團全面風險管理。完善集團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和政策制度，對全面風險管理情況進行綜合評估，定期監控分析附屬機構風險狀況。制定涵蓋子公司的年度市場風險政策限額方案和行業限額管理方案，加強集團限額監控。

加快併表信息系統建設。優化併表管理信息系統，加強監管報表數據質量管理。持續完善集團總賬系統，擴大對併表機構的賬務覆蓋範圍。優化內部交易系統，提高內部交易數據自動採集的準確性。推進「新一代」海外推廣工作，加快海外數據報表系統的建設與落地。

內部審計

本行內部審計以促進建立健全有效的風險管理機制、內部控制制度和公司治理程序為宗旨，對內部控制制度和風險管理機制的有效性、治理程序的效果、經營活動的效益性以及有關人員的經濟責任等進行審計評價，提出相關改進建議。實行相對獨立、垂直管理的內部審計體制，內部審計向董事會及其審計委員會負責並報告工作，向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彙報工作。在總行設立審計部，在各一級分行駐地設立37家派出審計機構，負責具體審計工作，實施審計活動。

2017年，本行審計部門結合經濟金融形勢變化，聚焦重點業務風險防控，組織實施了19家國內分行及海外機構主要業務經營管理審計、信貸業務基礎管理動態審計調查、保證類貸款業務審計、同業業務審計、部分分行金融市場業務審計、資本充足率管理審計、全球系統重要性銀行審計等36大類系統性審計項目。同時，加強跟蹤督促整改力度，深入研究分析問題產生的深層次原因，推動改進管理機制、業務流程和內部管理，有效促進全行經營管理穩健發展。



互聯 互通

建行參與建設的「一帶一路」重點項目－ 港珠澳大橋

本集團密切跟進國家「一帶一路」戰略，支持國家重點項目建設。圖為建行參與建設的港珠澳大橋，建成後將成為世界最長的跨海大橋。



本集團實施全面的資本管理，內容涵蓋了資本管理政策制定、資本規劃和計劃、資本計量、內部資本充足評估、資本配置、資本激勵約束和傳導、資本籌集、監測、報告等管理活動以及資本管理高級方法在日常經營管理中的應用。本行資本管理的總體原則是：持續保持充足的資本水平，在滿足監管要求的基礎上，保持一定安全邊際和緩衝區間，確保資本可充分覆蓋各類風險；實施合理有效的資本配置，強化資本約束和激勵機制，在有效支持本行戰略規劃實施的同時充分發揮資本對業務的約束和引導作用，持續提升資本效率和回報水平；奮實資本實力，保持較高資本質量，優先通過內部積累實現資本補充，合理運用各類資本工具，優化資本結構；不斷深化資本管理高級方法在信貸政策、授信審批、定價等經營管理中的應用。

2017年，本集團著力完善資本傳導及約束體系，強化以資本為核心的計劃管理及激勵約束機制，積極推進資本集約化經營轉型。保持良好盈利水平，主動推進業務結構優化，加快輕資本高回報業務發展，資本配置效率進一步提升；堅持資本精細化管理，加強資本佔用和風險加權資產項目分析，降低低效資本佔用，不斷提高資本使用效率，資本對業務發展的引導和約束作用進一步提升。在不考慮外部資本補充的

情況下，本集團實現資本內生式增長，同時積極開展外部資本補充，完成600億元境內優先股發行，資本實力進一步奮實。

資本充足率

資本充足率計算範圍

根據監管要求，本集團同時按照《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和《商業銀行資本充足率管理辦法》計量和披露資本充足率，資本充足率計算範圍包括本行境內外所有分支機構及金融機構類附屬子公司（不含保險公司）。

資本充足率

於2017年12月31日，考慮並行期規則後，本集團按照《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計量的資本充足率15.50%，一級資本充足率13.71%，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13.09%，均滿足監管要求。與2016年12月31日相比，本集團資本充足率、一級資本充足率和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分別上升0.56、0.56和0.11個百分點。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以及本行的資本充足率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本集團	本行	本集團	本行
按照《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計量的資本充足率信息				
資本淨額：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1,691,332	1,579,469	1,549,834	1,456,011
一級資本淨額	1,771,120	1,652,142	1,569,575	1,475,184
資本淨額	2,003,072	1,881,181	1,783,915	1,686,768
資本充足率：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13.09%	12.87%	12.98%	12.89%
一級資本充足率	13.71%	13.47%	13.15%	13.06%
資本充足率	15.50%	15.33%	14.94%	14.93%
按照《商業銀行資本充足率管理辦法》計量的資本充足率信息				
核心資本充足率	12.38%	12.31%	12.55%	12.57%
資本充足率	15.40%	15.11%	15.31%	15.16%

資本構成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按照《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的要求計量的資本構成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核心一級資本		
實收資本	250,011	250,011
資本公積 ¹	109,968	132,800
盈餘公積	198,613	175,445
一般風險準備	259,600	211,134
未分配利潤	883,184	784,164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分	3,264	4,069
其他 ²	(4,256)	798
核心一級資本扣除項目		
商譽 ³	2,556	2,752
其他無形資產（不含土地使用權） ³	2,274	2,083
對未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項目進行現金流套期形成的儲備	320	(150)
對有控制權但不併表的金融機構的核心一級資本投資	3,902	3,902
其他一級資本		
其他一級資本工具及其溢價	79,636	19,659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分	152	82
二級資本		
二級資本工具及其溢價	138,848	155,684
超額貸款損失準備可計入部分	92,838	58,281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分	266	375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⁴	1,691,332	1,549,834
一級資本淨額⁴	1,771,120	1,569,575
資本淨額⁴	2,003,072	1,783,915

1. 資本公積含投資重估儲備。
2. 其他主要包括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3. 商譽和其他無形資產（不含土地使用權）均為扣減了與之相關的遞延所得稅負債後的淨額。
4.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等於核心一級資本減去核心一級資本扣除項目；一級資本淨額等於一級資本減去一級資本扣除項目；資本淨額等於總資本減去總資本扣除項目。

風險加權資產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按照《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計量的風險加權資產的基本情況。其中，對符合監管要求的公司信用風險暴露採用初級內部評級法計量，零售信用風險暴露採用內部評級法計量，市場風險採用內部模型法計量，操作風險採用標準法計量。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信用風險加權資產	11,792,974	10,821,591
內部評級法覆蓋部分	8,166,348	7,465,207
內部評級法未覆蓋部分	3,626,626	3,356,384
市場風險加權資產	94,832	103,494
內部模型法覆蓋部分	50,734	58,277
內部模型法未覆蓋部分	44,098	45,217
操作風險加權資產	1,032,174	1,012,689
風險加權資產合計	12,919,980	11,937,774

關於資本構成、資本計量與管理的更多信息，請參見本行發佈的《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資本充足率報告》。

槓桿率

自2015年一季度起，本集團依據銀監會2015年1月頒佈的《商業銀行槓桿率管理辦法(修訂)》計量槓桿率。槓桿率是指一級資本淨額與調整後的表內外資產餘額的比率，商業銀行的槓桿率應不低於4%。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商業銀行槓桿率管理辦法》計算的槓桿率為7.52%，滿足監管要求。

下表列示本集團的槓桿率總體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7年 12月31日	2017年 9月30日	2017年 6月30日	2017年 3月31日
槓桿率	7.52%	7.12%	6.95%	7.01%
一級資本淨額	1,771,120	1,683,765	1,620,211	1,629,829
調整後表內外資產餘額	23,555,968	23,643,720	23,312,727	23,251,597

1. 槓桿率按照相關監管要求計算，一級資本淨額與本集團計算資本充足率的口徑一致。
2. 調整後表內外資產餘額=調整後表內資產餘額+調整後表外項目餘額-一級資本扣減項。

下表列示本集團用於計量槓桿率的調整後表內外資產餘額的具體組成項目及與會計項目的差異。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併表總資產 ¹	22,124,383	20,963,705
併表調整項 ²	(146,210)	(99,697)
衍生產品調整項	71,599	25,535
證券融資交易調整項	168	922
表外項目調整項 ³	1,515,080	1,439,703
其他調整項 ⁴	(9,052)	(8,587)
調整後的表內外資產餘額	23,555,968	22,321,581

1. 併表總資產指按照財務會計準則計算的併表總資產。
2. 併表調整項指監管併表總資產與會計併表總資產的差額。
3. 表外項目調整項指按照《商業銀行槓桿率管理辦法(修訂)》乘以信用轉換係數後的表外項目餘額。
4. 其他調整項主要包括一級資本扣減項。

下表列示本集團槓桿率水平、一級資本淨額、調整後的表內外資產及相關明細項目信息。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表內資產(除衍生產品和證券融資交易外)¹	21,690,628	20,672,026
減：一級資本扣減項	(9,052)	(8,587)
調整後的表內資產餘額(衍生產品和證券融資交易除外)	21,681,576	20,663,439
各類衍生產品的重置成本(扣除合格保證金)	91,739	61,402
各類衍生產品的潛在風險暴露	62,831	53,443
賣出信用衍生產品的名義本金	10	50
衍生產品資產餘額	154,580	114,895
證券融資交易的會計資產餘額	204,564	102,622
證券融資交易的交易對手信用風險暴露	168	922
證券融資交易資產餘額	204,732	103,544
表外項目餘額	3,029,172	2,745,861
減：因信用轉換減少的表外項目餘額	(1,514,092)	(1,306,158)
調整後的表外項目餘額	1,515,080	1,439,703
一級資本淨額	1,771,120	1,569,575
調整後的表內外資產餘額	23,555,968	22,321,581
槓桿率²	7.52%	7.03%

1. 表內資產指監管併表下除衍生產品和證券融資交易外的表內總資產。
2. 槓桿率等於一級資本淨額除以調整後的表內外資產餘額。





國際 發展

建行馬來西亞員工合影

2017年，建行印尼揭牌，建行歐洲華沙分行、建行馬來西亞以及在澳大利亞的珀斯分行陸續開業，為國內「一帶一路」重點客戶、雙邊貿易企業及當地大型基礎設施建設項目提供全方位金融服務。

2018年，全球經濟有望延續復蘇態勢，但仍面臨諸多複雜挑戰。美國經濟可能繼續回升，歐元區、日本經濟繼續復蘇，新興市場國家和發展中國家經濟總體向好。美聯儲、歐洲央行啟動「縮表」和加息進程，美國推行稅制改革，將產生外溢效應。中國經濟韌性好、潛力足，隨著供給側結構性改革、簡政放權和創新驅動戰略不斷深化實施，中國經濟將實現更高質量發展。

中國經濟進入新時代，銀行業也面臨經營環境深刻變化的新考驗，挑戰與機遇並存。一方面，發達經濟體貨幣政策調整可能對全球經濟、資本流動造成衝擊，銀行穩健經營難度加大；國內實施貨幣政策和宏觀審慎政策雙支柱調控框架，金融強監管向縱深發展，各項監管規則更加嚴密，處罰力度更大，對銀行合規經營提出更高要求；國內總槓桿水平偏高，企業債務壓力較大，產業轉型升級大勢下，使銀行資產質量承壓；互聯網金融企業在存貸款、理財等銀行傳統核心業務領域發起挑戰。另一方面，「一帶一路」、京津冀協同發展、長江經濟帶、雄安新區建設等國家戰略的實施為銀行業帶來廣闊發展空間；供給側結構性改革激發中國經濟增長內生動力，高技術產業、裝備製造業、現代服務業蓬勃發展，消費領域升級換代催生巨大金融服務需求；金融科技發展日新月異，人工智能、大數據、雲計算、區塊鏈技術逐步應用於金融業務，為防控金融風險、創新業務模式、滿足客戶多元化需求提供了有力支撐；金融市場秩序進一步規範，金融監管制度進一步完善，防範和化解重大風險的能力進一步提升，也將為市場主體健康發展提供安全的外部環境。

2018年，本集團將貫徹新發展理念，聚焦服務實體經濟，堅持穩健合規經營，重點推進以下工作：一是加強全面風險管理。加強對全球宏觀政策、監管規定的研究、跟蹤，防範政策調整帶來的風險，確保合規經營。特別要把好信用風險入口，優化信貸投放結構；管好出口，主動壓縮退出高風險項目，提高不良資產處置效率。二是優化資產負債結構，打牢穩健可持續發展基礎。繼續推進零售優先戰略，鞏固對公業務優勢，築牢負債基礎，培育新興業務優勢，提高海外機構發展質量，提升子公司對集團的價值貢獻度。三是為供給側結構性改革重點目標任務提供金融解決方案。推進住房租賃服務創新，推動租購並舉的住房制度建設。做好普惠金融服務，發揮大行補短板的重要作用。進一步發揮市場化、法治化債轉股業務模式引領作用。支持綠色發展，助力新舊動能轉換。四是實施金融科技戰略。把握新技術發展方向，搶佔金融科技融合發展制高點。深化新一代核心系統的應用，推動系統迭代升級。在生產條線集約化實踐基礎上，探索智能運營體系建設。推進大數據深度應用，形成企業級數據核心競爭力。五是完善協同機制，做實精細化管理。推進集團一體化管理，強化條線板塊間的協同。培育精細化管理文化，提升精細化管理水平。

2017年，本行持續推進服務大眾、促進民生、低碳環保、可持續發展的企業社會責任戰略，在消費者權益保護、精準扶貧、環境保護、公益慈善方面邁出堅實步伐。

消費者權益保護

本行高度重視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並將其作為應盡的社會責任切實加以落實。2017年，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深入、有序開展，在實現銀客共贏目標的同時，對維護金融穩定、促進社會和諧起到了積極作用。

本行進一步強化董事會、監事會和高管層對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的統籌規劃和指導，健全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運行機制和管理體系。持續在全國範圍內開展針對不同消費者群體的、形式多樣的金融知識宣傳普及活動，贏得社會讚譽並獲銀監會表彰。改善客戶的消費環境和服務體驗，繼續完善理

財產品銷售專區建設及錄音錄影工作，將「雙錄」嵌入業務交易流程之中，保障消費者合法權益。理順客戶投訴管理機制，加強投訴分析，持續完善產品、優化流程，提升客戶滿意度。2017年度，我行個人客戶總體滿意度達到78.7%，高出同業平均水平2.9個百分點。

金融扶貧

本行根據既定的金融扶貧工作五年規劃和年度計劃、方案，紮實開展精準扶貧和定點扶貧工作，加大對深度貧困地區金融扶貧工作力度。

於2017年末，本行金融精準扶貧貸款餘額1,492.64億元，較上年增加544.40億元，增速57.41%。2017年，為定點扶貧地區捐贈4,981萬元，涵蓋道路硬化及修建、危房及校舍修建、引排水工程、村容治理等諸多項目。

精準扶貧規劃

- 基本方略

圍繞創新、協調、綠色、開放、共享五大發展理念，堅持精準扶貧、精準脫貧基本方略，精準對接脫貧攻堅多元化金融需求，完善工作機制，強化政策保障，明確支持重點，開展產品創新，廣泛聚合資源，提供綜合服務，打好金融精準扶貧攻堅戰。

- 總體目標和主要任務

加大金融精準扶貧信貸資金投入，通過金融精準服務惠及的建文件立卡貧困人口明顯增加；加大普惠金融服務點拓展力度，在農村地區搭建方便快捷的多層次結算通道，拓展農村地區無網點縣域便捷結算產品的應用；發揮手機銀行、網上銀行和善融商務的扶貧脫貧作用，實現貧困地區新興電子支付在建文件立卡戶的普及率大幅提升。

精準扶貧措施及完成情況

- 建立健全工作機制。總行成立了由董事長任組長的金融扶貧工作領導小組，22個相關部門負責人為小組成員，共同推進工作落實。先後召開全行扶貧工作會議、金融精準扶貧會議對相關工作進行動員部署。
- 創新實行總分行結對幫扶制度。在業內率先搭建起總行與貧困地區分行之間的協同橋樑，金融扶貧領導小組22個成員部門與貧困地區29家一級分行結對子，指導、協助對口分行制定金融扶貧計劃。
- 加大資源傾斜。在信貸資源支持方面，在2017年經濟資本計劃配置中，將扶貧貸款納入經濟資本戰略性專項配置範圍。在服務價格支持方面，加大貧困地區分行存貸款業務定價政策傾斜和中間業務收費減免力度。在財務資源支持方面，2017年專項安排超過2000萬元扶貧專項業務管理費和固定資產專項採購費用。
- 強化信貸投入，精準對接融資需求。持續加大對貧困地區信貸支持力度，因地制宜開展產業幫扶。
- 積極創新金融產品和服務，豐富扶貧手段。加強產品創新，支持貧困地區特色產業和重大項目，惠及廣大貧困地區人口生產生活。截至2017年末，在全國建立近9萬個「裕農通」普惠金融服務點，覆蓋全國31個省市自治區，為周邊農戶提供綜合金融服務。
- 泛聚合資源，提供綜合金融服務。充分發揮集團經營優勢和協同效應，為重點扶貧項目提供信貸、理財、債券、基金、信託、租賃等綜合化服務。

精準扶貧成效	
指標	數量及開展情況
一、 總體情況	
資金	於2017年末，本行金融精準扶貧貸款餘額14,926,483萬元；本行為全行定點扶貧安排捐贈4,981萬元。
幫助建文件立卡貧困人口脫貧數	通過信貸支持貧困地區企業及個人，帶動建文件立卡貧困人口實現就業和增收31.98萬人次。
二、 分項投入	
1. 產業發展脫貧	
1.1 產業扶貧項目類型	<p>√ 農林牧漁業扶貧 截至2017年末，本行農林牧漁業貸款186,006萬元。</p> <p>√ 電商扶貧 本行通過善融商務電商平臺，採取設立扶貧專區、開闢綠色通道、線上免費推廣、線下交易撮合、商戶培訓輔導等幫扶措施，因地制宜創新扶貧模式，幫助貧困地區樹品牌、拓渠道，帶動貧困人口增收脫貧。截至2017年末，本行善融商務扶助範圍已覆蓋全國545個貧困縣，當年實現扶貧產品交易額511,800萬元。</p> <p>√ 其他 本行因地制宜，積極支持貧困地區現代農業、生態種養業、休閒農業、鄉村旅遊業等特色產業發展，依託產業鏈中實力最強的龍頭企業信用，向龍頭企業上下游經銷商、農戶提供供應鏈金融服務，吸納貧困地區人口就業，帶動貧困農戶增收脫貧。</p>
1.2 產業扶貧項目投入金額	截至2017末，本行產業精準扶貧貸款4,784,853萬元。

指標	數量及開展情況
2. 教育脫貧	
2.1 資助貧困學生投入金額	截至2017年末，本行向建文件立卡貧困人口發放助學貸款餘額345萬元；自2007年本行捐資設立「建設未來——中國建設銀行資助貧困高中生成長計劃」，已累計發放1.38億元資助款；自2007年本行捐資設立「情繫西藏——中國建設銀行與中國建設獎（助）學金」，用於資助西藏地區貧困中學生和大學生成，已累計發放230萬元資助款。
2.2 資助貧困學生人數	截至2017年末，本行通過發放資助款資助貧困高中生8.95萬人次，資助西藏地區貧困學生1,100人次。
2.3 改善貧困地區教育資源投入金額	截至2017年末，本行向貧困地區學校發放的教育貸款餘額173,139萬元。
3. 健康扶貧	2011年至2017年，本行連年捐資購置「母親健康快車」，在新疆、西藏、甘肅、青海、陝西、寧夏、內蒙古、四川、重慶、雲南、廣西、貴州、湖北、湖南、江西、安徽、山東、河北、遼寧、吉林、廣東21個省、區的貧困鄉鎮投入使用，為當地婦女健康檢查、疾病救治、孕產婦衛生保健提供免費服務。已累計捐資4,500萬元，購置303輛車。
4. 生態保護扶貧	截至2017年末，本行向貧困地區發放的生態環境改造貸款餘額109,330萬元。
5. 社會扶貧	2017年，本行總行共選派15名幹部赴陝西省安康市掛職扶貧，實施幫扶項目69個，舉辦各類培訓班39期，通過易地搬遷、扶智扶志、勞務輸出、產業發展、醫療保障和基礎設施建設等措施，協助當地順利完成年度脫貧任務。

後續精準扶貧計劃

2018年，本行將多措並舉，推動扶貧工作向縱深方向發展，通過易地搬遷、扶智扶志、勞務輸出、產業發展、醫療保障和基礎設施建設等措施，協助貧困縣順利完成年度脫貧任務。一是進一步完善金融扶貧工作機制，加大扶貧政策宣講力度，及時宣傳推廣先進經驗做法和典型案例；二是持續推進產品和服務創新，鼓勵分行因地制宜開展產品創新，支持貧困地區特色產業和實體經濟發展，啟動貧困地區經濟社會發展的動力；三是推進更廣泛的業務協同及重點區域扶貧工作，貫徹落實大扶貧理念，引導多元化資金支持貧困地區脫貧攻堅；四是做好金融扶貧經驗做法宣傳推廣和評優評先工作，加大對內對外宣傳力度，營造良好的金融扶貧環境。

環境保護

本行將建設「綠色銀行」作為中長期業務規劃的目標，大力完善綠色信貸政策制度，發展綠色信貸業務，強化環境和社會風險管理，豐富綠色信貸產品和服務。於2017年末，本行綠色貸款餘額10,025.21億元，增幅12.74%。

本行將發展網絡金融業務和保護環境、服務民生相結合，加大網絡渠道建設，帶動客戶節能減排。通過打造悅生活雲服務繳費平臺，使用者可以通過手機銀行、網上銀行、微信銀

行等多渠道實現7×24小時在線自助繳費，減少用戶出行及時間成本，保護環境。

本行關注全球氣候變化，踐行低碳運營。在日常經營管理過程中，提倡以視訊會議代替現場會議，控制辦公區域室內溫度，降低能源消耗，減少碳排放。在辦公場所使用節能節水設備，推行無紙化辦公及雙面打印。宣導員工節約使用辦公用品、電池和電子信息產品，綠色出行，低碳生活。

公益慈善

2005年上市以來，本行先後實施了100多個重要公益項目，主要集中在教育、醫療、扶貧、災害救助、環境保護等領域，累計捐款9億元人民幣。2017年，本行公益捐贈總額7,786萬元。其中，用於定點扶貧村幫扶項目4,981萬元。此外，還著重實施了多個長期公益項目。主要公益項目實施情況如下：

項目名稱	合作機構	捐款金額	項目期限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支持建行希望小學	中國青少年發展基金會	1,096萬元	1996－至今	援建45所希望小學，配備圖書室、計算機室、運動場，資助培訓教師近600人次，組織52名師生參加北京夏令營
建設未來－中國建設銀行資助高中生成長計劃	中國教育發展基金會	1.38億元	2007－至今	發放1.38億元資助款，資助高中生8.95萬人次
資助三亞百年職校	中國青少年發展基金會、北京百年農工子弟職業學校	1,200萬元	2011－至今	每年捐贈200萬元用於學校辦學費用
情繫西藏－中國建設銀行與中國建投獎(助)學金	中國扶貧基金會	350萬元	2007－至今	發放230萬元資助款，資助西藏地區貧困學生1,100人次
「母親健康快車」中國建設銀行資助計劃	中國婦女發展基金會	4,500萬元	2011－至今	購置303輛母親健康快車，在新疆、西藏、甘肅、青海等21個省、區貧困鄉縣投入使用
中國貧困英模母親建設銀行資助計劃	中國婦女發展基金會	5,000萬元	2007－至今	發放5,060萬元資助款，資助英模母親(妻子)1.8萬人次
積分圓夢·希望工程快樂音樂教室	中國青少年發展基金會	290萬元	2012－至今	為貧困地區中小學捐建104所音樂教室，配備音樂教學設備，覆蓋31個省、區、市
積分圓夢·鄉村音樂藝術教師培訓計劃	中國文學藝術基金會	40萬元	2013－至今	培訓200餘人次
積分圓夢·關愛農民工子女	中國青年志願者協會、團中央青年志願者行動指導中心	70萬元	2016－至今	為團中央在全國推進「青年之家」項目提供配套資金，支持四點半課堂、夢想村塾等項目

本行履行企業社會責任其它詳情請參見本行《2017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普通股股份變動情況表

單位：股

	2017年1月1日		報告期內增減+ / (-)					2017年12月31日	
	數量	比例(%)	發行新股	送股	公積金轉股	其他	小計	數量	比例(%)
一、有限售條件股份	-	-	-	-	-	-	-	-	-
二、無限售條件股份									
1.人民幣普通股	9,593,657,606	3.84	-	-	-	-	-	9,593,657,606	3.84
2.境外上市的外資股	93,199,798,499	37.28	-	-	-	-	-	93,199,798,499	37.28
3.其他 ¹	147,217,521,381	58.88	-	-	-	-	-	147,217,521,381	58.88
三、股份總數	250,010,977,486	100.00	-	-	-	-	-	250,010,977,486	100.00

1. 本行發起人匯金公司、寶武鋼鐵集團、國家電網、長江電力持有的無限售條件H股股份。

證券發行與上市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行普通股與可轉債。有關本行優先股發行情況請參見「優先股相關情況」。其他債券發行具體情況，請參見「財務報告」附註「已發行債務證券」。

普通股股東數量和持股情況

於報告期末，本行普通股股東總數329,810戶，其中H股股東45,638戶，A股股東284,172戶。於2018年2月28日，本行普通股股東總數344,007戶，其中H股股東43,696戶，A股股東300,311戶。

單位：股

股東總數		329,810 (2017年12月31日的A股和H股在冊股東總數)				
前10名股東持股情況						
股東名稱	股東性質	持股比例 (%)	持股總數	持有有限售條件股份數量	質押或凍結的股份數量	報告期內股份增減變動情況
匯金公司 ¹	國家	57.03	142,590,494,651 (H股)	無	無	-
		0.08	195,941,976 (A股)	無	無	-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2}	境外法人	36.71	91,780,584,796 (H股)	無	未知	+29,446,884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1.07	2,666,087,431 (A股)	無	無	+98,807,092
寶武鋼鐵集團 ²	國有法人	0.80	2,000,000,000 (H股)	無	無	-
國家電網 ^{2,3,4}	國有法人	0.64	1,611,413,730 (H股)	無	無	-
長江電力 ²	國有法人	0.41	1,015,613,000 (H股)	無	無	-
益嘉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境外法人	0.34	856,000,000 (H股)	無	無	-
中央匯金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¹	國有法人	0.20	496,639,800 (A股)	無	無	-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¹	境外法人	0.10	244,802,920 (A股)	無	無	-47,103,204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06	156,370,388 (A股)	無	無	+156,370,388
- 分紅 - 個人分紅 - 005L						
- FH002滬						

1. 中央匯金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是匯金公司的全資子公司。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股東存在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關係。
2.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國家電網、長江電力分別持有本行H股1,611,413,730股和1,015,613,000股，代理於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下；寶武鋼鐵集團持有本行H股2,000,000,000股，其中600,000,000股代理於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下。除去國家電網、長江電力持有的股份以及寶武鋼鐵集團持有的600,000,000股，代理於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其餘H股為91,780,584,796股。該股份中也包含淡馬錫控股(私人)有限公司持有的H股。
3.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國家電網通過所屬全資子公司持有本行H股股份情況如下：國網英大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54,131,000股，國家電網國際發展有限公司1,315,282,730股，魯能集團有限公司230,000,000股，深圳國能國際商貿有限公司12,000,000股。
4. 2017年11月30日，國家電網公司正式更名為「國家電網有限公司」。

本行主要股東

匯金公司是本行的控股股東，截至報告期末共持有本行57.11%的股份，並通過其下屬公司中央匯金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間接持有本行0.20%的股份。匯金公司是經國務院批准，依據中國公司法於2003年12月16日成立的國有獨資

公司，註冊資本和實收資本為8,282.09億元，法定代表人為丁學東先生。匯金公司根據國務院授權，對國有重點金融企業進行股權投資，以出資額為限代表國家依法對國有重點金融企業行使出資人權利和履行出資人義務，實現國有金融資產保值增值。匯金公司不開展其他任何商業性經營活動，不干預其控股的國有重點金融企業的日常經營活動。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匯金公司直接持股企業信息如下：

序號	機構名稱	匯金公司持股比例(%)
1	國家開發銀行	34.68
2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2}	34.71
3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2}	40.03
4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2}	64.02
5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2、3}	57.11
6	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	55.67
7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2}	19.53
8	中國出口信用保險公司	73.63
9	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²	71.56
10	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2}	31.34
11	中國建銀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100.00
12	中國銀河金融控股有限責任公司 ⁴	78.57
13	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1、5}	25.03
14	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6}	58.58
15	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²	32.93
16	建投中信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70.00
17	國泰君安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4.54

-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控股股東匯金公司持有的A股上市公司。
-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控股股東匯金公司持有的H股上市公司。
- 匯金公司直接持股本行的比例未計入匯金公司全資子公司中央匯金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持有的A股。
- 2018年2月，中國銀河金融控股有限責任公司與中國銀河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實施整合的工商變更手續完成，匯金公司直接持有中國銀河金融控股有限責任公司的股權比例變更為69.07%。
- 2017年12月12日，證監會核准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不超過25億股新股。2018年1月30日，上述新股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發行上市，匯金公司直接持有的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比例變更為22.28%。
- 2017年9月20日，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與Tencent Mobility Limited簽訂認購協議，向該公司定向增發H股，約佔發行後全部股份的4.95%。截至2017年底，相關手續正在辦理中。
- 除上述控股參股企業外，匯金公司還全資持有子公司中央匯金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中央匯金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於2015年11月設立，註冊地北京，註冊資本50億元，從事資產管理業務。

關於中投公司，請參見本行於2007年10月9日發佈的《關於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成立有關事宜的公告》。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無其他持股在10%以上的法人股東（不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亦無內部職工股。

優先股相關情況

優先股發行與上市情況

本行於2015年12月16日在境外市場非公開發行境外優先股，發行總額為30.50億美元，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每股募集資金金額20美元，發行股數152,500,000股。股息率每5年調整一次，每個調整週期內股息率保持不變，股息率為該調整期的五年期美國國債收益率加固定息差，自發行日起首5年股息率為4.65%。此次境外優先股於2015年12月17日在港交所掛牌上市，募集資金淨額約為人民幣196.59億元，全部用於補充本行其他一級資本。

本行於2017年12月21日在境內市場非公開發行6億股境內優先股，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按票面金額平價發行。票面股息率為基準利率加固定息差，每5年調整一次，每個調整週期內的股息率保持不變。本次非公開發行境內優先股首個股息率調整期的票面股息率通過市場詢價確定為4.75%。此次非公開發行境內優先股於2018年1月15日起在上交所綜合業務平臺掛牌轉讓，證券簡稱「建行優1」，證券代碼360030。此次非公開發行境內優先股募集資金總額為600億元，扣除發行費用後，淨募集資金總額為599.77億元，全部用於補充本行其他一級資本。

優先股代碼	優先股簡稱	發行日期	發行價格	票面股息率 (%)	發行數量 (股)	上市日期	獲准上市交易數量 (股)
4606	CCB 15USD PEF	2015/12/16	20美元/股	4.65	152,500,000	2015/12/17	152,500,000
360030	建行優1	2017/12/21	人民幣100元/股	4.75	600,000,000	2018/01/15	600,000,000

優先股股東數量和持股情況

於2017年末，本行優先股股東（或代持人）總數為17戶，其中境外優先股股東（或代持人）1戶，境內優先股股東16戶。於2018年2月28日，優先股股東（或代持人）總數為18戶，其中境外優先股股東（或代持人）數量為1戶，境內優先股股東數量為17戶。

2017年末本行境外優先股股東（或代持人）持股情況如下：

序號	優先股股東名稱	股東性質	股份類別	報告期內增減 (股)	持股比例 (%)	持股總數 (股)	持有有限售條件股份數量	質押或凍結的股份數量
1	The Bank of New York Depository (Nominees) Limited	境外法人	境外優先股	-	100.00	152,500,000	-	未知

1. 優先股股東持股情況根據本行優先股股東名冊中所列的信息統計。
2. 由於此次發行為境外非公開發行，優先股股東名冊中所列為截至報告期末，The Bank of New York Depository (Nominees) Limited 作為代持人代表在清算系統Euroclear Bank S.A./N.V.和Clearstream Banking S.A. 的獲配售人持有優先股的信息。
3. 本行未知上述優先股股東與前10名普通股股東之間存在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關係。
4. 「持股比例」指優先股股東持有境外優先股的股份數量佔境外優先股的股份總數的比例。

2017年末本行前10名境內優先股股東持股情況如下：

序號	優先股股東名稱	股東性質	股份類別	報告期內 增減(股)	持股比例 (%)	持股總數 (股)	持有有限售 條件股份數量	質押或凍結 的股份數量
1	博時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境內優先股	176,000,000	29.33	176,000,000	-	無
2	泰達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境內優先股	90,000,000	15.00	90,000,000	-	無
3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境內優先股	50,000,000	8.33	50,000,000	-	無
4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境內優先股	50,000,000	8.33	50,000,000	-	無
5	創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境內優先股	40,000,000	6.67	40,000,000	-	無
6	中郵創業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境內優先股	33,000,000	5.50	33,000,000	-	無
7	廣發證券資產管理(廣東)有限公司	其他	境內優先股	27,000,000	4.50	27,000,000	-	無
8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境內優先股	27,000,000	4.50	27,000,000	-	無
9	中國人保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境內優先股	20,000,000	3.33	20,000,000	-	無
	浦銀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境內優先股	20,000,000	3.33	20,000,000	-	無
	易方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境內優先股	20,000,000	3.33	20,000,000	-	無

1. 優先股股東持股情況根據本行優先股股東名冊中所列的信息統計。
2. 本行未知上述優先股股東之間、上述優先股股東與前10名普通股股東之間存在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關係。
3. 「持股比例」指優先股股東持有境內優先股的股份數量佔境內優先股的股份總數的比例。

優先股利潤分配情況

根據股東大會決議及授權，本行2017年10月26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了本行境外優先股股息分配方案。本行以現金的形式向優先股股東支付股息，每年支付一次。本行未向優先股股東足額派發的股息不累積到下一計息年度。本行優先股股東按照約定的股息率分配股息後，不再與普通股股東一起參與剩餘利潤分配。根據境外優先股發行條款，本行

向境外優先股股東派發股息141,825,000美元(稅後)。按照有關法律規定，在派發境外優先股股息時，本行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所得稅，按照境外優先股條款和條件有關規定，相關稅費由本行承擔。

本行實施派發境外優先股股息的情況請參見本行於上交所網站、港交所網站及本行網站發佈的公告。上述股息已於2017年12月18日以現金形式支付完成。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境內優先股股息的派發事項。

本行近期優先股股息分配情況如下表：

優先股種類	2017年			2016年		
	派發股息			派發股息		
	股息率	美元百萬元 (稅後)	人民幣百萬元 (含稅)	股息率	美元百萬元 (稅後)	人民幣百萬元 (含稅)
境外優先股	4.65%	142	1,045	4.65%	142	1,067
境內優先股	4.75%	-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優先股回購或劃轉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優先股贖回或轉換。

優先股表決權恢復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優先股表決權恢復事項。

優先股採取的會計政策及理由

根據財政部頒發的《企業會計準則第22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和《企業會計準則第37號－金融工具列報》以及國際

會計準則理事會制定的《國際會計準則39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和《國際會計準則32號金融工具：列報》的規定，本行已發行且存續的優先股的條款符合作為權益工具核算的要求，作為權益工具核算。



激勵 成長

美國喬治城大學專題研修班

本集團積極組織各類培訓，全面提升員工的業務水準和創新能力，為員工搭建廣闊的發展平臺。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基本情況

本行董事

姓名	職位	性別	年齡	任期
田國立	董事長、執行董事	男	57	2017年10月至2019年度股東大會
王祖繼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行長	男	59	2015年7月至2017年度股東大會
龐秀生	執行董事、副行長	男	59	2015年8月至2017年度股東大會
章更生	執行董事、副行長	男	57	2015年8月至2017年度股東大會
馮冰	非執行董事	女	52	2017年7月至2019年度股東大會
朱海林	非執行董事	男	52	2017年7月至2019年度股東大會
李軍	非執行董事	男	58	2015年9月至2017年度股東大會
吳敏	非執行董事	男	50	2017年7月至2019年度股東大會
張奇	非執行董事	男	45	2017年7月至2019年度股東大會
郝愛群	非執行董事	女	61	2015年7月至2017年度股東大會
馮婉眉	獨立非執行董事	女	57	2016年10月至2017年度股東大會
M·C·麥卡錫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74	2017年8月至2019年度股東大會
卡爾·沃特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70	2016年10月至2017年度股東大會
鍾瑞明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6	2013年10月至2018年度股東大會
莫里·洪恩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3	2013年12月至2018年度股東大會

已離任董事

王洪章	董事長、執行董事	男	63	2012年1月至2017年8月
郭衍鵬	非執行董事	男	55	2014年1月至2017年2月
董軾	非執行董事	男	52	2011年9月至2017年6月
張龍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52	2014年1月至2017年4月
維姆·科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79	2013年10月至2017年6月

本行監事

姓名	職位	性別	年齡	任期
郭友	監事長	男	60	2014年6月至2019年度股東大會
劉進	股東代表監事	女	53	2004年9月至2018年度股東大會
李曉玲	股東代表監事	女	60	2013年6月至2018年度股東大會
李秀昆	職工代表監事	男	60	2016年1月至2018年度股東大會
靳彥民	職工代表監事	男	56	2016年1月至2018年度股東大會
李振宇	職工代表監事	男	57	2016年1月至2018年度股東大會
白建軍	外部監事	男	62	2013年6月至2018年度股東大會

本行高級管理人員

姓名	職位	性別	年齡	任期
王祖繼	行長	男	59	2015年7月-
龐秀生	副行長	男	59	2010年2月-
章更生	副行長	男	57	2013年4月-
楊文升	副行長	男	51	2013年12月-
黃毅	副行長	男	54	2014年4月-
余靜波	副行長	男	60	2014年12月-
朱克鵬	紀委書記	男	53	2015年7月-
張立林	副行長	男	47	2017年9月-
廖林	首席風險官	男	52	2017年3月-
黃志凌	董事會秘書	男	57	2018年2月-
許一鳴	首席財務官	男	58	2014年6月-

已離任高級管理人員

曾儉華	首席風險官	男	60	2013年9月 - 2017年2月
陳彩虹	董事會秘書	男	60	2007年8月 - 2018年2月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持股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持股情況沒有發生變化。本行已離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張龍先生持有本行A股股票235,400股。部分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在擔任現任職務之前通過參加本行員工持股計劃間接持有本行H股股票，其中章更生先生19,304股、李秀昆先生12,366股、靳彥民先生15,739股、李振宇先生3,971股、楊文升先生10,845股、余靜波先生22,567股、廖林先生14,456股、黃志凌先生18,751股、許一鳴先生17,925股；已離任的曾儉華先生25,838股、陳彩虹先生19,417股。除此之外，本行的其他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未持有本行任何股份。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在股東單位的任職情況

任職人員姓名	股東單位名稱	在股東單位擔任的職務	任職期間
馮冰	匯金公司	員工	2017年7月
朱海林	匯金公司	員工	2017年7月
李軍	匯金公司	員工	2008年8月
吳敏	匯金公司	員工	2017年7月
張奇	匯金公司	員工	2011年7月
郝愛群	匯金公司	員工	2015年8月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本行董事

經本行2017年度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及本行董事會2017年第七次會議選舉，自2017年10月9日起，田國立先生擔任本行董事長、執行董事。

經本行2016年度股東大會選舉，自2017年8月15日起，M·C·麥卡錫先生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

經本行2016年度股東大會選舉並經銀監會核准，自2017年7月28日起，馮冰女士、朱海林先生、吳敏先生和張奇先生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

本行2017年8月17日發佈公告，因年齡原因，王洪章先生不再擔任本行董事長、執行董事。

本行2017年6月15日發佈公告，因任期屆滿，董軾先生不再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維姆·科克先生不再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行2017年4月28日發佈公告，因個人原因，張龍先生不再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行2017年2月8日發佈公告，因工作變動，郭衍鵬先生不再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

本行監事

2018年4月，因年齡原因，郭友先生不再擔任本行監事長、股東代表監事。

本行高級管理人員

經本行董事會聘任並經銀監會核准，自2018年2月起，黃志凌先生擔任本行董事會秘書。

經本行董事會聘任並經銀監會核准，自2017年9月起，張立林先生擔任本行副行長。

經本行董事會聘任並經銀監會核准，自2017年3月起，廖林先生擔任本行首席風險官。

本行2017年12月22日發佈公告，因年齡原因，陳彩虹先生請求辭去本行董事會秘書職務。2018年2月黃志凌先生經銀監會核准其任職資格、取得上交所董事會秘書資格證書並正式就任，陳彩虹先生辭任生效。

2017年2月，因個人原因，曾儉華先生不再擔任本行首席風險官職務。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主要工作經歷

本行董事



田國立
董事長、執行董事

自2017年10月起出任董事長、執行董事，自2018年3月起兼任中德住房儲蓄銀行董事長。田先生目前還擔任中國銀行業協會會長、「十三五」國家發展規劃專家委員會委員、中國人民銀行貨幣政策委員會委員和亞洲金融合作協會理事長。田先生2013年4月加入中國銀行，2013年5月至2017年8月任中國銀行董事長，其間兼任中銀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長、非執行董事；2010年12月至2013年4月任中信集團副董事長兼總經理，其間兼任中信銀行董事長、非執行董事；1999年4月至2010年12月歷任中國信達資產管理公司副總裁、總裁，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1983年7月至1999年4月任職於中國建設銀行，曾工作於多個崗位，先後擔任支行行長、分行副行長、總行部門總經理及行長助理。田先生是高級經濟師，1983年畢業於湖北財經學院，獲經濟學學士學位。



王祖繼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行長

自2015年7月起出任副董事長、執行董事、行長。王先生目前還擔任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副會長。王先生自2012年9月至2015年5月任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副主席；2008年1月至2012年9月任吉林省副省長；2006年4月至2008年1月任吉林省省長助理、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主任，同時兼任振興吉林老工業基地領導小組辦公室主任；2005年5月至2006年4月任吉林省省長助理、省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主任；2005年2月至2005年5月任吉林省省長助理；2004年1月至2005年2月任國家開發銀行綜合計劃局局長；2003年3月至2004年1月任國家開發銀行業務發展局局長；2000年1月至2003年3月任國家開發銀行長春分行行長；1997年1月至2000年1月任國家開發銀行信貸二局（東北信貸局）副局長。王先生是高級工程師，2009年獲吉林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



龐秀生
執行董事、副行長

自2015年8月起出任執行董事，自2010年2月起任本行副行長，並自2013年9月至2014年6月期間兼任本行首席財務官。龐先生自2009年12月至2010年2月任本行高級管理層成員；2006年4月至2011年3月任本行首席財務官；2006年3月至2006年4月任本行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常務副主任；2005年5月至2006年3月任本行重組改制辦公室主任；2003年6月至2005年5月任本行浙江省分行行長；2003年4月至2003年6月任本行浙江省分行負責人；1995年9月至2003年4月歷任本行資金計劃部副總經理、計劃財務部副總經理、計劃財務部總經理。龐先生是高級經濟師，並是中國政府特殊津貼獲得者，1995年哈爾濱工業大學技術經濟專業研究生班畢業。



章更生
執行董事、副行長

自2015年8月起出任執行董事，自2013年4月起任本行副行長，自2013年5月起兼任建信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章先生自2010年12月至2013年4月任本行高級管理層成員；2006年10月至2010年12月任本行集團客戶部（營業部）總經理兼北京市分行副行長；2004年3月至2006年10月任本行總行營業部、集團客戶部（營業部）總經理；2000年6月至2004年3月任本行總行營業部副總經理並於2003年3月主持工作；1998年9月至2000年6月任本行三峽分行行長；1996年12月至1998年9月任本行三峽分行副行長。章先生是高級經濟師，1984年遼寧財經學院基建財務與信用專業大學本科畢業，2010年獲北京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馮冰
非執行董事

自2017年7月起出任董事。馮女士自2015年9月至2017年8月任財政部國庫支付中心副主任（副司長級）；1988年8月至2015年9月歷任財政部稅政司副處長、處長。馮女士1988年於中國人民大學財政金融專業本科畢業；2001年獲中國人民大學金融專業經濟學碩士學位。馮女士現為本行主要股東匯金公司的職員。



朱海林
非執行董事

自2017年7月起出任董事。朱先生自2012年7月至2017年8月任財政部會計資格評價中心副主任（副司長級）；1992年8月至2012年6月歷任財政部會計司副處長、處長。朱先生是享受政府特殊津貼專家、中國註冊會計師（非執業會員）、副研究員、碩士研究生兼職導師；1992年於江西財經學院會計學碩士研究生畢業；2000年於財政部財政科學研究所研究生部會計學專業畢業，並獲經濟學博士學位。朱先生現為本行主要股東匯金公司的職員。



李軍
非執行董事

自2015年9月起出任董事。李先生自2008年12月至2015年3月任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曾任國際商業信貸銀行北京代表處代表助理、法國巴黎銀行中國代表處副代表、西班牙對外銀行國際銀行部顧問、中國科技信託投資公司研究中心副主任、中國科技證券研究部總經理、北京科技大學經濟管理學院金融系教授、申銀萬國證券有限公司董事、申萬宏源證券有限公司和申萬宏源集團公司董事。李先生目前還兼任中國出口信用保險公司監事。李先生1995年11月畢業於西班牙馬德里大學，獲經濟管理學博士學位。李先生現為本行主要股東匯金公司的職員。



吳敏
非執行董事

自2017年7月起出任董事。吳先生自2011年12月至2017年8月任重慶日報報業集團副總裁，2017年3月至2017年8月兼任《當代金融研究》雜誌社社長，2015年7月至2017年2月兼任重慶重報印務有限公司董事長，2015年3月至2016年12月兼任重慶報業新時尚傳媒有限公司董事長；2006年10月至2011年11月任重慶市黔江區副區長（副廳級）、重慶市正陽工業園區管委會主任；1991年7月至2006年9月歷任中國銀行安徽省分行副處長、處長、分行合規部總經理。吳先生是研究員、高級經濟師、法學博士、博士生導師，1994年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律師資格，1999年至2002年兼任安徽權楨律師事務所律師，2008年至2011年任重慶市公職律師；1991年於安徽大學法律系本科畢業；2002年於安徽大學法學院碩士研究生畢業；2006年於西南政法大學民商法專業博士研究生畢業；2009年至2012年在中國社科院社會學博士後流動站進行社會學研究。吳先生現為本行主要股東匯金公司的職員。



張奇
非執行董事

自2017年7月起出任董事。張先生自2011年7月至2017年6月任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2001年至2011年先後在財政部預算司中央支出一處、綜合處、辦公廳部長辦公室以及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辦公室工作，歷任副處長、處長、高級經理職務。張先生自1991年至2001年就讀於東北財經大學投資系及金融系，分別於1995年、1998年和2001年獲經濟學學士、碩士及博士學位，現為東北財經大學兼職博士生導師。張先生現為本行主要股東匯金公司的職員。



郝愛群
非執行董事

自2015年7月起出任董事。郝女士自2003年4月至2015年7月歷任銀監會非銀部副主任，銀行監管一部副主任、巡視員；1983年4月至2003年3月歷任人行稽核司副處長、處長，合作司調研員，非銀司副巡視員、副司長。郝女士1982年7月取得中央財經大學金融學本科學歷，具有註冊會計師、高級經濟師資格。郝女士現為本行主要股東匯金公司的職員。



馮婉眉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2016年10月起出任董事。馮女士自2008年5月至2015年2月任滙豐控股有限公司集團總經理；1996年9月至2015年2月歷任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港幣債券市場主管、亞洲固定收益交易主管、亞太區交易主管、環球資本市場亞太區司庫兼聯席主席、環球資本市場亞太區司庫兼主管、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亞太區主管、香港區總裁。同時，馮女士自2010年11月至2015年1月任交通銀行非執行董事，2011年9月至2015年2月任滙豐環球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主席及董事、滙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及HSBC Markets (Asia) Limited董事等職務，2011年11月至2014年1月任恒生銀行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馮女士目前還擔任香港聯交所和恒隆地產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在香港機場管理局、香港西九文化管理局和香港科技大學顧問委員會等機構擔任多個職位。馮女士1995年於澳大利亞麥考瑞大學獲應用財務碩士學位。馮女士曾獲香港特區政府委任太平紳士，並獲銅紫荊星章。



M·C·麥卡錫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2017年8月起出任董事。M·C·麥卡錫先生自2009年12月至2016年10月任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曾任ICI經濟學家，英國貿易及工業署經濟顧問、副部長，巴克萊銀行倫敦、日本區和北美區首席執行官，英國煤氣電力市場辦公室(Ofgem)主席兼首席執行官，英國金融服務管理局(FSA)主席，英國財政部理事會非執行理事，JC弗勞爾斯公司董事長，NIBC Holding N.V.、NIBC Bank N.V.、OneSavings Bank plc、Castle Trust Capital plc和美國國際交易所(ICE)非執行董事，牛津大學賽德商學院受託人，ICE三家全資分支機構—ICE歐洲期貨交易所、ICE Trade Vault和荷蘭清算公司董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基金會(IFRS Foundation)受託人。現任Promontory Financial Group英國區主席，是默頓學院榮譽院士、斯特靈大學榮譽博士、卡斯商學院榮譽博士及倫敦市榮譽市民。M·C·麥卡錫先生獲牛津大學默頓學院歷史學碩士、斯特靈大學經濟學博士和斯坦福大學商學院理學碩士學位。



卡爾·沃特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2016年10月起出任董事。卡爾·沃特先生現為獨立諮詢顧問，向各國和金融機構提供戰略諮詢意見。卡爾·沃特先生自2001年9月至2011年4月任摩根大通集團中國業務董事總經理、首席運營官和摩根大通銀行（中國）首席執行官；1999年1月至2001年7月由摩根士丹利公司派任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擔任董事總經理、首席行政官；1990年9月至1998年12月任瑞士信貸第一波士頓銀行亞洲信貸管理及研究（新加坡）副總裁、主管，以及中國投資銀行集團（北京）董事、主管；1981年1月至1990年8月歷任化學銀行臺北分行多個職位，包括副行長、總經理等。卡爾·沃特先生曾於2012年在斯坦福大學弗裡曼·斯伯格裡研究所擔任訪問學者、兼職教授。卡爾·沃特先生於1970年獲普林斯頓大學政治學和俄文專業學士學位，1980年獲北京大學經濟學專業高級研究證書，1981年獲斯坦福大學政治學專業博士學位。



鍾瑞明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2013年10月起出任董事。鍾先生現任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美麗華酒店企業有限公司、旭日企業有限公司、中國海外宏洋集團有限公司、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金茂(中國)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和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鍾先生自2006年至2012年任中國光大銀行獨立非執行董事。鍾先生曾在多家公司及公共機構任職，包括香港城市大學校董會主席、世茂國際有限公司行政總裁、香港房屋協會主席、香港特區行政會議成員、香港特區政府土地基金信託行政總裁、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和恒基兆業地產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等。鍾先生自1979年至1983年任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高級審計主任。鍾先生是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1976年獲香港大學理學士，1987年獲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鍾先生1998年獲任香港特區政府太平紳士，2000年獲授香港特區政府金紫荊星章。



莫里·洪恩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2013年12月起出任董事。莫里·洪恩先生在多國政府機構擔任顧問。莫里·洪恩先生曾擔任Spark公司(原紐西蘭電信公司)等多家上市公司董事。莫里·洪恩先生曾在紐西蘭及其他地區公共機構擔任職位，包括紐西蘭國家健康委員會董事長、紐西蘭旅遊局董事會成員、紐西蘭商界圓桌會董事長、澳大利亞獨立研究中心董事會成員以及三邊關係委員會成員。莫里·洪恩先生曾任紐西蘭澳新銀行董事總經理，以及澳新銀行(澳大利亞)全球機構銀行業務負責人。1993年至1997年，莫里·洪恩先生任紐西蘭國庫部長。莫里·洪恩先生獲哈佛大學政治經濟學與政府專業博士學位，林肯大學商務碩士學位及(與農業相關的)商務學士學位，並於2000年獲林肯大學Bledisloe獎章。莫里·洪恩先生於2013年獲得紐西蘭政府最高榮譽勳章。

本行現任非執行董事馮冰女士、朱海林先生、李軍先生、吳敏先生、張奇先生和郝愛群女士為本行股東匯金公司提名。

本行監事



郭友
監事長

自2014年6月起出任監事長。郭先生2004年8月至2014年1月任中國光大(集團)總公司副董事長、中國光大銀行執行董事、行長，2001年11月至2004年7月任中國光大(集團)總公司執行董事、副總經理、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行政總裁，1999年12月至2001年11月任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行政總裁，1998年8月至1999年12月任中國光大銀行副行長，1994年11月至1998年8月先後任國家外匯管理局外匯儲備業務中心外匯交易部主任、中國投資公司(新加坡)總經理、人行外資金融機構管理司副司長。郭先生是高級經濟師，畢業於黑河師範學校、黃河大學美國研究所，後獲西南財經大學金融學專業博士學位。



劉進
股東代表監事

自2004年9月起出任監事。劉女士自2014年7月起任本行公共關係與企業文化部總經理，2004年11月至2014年7月任本行監事會辦公室主任。2003年7月至2004年9月任本行監事會副局級專職監事，2001年11月至2003年7月任中國人民保險公司監事會及中國再保險公司監事會副局級專職監事。劉女士是高級經濟師，1984年湖南財經學院金融專業大學本科畢業，1999年陝西財經學院金融學專業碩士研究生班畢業，2008年財政部財政科學研究所財政學專業博士研究生畢業。



李曉玲
股東代表監事

自2013年6月起出任監事。李女士2007年6月至2013年6月任本行股東代表董事，2006年1月至2007年6月任財政部預算司副巡視員，2001年5月至2006年1月擔任財政部預算司助理巡視員。李女士是高級經濟師，2003年北京師範大學政治經濟學專業碩士研究生畢業。



李秀昆
職工代表監事

自2016年1月起出任監事。李先生自2015年3月起任本行審計部總經理，2014年7月至2015年3月任本行審計部主要負責人，2011年3月至2014年7月任本行河北省分行行長，2006年5月至2011年3月任本行寧夏區分行行長，2003年7月至2006年5月任本行寧夏區分行副行長，2000年1月至2003年7月任本行內蒙古區分行副行長。李先生是副研究員，目前兼任東北財經大學、河北大學等六所大學的客座或兼職教授。畢業於東北財經大學，2013年獲東北財經大學財政學專業博士學位。



靳彥民
職工代表監事

自2016年1月起出任監事，自2014年12月起任本行授信審批部總經理，自2015年12月起兼任建信租賃股東代表監事。靳先生2014年11月至2014年12月任本行授信審批部主要負責人，2011年3月至2014年11月任本行廣東省分行行長，2011年2月至2011年3月任本行廣東省分行主要負責人，2009年3月至2011年2月任本行公司業務部總經理兼小企業金融服務部總經理，2007年8月至2009年3月任本行公司業務部總經理；2006年6月至2007年8月任本行廣東省分行風險總監，2001年3月至2006年6月任本行公司業務部副總經理。靳先生1983年遼寧財經學院基建財務與信用專業大學本科畢業，後於2010年獲清華大學EMBA碩士學位。



李振宇
職工代表監事

自2016年1月起出任監事。李先生自2014年1月起任本行青海省分行行長，李先生2012年11月至2014年1月任本行青海省分行副行長，2009年6月至2012年11月任本行西藏區分行副行長，1985年6月調至本行青海省分行工作，歷任房地產金融業務部總經理、信貸審批部總經理、計劃財務部總經理、財務會計部總經理等職務，1982年7月至1985年6月在青海機床鑄造廠基建科工作。李先生是高級工程師，1982年甘肅工業大學工業與民用建築專業大學本科畢業。李先生2013年1月當選政協第11屆青海省委員會委員，2013年8月任政協第11屆青海省委員會經濟委員會副主任。



白建軍
外部監事

自2013年6月起出任監事。白先生現為北京大學法學院教授、博士生導師，北京大學實證法務研究所主任、北京大學金融法研究中心副主任。1987年7月起至今在北京大學法學院任教。白先生是中國人民銀行鄭州培訓學院兼職教授，國家法官學院兼職教授，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新網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1996年10月至1997年10月在日本新瀉大學任客座教授，1990年9月至1991年10月在美國紐約大學任客座研究人員。白先生1987年北京大學法學院碩士研究生畢業，2003年獲北京大學法學博士學位。

本行高級管理人員



王祖繼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行長

參見「本行董事」。



龐秀生
執行董事、副行長

參見「本行董事」。



章更生
執行董事、副行長

參見「本行董事」。



楊文升
副行長

自2013年12月起出任本行副行長。楊先生2013年9月至2013年12月任本行高級管理層成員；2010年12月至2013年9月出任本行遼寧省分行行長；2010年11月至2010年12月任本行遼寧省分行主要負責人；2006年10月至2010年11月任本行大連市分行行長；2001年8月至2006年10月任本行吉林省分行副行長；2000年1月至2001年8月任本行吉林省分行行長助理。楊先生是高級工程師，1993年清華大學技術經濟專業碩士研究生畢業，獲工學碩士學位。



黃毅
副行長

自2014年4月起出任本行副行長。黃先生2013年12月至2014年4月任本行高級管理層成員；2010年1月至2013年12月任銀監會法規部主任；2003年7月至2010年1月先後擔任銀監會政策法規部副主任、主任（研究局局長）；1999年4月至2003年7月歷任人行條法司金融債權管理辦公室正處級幹部、主任，條法司助理巡視員（其間掛職四川省財政廳副廳長）和銀行管理司助理巡視員；1997年8月至1999年4月任華夏銀行發展研究部總經理。黃先生是中國政府特殊津貼獲得者，1997年北京大學畢業，獲法學博士學位。



余靜波
副行長

自2014年12月起出任本行副行長。余先生2011年3月至2015年2月任本行首席審計官；2013年8月至2015年5月兼任本行北京市分行行長；2011年4月至2012年10月兼任本行審計部總經理；2005年3月至2011年3月任本行浙江省分行行長；2004年7月至2005年3月任本行浙江省分行副行長（主持工作）；1999年8月至2004年7月任本行浙江省分行副行長；1997年4月至1999年8月任本行杭州市分行行長。余先生是高級工程師，1985年同濟大學工業與民用建築專業大學本科畢業，1998年獲杭州大學工業心理學工學碩士學位。



朱克鵬
紀委書記

自2015年7月起擔任本行紀委書記。朱先生2012年10月至2015年7月任交通銀行人力資源部總經理（省分行正職級）；2010年3月至2012年10月任交通銀行重慶市分行行長；2004年12月至2010年3月任交通銀行董事會辦公室主任；2004年12月至2005年6月兼任交通銀行法律合規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2002年12月至2004年12月任交通銀行法律合規（事務）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朱先生是高級經濟師，1996年武漢大學國際私法專業博士研究生畢業，獲法學博士學位。



張立林
副行長

自2017年9月起任本行副行長。張先生2017年5月至2017年9月任本行高級管理層成員；2014年8月至2017年5月任中國農業銀行（以下簡稱「農行」）資產管理部總裁（總經理）。2012年9月至2014年8月任農行信用卡中心總經理；2012年6月至2012年9月任農行信用卡中心負責人，上海市分行副行長；2009年4月至2012年6月任農行上海市分行副行長；2006年12月至2009年4月任農行香港分行總經理；2006年11月至2006年12月任農行香港分行總經理，上海市分行行長助理兼分行營業部總經理；2005年4月至2006年11月任農行上海市分行行長助理兼分行營業部總經理；2005年1月至2005年4月任農行上海市分行行長助理。張先生是高級經濟師，1997年7月復旦大學外國經濟思想史專業博士研究生畢業，獲經濟學博士學位。



廖林
首席風險官

自2017年3月起擔任本行首席風險官。廖先生自2015年5月至2017年3月任本行北京市分行行長；2013年9月至2015年5月任本行湖北省分行主要負責人、行長；2011年3月至2013年9月任本行寧夏回族自治區分行主要負責人、行長；2003年11月至2011年3月任本行廣西壯族自治區分行副行長。廖先生是高級經濟師，1989年廣西農學院農業經濟管理專業大學本科畢業，2009年西南交通大學管理科學與工程專業博士研究生畢業，獲管理學博士學位。



黃志凌
董事會秘書

自2018年2月起兼任本行董事會秘書。黃先生自2013年9月起至今任本行首席經濟學家；2011年2月至2013年9月任本行首席風險官；2006年4月至2011年2月任本行風險管理部總經理；1999年8月至2006年4月在中國信達資產管理公司工作，先後任總裁辦公室主任、資產處置決策委員會辦公室主任、資產處置審核委員會主任，1997年6月至1999年8月任本行辦公室副主任，1994年11月至1997年6月在本行政策研究室（投資研究所）工作，先後任主任（所長）助理、副主任（副所長）。黃先生是研究員，1991年陝西財經學院金融系博士研究生畢業，獲經濟學博士學位。



許一鳴
首席財務官

自2014年6月起出任本行首席財務官。許先生自2005年8月至2014年7月任本行資產負債管理部總經理；2003年3月至2005年8月任本行資產負債管理部副總經理；2001年3月至2003年3月任本行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辦公室副總經理。許先生是高級會計師，1994年財政部科研院所財政學專業博士研究生畢業，獲經濟學博士學位。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年度薪酬情況

單位：萬元

姓名	津貼	已支付薪酬	各類社會保險、 住房公積金的 單位繳費等	稅前合計 ¹	是否在公司關聯方 獲取報酬
田國立	-	21.34	6.12	27.46	否
王祖繼	-	51.91	14.11	66.02	否
龐秀生	-	46.72	13.86	60.58	否
章更生	-	46.72	13.86	60.58	否
馮冰 ²	-	-	-	-	是
朱海林 ²	-	-	-	-	是
李軍 ²	-	-	-	-	是
吳敏 ²	-	-	-	-	是
張奇 ²	-	-	-	-	是
郝愛群 ²	-	-	-	-	是
馮婉眉	39.00	-	-	39.00	否
M·C·麥卡錫	17.08	-	-	17.08	否
卡爾·沃特	44.00	-	-	44.00	否
鍾瑞明	44.00	-	-	44.00	否
莫里·洪恩	47.00	-	-	47.00	否
郭友	-	51.91	14.11	66.02	否
劉進	-	66.00	17.51	83.51	否
李曉玲	-	64.97	16.80	81.77	否
李秀昆 ³	5.00	-	-	5.00	否
靳彥民 ³	5.00	-	-	5.00	否
李振宇 ³	5.00	-	-	5.00	否
白建軍	25.00	-	-	25.00	否
楊文升	-	46.72	13.86	60.58	否
黃毅	-	46.72	13.86	60.58	否
余靜波	-	46.72	13.86	60.58	否
朱克鵬	-	46.72	13.86	60.58	否
張立林	-	26.47	7.39	33.87	否
廖林	-	65.70	15.71	81.41	否
黃志凌 ⁴	-	-	-	-	否
許一鳴	-	78.84	18.70	97.54	否

已離任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王洪章	-	34.61	7.54	42.15	否
郭衍鵬 ²	-	-	-	-	是
董軾 ²	-	-	-	-	是
張龍	13.67	-	-	13.67	否
維姆·科克	19.00	-	-	19.00	否
曾儉華	-	13.14	2.99	16.13	否
陳彩虹	-	71.28	13.12	84.40	否

1. 自2015年起，本行中央管理企業負責人薪酬按中央薪酬改革有關政策執行。
2. 非執行董事在股東單位匯金公司領取薪酬。
3. 因擔任本行職工代表監事而獲得的稅前報酬。
4. 黃志凌先生自2018年2月起擔任本行董事會秘書。
5. 本行部分非執行董事、外部監事因在其他法人或組織擔任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而使該法人或組織成為本行關聯方。除上述情形外，報告期內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均未在本行關聯方領取薪酬。



普惠 共享

踐行普惠，服務小微

本集團加快發展普惠金融業務，積極支持小微企業發展。圖為建行運用善融商務互聯網交易平臺，助銷江蘇貧困縣豐縣大沙河鎮滯銷蘋果。



本行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公司治理，嚴格按照中國公司法、商業銀行法等法律法規及上市地交易所上市規則的規定，結合本行公司治理實踐，優化公司治理結構，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報告期內，本行修訂了公司章程及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和監事會議事規則，選舉了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股東代表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發行了二級資本工具，選聘了2017年度外部審計師。

本行已遵守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中的守則條文，同時符合其中絕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

股東大會

股東大會的職責

股東大會是本行的權力機構，主要行使下列職權：

- 決定本行的經營方針和投資計劃；
- 選舉和更換董事、監事（職工代表監事除外），決定有關董事、監事的報酬事項；
- 審議批准本行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利潤分配方案和虧損彌補方案；
- 對本行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及本行合併、分立、解散和清算等事項作出決議；
- 對發行公司債券或其他有價證券及上市作出決議；

- 對重大收購事宜及購回本行股票作出決議；
- 對聘用、解聘或者不再續聘會計師事務所作出決議；
- 決定發行優先股；決定或授權董事會決定與銀行已發行優先股相關的事項，包括但不限於回購、轉股、派發股息等；
- 修訂本行章程及其他公司治理基本文件。

股東大會的會議情況

2017年6月15日，本行召開2016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2016年度董事會報告、監事會報告、財務決算方案、利潤分配方案、2017年度固定資產投資預算、2015年度董事和監事薪酬分配清算方案，選舉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和股東代表監事，聘用2017年度外部審計師。執行董事王洪章先生、王祖繼先生、龐秀生先生和章更生先生，非執行董事郝愛群女士和董軾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婉眉女士、卡爾·沃特先生、鍾瑞明先生、維姆·科克先生和莫里·洪恩先生出席會議，董事出席率為92%。本行國內及國際會計師事務所也出席會議。本次股東大會的召開依法合規地履行了相應的法律程序。會議決議公告已於2017年6月15日登載於上交所和港交所網站，於2017年6月16日登載於本行指定信息披露報紙。

2017年10月9日，本行召開2017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選舉田國立先生擔任本行執行董事的議案。執行董事王祖繼先生、龐秀生先生和章更生先生，非執行董事馮冰女士、朱海林先生、李軍先生、吳敏先生、張奇先生和郝愛群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婉眉女士、M·C·麥卡錫先生、卡爾·沃特先生、鍾瑞明先生和莫里·洪恩先生出席會議，董事出席率為100%。本次股東大會的召開依法合規地履行了相應的法律程序。會議決議公告已於2017年10月9日登載於上交所和港交所網站，於2017年10月10日登載於本行指定信息披露報紙。

董事會

董事會的職責

董事會是股東大會的執行機構，向股東大會負責，依法行使下列主要職權：

- 負責召集股東大會，並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
- 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
- 確定本行的發展戰略，並監督發展戰略的貫徹實施；
- 決定本行的經營計劃、投資方案和風險資本分配方案；
- 制訂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利潤分配方案和虧損彌補方案；
- 制訂本行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發行可轉換債券、次級債券、公司債券或其他有價證券及上市的方案，以及合併、分立、解散和清算的方案；
- 制訂重大收購事宜及購回本行股份方案；
- 行使本行章程以及股東大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董事會對股東大會決議的執行情況

2017年，本行董事會嚴格執行股東大會決議及股東大會對董事會的授權事項，認真落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2016年度利潤分配方案、2017年度固定資產投資預算、聘用2017年度會計師事務所和選舉董事等議案。

董事會的組成

本行董事會目前共有董事15名，其中執行董事4名，即田國立先生、王祖繼先生、龐秀生先生和章更生先生；非執行董事6名，即馮冰女士、朱海林先生、李軍先生、吳敏先生、張奇先生和郝愛群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5名，即馮婉眉女士、M·C·麥卡錫先生、卡爾·沃特先生、鍾瑞明先生和莫里·洪恩先生。

本行董事的任期為3年，任期屆滿可連選連任。

為推進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本行於2013年8月制定了《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提名董事應兼顧專業能力和職業操守，同時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要求。董事候選人的選擇應考慮互補性，包容不同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等多元化背景的人士，最終按候選人的綜合能力及可為董事會作出的貢獻確定人選。提名與薪酬委員會負責制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並監督其執行情況。

董事長及行長

田國立先生擔任本行董事長，為本行的法定代表人，負責業務戰略及整體發展。

王祖繼先生擔任本行行長，負責業務運作的日常管理事宜。行長由董事會聘任，對董事會負責，根據章程的規定和董事會的授權履行職責。

董事長及行長之角色互相分立，各自有明確職責區分。

董事會的運作

本行董事會定期召開會議，定期會議每年至少召開6次，必要時安排召開臨時會議。董事會會議可採取現場會議方式或書面議案方式召開。董事會定期會議議程在徵求各位董事意見後擬定，會議議案文件及有關資料通常在董事會會議舉行前14天預先發送給全體董事和監事。

董事會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決定銀行的風險管理政策和內部控制政策，制定銀行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的相關制度，並監督其執行情況。董事會每半年審議集團的全面風險管理報告，並每年審議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和風險偏好陳述書，對整體風險狀況和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進行評估。經過評估，董事會認為集團風險總體保持平穩，資產質量管控符合預期，核心風險指標表現穩定，且已按照企業內部控制規範體系和相關規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

全體董事均與董事會秘書和公司秘書保持溝通，以確保遵守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董事會會議備有詳細記錄，董事會的會議記錄由董事會秘書保存，董事可隨時查閱。

本行董事會、董事與高管層之間建立了溝通、報告機制。本行行長定期向董事會彙報工作並接受監督。有關高級管理人員不時獲邀出席董事會會議，進行解釋或答覆詢問。

在董事會會議上，董事可自由發表意見，重要決定須進行詳細討論後才能做出。如董事認為需要徵求獨立專業意見，可按程序聘請獨立專業機構，費用由本行支付。若董事對董事會擬議事項有重大利害關係的，相關董事須對有關議案的討論迴避並放棄表決，且該董事不會計入該議案表決的法定人數。

2017年，本行已為全體董事投保董事責任保險。

董事會會議

2017年，本行董事會於2月8日、3月29日、4月27日、6月14日、8月17日、8月30日、10月9日、10月26日、12月20日共召開會議9次，研究修訂了本行公司章程、股東大會議事規則和董事會議事規則；高度關注境外風險管理、綠色信貸和普惠金融，並修訂了風險管理委員會工作細則和社會責任與關聯交易委員會工作細則；重檢董事會對專門委員會和對行長的授權方案，同意對授權方案進行續期；選舉董事長、補充非執行董事、聘任高級管理人員；指導海外業務穩健發展，同意在馬來西亞納閩設立分行；高度重視風險管理和內控合規建設，指導風險管理政策重檢修訂，督導監管檢查整改，落實全球系統重要性銀行監管要求，修訂內部交易管理辦法；推進資本管理，完成了境內600億元優先股發行，審議通過了發行960億元人民幣等值合格二級資本工具等議案，並依據有關法律法規、上市地上市規則的規定進行了信息披露。下表列示各位董事在2017年出席董事會會議的情況：

董事會成員	親自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出席率(%)
執行董事			
田國立先生	1/2	1/2	100
王祖繼先生	7/9	2/9	100
龐秀生先生	9/9	0/9	100
章更生先生	9/9	0/9	100
非執行董事			
馮冰女士	5/5	0/5	100
朱海林先生	5/5	0/5	100
李軍先生	8/9	1/9	100
吳敏先生	5/5	0/5	100
張奇先生	5/5	0/5	100
郝愛群女士	9/9	0/9	1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婉眉女士	8/9	1/9	100
M·C·麥卡錫先生	5/5	0/5	100
卡爾·沃特先生	9/9	0/9	100
鍾瑞明先生	9/9	0/9	100
莫里·洪恩先生	9/9	0/9	100
已離任董事			
王洪章先生	4/4	0/4	100
董軾先生	4/4	0/4	100
張龍先生	3/3	0/3	100
維姆·科克先生	4/4	0/4	100

獨立非執行董事履行職責情況

本行現有獨立非執行董事5名，佔全體董事的33%，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和本行章程的規定。本行董事會審計、風險管理、提名與薪酬、社會責任與關聯交易4個專門委員會的主席均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

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本行及本行子公司不擁有任何業務或財務利益，也不擔任本行的任何管理職務，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符合有關監管要求。

2017年，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積極出席董事會及董事會有關專門委員會會議，聽取經營管理情況報告；及時與管理層進行溝通，關注本行發展情況與發展戰略實施情況；積極開展調研，現場考察本行經營管理狀況；對本行的經營計劃進行前瞻性思考；對本行發展戰略、風險管理、資本充足、海外業務、子公司發展等提出建設性意見，在董事會決策中發揮了重要作用。報告期內，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未對董事會審議的相關事項提出異議。

為了不斷更新信息儲備，提升履職能力，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時跟進監管政策的變化，持續關注監管部門意見，認真參加涉及公司治理、風險管理、內控合規等方面的培訓。獨立非執行董事開展的各項工作，均得到了管理層的積極支持與配合。

關於報告期內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履職情況，請參見本行於本年報同日披露的《獨立非執行董事2017年度述職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行對外擔保情況的專項說明和獨立意見

根據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證監發[2003]56號文的相關規定及要求，本行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婉眉女士、M·C·麥卡錫先生、卡爾·沃特先生、鍾瑞明先生和莫里·洪恩先生，本著公正、公平、客觀的原則，對本行的對外擔保情況進行如下說明：

本行對外擔保業務經人行和銀監會批准，屬於本行的正常業務之一。本行針對擔保業務的風險制定了具體的管理辦法、操作流程和審批程序，並據此開展相關業務。本行擔保業務以保函為主，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開出保函的擔保餘額約為9,592.43億元。

董事就財務報表所承擔的責任

董事負責監督編制每個會計期間的財務報告，以使財務報告真實公允反映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於編制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告時，董事已選用適用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已作出審慎合理判斷及估計。

報告期內，本行已遵循有關法律法規和上市地上市規則的規定，按時發佈2016年年度報告、2017年第一季度報告、半年度報告和第三季度報告。

董事培訓

2017年，全體董事參加了關於美國銀行保密法和反洗錢法的董事合規培訓；部分董事參加了本行組織的新任職董事履職培訓、北京上市公司協會舉辦的專題培訓、上交所舉辦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資格培訓、中投公司派出董事培訓、財政部派往金融機構董事培訓以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舉辦的董事培訓等。

公司秘書培訓

2017年，本行公司秘書馬陳志先生參加了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上市公司商會和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舉辦的關於企業管治、法規遵守及監管規定等的專業培訓，以加強其在職能力及更新市場知識，總培訓時間超過15小時。

符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行已就董事及監事的證券交易採納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董事及監事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均遵守上述守則。

獨立經營能力

本行在業務、人員、資產、機構、財務等方面均獨立於控股股東匯金公司，擁有獨立完整的營運資產及自主經營能力，具有獨立面向市場的能力。

內部交易情況

本行內部交易涵蓋了本行與附屬機構之間以及附屬機構與附屬機構之間發生的表內授信及表外類授信、金融市場交易和衍生交易、理財安排、資產轉讓、管理和服務安排、服務收費以及代理交易等。本行內部交易均符合監管規定，未對本集團穩健經營帶來負面影響。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

董事會下設戰略發展委員會、審計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社會責任與關聯交易委員會等5個專門委員會。其中，審計、風險管理、提名與薪酬和社會責任與關聯交易委員會獨立非執行董事超過半數。

戰略發展委員會

本行戰略發展委員會由14名董事組成，主席由董事長田國立先生擔任，委員包括王祖繼先生、馮冰女士、馮婉眉女士、朱海林先生、M·C·麥卡錫先生、李軍先生、吳敏先生、卡爾·沃特先生、張奇先生、龐秀生先生、莫里·洪恩先生、郝愛群女士和章更生先生。其中，執行董事4名，非執行董事6名，獨立非執行董事4名。

戰略發展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擬訂戰略及發展規劃，監測、評估其實施情況；
- 審核年度經營計劃和固定資產投資預算；
- 審查年度經營計劃和固定資產投資預算執行情況；
- 評估各類業務的協調發展狀況；
- 審核重大組織調整和機構佈局方案；
- 審核銀行重大投資、融資方案；
- 在董事會授權範圍內行使股權投資、信息技術規劃和資本充足率管理等許可權；
- 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2017年，戰略發展委員會共召開5次會議，審核、討論的議題主要包括：修訂本行公司章程、股東大會議事規則和董事會議事規則、發行960億元人民幣等值合格二級資本工具、討論研究並推動住房租賃業務項目、專題研究批發業務與零售業務如何均衡發展、聽取戰略轉型發展規劃執行情況報告、聽取上一年度經營計劃和固定資產預算執行情況報告、研究子行三年業務規劃、向子行增資、聽取入選全球系統重要性銀行工作進展情況等。戰略發展委員會就本行的戰略發展規劃、機構設置、重大投資規劃、信息科技發展等事項提出了意見或建議。

戰略發展委員會委員	親自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出席率(%)
田國立先生	0/1	1/1	100
王祖繼先生	3/5	2/5	100
龐秀生先生	5/5	0/5	100
章更生先生	5/5	0/5	100
馮冰女士	2/2	0/2	100
朱海林先生	2/2	0/2	100
李軍先生	5/5	0/5	100
吳敏先生	2/2	0/2	100
張奇先生	2/2	0/2	100
郝愛群女士	5/5	0/5	100
馮婉眉女士	5/5	0/5	100
M·C·麥卡錫先生	2/2	0/2	100
卡爾·沃特先生	5/5	0/5	100
莫里·洪恩先生	5/5	0/5	100
已離任委員			
王洪章先生	3/3	0/3	100
董軾先生	3/3	0/3	100
維姆·科克先生	3/3	0/3	100

2018年，戰略發展委員會將繼續從體制、機制、流程、服務等多個維度統籌推動銀行深化改革，優化金融資源配置，著力提升與實體經濟、科技創新協同發展的現代金融資源配置能力，著力打造與互聯網、大數據、人工智能深度融合的金融綜合服務能力，深入分析宏觀經濟和國家金融改革形勢，著力提高資源配置效率，著力向輕資產、輕資本業務模式轉型，著力推動業務結構調整和打造新利潤增長點，著力提升精細化管理水平。穩步推進體制機制建設，關注海外機構和子公司的業務發展和盈利能力提升，推進大數據管理和運用，持續提升技術系統和大數據應用的廣度和深度。

審計委員會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審計委員會由6名董事組成，主席由獨立非執行董事鍾瑞明先生擔任，委員包括朱海林先生、李軍先生、卡爾·沃特先生、莫里·洪恩先生和郝愛群女士。其

中，非執行董事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3名。經本行董事會2018年第二次會議審議通過，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婉眉女士自2018年3月27日起擔任本行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委員。

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許可權包括：

- 監督銀行財務報告，審查銀行會計信息及其重大事項披露；
- 監督及評估銀行內部控制；
- 監督及評價銀行內部審計工作；
- 監督及評估外部審計工作；
- 關注可能出現的不當行為並確保有適當安排；
- 向董事會報告委員會工作；
- 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2017年，審計委員會共召開6次會議，與外部審計師召開2次單獨溝通會議。監督及審核2016年度、2017年半年度報告及業績公告，監督及審閱2017年第一、三季度財務報告，關注新金融工具準則實施；監督及指導內部審計工作；

督促內外部審計發現整改工作；監督及評估內部控制有效性，審核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加強對外部審計工作的監督及評價。審計委員會就上述事項提出重要意見和建議。

根據證監會要求和本行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年報工作規程，審計委員會對本行年度財務報告進行審閱，在外部審計師進場前，與管理層充分溝通並形成書面意見；針對外部審計師出具的初步審計意見，審計委員會加強與外部審計師溝通，對年度財務報告進行再次審閱；年度財務報告審計工作完成後，審計委員會進行審核和表決，並提交董事會審議。

審計委員會委員	親自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出席率(%)
鍾瑞明先生	6/6	0/6	100
朱海林先生	3/3	0/3	100
李軍先生	6/6	0/6	100
卡爾·沃特先生	6/6	0/6	100
莫里·洪恩先生	6/6	0/6	100
郝愛群女士	3/3	0/3	100
已離任委員			
張龍先生	2/2	0/2	100
董軾先生	3/3	0/3	100

2018年，審計委員會將持續監督定期財務報告編制、審計和披露，向董事會提供專業建議；加強對內部審計的監督指導，督促管理層完善內部審計制度；加強對外部審計的監督、評價和指導，完成外審選聘相關工作，促進外部審計工作質量提升；加強內外部審計的溝通協調，促進內外部審計成果的運用；加強對內部控制的監督與評估，督促內外審發現問題整改落實；根據董事會授權，協助董事會開展相關工作。

風險管理委員會

本行風險管理委員會由8名董事組成，主席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莫里·洪恩先生擔任，委員包括王祖繼先生、馮婉眉女士、M·C·麥卡錫先生、吳敏先生、龐秀生先生、鍾瑞明先生和郝愛群女士。其中，執行董事2名，非執行董事2名，獨立非執行董事4名。

風險管理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

- 根據本行總體戰略，審核本行風險管理政策，並對其實施情況及效果進行監督和評價；
- 持續監督並審查本行風險管理體系的有效性；
- 指導本行的風險管理制度建設；
- 監督和評價風險管理部門的設置、組織方式、工作程序和效果，並提出改善意見；
- 審議本行風險報告，對本行風險狀況進行定期評估，提出完善本行風險管理的意見；
- 對本行分管風險管理的高級管理人員的相關工作進行評價；
- 監督本行核心業務、管理制度和重大經營活動的合規性；
- 兼任美國風險管理委員會的職責；
- 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2017年，風險管理委員會共召開4次會議。密切關注國內外經濟金融形勢對本行影響，強化集團全面風險管理，全面提升風險管控能力。定期評估集團綜合風險狀況，加強併表管理，積極推進風險管理政策重檢優化，專題研究地方政府類債務、批發零售業、同業業務及理財資管業務風險，繼續推

動資本管理高級方法實施，推進全面落實全球系統重要性銀行各項監管要求，持續加強內部交易、國別及信息科技等風險管理，加大案件防控力度，不斷強化集團尤其是海外機構合規風險管理；兼任美國風險管理委員會職責，召開美國風險專題會議。

審查風險管理體系

在本行全面風險管理體系架構下，風險管理委員會持續監督並審查本行風險管理體系的有效性，包括審核和修訂本行風險管理政策、風險偏好、全面風險管理架構，監督和評價風險管理部門的設置、組織方式、工作程序和效果，對本行風險管理政策、風險偏好和全面風險管理狀況進行定期評估，監督和評價高級管理人員在信用、市場和操作風險等方面的控制情況等。本行董事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每半年聽取管理層關於集團全面風險管理情況的彙報。關於本行風險管理的詳情請參見「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風險管理」。

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	親自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出席率(%)
莫里·洪恩先生	4/4	0/4	100
王祖繼先生	3/4	1/4	100
馮婉眉女士	3/4	1/4	100
M·C·麥卡錫先生	2/2	0/2	100
吳敏先生	2/2	0/2	100
龐秀生先生	4/4	0/4	100
鍾瑞明先生	3/4	1/4	100
郝愛群女士	4/4	0/4	100
已離任委員			
張龍先生	1/1	0/1	100

2018年，風險管理委員會將繼續履職盡責，持續推動落實各項監管要求，不斷完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繼續加強信用、市場、操作及合規等全面風險管理，不斷推進資本管理高級方法實施，推進落實全球系統重要性銀行監管要求，繼續加強集團尤其是海外機構合規風險管理，進一步提升全面風險管理水平。

提名與薪酬委員會

本行提名與薪酬委員會由7名董事組成，主席由獨立非執行董事M·C·麥卡錫先生擔任，委員包括馮冰女士、馮婉眉女士、卡爾·沃特先生、張奇先生、鍾瑞明先生和莫里·洪恩先生。其中，非執行董事2名，獨立非執行董事5名。

提名與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組織擬訂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選任標準和程序；
- 就董事候選人、行長人選、首席審計官人選和董事會秘書人選，及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人選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審核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為執行銀行的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調整提出建議；
- 審查董事會成員履職情況；
- 審核行長提名的高級管理人員人選；
- 擬訂高級管理人員的發展計劃及關鍵後備人才的培養計劃；
- 審核行長提交的銀行薪酬管理制度；
- 組織擬訂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業績考核辦法，提請董事會審議；
- 組織對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業績考核。根據考核結果和監事會的盡職情況評價，提出對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分配的建議，提請董事會審議；
- 根據監事會對監事的業績考核，提出對監事薪酬分配方案的建議，提請董事會審議；

- 監督本行績效考核制度和薪酬制度的執行情況；及
- 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2017年，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共召開6次會議。在提名方面，就執行董事和非執行董事候選人、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委員人選、高管人選，以及提名與薪酬委員會新任主席人選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確保被提名人選具備任職資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規、規章及本行公司章程，能夠對本行履行勤勉義務。提名與薪酬委員會認為本行在報告期內的董事會成員組成符合《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要求。在薪酬和績效考核方面，研究國家薪酬監管政策，組織制訂了本行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2016年度薪酬分配清算方案，研究制訂了本行執行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2017年度績效考核方案。在基礎工作方面，重視高級管理人員及關鍵後備人才發展培養，關注員工薪酬結構等事宜，就推動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優化高管績效考核辦法、完善薪酬激勵制度和加強人才發展培養等提出意見建議。

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委員	親自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出席率(%)
M·C·麥卡錫先生	3/3	0/3	100
馮冰女士	3/3	0/3	100
馮婉眉女士	5/6	1/6	100
卡爾·沃特先生	6/6	0/6	100
張奇先生	3/3	0/3	100
鍾瑞明先生	4/6	2/6	100
莫里·洪恩先生	6/6	0/6	100
已離任委員			
郭衍鵬先生	0/0	0/0	100
董軾先生	3/3	0/3	100

2018年，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將加強自身建設，繼續做好有關提名工作；審核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審查董事會成員履職情況；根據國家薪酬監管政策進一步完善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及績效考核辦法；根據經營結果，綜合考慮各種因素，提出2017年度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分配清算方案；關注全行薪酬制度和人才培訓情況。

社會責任與關聯交易委員會

本行社會責任與關聯交易委員會由4名董事組成，主席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卡爾·沃特先生擔任，委員包括鍾瑞明先生、莫里·洪恩先生和章更生先生。其中，執行董事1名，獨立非執行董事3名。

社會責任與關聯交易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設計並提出本行重大關聯交易衡量標準以及本行關聯交易管理和內部審批備案制度，報董事會批准；

- 確認本行關聯方；
- 接受一般關聯交易的備案；
- 審查重大關聯交易；
- 研究擬定本行社會責任戰略和政策；
- 審核涉及環境與可持續發展的授信政策；
- 對本行履行社會責任的情況進行監督、檢查和評估；
- 研究擬定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的戰略、政策和目標，監督、評價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
- 研究擬定本行綠色信貸戰略，監督、評價綠色信貸戰略執行情況；
- 監督指導管理層推進普惠金融相關工作；
- 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2017年，社會責任與關聯交易委員會共召開5次會議，加強委員會自身建設，加強關聯交易監督管理，審核社會責任報告，監督公益捐贈執行，推動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監督綠色信貸戰略執行，指導推動普惠金融工作。社會責任與關聯交易委員會就上述事項提出重要意見和建議。

社會責任與關聯交易委員會委員	親自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出席率(%)
卡爾·沃特先生	3/3	0/3	100
鍾瑞明先生	4/5	1/5	100
莫里·洪恩先生	5/5	0/5	100
章更生先生	5/5	0/5	100
已離任委員			
張龍先生	1/1	0/1	100

2018年，社會責任與關聯交易委員會將繼續加強對關聯交易管理的監督和指導；審核社會責任報告；監督公益捐贈執行情況；推動消費者權益保護，關注客戶投訴應用；監督評估綠色信貸戰略推進實施；監督指導普惠金融工作推進；根據董事會授權，協助董事會開展相關工作。

監事會

監事會的職責

監事會是本行的監督機構，向股東大會負責，依法行使下列主要職權：

- 監督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履職盡職情況；
- 當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行為損害本行的利益時，要求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予以糾正；
- 檢查、監督本行的財務活動；
- 核對董事會擬提交股東大會的財務報告、營業報告和利潤分配方案等財務資料；
- 監督銀行的經營決策、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等，並對銀行內部審計工作進行指導；
- 行使本行章程以及股東大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監事會的組成

本行監事會目前共有監事7名，其中股東代表監事3名，即郭友先生、劉進女士和李曉玲女士，職工代表監事3名，即李秀昆先生、靳彥民先生和李振宇先生，外部監事1名，即白建軍先生。

本行監事的任期為3年，任期屆滿可連選連任。本行股東代表監事和外部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職工代表監事由職工代表機構選舉。

監事長

郭友先生擔任本行監事長，負責組織履行監事會職責。

監事會的運作

監事會會議每年至少召開4次，若有需要則安排召開臨時會議。監事會會議可採取現場會議方式和書面議案方式召開。通常在會議召開10日以前書面通知全體監事，載明開會事由。在監事會會議上，監事可自由發表意見，重要決定須進行詳細討論後才能作出。

監事會會議備有詳細記錄，會議記錄會在該次會議結束後提供給全體與會監事審閱並提出修改意見。會議記錄定稿後，監事會辦公室負責將定稿發送全體監事。監事會為行使職權，必要時可以聘請律師事務所、會計師事務所等專業性機構給予幫助，費用由本行支付。本行採取必要的措施和途徑保障監事的知情權，按照規定及時向監事會提供有關的信息和資料。

監事列席董事會會議，監事會認為必要時，指派監事列席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會議和本行年度工作會、分行行長座談會、經營形勢分析會、行長辦公會等會議。本行監事會還通過調閱資料、調研檢查、訪談座談、履職測評等方式開展監督工作。

2017年，本行已為全體監事投保監事責任保險。

監事會會議

2017年，本行監事會於1月12日、3月10日、3月29日、4月27日、6月19日、8月30日、10月26日和12月21日共召開會議8次，其中書面議案方式會議1次，現場會議7次。主要審議通過了監事會報告、監督工作方案、銀行定期報告、利潤分配方案、監事會議事規修訂、2016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等議案，並依據有關法律法規、上市地上市規則的規定進行了信息披露。下表列示各位監事在2017年出席監事會會議的情況：

監事會成員	親自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出席率(%)
股東代表監事			
郭友先生	8/8	0/8	100
劉進女士	8/8	0/8	100
李曉玲女士	8/8	0/8	100
職工代表監事			
李秀昆先生	7/8	1/8	100
靳彥民先生	6/8	2/8	100
李振宇先生	8/8	0/8	100
外部監事			
白建軍先生	7/8	1/8	100

外部監事的工作情況

2017年，白建軍外部監事認真出席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會議，參與監事會重要事項的研究和決定；積極列席董事會及其專門委員會會議和經營管理層相關會議，參與監事會組織的擔保機構及相關信貸管理等專題調研，發揮專長，建言獻策。認真履職，勤勉盡責，為監事會履行監督職責做出了努力。

監事會專門委員會

監事會下設履職盡職監督委員會、財務與內部控制監督委員會。

履職盡職監督委員會

履職盡職監督委員會由4名監事組成，主席由監事長郭友先生擔任，委員包括劉進女士、李曉玲女士、李振宇先生。

履職盡職監督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制訂對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履職監督與評價的規章制度、工作規劃及計劃、監督檢查實施方案等，提交監事會審議通過後執行或組織實施；
- 提出對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履職評價報告；
- 組織擬訂監事的考核辦法並組織實施。

2017年，履職盡職監督委員會共召開4次會議，全部以現場會議方式召開。審核董事會及其成員、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履職情況的評價報告，審核監事會及監事履職情況的自我評價報告；研究擬訂年度履職監督與評價工作方案；審核股東代表監事績效考核方案等議案；聽取流動性風險管理、併表管理、薪酬管理制度執行情況、綜合化子公司經營發展情況、大數據應用項目實施情況等專題彙報。組織實施年度監督各項工作，協助監事會做好對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的監督與評價及監事會自我評價工作。

履職盡職監督委員會委員	親自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出席率(%)
郭友先生	4/4	0/4	100
劉進女士	2/4	2/4	100
李曉玲女士	4/4	0/4	100
李振宇先生	4/4	0/4	100

2018年，履職盡職監督委員會將繼續圍繞全行中心工作，組織開展履職監督。結合實際，不斷研究改進監督工作的方式方法，紮實做好對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的履職監督與評價工作。

財務與內部控制監督委員會

財務與內部控制監督委員會由5名監事組成，主席由股東代表監事李曉玲女士擔任，委員包括劉進女士、李秀昆、靳彥民、白建軍先生。

財務與內部控制監督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制訂監事會財務與內部控制監督的規章制度、工作規劃及計劃等，提交監事會審議通過後執行或組織實施；
- 審核本行年度財務報告及董事會擬訂的利潤分配方案，並向監事會提出建議；
- 根據工作安排，協助監事會組織實施對本行財務與內部控制具體的監督檢查工作。

2017年，財務與內部控制監督委員會共召開6次會議，全部以現場會議方式召開。審核定期報告、利潤分配方案、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等7項議案；定期聽取財務報告審計、內控合規、內審發現及整改、信貸資產質量、全面風險管理等彙報；組織對內部控制、重大資產收購與出售、關聯交易、募集資金使用等事項的監督；通過聽取專題彙報、訪談座談等形式，開展對經營計劃執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施、減值準備計提、代理類業務、信用債投資風險等領域的監督，提出意見和建議，協助監事會做好對財務、風險與內部控制的監督。

財務與內部控制監督委員會委員	親自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出席率(%)
李曉玲女士	6/6	0/6	100
劉進女士	4/6	2/6	100
李秀昆先生	4/6	2/6	100
靳彥民先生	4/6	2/6	100
白建軍先生	6/6	0/6	100

2018年，財務與內部控制監督委員會將密切關注銀行財務、風險與內部控制的重點領域和重要事項，加強調研分析，繼續做好相應的監督工作。

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的職責

高級管理層是本行的執行機構，對董事會負責，接受監事會監督。董事會對高級管理層的授權嚴格按照本行章程等公司治理文件執行。按照本行公司章程規定，行長行使以下職權：

- 主持本行的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
- 向董事會提交本行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經董事會批准後組織實施；
- 擬訂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
- 授權內部各職能部門及分支機構負責人從事經營活動；
- 建立行長問責制，對業務部門經理、職能部門經理、分行行長等進行業務考核；
- 提議召開臨時董事會會議；
- 其他依據法律、法規、規章和本行章程規定以及股東大會、董事會決定由行長行使的職權。
- 副行長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協助行長工作。

高級管理層的運作

高級管理層依據本行公司章程等治理文件和董事會的授權，有序組織經營管理活動。根據董事會確定的戰略和目標，制定綜合經營計劃，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戰略實施和計劃執行情

況；分析研判內外部形勢，制定經營策略和管理措施，並根據市場變化適時作出調整；主動邀請董事、監事參加重要會議、重大活動，聽取意見建議，密切與董事會、監事會的溝通，促進經營管理能力和運行效率的提升。

內部控制

本行內部控制的目標是合理保證經營管理合法合規、資產安全、財務報告及相關信息真實完整，提高經營效率和效果，促進實現發展戰略。本行董事會負責按照企業內部控制規範體系的規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實施內部控制，評價其有效性，並監督內部控制體系的有效性。監事會對董事會建立和實施內部控制進行監督。高管層負責組織領導內部控制的日常運行。

2017年度，本行進一步加強了內部控制，完善了內控評價工作。在系統梳理近兩年案件、監管檢查、內外部審計發現重點問題的基礎上，全面構建了問題庫，根據問題庫指向的重點違規部位和環節，修訂了內控評價自評指標，提升了自評指標的針對性和有效性。依據COSO五要素對內控評價評分指標體系進行了設計更新，突出量化、力求客觀、覆蓋全面，增強了評分指標的科學性和合理性。同時，本行加強了內控缺陷管理，對內控評價工作中發現的內控缺陷進行了成因分析，通過深入剖析制度、流程、系統中存在的設計缺陷，並組織進行根源性整改，有效保障了業務發展合規運營。

本行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每年度對內部控制有效性進行評估，並審查內部控制評價報告。於2017年末，本行不存在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未發現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會認為，本行已按照企業內部控制規範體系和相關規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

本行聘請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對內部控制進行審計。內部控制審計意見與本行對財務報告內部控制有效性的評價結論一致，內部控制審計報告對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與本行內部控制評價報告披露一致。

內部控制的具體情況請參見本行於上交所網站、港交所網站及本行網站發佈的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內部控制審計報告。

會計師事務所酬金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行及境內子公司2017年度財務報表審計的國內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行及境外主要子公司2017年度財務報表審計的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行2017年度內部控制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財務報表審計（含內部控制審計）及其他服務支付給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其他成員的酬金如下表所示：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度	2016年度
財務報表審計費	137.00	125.00
其他服務費用	6.04	3.35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連續7年為本行提供審計服務。

股東權利

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單獨或者合併持有銀行發行在外有表決權股份總數10%以上的股東，有權以書面方式向董事會提出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董事會應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書面反饋意見。董事會同意的，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的5日內發出會議通知。董事會不同意或未回覆的，提議股東可以書面方式向監事會提議。監事會同意的，應在收到請求5日內發出會議通知。監事會未發出會議通知的，連續90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銀行發行在外有表決權股份總數10%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臨時股東大會。

向股東大會提出議案

單獨或者合併持有銀行發行在外有表決權股份總數3%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股東大會提出議案；單獨或者合併持有銀行發行在外有表決權股份總數1%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股東大會提出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外部監事候選人的議案。

股東大會議案應當在股東大會通知發出前提交股東大會召集人；在股東大會通知發出後，單獨或者合併持有銀行發行在外有表決權股份總數3%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提出臨時議案，臨時提名議案應當在股東大會召開35日前提交股東大會召集人，其他臨時議案應在股東大會召開20日前提出並書面提交股東大會召集人。

向董事會提出議案

單獨或者合併持有銀行發行在外有表決權股份總數10%以上的股東，可以向董事會提出議案。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依據章程有權獲得銀行有關信息，包括章程、股本狀況、財務會計報告、董事會報告、監事會報告等。

投資者關係

與股東之間的有效溝通及投資者關係工作回顧

2017年，本行通過股東大會、業績發佈會、路演活動、參加大型投資者論壇、接待投資者調研、投資者熱線及投資者郵箱等多種方式，認真傾聽市場聲音，積極響應市場關切，增進與股東和投資者交流，累計與境內外投資者及分析師交流千餘人次。本行有關定期業績登載於指定報紙和網站，供股東閱覽。

股東查詢

股東如對所持股份有任何查詢事項，如股份轉讓、更改地址、報失股票及股息單等，請致函下列地址：

A股：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浦東新區陸家嘴東路166號中國保險大廈34樓
電話：86-4008-058-058

H股：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12-1716號舖
電話：852-2862-8555
傳真：852-2865-0990/852-2529-6087

投資者查詢

投資者如需向董事會查詢，請聯絡：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辦公室
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25號
電話：8610-6621-5533
傳真：8610-6621-8888
電郵地址：ir@ccb.com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辦公室香港辦事處
香港中環干諾道中3號中國建設銀行大廈28樓
電話：852-3918-6212
傳真：852-2523-8185

投資者可在本行網站(www.ccb.com)、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閱覽本年報。如對於閱覽本年報有任何疑問，請致電本行熱線8610-6621-5533或852-3918-6212。如對年報編制有任何意見或建議，請發送電郵至ir@ccb.com。

本行董事會謹此呈列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會報告書及本集團的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集團從事銀行業及有關的金融服務。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載列於本年報「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關於本行環境政策及表現的討論及與僱員的關係請參見本行《2017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盈利與股息

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及本集團於當日的財務狀況載列於本年報「財務報表」；對報告期的經營成果、財務狀況及變化的分析載列於本年報「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根據2017年6月15日舉行的2016年度股東大會決議，本行已向2017年6月29日收市後在冊的全體股東派發2016年度現金股息每股人民幣0.278元（含稅），合計約人民幣695.03億元。

董事會建議向全體股東派發2017年度現金股息，每股人民幣0.291元（含稅），提請2017年度股東大會審議。如該宣派於年度股東大會上獲得批准，股息將支付予在2018年7月16

本行2015-2017年現金分紅的數額及與淨利潤的比率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現金分紅	68,503	69,503	72,753
佔淨利潤的比例 ¹	30.03%	30.03%	30.03%

1. 淨利潤為集團口徑下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現金分紅詳情載列於當年年報「財務報表」附註「利潤分配」。

日收市後名列本行股東名冊的股東。2017年度H股現金股息預期將於2018年8月6日派發。2017年度A股現金股息預期將於2018年7月17日派發。

利潤分配政策的制定和執行情況

根據現行公司章程，本行可以採取現金、股票、現金與股票相結合的形式分配股息；除特殊情況外，本行在當年盈利且累計未分配利潤為正的情況下，採取現金方式分配股利，且每年分配的現金股利不低於該會計年度集團口徑下歸屬本行股東淨利潤的10%；調整利潤分配政策應由董事會做專題論述，詳細論證調整理由，形成書面論證報告，獨立非執行董事發表意見，並提交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通過。審議利潤分配政策調整事項時，本行為股東提供網絡投票方式。

本行利潤分配政策的制定及執行情況符合公司章程的規定及股東大會決議的要求，決策程序和機制完備，分紅標準和比例清晰明確，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利潤分配方案的決策過程中盡職履責並發揮了應有的作用。中小股東可充分表達意見和訴求，其合法權益得到充分維護。

稅項和稅項減免

本行股東依據以下規定及不時更新的稅收法規繳納相關稅項，並根據實際情況享受可能的稅項減免，並應就具體繳納事項諮詢其專業稅務和法律顧問意見。以下引用的稅收法規均為截至2017年12月31日前發佈。

A股股東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證監會《關於實施上市公司股息紅利差別化個人所得稅政策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12]85號)和《關於上市公司股息紅利差別化個人所得稅政策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15]101號)的規定，持股期限超過1年的，其股息紅利所得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持股期限在1個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暫減按50%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持股期限在1個月以內(含1個月)的，其股息紅利所得全額計入應納稅所得額。上述所得統一適用20%的稅率計徵個人所得稅。證券投資基金從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亦按照上述規定計徵個人所得稅。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第二十六條第(二)項的規定，符合條件的居民企業之間的股息、紅利等權益性投資收益為免稅收入。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第八十三條的規定，《企業所得稅法》第二十六條第(二)項所稱符合條件的居民企業之間的股息、紅利等權益性投資收益，是指居民企業直接投資於其他居民企業取得的投資收益。《企業所得稅法》第二十六條第(二)項所稱股權、紅利等權益性投資收益，不包括連續持有居民企業公開發行並上市流通的股票不足12個月取得的投資收益。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的規定，非居民企業股東取得股息所得，減按10%徵收企業所得稅。

H股股東

根據中國稅務法規，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從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的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應由扣繳義務人依法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但是，持有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的股票的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可根據其居民身份所屬國家與中國簽署的稅收協議或中國內地和香港、澳門間接稅收安排的規定，享受相關稅收優惠。對於H股個人股東，一般按10%稅率代扣代繳股息的個人所得稅，稅務法規及相關稅收協議另有規定的除外。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的規定，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08年及以後年度股息時，統一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根據現行香港稅務局的慣例，在香港無須就本行派付的H股股息繳付稅款。

有關滬港通的稅項事宜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證監會《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的規定執行。

有關深港通的稅項事宜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證監會《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號)的規定執行。

境內優先股股東

個人取得的非公開發行的境內優先股股息涉及的個人所得稅繳納事宜，根據中國相關稅務法規規定執行。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和《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的規定，符合條件的居民企業之間的境內優先股股息收益為免稅收入，非居民企業取得的境內優先股股息所得，一般減按10%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

境外優先股股東

根據中國稅務法規，本行向境外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境外優先股股息時，一般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根據現行香港稅務局的慣例，在香港無需就本行派付的境外優先股股息繳付稅款。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5個年度的經營業績、資產和負債之概要載列於本年報「財務摘要」。

儲備

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儲備變動的詳情載列於本年報「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捐款

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作出公益捐贈總額7,786萬元。

固定資產

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的固定資產變動的詳情載列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固定資產」。

退休福利

本集團提供給僱員的退休福利的詳情載列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應付職工薪酬」。

主要客戶

於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5家最大客戶所佔利息收入及其他營業收入總額不超過本集團年度利息收入及其他營業收入總額的30%。

最終母公司和子公司

於2017年12月31日，本行的最終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詳情分別載列於本年報「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本行主要股東」及「財務報表」附註「對子公司的投資」。

股份發行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行普通股。優先股發行的詳情載列於本年報「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優先股相關情況」。

股票掛鈎協議

於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本行於2015年12月16日在境外非公開發行總金額30.5億美元的境外優先股外，未訂立或存續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根據《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和《優先股試點管理辦法》等規定，商業銀行應設置將優先股強制轉換為普通股的條款，即當觸發事件發生時，商業銀行按合約約定將優先股轉換為普通股。觸發事件包括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降至5.125%（或以下）時，以及中國銀監會認定若不進行轉股或減記，或者相關部門認定若不進行公共部門注資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本行將無法生存。本行根據相關規定對本次境外優先股設置了將優先股強制轉換為H股普通股的觸發事件條款。假設本行發生該等觸發事件並且所有境外優先股都需要按照初始轉股價格強制轉換為H股普通股，境外優先股轉換為H股普通股的數量不會超過3,953,615,825股H股普通股。報告期內，本行境外優先股沒有發生任何需要強制轉換為H股普通股的觸發事件情況。

股本及公眾持股量

於2017年12月31日，本行共發行普通股股份250,010,977,486股（H股240,417,319,880股，A股9,593,657,606股），擁有普通股註冊股東329,810名。本行符合有關法律法規、上市地上市規則公眾持股量的有關規定。

股份的買賣和贖回

報告期內，本行及其子公司均未購買、出售或贖回本行的任何股份。

優先認股權

報告期內，本行章程沒有授予本行股東優先認股權的條款。本行章程規定，本行增加資本，可以採取向投資人募集新股、向現有股東配售或派送新股、以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等方式。

前十大股東及持股情況

於2017年12月31日，本行前十大股東及持股情況載列於本年報「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情況載列於本年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重大權益和淡倉

於2017年12月31日，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保存的登記冊所記錄，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擁有本行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名稱	股份類別	相關權益和淡倉	性質	佔相關股份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佔全部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百分比(%)
匯金公司 ¹	A股	692,581,776	好倉	7.22	0.28
匯金公司 ²	H股	133,262,144,534	好倉	59.31	57.03

- 2015年12月29日，匯金公司通過港交所進行了權益申報，披露持有本行A股權益共692,581,776股，佔當時已發行A股（9,593,657,606股）的7.22%，佔當時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250,010,977,486股）的0.28%。其中195,941,976股A股由匯金公司直接持有，496,639,800股A股由匯金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中央匯金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持有。截至2017年12月31日，根據本行A股股東名冊記載，匯金公司直接持有本行A股195,941,976股，匯金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中央匯金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直接持有本行A股496,639,800股。
- 2009年5月26日，匯金公司通過港交所進行了權益申報，披露持有本行H股權益共133,262,144,534股，佔當時已發行H股（224,689,084,000股）的59.31%，佔當時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233,689,084,000股）的57.03%。截至2017年12月31日，根據本行H股股東名冊記載，匯金公司直接持有本行H股142,590,494,651股，佔期末已發行H股（240,417,319,880股）的59.31%，佔期末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250,010,977,486股）的57.03%。

董事和監事在本行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和淡倉

本行董事章更生先生擔任現職務之前通過參加本行員工持股計劃，間接持有本行H股股票19,304股。本行監事因擔任現任職務之前通過參加本行員工持股計劃，間接持有本行H股股票，其中李秀昆先生12,366股、靳彥民先生15,739股、李振宇先生3,971股。除此之外，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各位董事、監事在本行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概無擁有任何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在存置之權益登記冊中記錄、或根據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的規定需要通知本行和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截至2017年12月31日，除員工股權激勵方案外，本行未授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行已經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港交所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而作出的年度確認函。本行認為本行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於獨立人士，其獨立性符合港交所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相關指引。

予董事、監事或其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認購本行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或債權證的其他任何權利。

董事會成員之間財務、業務、親屬關係

董事會成員之間並不存在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關係。

董事及監事之合約權益、服務合約及董事責任保險

本行各董事及監事或與其有關聯的實體在2017年內與本行或其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所訂立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重大合約中，概無擁有任何實際直接或間接的權益（服務合約除外）。

本行各位董事及監事概無與本行簽訂任何一年內若由本行終止合約時須作出賠償之服務合約（法定賠償除外）。

2017年，本行已為全體董事投保董事責任保險。

董事在與本行構成競爭之業務所佔權益

除本行董事主要經歷載列信息外，本行並無任何董事在與本行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持有任何權益。

公司治理

本行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公司治理。有關本行所採納的企業管治常規及對《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的遵守情況，載列於本年報「公司治理報告」。

公司章程修訂情況

本行2016年度股東大會於2017年6月15日審議通過了《關於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並授權董事會根據有關機構的意見或要求對章程作相應修訂。本行董事會於2017年8月30日、2017年12月20日分別審議通過了《關於進一步修訂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議案》。中國銀監會於2018年3月13日作出《中國銀監會關於建設銀行修改公司章程的批覆》(銀監覆[2018]60號)，核准本行修訂後的公司章程，章程自核准之日起生效。

關聯交易

2017年，本行在日常業務中與根據港交所上市規則界定的本行關連人士進行了一系列關聯交易。該等交易符合港交所上市規則第14A.73條規定的豁免適用條件，全面豁免遵守股東批准、年度審閱及所有披露規定。

依據境內法律法規及會計準則界定的關聯交易情況有關內容請參見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關聯方關係及其交易」。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政策

中央管理的企業負責人，其薪酬嚴格執行中央金融企業負責人薪酬相關辦法。本行其他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制度遵循激勵與約束相統一，短期激勵與長期激勵相兼顧，政府監管與市場調節相結合的原則，實行由基本年薪、績效年薪以及福利性收入組成的結構薪酬制度。本行為包括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在內的員工加入了中國各級政府組織的各類法定退休計劃。除對中央管理企業負責人按照國家規定核定任期激勵收入外，本行未對其他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實施中長期激勵計劃。

與僱員和客戶的關係

員工是本行的寶貴資產，本行與員工均建立了合法的勞動關係，依法保障員工各項勞動權利，並在薪酬福利、培訓培養、成長通道等方面持續為員工提供職業發展保障。本行秉承「以客戶為中心」的理念，高度重視消費者權益保護，持續改善客戶服務體驗，不斷提升客戶滿意度。

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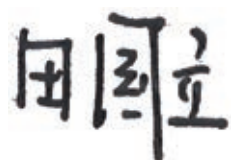
本行於2010年制定了內幕信息知情人暫行管理辦法，並於2012年對該辦法進行了修訂。報告期內，本行按照內幕信息知情人管理辦法及有關法律法規和本行其他有關規章制度的規定和要求，嚴格執行內幕信息保密制度，規範信息傳遞流程，加強內幕信息管理，控制內幕信息知情人範圍。報告期內，未發現有內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內幕信息買賣本行股份的情況。

符合香港銀行業（披露）規則之指引

本行已編制符合香港銀行業條例第155M章銀行業（披露）規則的2017年度財務報告。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無重大的報告期後事項。



承董事會命

田國立

董事長

2018年3月27日

2017年，監事會按照法律、法規和本行章程的規定，認真履行監督職責。探索完善工作方法，進一步提升監督實效，為本行公司治理規範運作、業務穩健發展做出了積極貢獻，有效發揮了職能作用。

主要工作情況

依法召開監事會會議。全年共召開監事會會議8次，依法審議銀行定期報告、內控評價報告、監事會議事規則修訂、年度履職評價報告等19項議案，專題討論銀行章程監事會部分修訂意見，組織研究信用風險管控、交叉金融業務發展及風險管控、擔保機構管理、反洗錢等11項議題，聽取銀監會整治市場亂象工作要求、監管通報問題等落實情況的彙報。召開履職盡職監督委員會會議4次，財務與內部控制監督委員會會議6次。

認真做好履職監督。監事會成員列席董事會及其專門委員會會議、全行工作會、行長辦公會等重要會議。審閱會議材料，了解經營實際，關注董事會決策程序、表決結果等的合法合規性。結合業務監督，深入了解股東大會和董事會決議執行情況，以及高級管理層日常履職情況。開展年度履職評價工作，提出對董事會及其成員、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年度履職情況的評價報告，以及監事會及其成員年度履職情況的自我評價報告，並按規定向股東大會和監管部門報告履職評價情況。

不斷強化財務監督。認真履行財務報告監督職責，聚焦財務報告內容與程序、報告當期重要經營事項，提出監督意見建議。專項聽取2016年度全行財務檢查情況彙報，高度關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施及推進情況，分析梳理信息披露監管規定執行情況，持續開展對併表管理和資本管理高級方法推進情況的監督。組織實施財務決策事項的監督工作，關注經營計劃安排和執行情況、營改增的持續影響等事項。按照公司章程和監管要求，對關聯交易、募集資金使用、重大資產收購與出售等事項開展常規監督。

紮實開展內部控制監督。持續關注內控組織架構完善、政策制度制定、流程系統優化、審計問題整改，以及各層級內控合規工作實施情況。重視銀監會系列專項治理自查工作進展情況，就同業業務、資產管理業務等重點領域，專題聽取整改情況的彙報，並從體制機制層面推動問題整改。主動順應內外部監管形勢變化，加強對反洗錢工作的監督。高度關注新產品的內控管理，研究分析內控合規嵌入產品創新流程問題。認真審議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發表獨立意見。

切實加強風險管理監督。持續強化對信用風險的監督，按季度與管理層溝通信貸資產質量情況，聽取全行信用風險管控、風險預警系統整合等彙報。組織討論政府性債務、交叉金融業務、房地產等風險管控情況，加強對銀行主要風險領域的監督。持續開展對押品管理、擔保機構管理的監督，積極推動押品集約化管理、專業擔保機構管理體系建設。定期監測風險偏好和大型銀行監管強化指標執行情況。聚焦風險管理重點，研究討論流動性風險管理、壓力測試、海外機構風險管理等專題，提出監督意見和要求。

注重加強自身建設。合理安排議事內容，突出風險內控議事重點；深化議題研究討論，不斷提升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議事質量和效率。監事會成員注重與管理層的充分溝通，就重要監督事項進行多方交流，深入了解實際情況，提出有針對性和可操作性的意見。進一步探索監督意見傳導落實機制，強化問題整改，有力提升監督實效。組織開展政府類信貸業務、擔保機構及其相關信貸業務、房地產信貸業務、大數據應用4個領域專題調研。全體監事積極參與監事會工作以及銀行相關活動，不斷探索監督工作新方法新途徑，切實履行監督職責。

對有關事項發表的獨立意見

依法運作

報告期內，本行依法開展經營活動，決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規和本行章程的規定。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勤勉盡責，監事會未發現其履行職務時有違反法律、法規、本行章程或損害本行利益的行為。

財務報告

本行2017年度財務報告真實、公允地反映了本行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

募集資金使用

報告期內，本行發行境內優先股600億元，募集資金全部用於補充其他一級資本，與本行承諾的用途一致。

收購和出售資產

報告期內，未發現收購和出售資產中有內幕交易、損害股東權益或造成資產流失的行為。

關聯交易

報告期內，未發現關聯交易中有損害本行利益的行為。

內部控制

報告期內，本行持續加強和完善內部控制，監事會對《2017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無異議。

履行社會責任

報告期內，本行認真履行社會責任，監事會對《2017年社會責任報告》無異議。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履職評價結果

參加履職評價的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2017年度履職評價結果為稱職。



承監事會命

郭友

監事長

2018年3月27日

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報告期內，本行無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控股股東及其關聯方佔用資金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不存在控股股東和其他關聯方非經營性佔用資金的情況。

股權激勵計劃執行進展情況

自2007年7月本行實施首期員工持股計劃後，報告期內本行未實施新一期股權激勵計劃。

重大關聯交易事項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重大關聯交易事項。本行所有的關聯交易都是依據商業原則，本著公正、公平、公開的原則進行交易，給予關聯方的價格不會優於對非關聯方的同類交易。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重大託管、承包、租賃其他公司資產或其他公司託管、承包、租賃本行資產事項；擔保業務屬於本行日常經營活動中常規的表外業務之一，本行除監管機構批准的經營範圍內的金融擔保業務之外，沒有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擔保事項；報告期內本行亦未發生重大委託他人進行現金資產管理的事項。

承諾事項履行情況

2004年9月，匯金公司曾做出「避免同業競爭」承諾，即隻要匯金公司繼續持有本行任何股份，或根據中國或本行股份上市地的法律或上市規則被視為是本行控股股東或是本行控股股東的關聯人士，匯金公司將不會從事或參與任何競爭性商業銀行業務，包括但不限於發放貸款、吸收存款及結算、基金託管、銀行卡和貨幣兌換服務等。然而，匯金公司可以通過其投資於其他商業銀行從事或參與若干競爭性業務。對

此，匯金公司已承諾將會：(1)公允地對待其在商業銀行的投資，並不會利用其作為本行股東的地位或利用這種地位獲得的信息，作出不利於本行而有利於其他商業銀行的決定或判斷；(2)為本行的最大利益行使股東權利。

2016年4月6日，根據證監會的相關規定，為保證本行優先股發行攤薄即期回報的填補措施能夠得到切實履行，匯金公司作出以下承諾：不越權干預本行經營管理活動，不侵佔本行利益。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匯金公司不存在違反承諾事項的行為。

受處罰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及全體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實際控制人不存在被有權機關調查，被司法機關或紀檢部門採取強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機關或追究刑事責任，被證監會立案調查或行政處罰、被市場禁入、被認定為不適當人選，被環保、安監、稅務等其他行政管理部門給予重大行政處罰，以及被證券交易所公開譴責的情形。

誠信狀況

報告期內，本行及控股股東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決、所負數額較大的債務到期未清償等情況。

重大事件

經中國銀監會銀監覆[2017]274號文和中國證監會證監許可[2017]2100號文核准，本行在境內非公開發行境內優先股，發行規模600億元人民幣。經上交所上證函[2018]43號文同意，境內優先股於2018年1月15日起在上交所綜合業務平臺掛牌轉讓。優先股發行的詳情載列於本年報「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優先股相關情況」。

履行扶貧社會責任情況

本行履行扶貧社會責任的情況請參見「社會責任」部分。



致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羅兵咸永道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行」)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138至259頁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現金流量表；及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份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客戶貸款和墊款損失準備
- 首次實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影響的披露
- 結構化主體的合併評估及披露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客戶貸款和墊款損失準備</p> <p>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3)(f)、4(24)(a)、13、25、65(1)。</p> <p>於2017年12月31日，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和貸款損失準備餘額分別為人民幣129,034億元和人民幣3,290億元。</p> <p>貴集團對貸款損失準備的評估方式包括個別方式評估和組合方式評估。</p> <p>貴集團對單項金額重大的貸款單獨進行減值測試；對於單項金額不重大的同類客戶貸款，及在個別方式評估中未發現減值的貸款採用組合方式進行減值測試。</p> <p>在個別方式評估下識別減值跡象和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在組合方式評估下所採用的參數和假設均需要管理層的重大判斷。同時由於貸款損失準備金額重大，我們在審計過程中將其列為關鍵審計事項。</p>	<p>我們實施的審計程序包括：</p> <p>我們評價和測試了與貸款損失準備計提相關的內部控制設計及其運行的有效性，包括對減值跡象識別和貸款損失準備計提過程的控制。</p> <p>個別方式評估</p> <p>對於單項金額重大的貸款，根據可能表明貸款存在減值跡象的一些標準（包括借款人是否遇到財務困難或出現違約行為），我們採用抽樣的方式進行了獨立的信貸審閱，以評估該部份貸款是否減值及管理層是否及時識別出減值。</p> <p>對於上述所選樣本中的減值貸款，我們根據支持性證據（包括可獲取的外部證據）測試了預計的未來現金流量（包括抵押物的變現價值和擔保人的支持）和折現率。我們還通過重新計算測試了管理層的計算。</p> <p>組合方式評估</p> <p>我們測試了減值模型中使用的貸款信息，包括將相關資料核對至貸款系統及總賬。</p> <p>我們參考市場慣例，評估了管理層所採用的參數和假設（包括歷史違約概率的趨勢及損失經驗），並判斷相關假設是否符合當前經濟環境和近期貸款損失經驗，以及是否反映了當前的貸款信用風險。同時，我們還通過重新計算對減值模型的計算進行了測試。</p> <p>我們發現管理層在個別方式評估中識別減值貸款，以及通過個別和組合方式評估計提貸款損失準備方面所作出的判斷是恰當的。</p>

關鍵審計事項 (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首次實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影響的披露</p> <p>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70。</p> <p>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IFRS 9」)於2018年1月1日正式生效。貴集團預計採用IFRS 9將會導致2018年1月1日的合併淨資產減少約1%，主要原因是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來估計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客戶貸款及墊款、部份貸款承諾和財務擔保合同下的損失準備。</p> <p>IFRS 9是一套複雜的會計準則，在準則實施中需要大量的解讀和判斷，包括採用新參數和利用專家的工作。由於貴集團評估新金融工具會計準則實施對淨資產的影響的過程高度複雜，因此我們將此確定為關鍵審計事項。</p>	<p>針對貴集團披露的首次實施IFRS 9的可能影響的合理性，我們實施的審計程序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瞭解貴集團如何實施IFRS 9。 2. 通過訪談管理層和貴集團的專家、以及查閱相關文檔，瞭解和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方法論和相關模型的開發過程。 3. 採用抽樣方法，評估管理層的判斷和理解，以及通過比較外部信息來評估主要參數的選取是否合理。 4. 瞭解貴集團準備信息披露的關鍵流程，並檢查相關審批記錄。 <p>基於上述工作，我們發現管理層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中的判斷和關鍵假設是合理的。</p>
<p>結構化主體的合併評估及披露</p> <p>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1)·4(24)(g)·21(2)(c)·31。</p> <p>於2017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結構化主體包括理財產品、資產管理計劃及資金信託計劃等。貴集團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及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金額分別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21(2)(c)和31。</p> <p>貴集團的結構化主體金額重大，且是否納入合併範圍的評估涉及管理層的判斷。</p> <p>我們特別關注以下方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管理層根據控制的三個要素所進行的合併評估是否合理，及合併財務報表中的披露內容是否適當。 2. 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是否在合併財務報表中得到適當的披露。 	<p>我們實施的審計程序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評價及測試管理層對於結構化主體合併的判斷及披露的相關內部控制。 2. 為評估管理層對結構化主體是否合併的判斷，我們通過檢查合同等支持性文件，對結構化主體進行抽樣測試，並對與控制相關的以下要素進行評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貴集團對結構化主體的權力； • 貴集團享有的結構化主體的可變報酬；及 • 貴集團使用對結構化主體的權力影響其可變報酬的能力。 3. 評估並檢查財務報表中與結構化主體相關的披露是否適當。 <p>根據獲得的證據，我們發現管理層對結構化主體的合併評估及披露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恰當的。</p>

其他信息

貴行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行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葉少寬。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

合併綜合收益表

2017年度（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附註	2017年	2016年
利息收入		750,154	696,637
利息支出		(297,698)	(278,838)
利息淨收入	6	452,456	417,799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31,322	127,863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3,524)	(9,354)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7	117,798	118,509
交易淨收益	8	4,858	3,975
股利收入	9	2,195	2,558
投資性證券淨（損失）／收益	10	(835)	11,098
其他經營淨收益：			
－ 其他經營收入		49,009	55,340
－ 其他經營支出		(31,450)	(49,419)
其他經營淨收益	11	17,559	5,921
經營收入		594,031	559,860
經營費用	12	(167,043)	(171,515)
		426,988	388,345
資產減值損失			
－ 客戶貸款和墊款		(123,389)	(89,588)
－ 其他		(3,973)	(3,616)
資產減值損失	13	(127,362)	(93,204)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161	69
稅前利潤		299,787	295,210
所得稅費用	16	(56,172)	(62,821)
淨利潤		243,615	232,389

刊載於第144頁至第259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附註	2017年	2016年
其他綜合收益：			
最終不計入損益			
補充退休福利的重新計量		593	(839)
其他		208	68
小計		801	(771)
最終計入損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產生的損失金額		(38,151)	(27,84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產生的所得稅影響		9,230	7,055
前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當期轉入損益的淨額		3,403	(3,930)
現金流量套期淨收益／(損失)		470	(150)
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		(4,748)	5,885
小計		(29,796)	(18,981)
本期其他綜合收益稅後淨額		(28,995)	(19,752)
本期綜合收益合計		214,620	212,637
淨利潤歸屬於：			
本行股東		242,264	231,460
非控制性權益		1,351	929
		243,615	232,389
綜合收益歸屬於：			
本行股東		213,837	212,418
非控制性權益		783	219
		214,620	212,637
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17	0.96	0.92

刊載於第144頁至第259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合併財務狀況表

2017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附註	2017年	2016年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8	2,988,256	2,849,261
存放同業款項	19	175,005	494,618
貴金屬		157,036	202,851
拆出資金	20	325,233	260,67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1	578,436	488,370
衍生金融資產	22	82,980	89,78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3	208,360	103,174
應收利息	24	116,993	101,645
客戶貸款和墊款	25	12,574,473	11,488,35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6	1,550,680	1,633,834
持有至到期投資	27	2,586,722	2,438,417
應收款項類投資	28	465,810	507,963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资	30	7,067	7,318
固定資產	32	169,679	170,095
土地使用權	33	14,545	14,742
無形資產	34	2,752	2,599
商譽	35	2,751	2,947
遞延所得稅資產	36	46,189	31,062
其他資產	37	71,416	75,998
資產總計		22,124,383	20,963,705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39	547,287	439,339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40	1,336,995	1,612,995
拆入資金	41	383,639	322,54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42	414,148	396,591
衍生金融負債	22	79,867	90,333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43	74,279	190,580
客戶存款	44	16,363,754	15,402,915
應付職工薪酬	45	32,632	33,870
應交稅費	46	54,106	44,900
應付利息	47	199,588	211,330
預計負債	48	10,581	9,276
已發行債務證券	49	596,526	451,554
遞延所得稅負債	36	389	570
其他負債	50	234,765	167,252
負債合計		20,328,556	19,374,051
股東權益：			
股本	51	250,011	250,011
其他權益工具			
優先股	52	79,636	19,659
資本公積	53	135,225	133,960
投資重估儲備	54	(26,004)	(976)
盈餘公積	55	198,613	175,445
一般風險準備	56	259,680	211,193
未分配利潤	57	886,921	786,860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4,322)	348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合計		1,779,760	1,576,500
非控制性權益		16,067	13,154
股東權益合計		1,795,827	1,589,654
負債和股東權益總計		22,124,383	20,963,705

董事會於2018年3月27日核准並許可發出。

王祖繼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及行長

鍾瑞明
獨立非執行董事

卡爾·沃特
獨立非執行董事

刊載於第144頁至第259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2017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141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									
	股本	其他權益 工具 — 優先股	資本公積	投資重估 儲備	盈餘公積	一般風險 準備	未分配利潤	外幣報表 折算差額	非控制性 權益	股東權益 合計
2016年12月31日	250,011	19,659	133,960	(976)	175,445	211,193	786,860	348	13,154	1,589,654
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	59,977	1,265	(25,028)	23,168	48,487	100,061	(4,670)	2,913	206,173
(一) 本年綜合收益	-	-	1,271	(25,028)	-	-	242,264	(4,670)	783	214,620
(二) 股東投入和減少資本										
1. 設立新子公司	-	-	-	-	-	-	-	-	147	147
2. 對控股子公司股權比例變化	-	-	(6)	-	-	-	-	-	(1,322)	(1,328)
3. 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資本	-	59,977	-	-	-	-	-	-	3,422	63,399
(三) 利潤分配										
1. 提取盈餘公積	-	-	-	-	23,168	-	(23,168)	-	-	-
2.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	48,487	(48,487)	-	-	-
3. 對普通股股東的股利分配	-	-	-	-	-	-	(69,503)	-	-	(69,503)
4. 對優先股股東的股利分配	-	-	-	-	-	-	(1,045)	-	-	(1,045)
5. 對非控制性股東的股利分配	-	-	-	-	-	-	-	-	(117)	(117)
2017年12月31日	250,011	79,636	135,225	(26,004)	198,613	259,680	886,921	(4,322)	16,067	1,795,827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									
	股本	其他權益 工具 — 優先股	資本公積	投資重估 儲備	盈餘公積	一般風險 準備	未分配利潤	外幣報表 折算差額	非控制性 權益	股東權益 合計
2015年12月31日	250,011	19,659	135,249	23,058	153,032	186,422	672,154	(5,565)	11,063	1,445,083
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	-	(1,289)	(24,034)	22,413	24,771	114,706	5,913	2,091	144,571
(一) 本年綜合收益	-	-	(921)	(24,034)	-	-	231,460	5,913	219	212,637
(二) 股東投入和減少資本										
1. 收購子公司	-	-	(269)	-	-	-	-	-	590	321
2. 非控制性股東增資	-	-	-	-	-	-	-	-	13	13
3. 設立新子公司	-	-	-	-	-	-	-	-	1,343	1,343
4. 對控股子公司股權比例變化	-	-	(99)	-	-	-	-	-	(45)	(144)
(三) 利潤分配										
1. 提取盈餘公積	-	-	-	-	22,413	-	(22,413)	-	-	-
2.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	24,771	(24,771)	-	-	-
3. 對普通股股東的股利分配	-	-	-	-	-	-	(68,503)	-	-	(68,503)
4. 對優先股股東的股利分配	-	-	-	-	-	-	(1,067)	-	-	(1,067)
5. 對非控制性股東的股利分配	-	-	-	-	-	-	-	-	(29)	(29)
2016年12月31日	250,011	19,659	133,960	(976)	175,445	211,193	786,860	348	13,154	1,589,654

刊載於第144頁至第259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合併現金流量表

2017年度（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附註	2017年	2016年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稅前利潤		299,787	295,210
<i>調整項目：</i>			
— 資產減值損失	13	127,362	93,204
— 折舊及攤銷	12	17,414	16,017
— 已減值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3,182)	(3,704)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重估損失		32	1,412
—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161)	(69)
— 股利收入	9	(2,195)	(2,558)
— 未實現匯兌收益		(531)	(479)
— 已發行債券利息支出		12,110	11,362
— 出售投資性證券的淨損失／(收益)	10	835	(11,098)
— 處置固定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的淨收益		(138)	(159)
		451,333	399,138
<i>經營資產的變動：</i>			
存放中央銀行和同業款項淨減少／(增加) 額		32,837	(328,481)
拆出資金淨減少額		47,448	10,76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淨增加額		(92,424)	(211,09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淨(增加)／減少額		(105,468)	208,433
客戶貸款和墊款淨增加額		(1,299,971)	(1,258,420)
其他經營資產淨減少／(增加) 額		56,768	(166,173)
		(1,360,810)	(1,744,978)
<i>經營負債的變動：</i>			
向中央銀行借款淨增加額		110,473	395,118
客戶存款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淨增加額		766,290	1,829,273
拆入資金淨增加／(減少) 額		79,857	(16,21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淨增加額		18,588	92,91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淨減少額		(115,297)	(78,104)
已發行存款證淨增加額		141,011	12,653
支付所得稅		(54,551)	(65,264)
其他經營負債淨增加額		42,196	57,993
		988,567	2,228,372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79,090	882,532

刊載於第144頁至第259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附註	2017年	2016年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收回投資收到的現金		1,446,732	777,941
收取的現金股利		2,237	2,566
處置固定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收回的現金淨額		2,911	1,187
投資支付的現金		(1,525,529)	(1,363,040)
購建固定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支付的現金		(22,263)	(27,742)
取得子公司、聯營和合營企業支付的現金		(1,544)	(1,393)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97,456)	(610,481)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		34,989	16,522
子公司吸收非控制性股東投資收到的現金		3,569	13
發行優先股收到的現金		59,977	-
購買非控制性股東股權支出的現金		-	(144)
分配股利支付的現金		(70,688)	(69,574)
償還債務支付的現金		(6,347)	(11,711)
償付已發行債券利息支付的現金		(12,708)	(10,474)
籌資活動產生／(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8,792	(75,36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18,211)	14,5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增加額		(27,785)	211,203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8	599,124	387,921
於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8	571,339	599,124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包括：			
收取利息		730,411	687,994
支付利息，不包括已發行債券利息支出		(297,536)	(262,259)

刊載於第144頁至第259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1 基本情況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的歷史可以追溯到1954年，成立時的名稱是中國人民建設銀行，負責管理和分配根據國家經濟計劃撥給建設項目和基礎建設相關項目的政府資金。1994年，隨著國家開發銀行的成立，承接了中國人民建設銀行的政策性貸款職能，中國人民建設銀行逐漸成為一家綜合性的商業銀行。1996年，中國人民建設銀行更名為中國建設銀行。2004年9月17日，本行由其前身中國建設銀行(「原建行」)通過分立程序，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2005年10月和2007年9月，本行先後在香港聯合交易所和上海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股份代號分別為939和601939。於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普通股股本為人民幣2,500.11億元，每股面值1元。

本行持有經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銀監會」)批准頒發的金融許可證，機構編碼為：B0004H111000001號，持有經北京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頒發的企業法人營業執照，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911100001000044477。本行的註冊地址為中國北京西城區金融大街25號。

本行及所屬子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範圍包括公司和個人銀行業務、資金業務，並提供資產管理、信託、金融租賃、投資銀行、保險及其他金融服務。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經營並在海外設有若干分行和子公司。就本財務報表而言，「中國內地」不包括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及臺灣，「海外」指中國內地以外的其他國家和地區。

本行受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國務院」)授權的銀行業管理機構監管，海外經營金融機構同時需要遵循經營所在地監管機構的監管要求。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匯金」)是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中投」)的全資子公司，代表國家依法行使出資人的權力和履行出資人的義務。

本財務報表已於2018年3月27日獲本行董事會批准。

2 編製基礎

本集團的會計年度採用公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本財務報表包括本行及所屬子公司，以及本集團所佔的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權益。

(1) 計量基礎

除下述情況以外，本財務報表採用歷史成本進行計量：(i)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計量；(ii)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計量；(iii)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iv)一些非金融資產按設定成本計量。主要資產和負債的計量基礎參見附註4。

(2) 記賬本位幣和報表列示貨幣

本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示，除特別註明外，均四捨五入取整到百萬元。本集團中國內地機構的記賬本位幣為人民幣。海外分行及子公司的記賬本位幣按其經營所處的主要經濟環境合理確定，在編製財務報表時按附註4(2)(b)所述原則折算為人民幣。

2 編製基礎（續）

(3) 使用估計和判斷

編製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做出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到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負債和收入、費用的列報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這些估計有所不同。

這些估計以及相關的假設會持續予以審閱。會計估計修訂的影響會在修訂當期以及受影響的以後期間予以確認。

附註4(24)列示了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判斷，以及很可能對以後期間產生重大調整的估計。

3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表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披露要求而編製。本財務報表也遵循香港新《公司條例》(第622章)的披露要求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中的披露規定。

本集團已採用本會計期間內生效的下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而未提前適用任何本期間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新準則或準則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現金流量表」。

本次修改引入一項補充披露，財務報表使用者據此將能夠評價因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此修改是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披露計劃」的一部份，該計劃將繼續研究如何進一步改進財務報表披露問題。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所得稅」。

該修改澄清了關於對未實現損失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要求，按公允價值計量且該公允價值小於計稅基礎的資產的遞延所得稅的會計處理，以及遞延所得稅資產會計處理的某些其他方面。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在其他主體中的權益披露」。

該修改作出澄清，IFRS 12的披露要求適用於被分類為持有待售的在其他主體中的權益，但不包含披露匯總財務資訊的要求(IFRS 12第B17段)。此前，尚不明確IFRS 12所有其他要求是否適用於該等權益。IFRS 12旨在提供下列情況的相關資訊：在其他主體中權益的性質及相關風險；以及該等權益對財務報表的影響。理事會指出，該目標與在其他主體中的權益相關，無論該等權益是否被分類為持有待售。

以下所列示的會計政策本集團在本財務報表所有期間內已一貫運用。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

(1) 合併財務報表

(a) 企業合併

購買方發生的合併成本及在合併中取得的可辨認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按購買日的公允價值計量。當合併成本大於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時，其差額按照附註4(9)所述的會計政策確認為商譽；當合併成本小於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時，其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上述購買日是指本集團實際取得對被購買方控制權的日期。

(b) 子公司和非控制性權益

子公司是指受本行控制的所有主體（包括結構化主體）。控制是指本行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通過參與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而享有可變回報，並且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其回報金額。本行於取得對被投資主體的控制之日起將該主體納入合併，於喪失對被投資主體的控制之日起停止合併。

結構化主體，是指在確定其控制方時沒有將表決權或類似權利作為決定因素而設計的主體。主導該主體相關活動的依據通常是合同安排或其他安排形式。

在本行財務報表中，對子公司的投資採用成本法核算。初始投資成本按以下原則確認：企業合併形成的，以購買日確定的合併成本作為初始投資成本；本集團設立形成的，以投入成本作為初始投資成本。本行對子公司的投資的減值按附註4(11)進行處理。

子公司的經營成果及財務狀況，自控制開始日起至控制結束日止，包含於合併財務報表中。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子公司的會計期間和會計政策按照本行的會計期間和會計政策進行必要調整。

集團內部重大往來的餘額和交易以及集團重大內部交易所產生的任何損益，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全部抵銷。

並非由本行直接或通過子公司間接擁有的權益佔子公司淨資產的部份，作為非控制性權益，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股東權益項目下以「非控制性權益」列示。子公司當期淨損益中屬於非控制性權益的份額，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單獨列示，作為集團淨利潤的一個組成部份。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1) 合併財務報表（續）

(c) 聯營企業和合營安排

聯營企業指本集團能夠對其施加重大影響的企業。重大影響，是指對被投資企業的財務和經營政策有參與決策的權力，但並不能夠控制或者與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這些政策的制定。

合營安排，是指一項由兩個或兩個以上的參與方共同控制的安排。依據各參與方的合同權利和義務分類為共同經營或合營企業。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關合同約定對某項安排經濟活動所共有的控制，並且該安排的相關活動必須僅在與該項經濟活動相關的重要財務和經營決策需要經過分享控制權的參與投資方一致同意後才能決策時存在。通過對合營安排性質的評估，本集團確定所述合營安排均為合營企業。

在合併財務報表中，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按權益法核算，即以取得成本作為初始計量價值，然後按本集團所佔該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淨資產在收購後的變動作出調整。合併綜合收益表涵蓋本集團所佔聯營和合營企業收購後的淨利潤。本集團享有的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權益，自重大影響或共同控制開始日起至重大影響或共同控制結束日止，包含於合併財務報表中。

本集團與聯營和合營企業之間交易所產生的損益，按本集團享有的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權益份額抵銷。

本集團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發生的虧損，除本集團負有承擔額外損失的法定或推定義務外，以對聯營和合營企業投資的賬面價值以及其他實質上構成對聯營和合營企業淨投資的長期權益減記至零為限。聯營和合營企業以後實現淨利潤的，本集團在收益分享額彌補未確認的虧損分擔額後，恢復確認收益分享額。

(2) 外幣折算

(a) 外幣交易的折算

本集團的外幣交易在初始確認時按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算為本位幣。在報告期末，外幣貨幣性項目採用報告期末的即期匯率折算，折算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以歷史成本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仍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算。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採用公允價值確定日的即期匯率折算，如該非貨幣性項目為可供出售權益工具，折算差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其他項目產生的折算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b) 外幣財務報表的折算

本集團在編製財務報表時，將海外分行和子公司的外幣財務報表折算為人民幣。外幣財務報表中的資產和負債項目，採用報告期末的即期匯率折算。海外經營的收入和費用，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或即期匯率的近似匯率折算。按上述原則產生的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在財務狀況表中股東權益項目下以「外幣報表折算差額」列示。匯率變動對現金的影響額在現金流量表中單獨列示。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 (續)

(3)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的分類

本集團在初始確認時按取得資產或承擔負債的目的，把金融工具分為不同類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持有至到期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作交易用途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以及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

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滿足下列條件之一的，劃分為持有作交易用途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i)取得該金融資產或承擔該金融負債的目的，主要是為了近期內出售或回購；(ii)屬於進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份，且有客觀證據表明本集團近期採用短期獲利方式對該組合進行管理；或(iii)屬於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且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或屬於財務擔保合同的衍生金融工具除外。

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滿足下列條件之一的，於初始確認時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i)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為基礎作內部管理、評估及匯報；(ii)該指定可以消除或明顯減少由於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計量基礎不同所導致的相關利得或損失在確認或計量方面不一致的情況；或(iii)一個包括一項或多項嵌入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即混合(組合)工具，但下列情況除外：嵌入衍生金融工具對混合(組合)工具的現金流量沒有重大改變；或類似混合(組合)工具所嵌入的衍生金融工具，明顯不應當從相關混合(組合)工具中分拆。

持有至到期投資

持有至到期投資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額固定或可確定，且本集團有明確意圖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資產，但不包括：(i)於初始確認時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或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及(ii)符合貸款及應收款項定義的非衍生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是指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回收金額固定或可確定的非衍生金融資產，但不包括：(i)本集團準備立即出售或在近期內出售，並將其歸類為持有作交易用途的非衍生金融資產；(ii)於初始確認時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或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或(iii)因債務人信用惡化以外的原因，使本集團可能難以收回幾乎所有初始投資的非衍生金融資產，這些資產應當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同業款項、拆出資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客戶貸款和墊款及應收款項類投資。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是指初始確認時即被指定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或除下列各類資產以外的金融資產：(i)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ii)持有至到期投資；及(iii)貸款及應收款項。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指除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以外的金融負債。其他金融負債主要包括向中央銀行借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拆入資金、賣出回購金融資產、客戶存款和已發行債務證券。

就本財務報表而言，投資性證券包括持有至到期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和應收款項類投資的債券。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3) 金融工具（續）

(b) 衍生金融工具和套期會計

本集團持有或發行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用於管理風險敞口。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簽訂當日的公允價值進行確認，並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當公允價值為正數時，作為資產反映；當公允價值為負數時，作為負債反映。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的確認方式取決於該項衍生金融工具是否被指定為套期工具並符合套期工具的要求，以及此種情況下被套期項目的性質。未指定為套期工具及不符合套期工具要求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以為特定利率和匯率風險提供套期保值為目的、但不符合套期會計要求的衍生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的變動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的「交易淨收益」。

本集團於套期開始時為套期工具與被套期項目之間的關係、風險管理目標和進行各類套期交易時的策略準備了正式書面文件。本集團還於套期開始以及後期間書面評估了套期業務中使用的衍生金融工具在抵銷被套期項目的公允價值變動或現金流量變動方面是否高度有效。這些標準應在該套期被確認為適用套期會計前予以滿足。

(i) 公允價值套期

公允價值套期為對已確認資產或負債、尚未確認的確定承諾，或該資產或負債、尚未確認的確定承諾中可辨認部份的公允價值變動風險進行的套期。該類價值變動源於某類特定風險，並將對當期損益產生影響。

對於被指定為套期工具並符合公允價值套期要求的套期工具，其公允價值的變動連同被套期項目因被套期風險形成的公允價值變動均計入當期損益，二者的淨影響作為套期無效部份計入當期損益。

若套期關係不再符合套期會計的要求，對以攤餘成本計量的被套期項目的賬面價值所做的調整，在終止日至到期日的期間內按照實際利率法進行攤銷並計入當期損益。當被套期項目被終止確認時，尚未攤銷的對賬面價值所做的調整直接計入當期損益。

(ii) 現金流量套期

現金流量套期為對現金流量變動風險進行的套期。該類現金流量變動源於與已確認資產或負債（如可變利率債務的全部或部份未來利息償付額）、很可能發生的預期交易有關的某類特定風險，最終對當期損益產生影響。

對於被指定為套期工具並符合現金流量套期要求的套期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中屬於有效套期的部份，應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並累計計入股東權益項下的資本公積。屬於無效套期的部份計入當期損益。

原已計入股東權益中的累計利得或損失，當在被套期項目影響當期損益的相同期間轉出並計入當期損益。

當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或不再被指定為套期，或者套期關係不再符合套期會計的要求時，原已計入股東權益中的套期工具的累計利得或損失暫不轉出，直至預期交易實際發生時才被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如果預期交易預計不會發生，則原已計入股東權益中的累計利得或損失應轉出，計入當期損益。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 (續)

(3) 金融工具 (續)

(c) 嵌入衍生金融工具

某些衍生金融工具會嵌入到非衍生金融工具 (即主合同) 中。嵌入衍生金融工具在同時滿足下列條件時，將與主合同分拆，並作為單獨的衍生金融工具處理：(i) 該嵌入衍生金融工具的經濟特徵和風險方面與主合同並不存在緊密關係；(ii) 與嵌入衍生金融工具條件相同，單獨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金融工具定義；及(iii) 混合 (組合) 工具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也不計入當期損益。當嵌入衍生金融工具被分離，主合同為金融工具的，主合同按附註4(3)(a)所述方式進行處理。

(d) 金融工具的確認和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在本集團成為相關金融工具合同條款的一方時，於財務狀況表中確認。

金融資產在滿足下列條件之一時，將被終止確認：(i) 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終止；(ii) 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已轉移，並且本集團已轉移與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或(iii) 本集團保留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並承擔將收取的現金流量支付給最終收款方的義務，同時滿足現金流量轉移的條件，並且本集團已轉移與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

終止確認的賬面價值與其對價以及原直接計入股東權益的公允價值變動累計額之間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但保留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則根據對該金融資產的繼續涉入程度確認金融資產。如果本集團沒有保留控制，則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並將轉讓中產生或保留的權利和義務單獨確認為資產或負債。

金融負債在滿足下列條件之一時，將被終止確認：(i) 其現時義務已經解除、取消或到期；或(ii) 本集團與債權人之間簽訂協議，以承擔新金融負債的方式替換現存金融負債，且新金融負債與現存金融負債的合同條款實質上不同，或對當前負債的條款作出了重大的修訂，則該替代或修訂事項將作為原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以及一項新金融負債的初始確認處理。

終止確認的賬面價值與其對價之間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e) 金融工具的計量

初始確認時，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相關交易費用直接計入當期損益；對於其他類別的金融工具，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初始確認金額。

後續計量時，持有至到期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和其他金融負債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計量；其他類別的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不扣除將來處置時可能發生的交易費用。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且其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的可供出售權益工具，以及與該權益工具掛鉤並須通過交付該權益工具結算的衍生金融工具，以成本扣除減值準備 (如有) 計量。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因公允價值變動形成的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3) 金融工具（續）

(e) 金融工具的計量（續）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因公允價值變動形成的利得或損失，除減值損失和外幣貨幣性金融資產（如債券投資）形成的匯兌差額計入當期損益外，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並在股東權益中單獨列示。

當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被出售時，處置利得或損失於當期損益中確認。處置利得或損失包括前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當期轉入損益的利得或損失。

對於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其終止確認、發生減值或攤銷過程中產生的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f)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在報告期末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外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進行檢查，有客觀證據表明該金融資產發生減值的，將確認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對於預期未來事項可能導致的損失，無論其發生的可能性有多大，均不作為減值損失予以確認。

金融資產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一個或多個在金融資產初始確認後實際發生的、對該金融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有影響且本集團能夠對該影響進行可靠計量的事項。客觀證據包括：

- 債務人或發行方發生嚴重財務困難；
- 債務人違反了合同條款，如償付利息或本金發生違約或逾期等；
- 本集團出於經濟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慮，對發生財務困難的債務人作出正常情況下不會作出的讓步；
- 債務人很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因發生重大財務困難，該金融資產無法在活躍市場繼續交易；
- 無法辨認一組金融資產中的某項資產的現金流量是否已經減少，但根據公開的數據對其進行總體評價後發現，該組金融資產自初始確認以來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確已減少且可計量，如該組金融資產的債務人支付能力逐步惡化，或債務人所在國家或地區失業率提高、擔保物在其所在地區的價格明顯下降、所處行業不景氣等；
- 權益工具發行方經營所處的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等發生重大不利變化；
- 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發生嚴重或非暫時性下跌；及
- 其他表明金融資產發生減值的客觀證據。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 (續)

(3) 金融工具 (續)

(f) 金融資產減值 (續)

貸款及應收款項和持有至到期投資

個別方式評估

本集團對於單項金額重大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和持有至到期投資，單獨進行減值測試。如有客觀證據表明其已出現減值，則將該資產的賬面價值減記至按該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折現確定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減記的金額確認為資產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短期貸款及應收款項和持有至到期投資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與其現值相差很小的，在確定相關資產減值損失時不進行折現。有抵押的貸款及應收款項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會扣除取得和出售抵押物的費用，無論該抵押物是否將被收回。

組合方式評估

本集團對於單項金額不重大的同類客戶貸款和墊款、個別方式評估未發生減值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和持有至到期投資，採用組合方式進行減值測試。如有證據表明自初始確認後，某一類金融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大幅下降的，將確認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對於單項金額不重大的同類客戶貸款和墊款，本集團採用滾動率方法評估組合的減值損失。該方法利用對違約概率和歷史損失經驗的統計分析計算減值損失，並根據可以反映當前經濟狀況的可觀察資料進行調整。

對於個別方式評估未發生減值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和持有至到期投資，本集團將其包括在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組合，並以組合方式評估其減值損失。組合方式評估考慮的因素包括：(i)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組合的歷史損失經驗；(ii)從出現損失到該損失被識別所需時間；及(iii)當前經濟和信用環境以及本集團基於歷史經驗對目前環境下損失的判斷。

從出現損失到該損失被識別所需時間由本集團管理層根據歷史經驗確定。

將個別資產(須按個別方式評估)組成金融資產組合，按組合方式確認其減值損失是一種過渡步驟。

組合方式評估涵蓋了於報告期末出現減值但有待日後才能個別確認已出現減值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和持有至到期投資。當可根據客觀證據對金融資產組合中的單項資產確定減值損失時，該項資產將會從按組合方式評估的金融資產組合中剔除。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 (續)

(3) 金融工具 (續)

(f) 金融資產減值 (續)

貸款及應收款項和持有至到期投資 (續)

減值轉回和貸款核銷

貸款及應收款項和持有至到期投資確認減值損失後，如有客觀證據表明該金融資產價值已恢復，且客觀上與確認該損失後發生的事項有關，原確認的減值損失將予以轉回，計入當期損益。該轉回後的賬面價值不超過假定不計提減值準備情況下該金融資產在轉回日的攤餘成本。

當本集團已經進行了所有必要的法律或其他程序後，貸款仍然不可收回時，本集團將決定核銷貸款及沖銷相應的損失準備。如在期後本集團收回已核銷的貸款，則收回金額沖減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重組貸款

重組貸款是指本集團為因財務狀況惡化以致無法按照原貸款條款如期還款的借款人酌情重新確定貸款條款而產生的貸款項目。於重組時，本集團將該重組貸款以個別方式評估為已減值貸款。本集團持續監管重組貸款，如該貸款在重組觀察期（通常為六個月）結束後達到了特定標準，經審核，重組貸款將不再被認定為已減值貸款。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值時，即使該金融資產沒有終止確認，原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因公允價值下降形成的累計損失將轉出，計入當期損益。轉出的累計損失金額為該金融資產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攤銷金額、當前公允價值及原已計入損益的減值損失後的餘額。以成本計量的可供出售權益工具，按其賬面價值與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以類似金融資產當時市場收益率作為折現率）之間的差額確認為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確認減值損失後，如有客觀證據表明該金融資產價值已恢復，且客觀上與確認該損失後發生的事項有關，原確認的減值損失按以下原則處理：(i)可供出售債券，原確認的減值損失予以轉回，計入當期損益；(ii)可供出售權益工具，原確認的減值損失不通過損益轉回，該類金融資產價值的任何上升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iii)以成本計量的可供出售權益工具，原確認的減值損失不能轉回。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 (續)

(3) 金融工具 (續)

(g) 公允價值的確定

對存在活躍市場的金融工具，用活躍市場中的出價和要價之間最能代表當前情況下公允價值的價格確定其公允價值，且不扣除將來處置該金融工具時可能發生的交易費用。活躍市場中的報價是指易於定期從交易所、經紀商、行業協會、定價服務機構等獲得的，且代表了在有序交易中實際發生的市場交易的價格。

對不存在活躍市場的金融工具，採用估值技術確定其公允價值。所採用的估值技術包括市場參與者進行有序交易使用的價格、參照實質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當前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和期權定價模型等市場參與者普遍認同，且被以往市場交易價格驗證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術。本集團定期評估估值技術，並測試其有效性。

(h) 抵銷

如本集團有抵銷已確認金額的法定權利，且這種法定權利是現時可執行的，並且本集團計劃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該金融資產和清償該金融負債，該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將在財務狀況表中互相抵銷並以淨額列示。

(i) 證券化

本集團將部份貸款證券化，一般將這些資產出售給結構性實體，然後再由該實體向投資者發行證券。證券化金融資產的權益以信用增級、次級債券或其他剩餘權益（「保留權益」）的形式保留。保留權益在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表中以公允價值入賬。證券化過程中，終止確認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與其對價之間（包括保留權益）的差額，確認為證券化的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j) 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是指本集團按返售協議先買入再按固定價格返售的金融資產所融出的資金。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是指本集團按回購協議先賣出再按固定價格回購的金融資產所融入的資金。

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按業務發生時實際支付或收到的款項入賬並在財務狀況表中反映。買入返售的已購入標的資產不予以確認；賣出回購的標的資產仍在財務狀況表中反映。

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業務的買賣差價在相關交易期間以實際利率法攤銷，分別確認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4) 貴金屬

貴金屬包括黃金和其他貴重金屬。本集團為交易目的而獲得的貴金屬按照取得或回購時的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並以公允價值減銷售費用進行後續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本集團為非交易目的而獲得的貴金屬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較低者列示。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5)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指本集團為經營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壽命超過一個會計年度的有形資產。在建工程是指正在建造的房舍及建築物、機器設備等，在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時，轉入相應的固定資產。

(a) 固定資產的成本

除本行承繼原建行的固定資產和在建工程以重組基準日評估值為設定成本外，固定資產以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外購固定資產的成本包括購買價款、相關稅費以及使該項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的可歸屬於該項資產的費用。自行建造固定資產的成本由建造該項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的必要支出構成。

固定資產的各組成部份具有不同預計使用年限或者以不同方式提供經濟利益，適用不同折舊率或折舊方法的，本集團分別將各組成部份確認為單項固定資產。

對於固定資產的後續支出，包括與更換固定資產某組成部份相關的支出，在符合固定資產確認條件時計入固定資產成本，同時將被替換部份的賬面價值扣除。與固定資產日常維護相關的支出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b) 固定資產的折舊和減值

本集團在固定資產預計使用年限內對固定資產原價扣除其預計淨殘值（如有）後的金額按直線法計提折舊，計入當期損益。已計提減值準備的固定資產，在計提折舊時會扣除已計提的固定資產減值準備累計金額。在建工程不計提折舊。

本集團各類固定資產的預計使用年限、預計淨殘值及年折舊率如下：

資產類別	預計使用年限	預計淨殘值	年折舊率
房屋及建築物	30－35年	3%	2.8%－3.2%
機器設備	3－8年	3%	12.1%－32.3%
其他	4－11年	3%	8.8%－24.3%

飛行設備及船舶用於本集團的經營租賃業務，按照20-30年預計使用年限（扣除購買時已使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其預計淨殘值率介於2.9%至4.8%之間。

本集團至少每年對固定資產的預計使用年限、預計淨殘值和折舊方法進行覆核。

本集團固定資產的減值按附註4(11)進行處理。

(c) 固定資產的處置

報廢或處置固定資產所產生的利得或損失為處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並於報廢或處置日在當期損益中確認。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 (續)

(6) 租賃

融資租賃是指無論所有權最終是否轉移但實質上轉移了與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全部風險和報酬的租賃。經營租賃是指除融資租賃以外的其他租賃。

(a) 融資租賃

當本集團為融資租賃出租人時，將租賃開始日最低租賃收款額與初始直接費用之和作為應收租賃款項在財務狀況表中「客戶貸款和墊款」項目下列示。本集團採用實際利率法在租賃期內各個期間分配未實現融資收益。與融資租賃性質相同的分期付款合同也作為融資租賃處理。

本集團應收租賃款項的減值按附註4(3)(f)進行處理。

(b) 經營租賃

如本集團使用經營租賃資產，除非有其他更合理反映被租賃資產所產生利益的方法，經營租賃費用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計入當期損益。獲得的租賃獎勵作為租賃淨付款總額的一部份，在損益中確認。或有租金在其產生的會計期間確認為當期損益。

(7)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以成本進行初始計量。本行承繼的原建行土地使用權以重組基準日評估價值為設定成本。本集團在授權使用期內對土地使用權成本按直線法進行攤銷，計入當期損益。土地使用權在攤銷時會扣除已計提的減值準備累計金額。

本集團土地使用權的減值按附註4(11)進行處理。

(8) 無形資產

軟件和其他無形資產以成本進行初始計量。本集團在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內對無形資產成本扣除其預計淨殘值(如有)後的金額按直線法進行攤銷，計入當期損益。已計提減值準備的無形資產，在攤銷時會扣除已計提的減值準備累計金額。

本集團無形資產的減值按附註4(11)進行處理。

(9) 商譽

企業合併形成的商譽，以合併成本大於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差額作為初始成本。商譽不予以攤銷。由企業合併形成的商譽會分配至每個從合同中因協同效應而受益的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且每半年進行減值測試。

本集團應享有被收購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超過企業合併成本的部份計入當期損益。

處置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的利得或損失會將購入商譽扣除減值準備(如有)後的淨額考慮在內。

本集團商譽的減值按附註4(11)進行處理。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10) 抵債資產

在收回已減值貸款和墊款時，本集團可通過法律程序收回抵押品的所有權或由借款人自願交付所有權。如果本集團有意按規定對資產進行變現並且不再要求借款人償還貸款，將確認抵債資產並在財務狀況表中列報為「其他資產」。

當本集團以抵債資產作為補償貸款和墊款及應收利息的損失時，該抵債資產以公允價值入賬，取得抵債資產應支付的相關稅費、墊付訴訟費用和其他成本計入抵債資產賬面價值。抵債資產以入賬價值減減值準備（附註4(11)）計入財務狀況表中。

(11) 非金融資產減值準備

本集團在報告期末判斷非金融資產是否存在可能發生減值的跡象。對存在減值跡象的資產，估計其可收回金額。

如果存在資產可能發生減值的跡象，但難以對單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本集團將以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出單元為基礎確定可收回金額。

現金產出單元是本集團可以認定的最小資產組合，其產生的現金流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者資產組合。

可收回金額是指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現金產出單元組）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兩者之間較高者。在預計資產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時，本集團會綜合考慮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壽命及折現率等因素。

(a) 含有商譽的現金產出單元減值的測試

為進行減值測試，合併中取得的商譽會分攤至預計能從合併的協同效應中受益的每一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合。

對已分攤商譽的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合，本集團每半年及當有跡象表明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合可能發生減值時，通過比較包含商譽的賬面金額與可收回金額進行減值測試。本集團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合的可收回金額是按照經當時市場評估，能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和獲分配商譽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合特定風險的折現率，將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至其現值確定的。

在對已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合進行減值測試時，可能有跡象表明該現金產出單元內的資產發生了減值。在這種情況下，本集團在對包含商譽的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合進行減值測試之前，首先對資產進行減值測試，確認資產的所有減值損失。同樣，可能有跡象表明包含商譽的現金產出單元組合內的現金產出單元發生了減值。在這種情況下，本集團在對分攤商譽的現金產出單元組合進行減值測試之前，首先對現金產出單元進行減值測試，確認現金產出單元的所有減值損失。

(b) 減值損失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的，資產的賬面價值會減記至可收回金額，減記的金額確認為資產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與現金產出單元或者現金產出單元組相關的減值損失，先抵減分攤的商譽的賬面價值，再按現金產出單元或者現金產出單元組中其他各項資產的賬面價值所佔比例，相應抵減其賬面價值。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 (續)

(11) 非金融資產減值準備 (續)

(c) 減值損失的轉回

除商譽外的非金融資產減值損失的金額在日後減少，且客觀上與確認該損失後發生的事項有關，原確認的減值損失將予以轉回，計入當期損益。該轉回後的賬面價值不超過假定不計提減值損失情況下該資產在轉回日的賬面價值。

商譽的減值損失不予轉回。

(12) 職工薪酬

職工薪酬是本集團為獲得職工提供的服務或解除勞動關係而給予的各種形式的報酬或補償。除辭退福利外，本集團在員工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應付職工薪酬確認為負債，並相應增加資產成本或當期費用。如延遲付款或清償所產生的折現會構成重大影響的，將對付款額進行折現後列示於財務狀況表中。

(a) 離職後福利

本集團將離職後福利計劃分類為設定提存計劃和設定受益計劃。設定提存計劃是本集團向獨立的基金繳納固定費用後，不再承擔進一步支付義務的離職後福利計劃；設定受益計劃是除設定提存計劃以外的離職後福利計劃。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屬於設定提存計劃的離職後福利主要是為員工繳納的基本養老保險、企業年金及失業保險；屬於設定受益計劃的離職後福利主要為補充退休福利。

基本養老保險

按中國有關法規，本集團員工參加了由當地勞動和社會保障部門組織實施的社會基本養老保險。本集團以當地規定的社會基本養老保險繳納基數和比例，向當地社會基本養老保險經辦機構繳納養老保險費。上述繳納的社會基本養老保險按權責發生制原則計入當期損益。員工退休後，各地勞動及社會保障部門向已退休員工支付社會基本養老金。

企業年金

本行員工在參加社會基本養老保險的基礎上參加本行依據國家企業年金制度的相關政策建立的《中國建設銀行企業年金計劃》(「年金計劃」)，本行按員工工資總額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計劃繳款，相應支出計入當期損益。

補充退休福利

本集團為2003年12月31日及以前離退休的國內員工提供國家規定的保險制度外的補充退休福利，該類補充退休福利屬於設定受益計劃。

本集團就補充退休福利所承當的義務以精算方式估計本集團對員工承諾支付其退休後的福利的金額計算。這項福利以參考到期日與本集團所承當義務的期間相似的中國國債於財務狀況表日的收益率作為折現率確定其折現價值。與補充退休福利相關的服務費用和淨利息收支於其發生的期間計入當期損益，而重新計量補充退休福利負債所產生的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補充退休福利負債為補充退休福利義務的現值減去計劃資產的公允價值。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12) 職工薪酬（續）

(b) 辭退福利

本集團在職工勞動合同到期之前解除與職工的勞動關係，或者為鼓勵職工自願接受裁減而提出給予補償的建議，在本集團不能單方面撤回解除勞動關係計劃或裁減建議時和確認與涉及支付辭退福利的重組相關的成本費用時兩者孰早日，確認因解除與職工的勞動關係給予補償而產生的負債，同時計入當期損益。

(c) 內部退養福利

本集團與未達到國家規定退休年齡，自願申請退出工作崗位休養的員工達成協議，自內部退養安排開始之日起至達到國家規定退休年齡止，本集團向這些員工支付內部退養福利。估算假設變化及福利標準調整引起的差異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d) 員工激勵計劃

經董事會批准，為獎勵符合激勵條件的員工已為本集團提供的服務，本集團向參與激勵計劃的員工支付一定金額的員工獎勵基金。上述獎勵基金由專設的員工理事會獨立管理。當本集團存在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夠合理估計時，本集團確認員工激勵計劃項下的費用。

(13) 保險合同

保險合同的分拆

保險人與投保人簽訂的合同中，保險人可能承擔保險風險、其他風險，或既承擔保險風險又承擔其他風險。

本集團對既承擔保險風險又承擔其他風險的合同，且保險風險部份和其他風險部份能夠單獨計量的，將保險風險部份和其他風險部份進行分拆。保險風險部份確定為保險合同，其他風險部份確認為投資合同或服務合同。保險風險部份和其他風險部份不能夠區分或者雖能夠區分但不能夠單獨計量的，在合同初始確認日進行重大保險風險測試。如果保險風險重大，將整個合同確定為保險合同；如果保險風險不重大，將整個合同確定為投資合同或服務合同。

保費收入確認

保費收入在滿足下列所有條件時確認：

- (i) 原保險合同成立並承擔相應保險責任；
- (ii) 與原保險合同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
- (iii) 與原保險合同相關的收入能夠可靠計量。

保險合同準備金

本集團的保險合同準備金以具有同質保險風險的保險合同組合作為計量單元，以保險人履行保險合同相關義務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計金額為基礎進行計量。對於無法拆開銷售的產品組合作為一個計量單元處理。

本集團與每年年度終了時對保險合同準備金進行充足性測試。按照保險精算重新計算確定的相關準備金金額超過充足性測試日已提取的相關準備金餘額的，按照其差額補提相關準備金；反之，不調整相關準備金。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 (續)

(14) 預計負債及或有負債

如與或有事項相關的義務是本集團承擔的現時義務，且該義務的履行很可能會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本集團，以及有關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則本集團會於財務狀況表中確認預計負債。預計負債按履行相關現時義務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數進行初始計量。本集團在確定最佳估計數時，綜合考慮與或有事項有關的風險、不確定性及貨幣時間價值等因素。對於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的，通過對相關未來現金流出折現後的金額確定最佳估計數。

對過去的交易或者事項形成的潛在義務，其存在須通過未來不確定事項的發生或不發生予以證實；或過去的交易或者事項形成的現時義務，履行該義務不是很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本集團或該義務的金額不能可靠計量，則本集團會將該潛在義務或現時義務披露為或有負債，但在經濟利益流出本集團的可能性極低的情況下除外。

(15)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是能證明擁有本集團在扣除所有負債後的資產中的剩餘權益的合同。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應當將發行的金融工具分類為權益工具：(1)該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給其他方，或在潛在不利條件下與其他方交換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合同義務；(2)將來須用或可用自身權益工具結算該金融工具的，如該金融工具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變數量的自身權益工具進行結算的合同義務；如為衍生工具，只能通過以固定數量的自身權益工具交換固定金額的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結算該金融工具。

本集團發行的權益工具以實際收到的對價扣除直接歸屬於權益性交易的交易費用後的餘額確認。

(16) 財務擔保合同

財務擔保合同是指那些規定本集團作為擔保人，根據債務工具的原始或修訂條款支付特定款項予被擔保人，以補償該被擔保人因債務工具的某一特定債務人不能到期償付債務而產生的損失的合同。財務擔保的公允價值(即已收取的擔保費用)在「其他負債」中初始確認為遞延收入。遞延收入會在擔保期內攤銷，並於當期損益中確認為已作出財務擔保的收入。如被擔保人很可能根據這項擔保向本集團提出申索，且申索金額預期高於遞延收入的賬面價值，本集團將於財務狀況表中確認預計負債。

(17) 受託業務

資產託管業務是指本集團與證券投資基金、保險公司、年金計劃等機構客戶簽訂託管協議，受託為客戶管理資產的服務。由於本集團僅根據託管協議履行託管職責並收取相應費用，並不承擔經營資產所產生的風險及報酬，因此託管資產記為表外項目。

委託貸款業務是指本集團與客戶簽訂委託貸款協議，由客戶向本集團提供資金(「委託貸款基金」)，並由本集團按客戶的指示向第三方發放貸款(「委託貸款」)。由於本集團並不承擔委託貸款及相關委託貸款基金的風險及報酬，因此委託貸款及基金按其本金記為財務狀況表表外項目，而且並未對這些委託貸款計提任何減值準備。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18) 收入確認

收入在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能夠可靠計量，同時滿足以下不同類型收入的其他確認條件時，予以確認。

(a) 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計算並計入當期損益。利息收入包括折價或溢價，或生息資產的初始賬面價值與到期日金額之間的其他差異按實際利率法計算進行的攤銷。

實際利率法是指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實際利率計算其攤餘成本及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的方法。實際利率是將金融工具在預期存續期間或適用的更短期間內的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為該金融工具當前賬面價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計算實際利率時，本集團會在考慮金融工具（如提前還款權、類似期權等）的所有合同條款（但不會考慮未來信用損失）的基礎上預計未來現金流量。計算項目包括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份的訂約方之間所支付或收取的各項收費、交易費用及溢價或折價。

已減值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確定減值損失時對未來現金流量進行折現採用的折現率作為利率進行計算。

(b)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在提供相關服務時計入當期損益。本集團將由於形成或取得金融資產而收取的初始費收入或承諾費收入進行遞延，作為對實際利率的調整；如本集團在貸款承諾期滿時還沒有發放貸款，有關收費將確認為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c) 融資租賃和分期付款合同的融資收入

融資租賃和分期付款合同內含的融資收入會在租賃期內確認為利息收入，使每個會計期間租賃的投資淨額的回報率大致相同。或有租金在實際發生時確認為收入。

(d) 股利收入

非上市權益工具的股利收入於本集團收取股利的權利確立時在當期損益中確認。上市權益工具的股利收入在投資項目的股價除息時確認。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 (續)

(19) 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包括根據當期應納稅所得額及報告期末適用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交所得稅和對以前年度應交所得稅的調整。本集團就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其計稅基礎之間的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對於能夠結轉以後年度的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亦會產生遞延所得稅。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以很可能取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為限。

本集團除了將與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股東權益的交易或者事項有關的所得稅影響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股東權益外，當期所得稅費用和遞延所得稅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的預期實現或結算方式，依據稅法規定，按預期收回該資產或清償該負債期間的適用稅率計量該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的賬面價值。

當本集團有法定權利以當期所得稅負債抵銷當期所得稅資產，並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歸屬於同一納稅主體和同一稅務機關時，本集團將抵銷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否則，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及其變動額分別列示，不相互抵銷。

(20) 現金等價物

現金等價物是指期限短、流動性高的投資。這些投資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的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很小，並在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

(21) 股利分配

報告期末後，宣告及經批准的擬分配發放的股利，不確認為報告期末的負債，作為報告期後事項在附註中披露。應付股利於批准股利當期確認為負債。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2) 關聯方

本集團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施加重大影響；或另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本集團或對本集團施加重大影響；或本集團與另一方同受一方控制或共同控制被視為關聯方。關聯方可為個人或企業。本集團的關聯方包括但不限於：

- (a) 本行的母公司；
- (b) 本行的子公司；
- (c) 與本行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業；
- (d) 對本集團實施共同控制的投資方；
- (e) 對本集團施加重大影響的投資方；
- (f) 本集團的聯營企業；
- (g) 本集團的合營企業；
- (h) 本集團的主要投資者個人及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主要投資者個人是指能夠控制、共同控制一個企業或者對一個企業施加重大影響的個人投資者）；
- (i) 本集團的關鍵管理人員及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關鍵管理人員是指有權力並負責計劃、指揮和控制企業活動的人員，包括所有董事）；
- (j) 本行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及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
- (k) 本集團的主要投資者個人、關鍵管理人員或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控制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業；及
- (l) 為本集團或作為本集團關聯方任何實體的僱員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23) 經營分部

本集團的經營分部的確定以內部報告為基礎，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對該內部報告的定期評價向分部分配資源並評價分部業績。本集團以經營分部為基礎確定報告分部，綜合考慮管理層進行組織管理涉及的產品和服務、地理區域、監管環境等各種因素，對滿足條件的經營分部進行加總，單獨披露滿足量化界限的經營分部。

本集團對每一分部項目計量的目的，主要是為了主要經營決策者向分部分配資源和評價分部業績。本集團分部信息的編製採用與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相一致的會計政策。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 (續)

(2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a) 客戶貸款和墊款、可供出售債券和持有至到期投資的減值損失

本集團定期審閱客戶貸款和墊款、可供出售債券和持有至到期投資，以評估其是否出現減值情況，並在出現減值情況時評估減值損失的具體金額。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顯示個別客戶貸款和墊款、可供出售債券和持有至到期投資預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大幅下降的可觀察數據、顯示投資組合中債務人及發行人的還款狀況出現負面變動的可觀察數據，或國家或地區經濟狀況發生變化引起組合內資產違約等事項。

個別方式評估的客戶貸款和墊款減值損失金額為該客戶貸款和墊款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淨減少額。對於持有至到期投資，本集團以評估日該金融工具可觀察的市場價值為基礎評估其減值損失。對於可供出售債券，本集團以取得成本（抵減本金償還及攤銷）與公允價值之間的差異，減去評估日已於損益中確認的減值損失。

當運用組合方式評估客戶貸款和墊款和持有至到期投資的減值損失時，減值損失金額是根據與客戶貸款和墊款和持有至到期投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資產的歷史損失經驗釐定，並根據反映當前經濟狀況的可觀察數據進行調整。管理層定期審閱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採用的方法和假設，以減少預計損失與實際損失之間的差額。

(b) 可供出售權益工具的減值

可供出售權益工具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投資的公允價值發生嚴重或非暫時性下跌。在判斷公允價值是否出現嚴重或非暫時性下跌時，本集團會考慮公允價值低於其初始投資成本超過50%（含50%）或低於其初始投資成本持續時間超過一年（含一年）及其他相關因素。

(c)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在活躍市場交易的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以估值當天的市場報價為準。市場報價來自一個能即時及經常地提供來自交易所或經紀報價價格信息的活躍市場，而該價格信息更代表了有序交易基礎上實際並經常發生的市場交易。

至於其他金融工具，本集團使用估值技術包括折現現金流模型及其他估值模型，確定其公允價值。估值技術的假設及輸入變量包括無風險利率、指標利率、匯率、信用點差和流動性溢價。當使用折現現金流模型時，現金流量是基於管理層的最佳估計，而折現率是報告期末在市場上擁有相似條款及條件的金融工具的當前利率。當使用其他定價模型時，輸入參數在最大程度上基於報告期末的可觀察市場數據，當可觀察市場數據無法獲得時，本集團將對估值方法中包括的重大市場數據做出最佳估計。

估值技術的目標是確定一個可反映在有序交易基礎上市場參與者在報告日同樣確定的公允價值。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d) 持有至到期投資的重分類

在評價某項金融資產是否符合歸類為持有至到期投資的條件時，管理層需要作出重大判斷。如本集團對有明確意圖和能力持有某項投資至到期日的判斷發生變化，該項投資所屬的整個投資組合會重新歸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e) 所得稅

確定所得稅涉及對某些交易未來稅務處理的判斷。本集團慎重評估各項交易的稅務影響，並計提相應的所得稅。本集團定期根據更新的稅收法規重新評估這些交易的稅務影響。遞延所得稅資產按可抵扣稅務虧損及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只會在未來期間很可能取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用以抵扣暫時性差異時確認，所以需要管理層判斷獲得未來應納稅所得額的可能性。本集團持續審閱對遞延所得稅的判斷，如預計未來很可能獲得能利用的應納稅所得額，將確認相應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f) 退休福利負債

本集團已將部份退休員工的福利確認為一項負債，該等福利費用支出及負債的金額依據各種假設條件計算。這些假設條件包括折現率、養老金通脹率、醫療福利通脹率和其他因素。管理層認為這些假設是合理的，但實際經驗值及假設條件的變化將影響本集團資本公積和退休福利負債。

(g) 合併範圍

在評估本集團作為投資方是否控制被投資方時，本集團考慮了各種事實和情況。控制的原則包括三個要素：(i)對被投資方的權力；(ii)對所參與被投資方的可變動報酬的暴露或權利；以及(iii)使用其對被投資方的權力以影響投資方的報酬金額的能力。如果有跡象表明上述控制的要素發生了變化，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方存在控制。

5 稅項

本集團適用的主要稅項及稅率如下：

營業稅

營業稅按應稅收入金額計繳。營業稅率為5%。

增值稅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全面推開營業稅改增值稅試點的通知》(財稅[2016]36號)，自2016年5月1日起，本行及中國內地子公司原繳納營業稅的業務改為繳納增值稅，增值稅應稅收入及支出實行價稅分離核算。主要適用增值稅稅率為6%。

城建稅

按營業稅或增值稅的1%-7%計繳。

教育費附加

按營業稅或增值稅的3%計繳。

地方教育附加

按營業稅或增值稅的2%計繳。

所得稅

本行及中國內地子公司適用的所得稅稅率為25%。海外機構按當地規定繳納所得稅，在匯總納稅時，根據中國所得稅法相關規定扣減符合稅法要求可抵扣的稅款。稅收減免按相關稅務當局批覆認定。

6 利息淨收入

	2017年	2016年
利息收入來自：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3,027	39,512
存放同業款項	7,166	11,595
拆出資金	8,113	8,02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1,046	4,16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5,708	4,102
投資性證券	159,667	152,040
客戶貸款和墊款		
— 公司類	301,921	289,477
— 個人類	206,598	172,078
— 票據貼現	6,908	15,649
合計	750,154	696,637
利息支出來自：		
向中央銀行借款	(14,486)	(5,671)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34,736)	(33,579)
拆入資金	(11,885)	(7,014)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3,391)	(3,485)
已發行債務證券	(19,887)	(16,615)
客戶存款		
— 公司類	(110,651)	(105,232)
— 個人類	(102,662)	(107,242)
合計	(297,698)	(278,838)
利息淨收入	452,456	417,799

(1) 於利息收入中已減值金融資產利息收入列示如下：

	2017年	2016年
已減值貸款	3,143	3,675
其他已減值金融資產	39	29
合計	3,182	3,704

(2) 五年以上到期的金融負債相關的利息支出主要為已發行債務證券的利息支出。

7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017年	2016年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銀行卡手續費	42,242	37,649
理財產品業務收入	20,040	20,537
代理業務手續費	16,256	20,025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	13,211	12,612
託管及其他受託業務佣金	11,857	11,174
顧問和諮詢費	9,906	11,368
電子銀行業務收入	9,341	7,584
擔保手續費	3,330	2,938
信用承諾手續費	1,525	1,830
其他	3,614	2,146
合計	131,322	127,863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銀行卡交易費	(7,710)	(5,378)
銀行間交易費	(1,284)	(1,132)
其他	(4,530)	(2,844)
合計	(13,524)	(9,354)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117,798	118,509

8 交易淨收益

	2017年	2016年
債券	(1,138)	(1,034)
衍生金融工具	1,404	2,421
權益工具	471	185
其他	4,121	2,403
合計	4,858	3,975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相關交易淨收益為人民幣140.24億元（2016：淨收益為人民幣95.87億元），本集團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相關的交易淨損失為人民幣153.40億元（2016：淨損失為人民幣121.61億元）。

9 股利收入

	2017年	2016年
來自上市交易性權益工具	486	131
來自可供出售權益工具		
— 上市	1,310	2,097
— 非上市	399	330
合計	2,195	2,558

10 投資性證券淨(損失)/收益

	2017年	2016年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淨收益	2,549	3,390
出售時自其他綜合收益重分類至損益的重估淨(損失)/收益	(4,048)	5,546
出售持有至到期投資的淨收益	278	732
出售應收款項類投資的淨收益	33	906
其他	353	524
合計	(835)	11,098

11 其他經營淨收益

其他經營收入

	2017年	2016年
保險業務收入	26,349	45,684
匯兌收益	14,455	2,817
租賃收入	2,449	1,428
其他	5,756	5,411
合計	49,009	55,340

匯兌收益中包含外幣貨幣性資產和負債折算產生的損益，外匯衍生金融工具（包括為對沖外幣資產長頭寸的貨幣風險而進行的外匯掉期、外匯期權及交叉貨幣利率互換）產生的已實現和未實現淨損益。

其他經營支出

	2017年	2016年
保險業務支出	26,946	47,023
其他	4,504	2,396
合計	31,450	49,419

12 經營費用

	2017年	2016年
員工成本		
—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64,274	62,093
— 其他社會保險及員工福利	10,213	8,997
— 住房公積金	6,214	6,296
—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2,609	2,567
— 設定提存計劃	12,923	12,846
— 內部退養福利	37	45
— 因解除勞動關係給予的補償	4	3
	96,274	92,847
物業及設備支出		
— 折舊費	14,049	13,804
— 租金和物業管理費	9,578	9,341
— 維護費	2,882	2,890
— 水電費	1,988	2,071
— 其他	1,988	1,875
	30,485	29,981
稅金及附加	5,767	17,473
攤銷費	2,306	2,213
審計費	172	142
其他一般及行政費用	32,039	28,859
合計	167,043	171,515

13 資產減值損失

	2017年	2016年
客戶貸款和墊款		
— 增加	141,957	101,757
— 轉回	(18,568)	(12,169)
應收款項類投資	796	(586)
可供出售債券	457	217
持有至到期投資	413	970
可供出售權益工具	307	89
固定資產	1	46
其他	1,999	2,880
合計	127,362	93,204

14 董事及監事的薪酬

於本年度的董事及監事扣除個人所得稅前的酬金如下：

	2017年				
	津貼 人民幣千元	已支付薪酬 人民幣千元	定額供款計劃 人民幣千元	其他各種福利 (註釋(v)) 人民幣千元	合計 (註釋(i))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田國立(註釋(ii)及(vi))	-	213	22	40	275
王祖繼(註釋(vi))	-	519	51	90	660
龐秀生(註釋(vi))	-	467	51	88	606
章更生(註釋(vi))	-	467	51	88	606
非執行董事					
李軍(註釋(iii))	-	-	-	-	-
郝愛群(註釋(iii))	-	-	-	-	-
馮冰(註釋(ii)及(iii))	-	-	-	-	-
朱海林(註釋(ii)及(iii))	-	-	-	-	-
吳敏(註釋(ii)及(iii))	-	-	-	-	-
張奇(註釋(ii)及(iii))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婉眉	390	-	-	-	390
卡爾·沃特	440	-	-	-	440
鍾瑞明	440	-	-	-	440
莫里·洪恩	470	-	-	-	470
M.C.麥卡錫(註釋(ii))	171	-	-	-	171
監事					
郭友(註釋(vi))	-	519	51	90	660
劉進(註釋(vi))	-	660	51	124	835
李曉玲(註釋(vi))	-	650	46	122	818
李秀昆(註釋(iv))	50	-	-	-	50
靳彥民(註釋(iv))	50	-	-	-	50
李振宇(註釋(iv))	50	-	-	-	50
白建軍	250	-	-	-	250
已退任的前執行董事					
王洪章(註釋(ii)及(vi))	-	346	33	42	421
已退任的前非執行董事					
郭衍鵬(註釋(ii)及(iii))	-	-	-	-	-
董軾(註釋(ii)及(iii))	-	-	-	-	-
已退任的前獨立非執行董事					
維姆·科克(註釋(ii))	190	-	-	-	190
張龍(註釋(ii))	137	-	-	-	137
	2,638	3,841	356	684	7,519

14 董事及監事的薪酬（續）

於本年度的董事及監事扣除個人所得稅前的酬金如下：

	2016年				
	應付薪酬 人民幣千元	社會保險、 企業年金、 補充醫療保險 及住房公積金 的單位繳存部份 人民幣千元	其他貨幣性 收入 人民幣千元	合計 (註釋(vii)) 人民幣千元	津貼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王洪章（註釋(ii)）	702	131	-	833	-
王祖繼	702	156	-	858	-
龐秀生	632	149	-	781	-
章更生	632	149	-	781	-
非執行董事					
李軍（註釋(iii)）	-	-	-	-	-
郝愛群（註釋(iii)）	-	-	-	-	-
董軾（註釋(ii)及(iii)）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婉眉	-	-	-	-	98
卡爾·沃特	-	-	-	-	98
張龍（註釋(ii)）	-	-	-	-	410
鍾瑞明	-	-	-	-	440
維姆·科克（註釋(ii)）	-	-	-	-	380
莫里·洪恩	-	-	-	-	470
監事					
郭友	702	156	-	858	-
劉進	1,648	162	-	1,810	-
李曉玲	1,648	162	-	1,810	-
李秀昆（註釋(iv)）	-	-	-	-	46
靳彥民（註釋(iv)）	-	-	-	-	46
李振宇（註釋(iv)）	-	-	-	-	46
白建軍	-	-	-	-	250
已退任的前非執行董事					
陳遠玲	-	-	-	-	-
徐鐵	-	-	-	-	-
郭衍鵬	-	-	-	-	-
已退任的前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高美懿	-	-	-	-	195
已退任的前監事					
金磐石	-	-	-	-	4
張華建	-	-	-	-	4
王琳	-	-	-	-	4
王辛敏	-	-	-	-	-
	6,666	1,065	-	7,731	2,491

14 董事及監事的薪酬（續）

註釋：

- (i) 於2017年與董事及監事的服務有關的酬金須待股東大會審批。
- (ii) 本行2017年2月8日發佈公告，因工作變動，郭衍鵬先生不再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
本行2017年4月28日發佈公告，因個人原因，張龍先生不再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行2017年6月15日發佈公告，因任期屆滿，董軾先生不再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
本行2017年6月15日發佈公告，因任期屆滿，維姆·科克先生不再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
經本行2016年度股東大會選舉，自2017年7月28日起，馮冰女士、朱海林先生、吳敏先生和張奇先生就任本行非執行董事，自2017年8月15日起，M·C·麥卡錫先生就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行2017年8月17日發佈公告，因年齡原因，王洪章先生不再擔任本行董事長、執行董事、戰略發展委員會主席及委員等職務。
經本行2017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自2017年10月9日起，田國立先生就任本行董事長及執行董事。
- (iii) 本行於2017年及2016年度不向匯金公司所派駐的非執行董事支付酬金。
- (iv) 僅包括他們作為監事提供服務而獲取的津貼。
- (v) 其他各種福利包括本行根據政府相關規定，按工資及津貼的一定比例且在不超過規定上限的基礎上提取並向勞動和社會保障等機構繳納的醫療保險、住房公積金及其他社會保險；以及本行依據政府相關規定建立的中國建設銀行企業年金計劃和補充醫療保險等公司福利。
董事及監事並無在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內收取任何獎勵聘金或離職補償金，也沒有豁免任何酬金。
- (vi) 根據國家有關部門的規定，該類董事及監事的2017年薪酬總額尚未最終確定，但預計未計提的薪酬不會對本集團2017年度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該等薪酬總額待確認之後將再行披露。
- (vii) 根據國家有關部門的規定，該類董事及監事的2016年度薪酬總額於2016年度財務報表公佈之日尚未最終確定。上述董事及監事的2016年度酬金為最終確定的薪酬總額。
- (viii) 自2015年起，本行中央管理企業負責人薪酬按中央薪酬改革有關政策執行。

15 最高酬金人士

五位酬金最高的人士當中並無已於上述附註14中列報的董事及監事。該五位最高酬金人士於本年扣除個人所得稅前的酬金總額如下：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津貼	15,589	16,336
浮動薪酬	31,914	35,941
定額供款計劃	1,056	1,183
其他各種福利	554	365
	49,113	53,825

扣除個人所得稅前的酬金在以下範圍內的該些人士人數如下：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7,000,001元至人民幣7,500,000元	-	-
人民幣8,000,001元至人民幣8,500,000元	1	-
人民幣8,500,001元至人民幣9,000,000元	1	-
人民幣9,000,001元至人民幣9,500,000元	-	-
人民幣9,500,001元至人民幣10,000,000元	1	1
人民幣10,000,001元至人民幣10,500,000元	1	1
人民幣10,500,001元至人民幣11,000,000元	-	1
人民幣11,000,001元至人民幣11,500,000元	-	1
人民幣11,500,001元至人民幣12,000,000元	1	1

該些人士並無在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內收取任何獎勵聘金或離職補償金，也沒有豁免任何酬金。

16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

	2017年	2016年
當期所得稅	63,737	60,380
— 中國內地	60,753	58,713
— 香港	1,377	875
— 其他國家及地區	1,607	792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352)	(187)
當期確認遞延所得稅	(7,213)	2,628
合計	56,172	62,821

中國內地和香港地區的本年所得稅費用分別按本年度中國內地和香港地區業務估計的應納稅所得額的25%和16.5%計提。其他海外業務的本年度所得稅費用按相關稅收管轄權所規定的適當的現行比例計提。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的關係

	註釋	2017年	2016年
稅前利潤		299,787	295,210
按法定稅率25%計算的所得稅		74,947	73,803
其他國家和地區採用不同稅率的影響		(573)	(577)
不可作納稅抵扣的支出	(i)	9,340	10,648
免稅收入	(ii)	(27,190)	(20,866)
影響當期損益的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352)	(187)
所得稅費用		56,172	62,821

(i) 不可作納稅抵扣的支出主要為不可抵扣的貸款核銷損失及超過稅法抵扣限額的員工成本、業務招待費等。

(ii) 免稅收入主要為中國國債及中國地方政府債利息收入。

17 每股收益

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是以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淨利潤除以當期發行在外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計算普通股基本每股收益時，應當在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中扣除當期宣告發放的優先股股利。

優先股的轉股特徵使得本行存在或有可發行普通股。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轉股的觸發事件並未發生，優先股的轉股特徵對2017年度及2016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的計算沒有影響。

	2017年	2016年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	242,264	231,460
減：歸屬於本行優先股股東的淨利潤	(1,045)	(1,067)
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241,219	230,393
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百萬股）	250,011	250,011
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0.96	0.92
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0.96	0.92

18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註釋	2017年	2016年
現金		73,876	73,296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 法定存款準備金	(1)	2,665,738	2,566,219
— 超額存款準備金	(2)	209,080	183,764
— 財政性存款		39,562	25,982
小計		2,914,380	2,775,965
合計		2,988,256	2,849,261

- (1) 本集團在中國人民銀行（「人行」）及若干有業務的海外國家及地區的中央銀行存放法定存款準備金。這些法定存款準備金不可用於本集團的日常業務運作。

於報告期末，本行在中國內地法定存款準備金的繳存比率為：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存款繳存比率	17.0%	17.0%
外幣存款繳存比率	5.0%	5.0%

本集團中國內地子公司的人民幣存款準備金繳存比率按人行相應規定執行。

存放於海外國家及地區中央銀行的法定存款準備金的繳存比率按當地監管機構規定執行。

- (2) 存放中央銀行超額存款準備金主要用於資金清算。

19 存放同業款項

(1) 按交易對手類別分析

	2017年	2016年
銀行	163,521	482,348
非銀行金融機構	11,541	12,336
總額	175,062	494,684
減值準備（附註38）	(57)	(66)
淨額	175,005	494,618

(2) 按交易對手所屬地理區域分析

	2017年	2016年
中國內地	147,945	466,765
海外	27,117	27,919
總額	175,062	494,684
減值準備（附註38）	(57)	(66)
淨額	175,005	494,618

20 拆出資金

(1) 按交易對手類別分析

	2017年	2016年
銀行	173,762	121,238
非銀行金融機構	151,583	139,555
總額	325,345	260,793
減值準備(附註38)	(112)	(123)
淨額	325,233	260,670

(2) 按交易對手所屬地理區域分析

	2017年	2016年
中國內地	276,308	172,492
海外	49,037	88,301
總額	325,345	260,793
減值準備(附註38)	(112)	(123)
淨額	325,233	260,670

2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性質分析

	註釋	2017年	2016年
持有作交易用途	(1)		
— 債券		189,447	141,330
— 權益工具和基金		1,312	1,825
		190,759	143,155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2)		
— 債券		10,211	8,690
— 權益工具和基金		23,076	16,553
— 其他債務工具		354,390	319,972
		387,677	345,215
合計		578,436	488,370

按發行機構類別分析

(1) 持有作交易用途

(a) 債券

	註釋	2017年	2016年
政府		10,812	15,173
中央銀行		543	—
政策性銀行		22,395	9,064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58,485	65,307
企業		97,212	51,786
合計		189,447	141,330
上市	(i)	189,447	141,330
其中：於香港上市		26	502
合計		189,447	141,330

(i) 上市債券包含在中國內地銀行間債券市場交易的債券。

(b) 權益工具和基金

	2017年	2016年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152	123
企業	1,160	1,702
合計	1,312	1,825
上市	1,171	1,701
其中：於香港上市	1,067	1,682
非上市	141	124
合計	1,312	1,825

2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續）

按發行機構類別分析（續）

(2)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a) 債券**

	2017年	2016年
企業，非上市	10,211	8,690
合計	10,211	8,690

(b) 權益工具和基金

	2017年	2016年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8,037	10,934
企業	15,039	5,619
合計	23,076	16,553
上市	837	15
其中：於香港上市	699	-
非上市	22,239	16,538
合計	23,076	16,553

(c) 其他債務工具

	2017年	2016年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218,322	213,182
企業	136,068	106,790
合計	354,390	319,972

其他債務工具主要為保本理財產品（附註31(2)）投資的存放同業款項，信貸類資產及債券。

本集團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變現不存在重大限制。

22 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會計

(1) 按合約類型分析

註釋	2017年			2016年		
	名義金額	資產	負債	名義金額	資產	負債
利率合約	332,480	980	487	470,809	3,278	2,492
匯率合約	5,307,995	78,909	78,581	4,650,215	73,183	83,025
其他合約 (a)	182,632	3,091	799	333,553	13,325	4,816
合計	5,823,107	82,980	79,867	5,454,577	89,786	90,333

(2) 按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加權資產分析

註釋	2017年	2016年
交易對手違約風險加權資產		
— 利率合約	651	2,649
— 匯率合約	47,728	35,373
— 其他合約 (a)	5,395	10,751
小計	53,774	48,773
信用估值調整風險加權資產	20,545	25,987
合計	74,319	74,760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義金額僅指在報告期末尚未到期結算的交易量，並不代表風險金額。本集團自2013年1月1日起施行《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及相關規定。按照銀監會制定的規則，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加權資產新增了信用估值調整風險加權資產，根據交易對手的狀況及到期期限的特點進行計算，並包括以代客交易為目的的背對背交易。

(a) 其他合約主要由貴金屬合約構成。

22 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會計 (續)

(3) 套期會計

上述衍生金融工具中包括的本集團指定的套期工具如下：

	2017年			2016年		
	名義金額	資產	負債	名義金額	資產	負債
公允價值套期工具						
利率互換	49,087	469	(98)	45,148	507	(69)
外匯掉期	325	12	-	348	24	-
現金流量套期工具						
外匯掉期	33,193	1,051	(418)	21,491	-	(823)
外匯遠期	51,684	918	(69)	-	-	-
合計	134,289	2,450	(585)	66,987	531	(892)

(a) 公允價值套期

本集團利用利率互換，外匯掉期對利率以及匯率波動導致的公允價值變動進行套期保值。被套期項目包括部份客戶存款、已發行存款證及客戶貸款和墊款。

公允價值套期產生的淨(損失)/收益如下：

	2017年	2016年
淨(損失)/收益		
— 套期工具	(77)	419
— 被套期項目	71	(439)

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公允價值變動損益中確認的套期無效部份產生的損益不重大。

(b) 現金流量套期

本集團利用外匯掉期及外匯遠期對匯率風險導致的現金流量波動進行套期保值。被套期項目為部份客戶貸款和墊款。套期工具及被套期項目的剩餘到期日均為1年以內。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現金流量套期產生的淨收益人民幣4.70億元計入其他綜合收益(2016年淨損失為人民幣1.50億元)，現金流量套期中確認的套期無效部份產生的損益不重大。

2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按標的資產的類別列示如下：

	2017年	2016年
債券		
— 政府債券	106,541	21,726
— 政策性銀行、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債券	94,461	38,751
— 企業債券	2,618	-
— 其他	1,051	-
小計	204,671	60,477
票據	3,689	42,697
總額及淨額	208,360	103,174

24 應收利息

	2017年	2016年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354	1,163
存放同業款項	680	2,28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45	218
客戶貸款和墊款	39,583	29,789
債券投資	69,550	63,359
其他	5,681	4,830
總額及淨額	116,993	101,645

25 客戶貸款和墊款

(1) 按性質分析

	2017年	2016年
公司類貸款和墊款		
— 貸款	7,365,095	6,711,679
— 融資租賃	122,737	112,259
	7,487,832	6,823,938
個人貸款和墊款		
— 個人住房貸款	4,252,698	3,625,574
— 個人消費貸款	203,218	87,346
— 個人助業貸款	41,417	51,189
— 信用卡	567,683	447,244
— 其他	214,878	209,586
	5,279,894	4,420,939
票據貼現	135,715	512,155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12,903,441	11,757,032
貸款損失準備(附註38)	(328,968)	(268,677)
— 個別評估	(113,820)	(99,453)
— 組合評估	(215,148)	(169,224)
客戶貸款和墊款淨額	12,574,473	11,488,355

25 客戶貸款和墊款(續)

(2) 按貸款損失準備的評估方式分析

註釋	按組合方式 評估損失準備 的貸款和墊款 (a)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		合計
		其損失準備 按組合方式評估 (b)	其損失準備 按個別方式評估 (b)	
2017年12月31日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12,711,150	22,493	169,798	12,903,441
貸款損失準備	(201,346)	(13,802)	(113,820)	(328,968)
客戶貸款和墊款淨額	12,509,804	8,691	55,978	12,574,473
2016年12月31日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11,578,342	22,254	156,436	11,757,032
貸款損失準備	(155,949)	(13,275)	(99,453)	(268,677)
客戶貸款和墊款淨額	11,422,393	8,979	56,983	11,488,355

(a) 按組合方式評估損失準備的客戶貸款和墊款包括評級為正常或關注的客戶貸款和墊款。

(b) 已減值客戶貸款和墊款包括有客觀證據表明出現減值，並按以下方式評估損失準備的客戶貸款和墊款：

- 個別評估（包括評級為次級、可疑或損失的公司類貸款和墊款）；或
- 組合評估，指同類貸款組合（包括評級為次級、可疑或損失的個人貸款和墊款）。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減值貸款和墊款總額佔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的比例為1.49%（2016年12月31日：1.52%）。

(c) 上文註釋(a)及(b)所述貸款分類的定義見附註65(1)。

25 客戶貸款和墊款（續）

(3) 貸款損失準備變動情況

	註釋	2017年			總額
		按組合方式 評估的貸款和 墊款損失準備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的損失準備		
			其損失準備 按組合方式評估	其損失準備 按個別方式評估	
年初餘額		155,949	13,275	99,453	268,677
本年計提		45,602	7,524	88,831	141,957
本年轉回		-	-	(18,568)	(18,568)
折現回撥		-	-	(3,143)	(3,143)
本年轉出	(a)	(205)	(2,919)	(24,352)	(27,476)
本年核銷		-	(5,270)	(31,721)	(36,991)
本年收回		-	1,192	3,320	4,512
年末餘額		201,346	13,802	113,820	328,968

	註釋	2016年			總額
		按組合方式 評估的貸款和 墊款損失準備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的損失準備		
			其損失準備 按組合方式評估	其損失準備 按個別方式評估	
年初餘額		157,632	10,789	82,196	250,617
本年計提		-	9,948	91,809	101,757
本年轉回		(1,840)	-	(10,329)	(12,169)
折現回撥		-	-	(3,675)	(3,675)
因收購增加		8	10	18	36
本年轉出	(a)	149	(2,808)	(35,487)	(38,146)
本年核銷		-	(5,687)	(27,960)	(33,647)
本年收回		-	1,023	2,881	3,904
年末餘額		155,949	13,275	99,453	268,677

(a) 本年轉出包括由於出售不良貸款、不良貸款資產證券化及轉至抵債資產而轉出的損失準備金額，以及由於匯率變動產生的影響。

25 客戶貸款和墊款(續)

(4) 已逾期貸款總額按逾期期限分析

	2017年				合計
	逾期3個月 以內	逾期3個月 至1年	逾期1年以上 3年以內	逾期3年 以上	
信用貸款	8,701	6,594	5,640	1,138	22,073
保證貸款	15,569	20,668	24,730	3,047	64,014
抵押貸款	28,556	22,547	22,715	2,658	76,476
質押貸款	564	1,072	1,458	215	3,309
合計	53,390	50,881	54,543	7,058	165,872
佔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百分比	0.42%	0.40%	0.42%	0.05%	1.29%

	2016年				合計
	逾期3個月 以內	逾期3個月 至1年	逾期1年以上 3年以內	逾期3年 以上	
信用貸款	9,921	5,943	4,608	911	21,383
保證貸款	15,879	29,972	22,248	1,973	70,072
抵押貸款	29,794	28,213	22,970	1,473	82,450
質押貸款	580	1,974	1,531	109	4,194
合計	56,174	66,102	51,357	4,466	178,099
佔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百分比	0.48%	0.56%	0.43%	0.04%	1.51%

已逾期貸款是指所有或部份本金或利息逾期1天或以上的貸款。

(5) 不良貸款的批量轉讓

2017年度通過批量轉讓給外部資產管理公司不良貸款的本金為人民幣455.22億元(2016年度：570.58億元)。

2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按性質分析

	註釋	2017年	2016年
債券	(1)	1,461,824	1,348,814
權益工具	(2)	31,723	22,640
基金	(2)	57,133	262,380
合計	(3)	1,550,680	1,633,834

(1) 債券

按發行機構類別分析

	註釋	2017年	2016年
政府		985,559	772,775
中央銀行		36,742	21,299
政策性銀行		228,104	94,430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89,327	321,228
企業		122,092	139,082
合計		1,461,824	1,348,814
上市	(i)	1,428,927	1,320,530
其中：於香港上市		22,662	51,784
非上市		32,897	28,284
合計		1,461,824	1,348,814

(i) 上市債券包含在中國內地銀行間債券市場交易的債券。

(2) 權益工具和基金

	2017年	2016年
債轉股	913	887
其他權益工具	30,810	21,753
基金	57,133	262,380
合計	88,856	285,020
上市	54,172	76,525
其中：於香港上市	1,957	4,180
非上市	34,684	208,495
合計	88,856	285,020

主要根據中國政府於1999年的債轉股安排，本集團獲取若干企業的股權。本集團按有關規定，不能參與這些企業的經營管理。本集團對這些企業實質上不構成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關係。

- (3)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持可供出售債券的成本為人民幣15,021.44億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3,519.60億元）。本集團所持可供出售權益工具及基金的成本為人民幣917.16億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2,934.59億元）。

27 持有至到期投資

按發行機構類別分析

	註釋	2017年	2016年
政府		1,908,032	1,603,894
中央銀行		434	422
政策性銀行		552,057	258,080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27,045	456,139
企業		102,564	122,931
總額		2,590,132	2,441,466
減值準備(附註38)		(3,410)	(3,049)
淨額		2,586,722	2,438,417
上市	(1)	2,575,216	2,401,617
其中：於香港上市		4,000	2,522
非上市		11,506	36,800
合計		2,586,722	2,438,417
上市債券市值		2,522,112	2,456,614

(1) 上市債券包含在中國內地銀行間債券市場交易的債券。

28 應收款項類投資

	註釋	2017年	2016年
政府			
— 特別國債	(1)	49,200	49,200
— 其他		304,554	228,762
政策性銀行		20,000	—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13,462	50,271
企業		29,096	33,662
其他	(2)	51,612	147,419
合計		467,924	509,314
減值準備(附註38)		(2,114)	(1,351)
淨額		465,810	507,963
上市		406,864	281,640
其中：於香港上市		1,181	485
非上市		58,946	226,323
合計		465,810	507,963

(1) 特別國債是指財政部於1998年為補充原建行資本金而發行的面值為人民幣492億元的不可轉讓債券。該債券於2028年到期，固定年利率為2.25%。人行已批准本行將特別國債視為存放於人行的超額存款準備金的合資格資產，可用於清算用途。

(2) 其他包括回收金額固定或可確定的資產管理計劃和資金信託計劃等，到期日為2018年1月至2027年10月，年利率為2.00%至8.50%。本報告期間本集團未出現已到期未收回金額。

29 對子公司的投資

(1) 投資成本

	註釋	2017年	2016年
建信金融資產投資有限公司(「建信投資」)	(a)	12,000	—
CCB Brasil Financial Holding-Investimentos e Participações Ltda.	(b)	9,542	6,906
建信金融租賃有限公司(「建信租賃」)		8,163	8,163
建信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建信人壽」)		3,902	3,902
建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建信信託」)		3,409	3,409
中國建設銀行(倫敦)有限公司(「建行倫敦」)		2,861	2,861
建信養老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建信養老」)		1,955	1,955
中國建設銀行(歐洲)有限公司(「建行歐洲」)		1,629	1,629
中德住房儲蓄銀行有限責任公司(「中德住房儲蓄銀行」)		1,502	1,502
中國建設銀行(印度尼西亞)股份有限公司(「建行印尼」)		1,352	1,352
中國建設銀行(馬來西亞)有限公司(「建行馬來西亞」)		1,334	1,334
中國建設銀行(紐西蘭)有限公司(「建行紐西蘭」)		976	976
中國建設銀行(俄羅斯)有限責任公司(「建行俄羅斯」)		851	851
金泉融資有限公司(「金泉」)		676	676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建信基金」)		130	130
建行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建行國際」)		—	—
村鎮銀行	(c)	1,378	1,378
合計		51,660	37,024

- (a) 於2017年7月，本行設立了全資子公司建信金融資產投資有限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持有建信投資總股本100%的股份。
- (b) 於2017年10月，本行通過CCB Brasil Financial Holding — Investimentos e Participações Ltda.向中國建設銀行(巴西)股份有限公司增資4億美元。
- (c) 村鎮銀行金額為27家本行發起設立、實質控股的村鎮銀行的合計數(2016年12月31日：27家)。

29 對子公司的投資(續)

(2) 除建行印尼外，本集團主要子公司均為非上市企業，基本情況如下：

被投資單位名稱	主要經營地/ 註冊地	已發行及 繳足的股本/ 實收資本	主要業務	本行直接 持股比例	本行間 接持股比例	本行 表決權比例	取得方式
建信投資	中國北京	人民幣120億元	投資	100%	-	100%	發起設立
CGB Brasil Financial Holding – Investimentos e Participações Ltda	巴西聖保羅	巴西雷亞爾 42.81億元	投資	99.99%	0.01%	100%	投資併購
建信租賃	中國北京	人民幣80億元	金融租賃	100%	-	100%	發起設立
建信人壽	中國上海	人民幣44.96億元	保險	51%	-	51%	投資併購
建信信託	中國安徽	人民幣15.27億元	信託	67%	-	67%	投資併購
建信養老	中國北京	人民幣23億元	養老金管理	85%	-	85%	發起設立
建行倫敦	英國倫敦	美元2億元 人民幣15億元	商業銀行	100%	-	100%	發起設立
建行歐洲	盧森堡	歐元2億元	商業銀行	100%	-	100%	發起設立
中德住房儲蓄銀行	中國天津	人民幣20億元	住房儲蓄	75.1%	-	75.1%	發起設立
建行印尼	印度尼西亞雅加達	印尼盾 16,631.46億元	商業銀行	60%	-	60%	投資併購
建行馬來西亞	馬來西亞吉隆坡	林吉特8.23億元	商業銀行	100%	-	100%	發起設立
建行紐西蘭	紐西蘭奧克蘭	紐西蘭元1.99億元	商業銀行	100%	-	100%	發起設立
建行俄羅斯	俄羅斯莫斯科	盧布42億元	商業銀行	100%	-	100%	發起設立
金泉	英屬維爾京群島	美元5萬元	投資	100%	-	100%	投資併購
建信基金	中國北京	人民幣2億元	基金管理	65%	-	65%	發起設立
建行國際	中國香港	港幣1元	投資	100%	-	100%	發起設立
建銀國際(控股) 有限公司(「建銀國際」)	中國香港	美元6.01億元	投資	-	100%	100%	投資併購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 有限公司(「建行亞洲」)	中國香港	港幣65.11億元 人民幣176億元	商業銀行	-	100%	100%	投資併購
中國建設銀行(巴西) 股份有限公司 (「建行巴西」)	巴西聖保羅	巴西雷亞爾29.57億 元	商業銀行	-	100%	100%	投資併購

(3)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子公司的非控制性權益金額不重大。

30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

(1) 本集團對聯營和合營企業投資的增減變動情況如下：

	2017年	2016年
年初餘額	7,318	4,986
本年購入	1,544	2,408
本年減少	(1,549)	(326)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161	69
應收現金股利	(42)	(8)
匯率變動影響及其他	(365)	189
年末餘額	7,067	7,318

(2) 本集團主要聯營和合營企業的基本情況如下：

被投資單位名稱	主要經營地/ 註冊地	已發行及 繳足的股本	主要業務	本集團 持股比例	本集團 表決權比例	年末 資產總額	年末 負債總額	本年 營業收入	本年 淨利潤
國機資本控股 有限公司	中國北京	人民幣23.7億元	投資管理 及諮詢	12.66%	12.66%	2,967	611	63	41
華力達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10,000元	物業投資	50.00%	50.00%	2,064	1,662	254	114
蕪湖建信鼎信 投資管理中心 (有限合夥)	中國蕪湖	人民幣7.01億元	投資管理 及諮詢	28.53%	28.53%	1,211	465	24	23
廣東國有企業重組 發展基金 (有限合夥)	中國珠海	人民幣9億元	投資管理 及諮詢	49.67%	33.00%	1,014	-	13	8
北京建信瑞祥 投資管理中心 (有限合夥)	中國北京	人民幣8.76億元	投資管理 及諮詢	31.49%	31.49%	877	9	-	(8)

31 結構化主體

(1) 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

未納入本集團合併範圍的相關結構化主體包括本集團為獲取投資收益而持有的信託計劃、資產管理計劃、基金投資、資產支持類債券和理財產品等，以及旨在向客戶提供各類財富管理服務並收取管理費、手續費及託管費而發行的非保本理財產品、設立的信託計劃及基金等。

於2017年12月31日和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為上述未合併結構化主體的權益確認的資產包括相關的投資和計提的應收管理費、手續費及託管費等。相關的賬面餘額及最大風險敞口為：

	2017年	2016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7,405	5,408
應收利息	178	15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79,231	275,035
應收款項類投資	48,356	121,527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	3,430	4,184
其他資產	3,398	3,451
合計	151,998	409,760

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自上述未合併結構化主體取得的收入為：

	2017年	2016年
利息收入	2,661	4,773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9,760	21,491
交易淨收益	471	132
股利收入	1,486	2,102
投資性證券淨(損失)/收益	(3,623)	3,033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55	30
合計	20,810	31,561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發行的非保本理財產品的餘額為人民幣17,308.20億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7,947.08億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上述非保本理財產品計劃續做了部份債券買賣交易。該等交易均按照市場價格或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交易損益對本集團無重大影響。

(2) 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

本集團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主要為本集團發行的保本型理財產品（附註21(2)c）及部份投資的資產管理計劃和資金信託計劃。

32 固定資產

	房屋及建築物	在建工程	機器設備	飛行設備及船舶	其他	合計
成本／設定成本						
2017年1月1日	119,972	25,543	54,987	20,501	42,193	263,196
本年增加	1,082	6,305	4,109	6,229	2,309	20,034
轉入／(轉出)	3,111	(4,568)	59	–	1,398	–
其他變動	(1,295)	(634)	(4,166)	(3,875)	(2,264)	(12,234)
2017年12月31日	122,870	26,646	54,989	22,855	43,636	270,996
累計折舊						
2017年1月1日	(30,328)	–	(34,598)	(1,478)	(26,201)	(92,605)
本年計提	(4,192)	–	(5,791)	(1,058)	(4,066)	(15,107)
其他變動	364	–	4,038	286	2,126	6,814
2017年12月31日	(34,156)	–	(36,351)	(2,250)	(28,141)	(100,898)
減值準備(附註38)						
2017年1月1日	(418)	–	–	(75)	(3)	(496)
本年計提	–	–	–	(1)	–	(1)
其他變動	3	–	–	75	–	78
2017年12月31日	(415)	–	–	(1)	(3)	(419)
賬面價值						
2017年1月1日	89,226	25,543	20,389	18,948	15,989	170,095
2017年12月31日	88,299	26,646	18,638	20,604	15,492	169,679
成本／設定成本						
2016年1月1日	113,844	27,274	51,305	10,440	40,338	243,201
本年增加	1,602	5,286	6,423	9,909	2,318	25,538
轉入／(轉出)	4,513	(6,065)	50	–	1,502	–
其他變動	13	(952)	(2,791)	152	(1,965)	(5,543)
2016年12月31日	119,972	25,543	54,987	20,501	42,193	263,196
累計折舊						
2016年1月1日	(26,319)	–	(32,101)	(633)	(24,116)	(83,169)
本年計提	(4,016)	–	(5,070)	(852)	(3,866)	(13,804)
其他變動	7	–	2,573	7	1,781	4,368
2016年12月31日	(30,328)	–	(34,598)	(1,478)	(26,201)	(92,605)
減值準備(附註38)						
2016年1月1日	(423)	–	–	(75)	(3)	(501)
本年計提	–	–	–	–	(46)	(46)
其他變動	5	–	–	–	46	51
2016年12月31日	(418)	–	–	(75)	(3)	(496)
賬面價值						
2016年1月1日	87,102	27,274	19,204	9,732	16,219	159,531
2016年12月31日	89,226	25,543	20,389	18,948	15,989	170,095

註釋：

- (1) 其他變動主要包括固定資產的處置、報廢及匯兌損益等變動。
- (2)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95.12億元的房屋及建築物的產權手續尚在辦理之中(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229.52億元)。上述事項不影響本集團承繼資產權利及正常經營。

33 土地使用權

	2017年	2016年
成本／設定成本		
年初餘額	21,206	21,217
本年增加	499	86
本年減少	(210)	(97)
年末餘額	21,495	21,206
累計攤銷		
年初餘額	(6,322)	(5,844)
本年攤銷	(535)	(505)
本年減少	47	27
年末餘額	(6,810)	(6,322)
減值準備 (附註38)		
年初餘額	(142)	(142)
本年減少	2	-
年末餘額	(140)	(142)
賬面價值		
年初餘額	14,742	15,231
年末餘額	14,545	14,742

34 無形資產

	軟件	其他	合計
成本／設定成本			
2017年1月1日	7,688	1,128	8,816
本年增加	851	121	972
本年減少	(115)	(38)	(153)
2017年12月31日	8,424	1,211	9,635
累計攤銷			
2017年1月1日	(5,851)	(358)	(6,209)
本年攤銷	(628)	(107)	(735)
本年減少	50	19	69
2017年12月31日	(6,429)	(446)	(6,875)
減值準備 (附註38)			
2017年1月1日	(1)	(7)	(8)
本年增加	-	(1)	(1)
本年減少	1	-	1
2017年12月31日	-	(8)	(8)
賬面價值			
2017年1月1日	1,836	763	2,599
2017年12月31日	1,995	757	2,752

34 無形資產（續）

	軟件	其他	合計
成本／設定成本			
2016年1月1日	6,435	959	7,394
本年增加	1,307	178	1,485
本年減少	(54)	(9)	(63)
2016年12月31日	7,688	1,128	8,816
累計攤銷			
2016年1月1日	(5,018)	(265)	(5,283)
本年攤銷	(858)	(98)	(956)
本年減少	25	5	30
2016年12月31日	(5,851)	(358)	(6,209)
減值準備（附註38）			
2016年1月1日	(1)	(7)	(8)
2016年12月31日	(1)	(7)	(8)
賬面價值			
2016年1月1日	1,416	687	2,103
2016年12月31日	1,836	763	2,599

35 商譽

- (1) 本集團的商譽主要來自於收購建行亞洲、建行巴西、建行印尼帶來的協同效應。商譽的增減變動情況如下：

	2017年	2016年
年初餘額	2,947	2,140
因收購而增加	-	566
匯率變動影響	(196)	241
年末餘額	2,751	2,947

- (2) 包含商譽的現金產出單元的減值測試

本集團計算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時，採用了經管理層批准的財務預測為基礎編製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預測。本集團採用的平均增長率符合行業報告內所載的預測，而採用的折現率則反映與相關分部有關的特定風險。

根據減值測試結果，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商譽未發生減值（2016年12月31日：無）。

36 遞延所得稅

	2017年	2016年
遞延所得稅資產	46,189	31,062
遞延所得稅負債	(389)	(570)
合計	45,800	30,492

(1) 按性質分析

	2017年		2016年	
	可抵扣/ (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 資產/(負債)	可抵扣/ (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 資產/(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				
— 公允價值變動	31,341	8,162	1,899	458
— 資產減值準備	153,278	38,023	111,883	27,952
— 內退及應付工資	23,511	5,814	24,749	6,188
— 其他	(26,160)	(5,810)	(17,429)	(3,536)
合計	181,970	46,189	121,102	31,062
遞延所得稅負債				
— 公允價值變動	(1,446)	(343)	(2,115)	(501)
— 資產減值準備	—	—	28	7
— 其他	(556)	(46)	(447)	(76)
合計	(2,002)	(389)	(2,534)	(570)

(2) 遞延所得稅的變動情況

	公允價值變動	資產減值準備	內退及應付工資	其他	合計
2017年1月1日	(43)	27,959	6,188	(3,612)	30,492
計入當期損益	(233)	10,064	(374)	(2,244)	7,213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8,095	—	—	—	8,095
2017年12月31日	7,819	38,023	5,814	(5,856)	45,800
2016年1月1日	(8,529)	31,507	5,945	(4,168)	24,755
計入當期損益	121	(3,548)	243	556	(2,628)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8,365	—	—	—	8,365
2016年12月31日	(43)	27,959	6,188	(3,612)	30,492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無重大未確認的遞延所得稅。

37 其他資產

	註釋	2017年	2016年
抵債資產	(1)		
— 房屋及建築物		1,589	1,773
— 土地使用權		624	745
— 其他		953	955
		3,166	3,473
應收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9,463	7,782
待結算及清算款項		6,095	23,494
經營租入固定資產改良支出		3,401	3,489
待攤費用		3,254	3,297
保險業務獨立賬戶資產		431	5,664
其他		49,628	33,139
總額		75,438	80,338
減值準備(附註38)			
— 抵債資產		(1,035)	(1,062)
— 其他		(2,987)	(3,278)
合計		71,416	75,998

(1)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共處置原值為人民幣6.06億元的抵債資產(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61億元)。本集團計劃在未來期間內通過拍賣、競價和轉讓方式對抵債資產進行處置。

38 資產減值準備變動表

	附註	2017年				年末賬面餘額
		年初賬面餘額	本年計提/ (轉回)	本年(轉出)/ 轉入	本年轉銷	
存放同業款項	19	66	(9)	-	-	57
拆出資金	20	123	(11)	-	-	112
客戶貸款和墊款	25(3)	268,677	123,389	(26,107)	(36,991)	328,968
可供出售債券		1,309	457	57	-	1,823
可供出售權益工具		4,076	307	119	(30)	4,472
持有至到期投資	27	3,049	413	(52)	-	3,410
應收款項類投資	28	1,351	796	(33)	-	2,114
固定資產	32	496	1	-	(78)	419
土地使用權	33	142	-	-	(2)	140
無形資產	34	8	1	-	(1)	8
其他資產	37	4,340	1,613	-	(1,931)	4,022
合計		283,637	126,957	(26,016)	(39,033)	345,545

38 資產減值準備變動表 (續)

	附註	年初賬面餘額	2016年		本年轉銷	年末賬面餘額
			本年計提／ (轉回)	本年(轉出)／ 轉入		
存放同業款項	19	7	59	-	-	66
拆出資金	20	36	90	-	(3)	123
應收利息	24	1	-	-	(1)	-
客戶貸款和墊款	25(3)	250,617	89,588	(37,881)	(33,647)	268,677
可供出售債券		1,051	217	41	-	1,309
可供出售權益工具		4,317	89	(330)	-	4,076
持有至到期投資	27	2,033	970	46	-	3,049
應收款項類投資	28	1,908	(586)	29	-	1,351
固定資產	32	501	46	(51)	-	496
土地使用權	33	142	-	-	-	142
無形資產	34	8	-	-	-	8
其他資產	37	4,582	752	-	(994)	4,340
合計		265,203	91,225	(38,146)	(34,645)	283,637

本年(轉出)／轉入包括由於匯率變動產生的影響。

39 向中央銀行借款

	2017年	2016年
中國內地	484,657	385,375
海外	62,630	53,964
合計	547,287	439,339

4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 按交易對手類別分析

	2017年	2016年
銀行	149,749	413,150
非銀行金融機構	1,187,246	1,199,845
合計	1,336,995	1,612,995

(2) 按交易對手所屬地理區域分析

	2017年	2016年
中國內地	1,181,374	1,442,126
海外	155,621	170,869
合計	1,336,995	1,612,995

41 拆入資金

(1) 按交易對手類別分析

	2017年	2016年
銀行	353,317	297,639
非銀行金融機構	30,322	24,907
合計	383,639	322,546

(2) 按交易對手所屬地理區域分析

	2017年	2016年
中國內地	148,424	118,944
海外	235,215	203,602
合計	383,639	322,546

4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2017年	2016年
保本理財產品	354,382	324,443
與貴金屬相關的金融負債	39,927	31,313
結構性金融工具	19,839	40,835
合計	414,148	396,591

本集團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全部為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上述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與按合同於到期日應支付持有人的金額差異並不重大。截至2017年和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累計至該日，由於信用風險變化導致上述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化的金額並不重大。

43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按標的資產的類別列示如下：

	2017年	2016年
證券		
— 政府債券	63,322	167,088
— 政策性銀行、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債券	3,632	15,640
小計	66,954	182,728
票據	401	5,500
其他	6,924	2,352
合計	74,279	190,580

44 客戶存款

	2017年	2016年
活期存款		
— 公司類客戶	5,767,595	5,206,395
— 個人客戶	3,204,950	3,022,447
小計	8,972,545	8,228,842
定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 公司類客戶	3,312,456	3,120,699
— 個人客戶	4,078,753	4,053,374
小計	7,391,209	7,174,073
合計	16,363,754	15,402,915

以上客戶存款中包括：

	2017年	2016年
(1) 保證金存款		
— 承兌匯票保證金	83,365	99,822
— 保函保證金	97,050	80,930
— 信用證保證金	22,491	28,264
— 其他	290,235	313,110
合計	493,141	522,126
(2) 匯出及應解匯款	29,635	14,121

45 應付職工薪酬

註釋	2017年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額	本年減少額	年末餘額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24,813	64,274	(65,459)	23,628
其他社會保險及員工福利	2,735	10,213	(8,975)	3,973
住房公積金	193	6,214	(6,244)	163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2,252	2,609	(2,123)	2,738
離職後福利	(1)			
— 設定提存計劃	964	12,923	(12,994)	893
— 設定受益計劃	970	25	(1,435)	(440)
內部退養福利	1,940	76	(342)	1,674
因解除勞動關係給予的補償	3	4	(4)	3
合計	33,870	96,338	(97,576)	32,632

註釋	2016年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額	本年減少額	年末餘額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25,291	62,093	(62,571)	24,813
其他社會保險及員工福利	2,288	8,997	(8,550)	2,735
住房公積金	135	6,296	(6,238)	193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2,123	2,567	(2,438)	2,252
離職後福利	(1)			
— 設定提存計劃	906	12,846	(12,788)	964
— 設定受益計劃	128	842	—	970
內部退養福利	2,315	91	(466)	1,940
因解除勞動關係給予的補償	4	3	(4)	3
合計	33,190	93,735	(93,055)	33,870

本集團上述應付職工薪酬年末餘額中並無屬於拖欠性質的餘額。

(1) 離職後福利

(a) 設定提存計劃

	2017年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額	本年減少額	年末餘額
基本養老保險	664	9,622	(9,697)	589
失業保險	42	312	(317)	37
企業年金繳費	258	2,989	(2,980)	267
合計	964	12,923	(12,994)	893

	2016年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額	本年減少額	年末餘額
基本養老保險	635	9,429	(9,400)	664
失業保險	33	485	(476)	42
企業年金繳費	238	2,932	(2,912)	258
合計	906	12,846	(12,788)	964

45 應付職工薪酬(續)

(1) 離職後福利(續)

(b) 設定受益計劃－補充退休福利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補充退休福利義務是根據預期累積福利單位法進行計算的，並經由外部獨立精算師機構韜睿諮詢公司(香港)的精算師(美國精算協會成員)進行審閱。

	設定受益計劃義務現值		計劃資產公允價值		設定受益計劃淨負債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期初餘額	7,131	6,664	6,161	6,536	970	128
計入當期損益的設定受益成本						
－利息淨額	212	186	187	183	25	3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設定受益成本						
－精算(利得)/損失	(519)	919	－	－	(519)	919
－計劃資產回報	－	－	74	80	(74)	(80)
其他變動						
－已支付的福利	(627)	(638)	(627)	(638)	－	－
－對計劃資產的撥付	－	－	842	－	(842)	－
期末餘額	6,197	7,131	6,637	6,161	(440)	970

利息成本於其他經營費用中確認。

(i)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採用的主要精算假設為：

	2017年	2016年
折現率	4.00%	3.00%
醫療費用年增長率	7.00%	7.00%
預計未來平均壽命	12.4年	12.8年

死亡率的假設是基於中國人壽保險業經驗生命表(2010-2013)確定的，該表為中國地區的公開統計資訊。

(ii) 本集團補充退休福利義務現值主要精算假設的敏感性分析如下：

	對補充退休福利義務現值的影響	
	精算假設 提高0.25%	精算假設 降低0.25%
折現率	(121)	125
醫療費用年增長率	45	(44)

(iii)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補充退休福利義務現值加權平均久期為7.9年(2016年12月31日：8.7年)。

45 應付職工薪酬（續）

(1) 離職後福利（續）

(b) 設定受益計劃－補充退休福利（續）

(iv) 本集團計劃資產投資組合主要由以下投資產品構成：

	2017年	2016年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1	1,185
權益類工具	532	359
債務類工具	5,557	4,522
其他	137	95
合計	6,637	6,161

46 應交稅費

	2017年	2016年
所得稅	44,359	35,526
營業稅	-	68
增值稅	7,549	7,039
其他	2,198	2,267
合計	54,106	44,900

47 應付利息

	2017年	2016年
客戶存款	175,126	185,01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7,550	15,801
已發行債務證券	2,307	2,312
其他	14,605	8,199
合計	199,588	211,330

48 預計負債

	2017年	2016年
預計訴訟損失	2,946	2,292
其他	7,635	6,984
合計	10,581	9,276

49 已發行債務證券

	註釋	2017年	2016年
已發行存款證	(1)	321,366	199,008
已發行債券	(2)	71,331	47,163
已發行次級債券	(3)	144,898	145,599
已發行合格二級資本債券	(4)	58,931	59,784
合計		596,526	451,554

(1) 已發行存款證主要由總行、海外分行及中德住房儲蓄銀行發行。

(2) 已發行債券

發行日	到期日	年利率	發行地	發行幣種	2017年	2016年
2014-04-01	2017-04-01	2.375%	香港	美元	-	2,085
2014-05-28	2019-05-28	1.375%	瑞士	瑞士法郎	2,002	2,047
2014-06-27	2017-06-27	3.45%	瑞士	人民幣	-	1,250
2014-07-02	2019-07-02	3.25%	香港	美元	3,904	4,170
2014-09-05	2017-09-05	3.35%	臺灣	人民幣	-	800
2014-09-05	2019-09-05	3.75%	臺灣	人民幣	600	600
2014-09-05	2021-09-05	4.00%	臺灣	人民幣	600	600
2014-11-18	2019-11-18	3.75%	臺灣	人民幣	1,000	1,000
2014-11-18	2021-11-18	3.95%	臺灣	人民幣	1,000	1,000
2014-11-18	2024-11-18	4.08%	臺灣	人民幣	600	600
2015-01-20	2020-01-20	3.125%	香港	美元	4,555	4,865
2015-02-11	2020-02-11	1.50%	盧森堡	歐元	3,902	3,655
2015-06-18	2018-06-18	4.317%	奧克蘭	紐西蘭元	231	241
2015-06-18	2019-06-18	4.30%	奧克蘭	紐西蘭元	7	7
2015-06-18	2020-06-18	3個月紐西蘭 基準利率+1.2%	奧克蘭	紐西蘭元	115	120
2015-07-16	2018-06-18	3.935%	奧克蘭	紐西蘭元	69	72
2015-07-28	2020-07-28	3.25%	香港	美元	3,253	3,475
2015-09-10	2019-09-10	3.945%	奧克蘭	紐西蘭元	57	59
2015-09-18	2018-09-18	3個月澳洲 基準利率+1.15%	悉尼	澳元	2,031	2,003
2015-10-19	2017-10-19	4.30%	倫敦	人民幣	-	990
2015-11-26	2017-11-26	4.00%	香港	人民幣	-	1,000
2015-12-07	2018-09-18	3個月澳洲 基準利率+1.15%	悉尼	澳元	15	15
2015-12-29	2020-01-27	3.80%	奧克蘭	紐西蘭元	92	96
2016-03-30	2026-03-30	4.08%	中國大陸	人民幣	3,500	3,500
2016-05-16	2019-05-16	3.10%	奧克蘭	紐西蘭元	47	48
2016-05-31	2019-05-31	2.38%	香港	美元	1,434	757
2016-05-31	2021-05-31	2.75%	香港	美元	1,967	1,934
2016-08-18	2020-09-18	2.95%	奧克蘭	紐西蘭元	475	496
2016-10-18	2020-10-18	3.05%	奧克蘭	紐西蘭元	7	7
2016-10-21	2021-10-21	2.25%	香港	美元	1,757	4,865
2016-11-09	2019-11-09	3.05%	中國大陸	人民幣	3,200	4,000
2016-11-09	2021-11-09	3.05%	中國大陸	人民幣	800	1,000
2016-12-22	2019-12-22	3.35%	奧克蘭	紐西蘭元	46	48
2017-02-17	2020-02-17	0.63%	盧森堡	歐元	3,902	-
2017-05-05	2022-07-26	優先a：1年期人民幣 貸款基準利率+0.18% 優先b：1年期人民幣 貸款基準利率+0.64% 3個月倫敦 同業拆借利率+0.77%	中國大陸	人民幣	1,012	-
2017-05-31	2020-05-29	3個月倫敦 同業拆借利率+0.77%	香港	美元	7,808	-
2017-06-13	2022-06-13	2.75%	香港	美元	3,904	-
2017-08-04	2018-02-05	1.87%	香港	美元	163	-
2017-09-27	2019-09-27	2.37%	香港	美元	488	-
2017-10-25	2022-10-25	3.15%	香港	美元	651	-
2017-10-25	2020-10-27	2.20%	香港	美元	78	-
2017-10-26	2020-10-26	2.08%	新加坡	新加坡幣	2,432	-
2017-11-09	2022-11-09	3.93%	奧克蘭	紐西蘭元	692	-
2017-12-04	2020-12-04	2.29%	香港	美元	5,205	-
2017-12-04	2020-12-04	2.75%	香港	美元	3,253	-
2017-12-04	2022-12-04	3.00%	香港	美元	2,603	-
2017-12-22	2018-12-21	3.25%	香港	美元	2,798	-
總面值					72,255	47,405
減：未攤銷的發行成本					(924)	(242)
年末賬面餘額					71,331	47,163

49 已發行債務證券（續）

(3) 已發行次級債券

本集團經人行、銀監會、香港金融管理局及巴西中央銀行（以下簡稱「巴西央行」）批准發行的次級債券賬面價值如下：

發行日	到期日	年利率	幣種	註釋	2017年	2016年
2009-02-24	2024-02-26	4.00%	人民幣	(a)	28,000	28,000
2009-08-07	2024-08-11	4.04%	人民幣	(b)	10,000	10,000
2009-11-03	2019-11-04	巴西央行 基準利率	雷亞爾	(c)	393	427
2009-12-18	2024-12-22	4.80%	人民幣	(d)	20,000	20,000
2010-04-27	2020-04-27	8.50%	美元	(c)	1,713	1,883
2010-07-30	2017-10-15	7.31%	美元	(c)	-	222
2011-11-03	2026-11-07	5.70%	人民幣	(e)	40,000	40,000
2012-11-20	2027-11-22	4.99%	人民幣	(f)	40,000	40,000
2014-08-20	2024-08-20	4.25%	美元	(g)	4,880	5,212
總面值					144,986	145,744
減：未攤銷的發行成本					(88)	(145)
年末賬面餘額					144,898	145,599

- (a) 本集團可選擇於2019年2月26日贖回這些債券，如果不行使贖回權，則自2019年2月26日起的5年期間，債券的票面利率增加至7.00%。
- (b) 本集團可選擇於2019年8月11日贖回這些債券，如果不行使贖回權，則自2019年8月11日起的5年期間，債券的票面利率增加至7.04%。
- (c) 上述債券為建行巴西所發行，其中有一筆債券已於2017年10月15日到期。
- (d) 本集團可選擇於2019年12月22日贖回這些債券，如果不行使贖回權，則自2019年12月22日起的5年期間，債券的票面利率增加至7.80%。
- (e) 在有關主管部門批准的前提下，本集團可選擇於2021年11月7日贖回這些債券。
- (f) 在有關主管部門批准的前提下，本集團可選擇於2022年11月22日贖回這些債券。
- (g) 在有關主管部門批准的前提下，本集團可選擇於2019年8月20日贖回這些債券。

(4) 已發行合格二級資本債券

發行日	到期日	年利率	幣種	註釋	2017年	2016年
2014-08-15	2029-08-18	5.98%	人民幣	(a)	20,000	20,000
2014-11-12	2024-11-12	4.90%	人民幣	(b)	2,000	2,000
2015-05-13	2025-05-13	3.875%	美元	(c)	13,014	13,899
2015-12-18	2025-12-21	4.00%	人民幣	(d)	24,000	24,000
總面值					59,014	59,899
減：未攤銷的發行成本					(83)	(115)
年末賬面餘額					58,931	59,784

- (a) 在有關主管部門批准的前提下，本集團可選擇於2024年8月18日贖回這些債券。本債券具有二級資本工具的減記特徵，當符合監管規定的觸發事件發生時，本行有權對該債券的本金進行全額減記，任何尚未支付的累積應付利息亦將不再支付。
- (b) 在有關主管部門批准的前提下，本集團可選擇於2019年11月12日贖回這些債券。如不行使贖回權，則自2019年11月12日起按年重置利率，票面利率以利率重置日適用的一年期人民幣香港同業拆借利率為基礎加1.538%。本債券具有二級資本工具的減記特徵，當符合監管規定的觸發事件發生時，本行有權對該債券的本金進行全額減記，任何尚未支付的累積應付利息亦將不再支付。
- (c) 在有關主管部門批准的前提下，本集團可選擇於2020年5月13日贖回這些債券。如不行使贖回權，則於2020年5月13日進行利率重置，票面利率以利率重置日適用的5年期美國國債基準利率為基礎加2.425%。本債券具有二級資本工具的減記特徵，當符合監管規定的觸發事件發生時，本行有權對該債券的本金進行全額減記，任何尚未支付的累積應付利息亦將不再支付。
- (d) 在有關主管部門批准的前提下，本集團可選擇於2020年12月21日贖回這些債券。本債券具有二級資本工具的減記特徵，當符合監管規定的觸發事件發生時，本行有權對該債券的本金進行全額減記，任何尚未支付的累積應付利息亦將不再支付。

50 其他負債

	2017年	2016年
保險負債	112,914	95,892
待結算及清算款項	16,136	966
代收代付款項	13,986	3,190
遞延收入	11,731	11,473
應付資本性支出款	9,552	10,388
預收租金及押金	8,887	8,259
睡眠戶	5,032	4,501
預提費用	3,382	3,074
其他	53,145	29,509
合計	234,765	167,252

51 股本

	2017年	2016年
香港上市(H股)	240,417	240,417
境內上市(A股)	9,594	9,594
合計	250,011	250,011

本行發行的所有H股和A股均為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享有同等權益。

52 其他權益工具

(1) 年末發行在外的優先股情況表

發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發行日期	會計分類	初始股息率	發行價格	數量 (百萬股)	金額		到期日	轉換情況
						原幣 (美元)	(折合人民幣)		
2015年境外優先股	2015年 12月16日	權益工具	4.65%	20美元/股	152.5	3,050	19,711	永久存續	無
2017年境內優先股	2017年 12月21日	權益工具	4.75%	100元人民幣/股	600		60,000	永久存續	無
減：發行費用							(75)		
賬面價值							79,636		

52 其他權益工具（續）

(2) 主要條款

(a) 境外優先股

(i) 股息

初始年股息率為4.65%，在存續期內按約定重置，但最高不超過20.4850%。股息以美元計價並支付。本行優先股東按照約定的息率分配後，不再同普通股股東一起參加剩餘利潤分配。上述優先股採取非累積息支付方式，本行有權取消上述優先股的股息，且不構成違約事件。但直至恢復全額發放股息之前，本行將不會向普通股股東分配利潤。

(ii) 贖回條款

在取得銀監會批准並滿足贖回條件的前提下，本行有權在2020年12月16日以及後續任何一個股息支付日贖回全部或部份境外優先股。本次境外優先股的贖回價格為發行價格加當期應支付且尚未支付的股息。

(iii) 強制轉股

當其他一級資本工具觸發事件發生時，即本行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降至5.125%（或以下）時，本行有權在無需獲得境外優先股股東同意的情況下，將屆時已發行且存續的本次境外優先股按合約約定全部或部份轉為H股普通股，並使本行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恢復至觸發點（即5.125%）以上。當二級資本工具觸發事件發生時，本行有權在無需獲得境外優先股股東同意的情況下，將屆時已發行且存續的本次境外優先股按合約約定全部轉為H股普通股。其中，二級資本工具觸發事件是指以下兩種情形的較早發生者：①中國銀監會認定若不進行轉股或減記，本行將無法生存。②相關部門認定若不進行公共部門注資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本行將無法生存。當本次境外優先股轉換為H股普通股後，任何條件下不再被恢復為優先股。本行發生優先股強制轉換為普通股的情形時，將報中國銀監會審查並決定。

(b) 境內優先股

(i) 股息

本次優先股採用分階段調整的票面股息率，票面股息率為基準利率加固定息差，每5年為一個票面股息率調整期，其中固定息差以本次發行時確定的票面股息率扣除發行時的基準利率後確定，一經確定不再調整。上述優先股採取非累積股息支付方式，本行有權取消本次優先股的派息，且不構成違約事件。本行可以自由支配取消的優先股股息用於償付其他到期債務。如本行全部或部份取消本次優先股的股息發放，自股東大會決議通過次日起，直至恢復全額支付股息前，本行將不會向普通股股東分配利潤。取消優先股派息除構成對普通股的分配限制以外，不構成對本行的其他限制。

本次優先股採用每年付息一次的方式。

(ii) 贖回條款

本次優先股自發行結束之日（即2017年12月27日）起至少5年後，經中國銀監會批准並符合相關要求，本行有權贖回全部或部份本次優先股。本次優先股贖回期自贖回期起始之日起至本次優先股被全部贖回或轉股之日止。本次境內優先股的贖回價格為發行價格加當期應支付且尚未支付的股息。

52 其他權益工具 (續)

(2) 主要條款 (續)

(b) 境內優先股 (續)

(iii) 強制轉股

當其他一級資本工具觸發事件發生時，即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降至**5.125%** (或以下) 時，本行有權在無需獲得優先股股東同意的情况下，將屆時已發行且存續的本次優先股按約定全額或部份轉為A股普通股，並使本行的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恢復到觸發點 (即**5.125%**) 以上。在部份轉股情形下，本次優先股按同等比例、以同等條件轉股。當本次優先股轉換為A股普通股後，任何條件下不再被恢復為優先股。

當二級資本工具觸發事件發生時，本行有權在無需獲得優先股股東同意的情况下，將屆時已發行且存續的本次優先股按照約定全額轉為A股普通股。當本次優先股轉換為A股普通股後，任何條件下不再被恢復為優先股。其中，二級資本工具觸發事件是指以下兩種情形的較早發生者：**(1)**中國銀監會認定若不進行轉股或減記，本行將無法生存；**(2)**相關部門認定若不進行公共部門注資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本行將無法生存。本行發生優先股強制轉換為普通股的情形時，將報中國銀監會審查並決定，並按照《證券法》及中國證監會的相關規定，履行臨時報告、公告等資訊披露義務。

本行發行的優先股份類為權益工具，列示於財務狀況表股東權益中。上述優先股發行所募集的資金在扣除發行費用後，全部用於補充本行其他一級資本，提高本行資本充足率。

(3) 發行在外的優先股變動情況表

	2017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2017年12月31日	
	數量 (百萬股)	賬面價值	數量 (百萬股)	賬面價值	數量 (百萬股)	賬面價值
發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2015年境外優先股	152.5	19,659	-	-	152.5	19,659
2017年境內優先股	-	-	600	59,977	600	59,977
合計	152.5	19,659	600	59,977	752.5	79,636

(4) 歸屬於權益工具持有者的相關資訊

項目	2017年	2016年
1.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權益	1,779,760	1,576,500
(1) 歸屬於本行普通股持有者的權益	1,700,124	1,556,841
(2) 歸屬於本行其他權益持有者的權益	79,636	19,659
其中：淨利潤	1,045	1,067
當期已分配股利	1,045	1,067
2. 歸屬於非控制性股東的權益	16,067	13,154
(1) 歸屬於普通股非控制性股東的權益	12,645	13,154
(2) 歸屬於非控制性股東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的權益	3,422	-

53 資本公積

	2017年	2016年
股本溢價	134,537	134,543
現金流套期儲備	320	(150)
其他	368	(433)
合計	135,225	133,960

54 投資重估儲備

本集團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對其他綜合收益的影響計入「投資重估儲備」中。投資重估儲備的變動情況如下：

	2017年		
	稅前金額	所得稅影響	稅後淨額
年初餘額	(1,381)	405	(97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產生的(損失)/收益			
— 債券	(39,394)	9,541	(29,853)
— 權益工具和基金	1,896	(474)	1,422
	(37,498)	9,067	(28,431)
前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當期轉入損益			
— 與減值相關	764	(191)	573
— 與出售相關	4,048	(1,012)	3,036
— 其他	(274)	68	(206)
	4,538	(1,135)	3,403
年末餘額	(34,341)	8,337	(26,004)
	2016年		
	稅前金額	所得稅影響	稅後淨額
年初餘額	30,791	(7,733)	23,05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產生的損失			
— 債券	(20,531)	5,228	(15,303)
— 權益工具和基金	(6,401)	1,600	(4,801)
	(26,932)	6,828	(20,104)
前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當期轉入損益			
— 與減值相關	306	(77)	229
— 與出售相關	(5,546)	1,387	(4,159)
	(5,240)	1,310	(3,930)
年末餘額	(1,381)	405	(976)

55 盈餘公積

盈餘公積包括法定盈餘公積金和任意盈餘公積金。

本行需按財政部於2006年2月15日及之後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及其他相關規定核算的淨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本行從淨利潤中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後，經股東大會決議，可以提取任意盈餘公積金。

56 一般風險準備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根據如下規定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註釋	2017年	2016年
財政部規定	(1)	254,104	205,933
香港銀行業條例規定	(2)	2,124	2,124
其他中國內地監管機構規定	(3)	2,866	2,546
其他海外監管機構規定		586	590
合計		259,680	211,193

- (1) 根據財政部有關規定，本行從淨利潤中提取一定金額作為一般風險準備，用於部份彌補尚未識別的可能性損失。財政部於2012年3月30日頒佈《金融企業準備金計提管理辦法》(財金[2012]20號)，要求金融企業計提的一般風險準備餘額原則上不得低於風險資產期末餘額的1.5%。
- (2) 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的要求，本集團的香港銀行業務除按照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計提減值外，對客戶貸款和墊款將要或可能發生的虧損提取一定金額作為監管儲備。監管儲備的轉入或轉出通過未分配利潤進行。
- (3) 根據中國內地有關監管要求，本行子公司須從淨利潤中提取一定金額作為風險準備。

57 利潤分配

根據2017年6月15日召開的本行2016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2016年度利潤分配方案，本行宣派2016年現金股利人民幣695.03億元。

於2017年6月15日，本行董事會審議通過向境外優先股股東支付股息事宜。按照境外優先股條款和條件確定的第一個贖回日前的初始股息4.65% (稅後) 計算，發放股息共計人民幣10.45億元 (含稅)，股息發放日為2017年12月18日。

2018年3月27日，經董事會提議，本行擬進行的2017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如下：

- (1) 以2017年稅後利潤人民幣2,316.80億元為基數，按10%的比例提取法定公積金人民幣231.68億元(2016:人民幣224.13億元)。上述法定公積金已於報告期末記錄於盈餘公積科目。
- (2) 根據財政部的有關規定，2017年全年計提一般準備金人民幣139.43億元 (2016:人民幣342.28億元)。
- (3) 向全體股東派發現金股息，每股人民幣0.291元 (含稅) (2016:每股人民幣0.278元)，共計人民幣727.53億元。這些股息於報告期末未確認為負債。

上述利潤分配方案待股東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決議通過後方可生效，現金股息將於決議通過後派發予本行於相關記錄日期的股東。

58 現金流量表補充資料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17年	2016年
現金	73,876	73,296
存放中央銀行超額存款準備金	209,080	183,764
存放同業活期款項	60,910	60,921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的存放同業款項	59,220	229,622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的拆出資金	168,253	51,521
合計	571,339	599,124

59 金融資產的轉讓

在日常業務中，本集團進行的某些交易會將已確認的金融資產轉讓給第三方或結構化主體。這些金融資產轉讓若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相關金融資產全部或部分終止確認。當本集團保留了已轉讓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與回報時，相關金融資產轉讓不符合終止確認的條件，本集團繼續確認上述資產。

證券借出交易

完全未終止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主要為證券借出交易中借出的證券，此種交易下交易對手在本集團無任何違約的情況下，可以將上述證券出售或再次用於擔保，但同時需承擔在協議規定的到期日將上述證券歸還於本集團的義務。對於上述交易，本集團認為本集團保留了相關證券的絕大部份風險和報酬，故未對相關證券進行終止確認。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證券借出交易中轉讓資產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359.38億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365.77億元）。

信貸資產證券化

在信貸資產證券化過程中，本集團將信貸資產轉讓予結構化主體，並由其作為發行人發行資產支持證券。本集團持有部份次級檔資產支持證券，對所轉讓信貸資產保留了繼續涉入。本集團在財務狀況表上會按照本集團的繼續涉入程度確認該項資產，其餘部份終止確認。

於2017年12月31日，在本集團仍在一定程度上繼續涉入的證券化交易中，被證券化的信貸資產的面值為人民幣1,533.97億元（2016年12月31日：695.30億元），本集團繼續確認的資產價值為人民幣131.75億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51.56億元）。本集團確認的繼續涉入資產和繼續涉入負債為人民幣133.52億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52.16億元）。

60 經營分部

本集團的經營分部已按與內部報送信息一致的方式進行列報。這些內部報送信息提供給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以向分部分配資源並評價分部業績。分部資產及負債和分部收入及業績按本集團會計政策計量。

分部之間的交易按一般商業條款及條件進行。內部收費及轉讓定價參考市場價格確定，並已在各分部的業績中反映。內部收費及轉讓定價調整所產生的利息淨收入和支出以「內部利息淨收入／支出」列示。與第三方交易產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以「外部利息淨收入／支出」列示。

分部收入、業績、資產和負債包含直接歸屬某一分部，以及按合理的基準分配至該分部的項目。分部收入和業績包含需在編製財務報表時抵銷的集團內部交易。分部資本性支出是指在會計期間內分部購入的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長期資產等所發生的支出總額。

60 經營分部 (續)

(1) 地區分部

本集團主要是於中國內地經營，分行遍佈全國各省、自治區、直轄市，並在中國內地設有多家子公司。本集團亦在香港、澳門、臺灣、新加坡、法蘭克福、約翰內斯堡、東京、首爾、紐約、悉尼、胡志明市、盧森堡、多倫多、倫敦、蘇黎世、迪拜和智利等地設立分行及在香港、倫敦、莫斯科、盧森堡、英屬維爾京群島、奧克蘭、雅加達、聖保羅和吉隆坡等地設立子公司。

按地區分部列報信息時，經營收入以產生收入的分行及子公司的所在地劃分，分部資產、負債和資本性支出按其所在地劃分。

作為管理層報告的用途，本集團地區分部的定義為：

- 「長江三角洲」是指本行一級分行及子公司所在的以下地區：上海市、江蘇省、浙江省、寧波市和蘇州市；
- 「珠江三角洲」是指本行一級分行所在的以下地區：廣東省、深圳市、福建省和廈門市；
- 「環渤海地區」是指本行一級分行及子公司所在的以下地區：北京市、山東省、天津市、河北省和青島市；
- 「中部地區」是指本行一級分行及子公司所在的以下地區：山西省、廣西壯族自治區、湖北省、河南省、湖南省、江西省、海南省和安徽省；
- 「西部地區」是指本行一級分行及子公司所在的以下地區：四川省、重慶市、貴州省、雲南省、西藏自治區、內蒙古自治區、陝西省、甘肅省、青海省、寧夏回族自治區和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及
- 「東北地區」是指本行一級分行及子公司所在的以下地區：遼寧省、吉林省、黑龍江省和大連市。

60 經營分部 (續)

(1) 地區分部 (續)

	2017年								
	長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環渤海地區	中部地區	西部地區	東北地區	總行	海外	合計
外部利息淨收入	48,813	44,573	38,519	52,282	53,586	12,290	186,954	15,439	452,456
內部利息淨收入/(支出)	23,973	19,223	33,632	28,890	25,935	11,576	(136,706)	(6,523)	-
利息淨收入	72,786	63,796	72,151	81,172	79,521	23,866	50,248	8,916	452,456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17,095	15,584	18,332	16,872	11,383	3,813	31,780	2,939	117,798
交易淨收益/(損失)	1,022	1,567	637	362	407	189	(1,392)	2,066	4,858
股利收入	1,288	5	-	189	11	-	245	457	2,195
投資性證券淨收益/(損失)	481	-	35	658	199	-	(2,846)	638	(835)
其他經營淨收益	58	790	1,569	561	2,625	149	3,394	8,413	17,559
經營收入	92,730	81,742	92,724	99,814	94,146	28,017	81,429	23,429	594,031
經營費用	(25,727)	(21,426)	(26,204)	(30,140)	(27,754)	(11,324)	(16,748)	(7,720)	(167,043)
資產減值損失	(13,724)	(16,877)	(31,377)	(21,669)	(20,555)	(14,243)	(5,324)	(3,593)	(127,362)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	-	-	100	-	-	-	61	161
稅前利潤	53,279	43,439	35,143	48,105	45,837	2,450	59,357	12,177	299,787
資本性支出	1,932	1,916	7,655	2,666	2,006	1,054	1,687	6,209	25,125
折舊及攤銷費	2,581	1,750	3,166	3,343	2,704	1,417	1,624	829	17,414
	2017年								
分部資產	4,687,992	3,479,166	4,916,680	4,058,155	3,294,459	1,100,318	8,672,547	1,723,881	31,933,198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	1	-	-	4,904	-	-	-	2,162	7,067
	4,687,993	3,479,166	4,916,680	4,063,059	3,294,459	1,100,318	8,672,547	1,726,043	31,940,265
遞延所得稅資產									46,189
抵銷									(9,862,071)
資產總額									22,124,383
分部負債	4,675,179	3,479,313	4,887,516	4,058,490	3,303,501	1,110,903	7,050,551	1,624,785	30,190,238
遞延所得稅負債									389
抵銷									(9,862,071)
負債總額									20,328,556
表外信貸承諾	600,582	422,504	767,363	492,226	348,508	155,452	-	242,537	3,029,172

60 經營分部 (續)

(1) 地區分部 (續)

	2016年								
	長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環渤海地區	中部地區	西部地區	東北地區	總行	海外	合計
外部利息淨收入	40,351	36,855	34,408	45,352	49,218	11,517	191,503	8,595	417,799
內部利息淨收入/(支出)	28,147	22,638	36,501	30,117	25,491	12,653	(153,546)	(2,001)	-
利息淨收入	68,498	59,493	70,909	75,469	74,709	24,170	37,957	6,594	417,799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17,974	16,352	19,581	17,983	13,301	5,821	24,865	2,632	118,509
交易淨收益/(損失)	388	517	(686)	122	44	46	1,051	2,493	3,975
股利收入	1,908	5	1	278	2	-	87	277	2,558
投資性證券淨收益	759	-	29	501	254	-	8,780	775	11,098
其他經營淨收益/(損失)	173	709	1,812	522	2,987	221	(3,202)	2,699	5,921
經營收入	89,700	77,076	91,646	94,875	91,297	30,258	69,538	15,470	559,860
經營費用	(26,634)	(21,740)	(27,905)	(31,221)	(29,002)	(11,658)	(16,683)	(6,672)	(171,515)
資產減值損失	(23,181)	(18,363)	(16,112)	(17,404)	(9,517)	(4,949)	(1,612)	(2,066)	(93,204)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	-	-	30	-	-	-	39	69
稅前利潤	39,885	36,973	47,629	46,280	52,778	13,651	51,243	6,771	295,210
資本性支出	2,351	1,873	7,896	3,110	2,533	1,209	2,233	5,935	27,140
折舊及攤銷費	2,433	1,639	2,731	3,032	2,483	1,280	1,674	745	16,017
	2016年								
分部資產	3,287,924	2,248,437	2,341,529	3,223,419	2,745,765	966,670	8,456,699	1,663,306	24,933,749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	-	-	31	4,184	-	-	-	3,103	7,318
	3,287,924	2,248,437	2,341,560	3,227,603	2,745,765	966,670	8,456,699	1,666,409	24,941,067
遞延所得稅資產									31,062
抵銷									(4,008,424)
資產總額									20,963,705
分部負債	3,292,293	2,252,473	2,325,284	3,220,764	2,742,194	966,764	7,020,522	1,561,611	23,381,905
遞延所得稅負債									570
抵銷									(4,008,424)
負債總額									19,374,051
表外信貸承諾	570,239	403,398	699,060	418,924	318,757	151,838	2,800	159,510	2,724,526

60 經營分部 (續)

(2) 業務分部

作為管理層報告的用途，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分部如下：

公司銀行業務

該分部向公司類客戶、政府機關和金融機構提供多種金融產品和服務。這些產品和服務包括公司類貸款、貿易融資、存款及理財服務、代理服務、財務顧問與諮詢服務、現金管理服務、匯款和結算服務、託管服務及擔保服務等。

個人銀行業務

該分部向個人客戶提供多種金融產品和服務。這些產品和服務包括個人貸款、存款及理財服務、銀行卡服務、匯款服務和代理服務等。

資金業務

該分部包括於銀行間市場進行同業拆借交易、回購及返售交易、投資債券、自營衍生金融工具及自營外匯買賣。資金業務分部也包括進行代客衍生金融工具、代客外匯和代客貴金屬買賣。該分部還對本集團流動性頭寸進行管理，包括發行債務證券。

其他業務

該分部包括股權投資及海外分行和子公司的收入、業績、資產和負債。

61 委託貸款業務

於報告期末的委託貸款及委託資金列示如下：

	2017年	2016年
委託貸款	2,736,842	2,398,103
委託資金	2,736,842	2,398,103

62 擔保物信息

(1) 作為擔保物的資產

(a) 擔保物的賬面價值按擔保物類別分析

	2017年	2016年
票據	401	5,500
債券	628,172	655,915
其他	6,924	2,352
合計	635,497	663,767

(2) 收到的擔保物

本集團按一般拆借業務的標準條款進行買入返售協議交易，並相應持有交易項下的擔保物。於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的買入返售協議擔保物中不包含在交易對手未違約的情況下而可以直接處置或再抵押的擔保物。

63 承諾及或有事項

(1) 信貸承諾

本集團信貸承諾包括已審批並簽訂合同的未支用貸款餘額及未支用信用卡透支額度、財務擔保及信用證等。本集團定期評估信貸承諾，並確認預計負債。

貸款及信用卡承諾的合同金額是指貸款及信用卡額度全部支用時的金額。保函及信用證的合同金額是指假如交易另一方未能完全履行合約時可能出現的最大損失額。承兌匯票是指本集團對客戶簽發的匯票作出的兌付承諾。

有關信貸承諾在到期前可能未被使用，因此以下所述的合同金額並不代表未來的預期現金流出。

	2017年	2016年
貸款承諾		
— 原到期日為1年以內	192,768	191,077
— 原到期日為1年或以上	396,467	383,530
信用卡承諾	801,618	690,144
	1,390,853	1,264,751
銀行承兌匯票	276,629	296,606
融資保函	60,821	107,160
非融資保函	898,422	776,775
開出即期信用證	41,216	37,383
開出遠期信用證	266,865	160,141
其他	94,366	81,710
合計	3,029,172	2,724,526

63 承諾及或有事項（續）

(2) 信貸風險加權金額

信貸風險加權金額按照銀監會制定的規則，根據交易對手的狀況和到期期限的特點進行計算。

	2017年	2016年
或有負債及承諾的信貸風險加權金額	1,110,481	1,073,108

(3) 經營租賃承諾

本集團以經營租賃方式租入若干房屋及設備。這些租賃一般初始期限為一年至五年，並可能有權選擇續期，屆時所有條款均可重新商定。於報告期末，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協議項下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額為：

	2017年	2016年
1年以內	5,720	5,717
1年以上，2年以內	4,289	4,396
2年以上，3年以內	3,024	3,194
3年以上，5年以內	3,350	5,076
5年以上	2,423	2,756
合計	18,806	21,139

(4) 資本支出承諾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資本支出承諾如下：

	2017年	2016年
已訂約	5,882	9,294

(5) 證券承銷承諾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未到期的證券承銷承諾（2016年12月31日：無）。

(6) 國債兌付承諾

作為中國國債承銷商，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到期日前兌付債券，本集團有責任就所銷售的國債為債券持有人兌付該債券。該債券於到期日前的兌付金額是包括債券面值及截至兌付日止的未付利息。應付債券持有人的應計利息按照財政部和人行有關規則計算。兌付金額可能與於兌付日市場上交易的相近似債券的公允價值不同。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債券面值對已承銷、出售，但未到期的國債兌付承諾為人民幣794.31億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756.95億元）。

(7) 未決訴訟和糾紛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尚有作為被起訴方，涉案金額約為人民幣104.99億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77.83億元）的未決訴訟案件及糾紛。本集團根據內部及外部經辦律師意見，將這些案件及糾紛的很可能損失確認為預計負債（附註48）。本集團相信計提的預計負債是合理並足夠的。

(8) 或有負債

本集團已經根據相關的會計政策對任何很可能引致經濟利益流出的承諾及或有負債作出評估並按附註4(14)的原則確認預計負債。

64 關聯方關係及其交易

(1) 與母公司及母公司旗下公司的交易

本集團母公司包括中投和匯金。

中投經國務院批准於2007年9月29日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5,500億元。匯金為中投的全資子公司，代表國家依法獨立行使出資人的權利和義務。

匯金是由國家出資於2003年12月16日成立的國有獨資投資公司，註冊地為北京，註冊資本為人民幣8,282.09億元。匯金的職能是經國務院授權，進行股權投資，不從事其他商業性經營活動。於2017年12月31日，匯金直接持有本行57.11%的股份。

母公司的旗下公司包括其旗下子公司和其聯營和合營企業。

本集團與母公司及母公司旗下公司的交易，主要包括吸收存款、接受委託管理其資產和經營租賃、發放貸款、買賣債券、進行貨幣市場交易及銀行間結算等。這些交易均以市場價格為定價基礎，按一般的商業條款進行。

本集團已發行面值人民幣1,449.86億元的次級債券(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457.44億元)。這些債券為不記名債券並可於二級市場交易。因此，本集團並無有關母公司旗下公司於報告期末持有本集團的債券金額的資料。

(a) 與母公司的交易

在日常業務中，本集團與母公司的重大交易如下：

交易金額

	2017年		2016年	
	交易金額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交易金額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利息收入	1,096	0.15%	460	0.07%
利息支出	128	0.04%	106	0.04%

交易餘額

	2017年		2016年	
	交易餘額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交易餘額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應收利息	140	0.12%	151	0.15%
客戶貸款和墊款	28,000	0.22%	-	0.0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199	0.14%	-	0.00%
持有至到期投資	9,140	0.35%	12,770	0.5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6,114	0.46%	20	0.00%
客戶存款	55	0.00%	865	0.01%
應付利息	-	0.00%	6	0.00%
信貸承諾	288	0.01%	288	0.01%

64 關聯方關係及其交易（續）

(1) 與母公司及母公司旗下公司的交易（續）

(b) 與母公司旗下公司的交易

在日常業務中，本集團與母公司旗下公司的重大交易如下：

交易金額

註釋	2017年		2016年	
	交易金額	佔同類 交易的比例	交易金額	佔同類 交易的比例
利息收入	32,102	4.28%	28,755	4.13%
利息支出	10,237	3.44%	2,528	0.91%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667	0.51%	228	0.18%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98	1.46%	295	3.15%
經營費用 (i)	724	0.46%	612	0.40%

交易餘額

註釋	2017年		2016年	
	交易餘額	佔同類 交易的比例	交易餘額	佔同類 交易的比例
存放同業款項	36,672	20.95%	72,746	14.71%
拆出資金	71,066	21.85%	69,487	26.6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2,323	3.86%	8,111	1.66%
衍生金融資產	7,522	9.06%	3,581	3.9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62,500	30.00%	10,897	10.56%
應收利息	21,747	18.59%	14,606	14.37%
客戶貸款和墊款	30,553	0.24%	53,297	0.4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15,607	13.90%	234,915	14.38%
持有至到期投資	458,789	17.74%	419,087	17.19%
應收款項類投資	28,925	6.21%	46,959	9.24%
其他資產	15	0.02%	80	0.11%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ii)	194,730	14.56%	34,485	2.14%
拆入資金	109,661	28.58%	68,722	21.31%
衍生金融負債	6,739	8.44%	7,332	8.1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1,255	1.69%	15,904	8.35%
客戶存款	14,455	0.09%	18,471	0.12%
應付利息	423	0.21%	3,058	1.45%
其他負債	1,251	0.53%	-	0.00%
信貸承諾	10,231	0.34%	23,159	1.18%

(i) 主要指本集團租賃母公司旗下公司房屋、車輛等資產的租賃費用以及接受母公司旗下公司提供後勤服務所支付的費用。

(ii) 母公司旗下公司存放款項為無擔保，並按一般商業條款償還。

64 關聯方關係及其交易（續）

(2) 本集團與聯營和合營企業的往來

本集團與聯營和合營企業的交易所執行的條款與本集團在日常業務中與集團外企業所執行的條款相似。在日常業務中，本集團與聯營和合營企業的重大交易如下：

交易金額

	2017年	2016年
利息收入	604	12
利息支出	571	4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27	-
經營費用	-	7

交易餘額

	2017年	2016年
客戶貸款和墊款	7,497	680
拆入資金	98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448
客戶存款	2,223	1,547
應付利息	2	-
其他負債	264	-
信貸承諾	82	5

(3) 本行與子公司的往來

本行與子公司的交易所執行的條款與本行在日常業務中與集團外企業所執行的條款相似。如附註4(1)(b)所述，所有集團內部交易及餘額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均已抵銷。

在日常業務中，本行與子公司進行的重大交易如下：

交易金額

	2017年	2016年
利息收入	1,320	1,154
利息支出	577	1,651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820	3,421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542	646
股利收入	65	50
投資性證券淨收益	399	315
其他經營支出	(94)	(370)
經營費用	811	3

64 關聯方關係及其交易（續）

(3) 本行與子公司的往來（續）

交易餘額

	2017年	2016年
存放同業款項	4,871	11,254
拆出資金	90,481	86,820
衍生金融資產	1,424	1,087
應收利息	120	81
客戶貸款和墊款	10,653	6,25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9,074	2,271
持有至到期投資	656	690
應收款項類投資	455	486
其他資產	38,480	49,931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9,547	9,315
拆入資金	58,017	105,653
衍生金融負債	1,288	3,715
客戶存款	3,821	3,974
應付利息	94	611
已發行債務證券	840	890
其他負債	1,033	110

於2017年12月31日，本行出具的以本行子公司為受益人的保函的最高擔保額為人民幣537.26億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447.93億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子公司間發生的主要交易為存放同業款項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等。於2017年12月31日，上述交易的餘額分別為人民幣46.13億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73億元）和人民幣107.21億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44.78億元）。

(4) 與中國其他國有實體進行的交易

國有實體指那些由中國政府通過其政府機構、代理機構、附屬機構或其他機構直接或間接擁有的實體。本集團與其他國有實體進行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發放貸款和吸收存款；進行貨幣市場交易及銀行間結算；委託貸款及其他託管服務；保險和證券代理及其他中間服務；買賣、承銷及承兌由其他國有實體發行的債券；買賣和租賃房屋及其他資產；及提供和接收公用服務及其他服務。

這些交易所執行的條款與本集團與非國有實體進行的交易所執行的條款相似。本集團的相關定價策略以及就貸款、存款及佣金收入等主要產品及服務制定的審批程序與客戶是否是國有實體無關。經考慮其關係實質後，本集團認為這些交易並非重大關聯方交易，故毋須單獨披露。

(5) 本集團與企業年金和計劃資產的交易

本集團設立的企業年金基金除正常的供款和普通銀行業務外，截至2017年和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均未發生其他關聯交易。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補充退休福利項下，建信基金管理的計劃資產公允價值為人民幣31.83億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29.50億元），並由此將獲取的應收管理費為人民幣873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873萬元）。

64 關聯方關係及其交易（續）

(6) 關鍵管理人員

本集團的關鍵管理人員是指有權力及責任直接或間接地計劃、指令和控制本集團的活動的人士，包括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本集團於日常業務中與關鍵管理人員進行正常的銀行業務交易。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關鍵管理人員的交易及餘額均不重大。

董事及監事的稅前薪酬在附註14中已披露。高級管理人員於本年度扣除個人所得稅前的酬金如下：

	2017年			合計 (註釋(ii)) 人民幣千元
	已支付薪酬 人民幣千元	定額供款計劃 人民幣千元	其他各種福利 (註釋(i)) 人民幣千元	
副行長				
楊文升	467	51	88	606
黃毅	467	51	88	606
余靜波	467	51	88	606
張立林	265	27	47	339
紀委書記				
朱克鵬	467	51	88	606
首席風險官				
廖林	657	43	114	814
首席財務官				
許一鳴	788	51	136	975
董事會秘書				
黃志凌	-	-	-	-
已退任的前首席風險官				
曾儉華	131	8	22	161
已退任的前董事會秘書				
陳彩虹	713	16	115	844
	4,422	349	786	5,557

64 關聯方關係及其交易 (續)

(6) 關鍵管理人員 (續)

	2016年			
	應付薪酬 人民幣千元	社會保險、 企業年金、 補充醫療保險及 住房公積金的 單位繳存部份 人民幣千元	其他 貨幣性收入 人民幣千元	合計 (註釋(iii)) 人民幣千元
副行長				
楊文升	631	150	—	781
黃毅	631	150	—	781
余靜波	631	150	—	781
紀委書記				
朱克鵬	631	150	—	781
首席風險官				
廖林	—	—	—	—
首席財務官				
許一鳴	1,977	169	—	2,146
董事會秘書				
陳彩虹	1,977	169	—	2,146
已退任的前首席風險官				
曾儉華	1,977	169	—	2,146
	8,455	1,107	—	9,562

- (i) 其他各種福利包括本行根據政府相關規定，按工資及津貼的一定比例且在不超过規定上限的基礎上提取並向勞動和社會保障等機構繳納的醫療保險、住房公積金及其他社會保險；以及本行依據政府相關規定建立的中國建設銀行企業年金計劃和補充醫療保險等公司福利。
- (ii) 根據國家有關部門的規定，該類關鍵管理人員的2017年薪酬總額尚未最終確定，但預計尚待調整的部份薪酬不會對本集團2017年度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該等薪酬總額待確認之後將再行披露。
- (iii) 根據國家有關部門的規定，該類關鍵管理人員的2016年薪酬總額於2016年度財務報表公佈之日尚未最終確定，上述關鍵管理人員2016年酬金為最終確定的薪酬總額。
- (iv) 自2015年起，本行中央管理企業負責人按中央薪酬改革有關政策執行。

(7)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貸款、類似貸款及其他信貸交易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向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已發放貸款、類似貸款及其他信貸交易的餘額不重大。本集團向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發放的貸款、類似貸款及其他信貸交易是在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並按正常的商業條款或授予其他員工的同等商業條款進行的。授予其他員工的商業條款以授予第三方的商業條款為基礎，並考慮風險調減因素後確定。

65 風險管理

本集團面對的風險如下：

- 信用風險
- 市場風險
- 流動性風險
- 操作風險
- 保險風險

本附註包括本集團面臨的以上風險的狀況，本集團計量和管理風險的目標、政策和流程，以及本集團資本管理的情況。

風險管理體系

董事會按公司章程和相關監管要求規定履行風險管理職責。董事會下設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制定風險戰略，並對實施情況進行監督，定期對整體風險狀況進行評估。監事會對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及董事會、高管層履行全面風險管理職責情況進行監督。高管層負責執行董事會制定的風險戰略，負責集團全面風險管理工作的組織實施。高管層設首席風險官，在職責分工內協助行長組織相應的風險管理工作。

本集團專為識別、評估、監控和管理風險而設計了全面的管治體系、內控政策和流程。本集團定期覆核風險管理政策和系統，並根據市場環境、產品以及服務的變化進行修訂。通過培訓和標準化及流程化管理，本集團目標在於建立一個架構清晰、流程規範的控制環境，每名員工明確其職務要求和職責。

風險管理部是全行業務風險的綜合管理部門。信貸管理部是全行信用風險的綜合管理部門。授信審批部是全行信用業務授信、審批的綜合管理部門。內控合規部是操作風險和內控合規的牽頭管理部門。其他各類風險均有相應的專業管理部門負責。

本集團審計委員會負責監督和評估本集團內部控制，監督各核心業務部門、管理程序和主要業務的合規情況。內控合規部協助審計委員會執行以上職責，並向審計委員會匯報。

(1)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是指債務人或交易對手沒有履行合同約定的對本集團的義務或承諾，使本集團蒙受財務損失的風險。

信貸業務

風險管理部牽頭負責客戶評級、債項評級等信用風險計量工具的研發推廣以及資產保全等工作。信貸管理部負責信用風險政策制度和質量監控等工作。授信審批部負責本集團客戶各類信用業務的綜合授信與信用審批等工作。信貸管理部牽頭協調，授信審批部參與、分擔及協調公司業務部、小企業業務部、機構業務部、國際業務部、戰略客戶部、住房金融與個人信貸部、信用卡中心和法律事務部等部門實施信用風險管理工作。

65 風險管理（續）

(1) 信用風險（續）

信貸業務（續）

在公司及機構業務信用風險管理方面，本集團加快信貸結構調整，強化貸後管理，細化行業審批指引和政策底線，完善信貸准入、退出標準，優化經濟資本管理和行業信貸風險限額管理，促進資產質量穩步向好。本集團信用風險管理工作包括信貸業務貸前調查、貸中審查、貸後管理等流程環節。貸前調查環節，借助內部評級系統進行客戶信用風險評級並完成客戶評價報告，對貸款項目收益與風險進行綜合評估並形成評估報告；信貸審批環節，信貸業務均須經過有權審批人審批；貸後管理環節，本集團對已發放貸款或其他信貸業務進行持續監控，並對重點行業、區域、產品、客戶加強風險監控，對任何可能對借款人還款能力造成主要影響的負面事件及時報告，並採取措施，防範和控制風險。

在個人業務方面，本集團主要依靠對申請人的信用評估作為發放個人信貸的基礎，客戶經理受理個人信貸業務時需要對信貸申請人收入、信用歷史和貸款償還能力等進行評估。客戶經理的報批材料和建議提交專職貸款審批機構進行審批。本集團重視對個人貸款的貸後監控，重點關注借款人的償款能力和抵押品狀況及其價值變化情況。一旦貸款逾期，本集團將根據標準化催收作業流程體系開展催收工作。

為降低風險，本集團在適當的情況下要求客戶提供抵押品或保證。本集團已經建立了完善的抵押品管理體系和規範的抵押品操作流程，為特定類別抵押品的可接受性制定指引。本集團定期審核抵押品價值、結構及法律契約，確保其能繼續履行所擬定的目的，並符合市場慣例。

信貸業務風險分類

本集團採用貸款風險分類方法監控貸款組合風險狀況。貸款按風險程度總體分為正常、關注、次級、可疑及損失五類。最後三類被視為已減值貸款和墊款，當一項或多項事件發生證明客觀減值證據存在，並出現損失時，該貸款被界定為已減值貸款和墊款。已減值貸款和墊款的減值損失準備須視情況以組合或個別方式評估。

客戶貸款和墊款的五個類別的主要定義列示如下：

- 正常： 借款人能夠履行合同，沒有足夠理由懷疑貸款本息不能按時足額償還。
- 關注： 儘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償還貸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對償還產生不利影響的因素。
- 次級： 借款人的還款能力出現明顯問題，完全依靠其正常營業收入無法足額償還貸款本息。即使執行擔保，也可能會造成一定損失。
- 可疑： 借款人無法足額償還貸款本息，即使執行擔保，也肯定要造成較大損失。
- 損失： 在採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後，貸款本息仍然無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極少部份。

本集團對於表外信貸業務也採用相同的分類標準和管理流程進行風險分類。

65 風險管理 (續)

(1) 信用風險 (續)

資金業務

出於風險管理的目的，本集團對債券及衍生產品敞口所產生的信用風險進行獨立管理，相關信息參見本附註(1)(h)和(1)(i)。本集團設定資金業務的信用額度並參考有關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對其實時監控。

(a)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下表列示了於報告期末在不考慮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對應資產的情況下，本集團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對於表內資產，最大信用風險敞口是指金融資產扣除減值準備後的賬面價值。

	2017年	2016年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914,380	2,775,965
存放同業款項	175,005	494,618
拆出資金	325,233	260,67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債權投資	554,048	469,992
衍生金融資產	82,980	89,78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08,360	103,174
應收利息	116,993	101,645
客戶貸款和墊款	12,574,473	11,488,355
可供出售債券投資	1,461,824	1,348,814
持有至到期投資	2,586,722	2,438,417
應收款項類投資	465,810	507,963
其他金融資產	65,238	69,405
合計	21,531,066	20,148,804
表外信貸承諾	3,029,172	2,724,526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24,560,238	22,873,330

65 風險管理 (續)

(1) 信用風險 (續)

(b) 客戶貸款和墊款信貸質量分佈分析

	註釋	2017年	2016年
已減值貸款			
— 按個別方式評估已出現減值總額		169,798	156,436
— 貸款損失準備		(113,820)	(99,453)
小計		55,978	56,983
— 按組合方式評估已出現減值總額		22,493	22,254
— 貸款損失準備		(13,802)	(13,275)
小計		8,691	8,979
已逾期未減值			
— 1至90日		30,483	31,522
— 91至180日		—	4
— 180日以上		—	21
總額		30,483	31,547
貸款損失準備	(i)	(3,164)	(6,804)
小計		27,319	24,743
未逾期未減值			
— 信用貸款		3,856,502	3,442,193
— 保證貸款		2,035,372	1,880,508
— 抵押貸款		5,441,687	5,002,018
— 質押貸款		1,347,106	1,222,076
總額		12,680,667	11,546,795
貸款損失準備	(i)	(198,182)	(149,145)
小計		12,482,485	11,397,650
合計		12,574,473	11,488,355

(i) 此餘額為按組合方式評估計提的貸款損失準備。

65 風險管理 (續)

(1) 信用風險 (續)

(b) 客戶貸款和墊款信貸質量分佈分析 (續)

已逾期未減值貸款和墊款和按個別方式評估的已減值貸款和墊款總額中，抵質押物涵蓋和未涵蓋情況列示如下：

	2017年		
	已逾期未減值貸款和墊款		按個別方式 評估的已減值 貸款和墊款
	公司	個人	公司
涵蓋部份	4,112	14,678	29,810
未涵蓋部份	3,523	8,170	139,988
總額	7,635	22,848	169,798

	2016年		
	已逾期未減值貸款和墊款		按個別方式 評估的已減值 貸款和墊款
	公司	個人	公司
涵蓋部份	3,632	15,005	27,773
未涵蓋部份	5,644	7,266	128,663
總額	9,276	22,271	156,436

上述抵質押物包括土地、房屋及建築物和機器設備等。抵質押物的公允價值為本集團根據目前抵質押物處置經驗和市場狀況對最新可獲得的外部評估價值進行調整的基礎上確定。

65 風險管理 (續)

(1) 信用風險 (續)

(c) 客戶貸款和墊款按行業分佈情況分析

	2017年			2016年		
	貸款總額	比例	抵質押貸款	貸款總額	比例	抵質押貸款
公司類貸款和墊款						
—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1,429,583	11.08%	516,193	1,287,693	10.95%	520,293
— 製造業	1,318,827	10.22%	410,706	1,323,238	11.24%	464,514
— 租賃及商業服務業	981,704	7.61%	347,367	826,410	7.03%	309,203
— 電力、熱力、燃氣及 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867,818	6.73%	199,689	726,706	6.18%	192,922
— 房地產業	522,242	4.05%	284,698	448,576	3.82%	316,657
— 批發和零售業	477,404	3.70%	266,890	492,343	4.19%	252,177
—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395,163	3.06%	193,538	324,204	2.76%	167,715
— 建築業	280,721	2.18%	70,228	259,268	2.21%	76,772
— 採礦業	250,698	1.94%	28,685	250,530	2.13%	29,755
— 公共管理、社會保障和社會組織	107,297	0.83%	18,035	130,037	1.11%	33,862
— 農、林、牧、漁業	74,831	0.58%	24,972	90,685	0.77%	34,986
— 教育	70,981	0.55%	16,912	77,445	0.66%	21,415
— 其他	710,563	5.50%	87,281	586,803	4.99%	80,183
公司類貸款和墊款總額	7,487,832	58.03%	2,465,194	6,823,938	58.04%	2,500,454
個人貸款和墊款	5,279,894	40.92%	4,429,426	4,420,939	37.60%	3,820,851
票據貼現	135,715	1.05%	—	512,155	4.36%	—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12,903,441	100.00%	6,894,620	11,757,032	100.00%	6,321,305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末佔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10%或以上的行業，其已減值貸款、貸款損失準備、貸款減值損失計提和核銷金額：

	2017年				
	已減值貸款	個別評估 損失準備	組合評估 損失準備	本年計提	本年核銷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13,844	(8,651)	(26,573)	(10,184)	549
製造業	76,557	(51,220)	(39,504)	(47,638)	15,896

	2016年				
	已減值貸款	個別評估 損失準備	組合評估 損失準備	本年計提	本年核銷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6,004	(3,935)	(21,943)	(2,412)	250
製造業	71,443	(44,348)	(29,902)	(44,859)	14,272

65 風險管理 (續)

(1) 信用風險 (續)

(d) 客戶貸款和墊款按地區分佈情況分析

	2017年			2016年		
	貸款總額	比例	抵質押貸款	貸款總額	比例	抵質押貸款
長江三角洲	2,288,830	17.74%	1,476,742	2,117,133	18.02%	1,360,362
中部地區	2,176,159	16.86%	1,346,200	1,982,785	16.86%	1,197,869
環渤海地區	2,131,045	16.52%	1,024,363	1,946,622	16.56%	892,618
西部地區	2,117,740	16.41%	1,206,486	1,953,377	16.61%	1,124,332
珠江三角洲	1,941,337	15.05%	1,370,326	1,762,963	14.99%	1,312,827
東北地區	672,309	5.21%	341,388	643,515	5.47%	296,115
總行	574,506	4.45%	-	452,941	3.85%	-
海外	1,001,515	7.76%	129,115	897,696	7.64%	137,182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12,903,441	100.00%	6,894,620	11,757,032	100.00%	6,321,305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末各地區已減值貸款和貸款損失準備金額：

	2017年		
	已減值貸款	個別評估 損失準備	組合評估 損失準備
環渤海地區	38,302	(22,645)	(39,339)
西部地區	34,973	(19,205)	(37,230)
中部地區	32,154	(19,135)	(35,432)
長江三角洲	31,460	(21,038)	(40,866)
珠江三角洲	27,777	(18,022)	(31,612)
東北地區	18,920	(11,925)	(15,798)
總行	5,867	(394)	(10,640)
海外	2,838	(1,456)	(4,231)
合計	192,291	(113,820)	(215,148)

	2016年		
	已減值貸款	個別評估 損失準備	組合評估 損失準備
環渤海地區	29,199	(15,573)	(31,505)
西部地區	29,435	(14,557)	(30,102)
中部地區	26,654	(14,557)	(28,012)
長江三角洲	41,539	(27,423)	(32,173)
珠江三角洲	29,426	(18,429)	(24,124)
東北地區	14,794	(7,885)	(10,423)
總行	4,296	-	(9,471)
海外	3,347	(1,029)	(3,414)
合計	178,690	(99,453)	(169,224)

關於地區分部的定義見附註60(1)。

65 風險管理 (續)

(1) 信用風險 (續)

(e) 客戶貸款和墊款按擔保方式分佈情況分析

	2017年	2016年
信用貸款	3,885,329	3,471,042
保證貸款	2,123,492	1,964,685
抵押貸款	5,539,863	5,095,325
質押貸款	1,354,757	1,225,980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12,903,441	11,757,032

(f) 已重組貸款和墊款

	2017年		2016年	
	總額	佔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百分比	總額	佔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百分比
已重組貸款和墊款	4,001	0.03%	5,020	0.04%
其中：				
逾期超過90天的已重組貸款和墊款	998	0.01%	2,321	0.02%

(g) 應收同業款項交易對手評級分佈分析

應收同業款項包括存放同業款項、拆出資金及交易對手為銀行和非銀行金融機構的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註釋	2017年	2016年
已減值			
— 按個別方式評估已出現減值總額		25	29
— 減值準備		(25)	(29)
小計		-	-
未逾期未減值			
— A至AAA級		646,592	815,896
— B至BBB級		489	5,238
— 無評級		61,661	37,488
總額		708,742	858,622
減值準備	(i)	(144)	(160)
小計		708,598	858,462
合計		708,598	858,462

未逾期未減值的應收同業款項的評級是基於本集團的內部信用評級作出。部份應收銀行和非銀行金融機構款項無評級，是由於本集團未對一些銀行和非銀行金融機構進行內部信用評級。

(i) 此餘額為按組合方式評估計提的損失準備。

65 風險管理 (續)

(1) 信用風險 (續)

(h) 債權投資評級分佈分析

本集團採用信用評級方法監控持有的債權投資組合信用風險狀況。評級參照彭博綜合評級或其他債權投資發行機構所在國家主要評級機構的評級。於報告期末債權投資賬面價值按投資評級分佈如下：

註釋	2017年					合計
	未評級	AAA	AA	A	A以下	
已減值						
按個別方式評估						
已出現減值						
— 銀行及非銀行 金融機構	-	-	-	-	-	-
— 企業	632	-	-	-	-	632
— 其他	200	-	-	-	-	200
總額	832	-	-	-	-	832
減值準備						(434)
小計						398
未逾期未減值						
— 政府	2,042,536	1,158,184	8,698	24,490	25,461	3,259,369
— 中央銀行	6,891	5,837	25,089	-	-	37,817
— 政策性銀行	803,872	3,665	1,545	13,491	-	822,573
— 銀行及非銀行 金融機構	253,410	100,733	12,765	31,369	8,443	406,720
— 企業	164,026	282,420	29,681	15,708	5,319	497,154
— 其他	8,278	22,641	19,218	695	454	51,286
總額	3,279,013	1,573,480	96,996	85,753	39,677	5,074,919
減值準備 (i)						(6,913)
小計						5,068,006
合計						5,068,404

65 風險管理 (續)

(1) 信用風險 (續)

(h) 債權投資評級分佈分析 (續)

註釋	2016年					合計
	未評級	AAA	AA	A	A以下	
已減值						
按個別方式評估						
已出現減值						
— 銀行及非銀行 金融機構	347	-	-	-	-	347
— 企業	718	-	-	-	120	838
— 其他	200	-	-	200	-	400
總額	1,265	-	-	200	120	1,585
減值準備						(878)
小計						707
未逾期未減值						
— 政府	1,892,081	728,643	21,717	6,253	21,988	2,670,682
— 中央銀行	12,087	-	9,681	-	-	21,768
— 政策性銀行	359,789	50	1,735	-	-	361,574
— 銀行及非銀行 金融機構	865,663	166,698	30,002	36,798	6,701	1,105,862
— 企業	137,574	290,981	16,148	11,610	6,092	462,405
— 其他	115,341	15,941	13,237	2,500	-	147,019
總額	3,382,535	1,202,313	92,520	57,161	34,781	4,769,310
減值準備	(i)					(4,831)
小計						4,764,479
合計						4,765,186

(i) 此餘額為按組合方式評估計提的損失準備。

(i) 本集團衍生工具的信用風險

本集團大部份與國內客戶交易的衍生工具通過與海外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的背對背交易對沖其風險。本集團面臨的信用風險與國內客戶和海外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相關。本集團通過定期監測管理上述風險。

(j) 結算風險

本集團結算交易時可能承擔結算風險。結算風險是由於另一實體沒有按照合同約定履行提供現金、證券或其他資產的義務而造成的損失風險。

對於這種交易，本集團通過結算或清算代理商管理，確保只有當交易雙方都履行了其合同規定的相關義務才進行交易，以此來降低此類風險。

65 風險管理 (續)

(2)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指因市場價格(利率、匯率、商品價格和股票價格等)發生不利變動而使本集團表內和表外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市場風險存在於本集團的交易賬戶和銀行賬戶業務中。交易賬戶包括為交易目的或規避交易賬戶其他項目的風險而持有的可以自由交易的金融工具和商品頭寸；銀行賬戶由所有未劃入交易賬戶的金融工具和商品頭寸組成。

本集團不斷完善市場風險管理體系。其中，市場風險管理部承擔牽頭制定全行市場風險管理政策和制度，市場風險計量工具開發，交易性市場風險監控和報告等日常管理工作。資產負債管理部負責非交易業務的利率風險管理和全行匯率風險管理，負責資產、負債總量和結構管理，以應對結構性市場風險。金融市場部負責全行本外幣投資組合管理，從事自營及代客資金交易，並執行相應的市場風險管理政策和制度。審計部負責定期對風險管理體系各組成部份和環節的可靠性、有效性進行獨立審計。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包括來自資產負債組合期限結構錯配和定價基準不一致產生的重定價風險和基準風險。本集團綜合運用利率重定價缺口、淨利息收入敏感性分析、情景模擬和壓力測試等多種方法對利率風險開展定期分析。

本集團的貨幣風險主要包括資金業務的外匯自營性債券及存拆放投資所產生的風險及本集團海外業務產生的貨幣風險。本集團通過即期外匯交易以及將外幣為單位的資產與相同幣種的對應負債匹配來管理其貨幣風險，並適當運用衍生金融工具管理其外幣資產負債組合和結構性頭寸。

本集團亦承擔代客衍生投資組合的市場風險，並通過與海外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間的背對背交易對沖該風險。

本集團認為來自投資組合中股票價格的市場風險並不重大。

本集團分開監控交易賬戶組合和銀行賬戶組合的市場風險，交易賬戶組合包括匯率、利率等衍生金融工具，以及持有作交易用途的證券。風險價值分析(「VaR」)歷史模擬模型是本行計量、監測交易賬戶業務市場風險的主要工具。本集團利用利息淨收入敏感性分析、利率重定價缺口分析及貨幣風險集中度分析作為監控總體業務市場風險的主要工具。

65 風險管理（續）

(2) 市場風險（續）

(a) VaR

VaR是一種用以估算在特定時間範圍和既定的置信區間內，由於利率、匯率及其他市場價格變動而引起的潛在持倉虧損的方法。風險管理部負責對本行交易賬戶的利率、匯率及商品價格VaR進行計算。風險管理部根據市場利率、匯率和商品價格的歷史變動，每天計算交易賬戶的VaR（置信水準為99%，持有期為1個交易日）並進行監控。

於報告期末以及相關期間，本行交易賬戶的VaR狀況概述如下：

註釋	2017年			
	12月31日	平均值	最大值	最小值
交易賬戶風險價值	112	167	252	105
其中：				
— 利率風險	59	84	148	50
— 匯率風險 (i)	90	117	226	70
— 商品風險	1	8	21	—

	2016年			
	12月31日	平均值	最大值	最小值
交易賬戶風險價值	106	157	265	91
其中：				
— 利率風險	61	52	144	20
— 匯率風險 (i)	97	156	253	64
— 商品風險	6	13	60	—

(i) 與黃金相關的風險價值已在上述匯率風險中反映。

每一個風險因素的風險價值都是獨立計算得出的僅因該風險因素的波動而可能產生的特定持有期和置信水準下的最大潛在損失。各項風險價值的累加並不能得出總的風險價值，因為各風險因素之間會產生風險分散效應。

雖然風險價值分析是衡量市場風險的重要工具，但有關模型的假設存在一定限制，例如：

- 在絕大多數情況下，可在1個交易日的持有期內進行倉盤套期或出售的假設合理，但在市場流動性長時期不足的情況下，1個交易日的持有期假設可能不符合實際情況；
- 99%的置信水準並不反映在這個水準以上可能引起的虧損。在所用的模型內，有1%機會可能虧損超過VaR；
- VaR按當日收市基準計算，並不反映交易當天持倉可能面對的風險；
- 歷史資料用作確定將來結果的可能範圍的基準，不一定適用於所有可能情況，特別是例外事項；及
- VaR計量取決於本行的持倉情況以及市價波動性。如果市價波動性下降，未改變的倉盤的VaR將會減少，反之亦然。

65 風險管理 (續)

(2) 市場風險 (續)

(b) 利息淨收入敏感性分析

在監控總體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率風險方面，本行定期計量未來利息淨收入對市場利率升跌的敏感性（假設收益曲線平行移動以及資產負債結構保持不變）。在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利率不變、其餘所有收益曲線平行下跌或上升100基點的情況下，會增加或減少本集團年化計算的利息淨收入人民幣467.27億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485.00億元）。如果剔除活期存款收益曲線變動的影響，則本集團年化計算的利息淨收入會減少或增加人民幣506.94億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435.66億元）。

上述的利率敏感度僅供說明用途，並只根據簡化情況進行評估。上列數字顯示在各個預計利率曲線情形及本行現時利率風險狀況下，利息淨收入的預估變動。但此項影響並未考慮利率風險管理部門或有關業務部門內部為減輕利率風險而可能採取的風險管理活動。在實際情況下，利率風險管理部門會致力減低利率風險所產生的虧損及提高收入淨額。上述預估數值假設所有年期的利率均以相同幅度變動，因此並不反映如果某些利率改變而其他利率維持不變時，其對利息淨收入的潛在影響。這些預估數值亦基於其他簡化的假設而估算，包括假設所有持倉均為持有至到期並於到期後續作。

(c)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指利率水準、期限結構等要素發生不利變動導致銀行整體收益和經濟價值遭受損失的風險。資產負債組合期限結構錯配和定價基準不一致產生的重定價風險和基準風險是本集團利率風險的主要來源。

資產負債管理部定期監測利率風險頭寸，計量利率重定價缺口。計量利率重定價缺口的主要目的是分析利率變動對利息淨收入的潛在影響。

65 風險管理 (續)

(2) 市場風險 (續)

(c) 利率風險 (續)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末資產與負債於相關年度的平均利率及下一個預期重定價日 (或到期日, 以較早者為準)。

註釋	2017年						合計
	平均利率(i)	不計息	3個月以內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51%	122,593	2,865,663	-	-	-	2,988,256
存放同業款項和拆出資金	2.64%	-	364,272	128,267	7,699	-	500,23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99%	-	208,360	-	-	-	208,360
客戶貸款和墊款 (ii)	4.18%	-	7,514,939	4,660,444	336,579	62,511	12,574,473
投資 (iii)	3.74%	120,309	460,631	522,564	2,362,479	1,722,732	5,188,715
其他資產		664,341	-	-	-	-	664,341
資產總計	3.66%	907,243	11,413,865	5,311,275	2,706,757	1,785,243	22,124,383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2.99%	-	204,808	341,709	770	-	547,28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 款項和拆入資金	2.49%	-	1,462,200	202,473	51,471	4,490	1,720,63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3.37%	19,854	234,157	153,549	6,588	-	414,14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3.33%	-	67,469	1,892	4,632	286	74,279
客戶存款	1.33%	121,264	11,569,194	2,987,851	1,674,005	11,440	16,363,754
已發行債務證券	3.69%	-	251,877	79,399	210,334	54,916	596,526
其他負債		611,928	-	-	-	-	611,928
負債合計	1.56%	753,046	13,789,705	3,766,873	1,947,800	71,132	20,328,556
資產負債缺口	2.10%	154,197	(2,375,840)	1,544,402	758,957	1,714,111	1,795,827

65 風險管理 (續)

(2) 市場風險 (續)

(c) 利率風險 (續)

註釋	平均利率(i)	不計息	2016年				合計
			3個月以內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51%	110,050	2,739,211	-	-	-	2,849,261
存放同業款項和拆出資金	2.76%	-	599,855	153,084	2,349	-	755,28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60%	-	101,581	1,593	-	-	103,174
客戶貸款和墊款	(ii) 4.26%	-	6,682,710	4,406,772	320,988	77,885	11,488,355
投資	(iii) 3.65%	310,718	534,360	583,313	2,004,704	1,642,807	5,075,902
其他資產		691,725	-	-	-	-	691,725
資產總計	3.67%	1,112,493	10,657,717	5,144,762	2,328,041	1,720,692	20,963,705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2.76%	-	142,591	296,602	146	-	439,339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 款項和拆入資金	2.09%	-	1,447,097	450,354	36,010	2,080	1,935,54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2.88%	19,947	247,942	128,702	-	-	396,59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2.72%	-	187,932	1,008	1,574	66	190,580
客戶存款	1.45%	110,999	10,313,397	3,377,431	1,593,009	8,079	15,402,915
已發行債務證券	4.04%	-	158,133	71,781	131,577	90,063	451,554
其他負債		557,531	-	-	-	-	557,531
負債合計	1.61%	688,477	12,497,092	4,325,878	1,762,316	100,288	19,374,051
資產負債缺口	2.06%	424,016	(1,839,375)	818,884	565,725	1,620,404	1,589,654

(i) 平均利率是指利息收入／支出對平均計息資產／負債的比率。

(ii) 3個月以內的客戶貸款和墊款包括於2017年12月31日餘額為人民幣647.50億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760.96億元）的逾期貸款（扣除減值損失準備後）。

(iii) 投資包括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應收款項類投資及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

65 風險管理（續）

(2) 市場風險（續）

(d) 貨幣風險

本集團的貨幣風險包括資金業務的外匯自營性投資所產生的風險及本集團海外業務產生的貨幣風險。

本集團通過即期和遠期外匯交易及將以外幣為單位的資產與相同幣種的對應負債匹配來管理貨幣風險，並適當運用衍生金融工具（主要是外匯掉期及貨幣利率掉期）管理其外幣資產負債組合和結構性頭寸。

本集團積極管理外幣敞口風險，以業務條線為單位盡量減少外幣風險敞口，因此，期末敞口對匯率波動不敏感，對本集團的稅前利潤及其他綜合收益的潛在影響不重大。

本集團各資產負債項目於報告期末的貨幣風險敞口如下：

註釋	2017年			合計
	人民幣	美元 折合人民幣	其他 折合人民幣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796,711	102,635	88,910	2,988,256
存放同業款項和拆出資金 (i)	538,969	151,775	17,854	708,598
客戶貸款和墊款	11,304,255	832,693	437,525	12,574,473
投資	4,927,815	167,193	93,707	5,188,715
其他資產	589,623	31,493	43,225	664,341
資產總計	20,157,373	1,285,789	681,221	22,124,383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484,657	35,805	26,825	547,28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ii)	1,378,896	277,483	138,534	1,794,91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392,984	20,628	536	414,148
客戶存款	15,453,722	593,332	316,700	16,363,754
已發行債務證券	269,389	226,549	100,588	596,526
其他負債	511,113	77,123	23,692	611,928
負債合計	18,490,761	1,230,920	606,875	20,328,556
各期限缺口	1,666,612	54,869	74,346	1,795,827
衍生金融工具的淨名義金額	268,286	(294,407)	55,765	29,644
信貸承諾	2,673,845	153,622	201,705	3,029,172

65 風險管理 (續)

(2) 市場風險 (續)

(d) 貨幣風險 (續)

	註釋	2016年			合計
		人民幣	美元 折合人民幣	其他 折合人民幣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627,642	132,659	88,960	2,849,261
存放同業款項和拆出資金	(i)	677,609	164,499	16,354	858,462
客戶貸款和墊款		10,318,156	815,966	354,233	11,488,355
投資		4,874,843	122,967	78,092	5,075,902
其他資產		508,602	153,120	30,003	691,725
資產總計		19,006,852	1,389,211	567,642	20,963,705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385,374	28,964	25,001	439,339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ii)	1,740,191	275,673	110,257	2,126,12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380,632	15,162	797	396,591
客戶存款		14,539,781	568,294	294,840	15,402,915
已發行債務證券		213,579	213,937	24,038	451,554
其他負債		512,886	28,376	16,269	557,531
負債合計		17,772,443	1,130,406	471,202	19,374,051
各期限缺口		1,234,409	258,805	96,440	1,589,654
衍生金融工具的淨名義金額		213,538	(280,450)	89,001	22,089
信貸承諾		2,461,840	88,183	174,503	2,724,526

(i) 含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ii) 含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65 風險管理（續）

(3)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本集團無法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用於償付到期債務、履行其他支付義務和滿足正常業務開展其他資金需求的風險。影響流動性風險主要因素和事件包括：批發或零售存款大量流失、批發或零售融資成本上升、債務人違約、資產變現困難、融資能力下降等。

本行董事會及其專門委員會、高級管理層組成決策體系。總行資產負債管理部牽頭負責全行流動性風險日常工作，並與金融市場部、渠道與運營管理部、數據管理部、公共關係與企業文化部、董事會辦公室、各業務牽頭管理部門和各分支機構相關部門組成執行體系。監事會和審計部組成監督體系。上述體系按職責分工分別履行流動性風險管理的決策、執行和監督職能。

本集團流動性管理目標是保證集團支付結算安全，努力實現全行流動性與效益性良好平衡。流動性風險施行並表管理模式，總行集中管理本行流動性風險，並根據監管要求、外部宏觀環境和本行業務發展情況制定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包括限額管理、日間流動性風險管理、壓力測試、應急計劃等方面內容。附屬機構承擔自身流動性管理首要職責。

本集團每季度進行集團流動性風險壓力測試，以檢驗銀行在遇到極端的小概率事件等不利情況下的風險承受能力，結果顯示，壓力情況下流動性風險雖然有所增加，但仍處於可控範圍。

本集團採用流動性指標分析、剩餘到期日分析和未折現合同現金流量分析衡量流動性風險。

65 風險管理 (續)

(3) 流動性風險 (續)

(a) 剩餘到期日分析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末資產與負債根據相關剩餘到期日的分析。

	2017年							合計
	無期限	實時償還	1個月以內	1個月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705,300	282,956	-	-	-	-	-	2,988,256
存放同業款項和拆出資金	-	85,221	194,429	80,625	128,814	11,149	-	500,23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	203,910	4,450	-	-	-	208,360
客戶貸款和墊款	72,933	631,065	445,807	581,601	2,641,172	2,881,396	5,320,499	12,574,473
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4,386	-	150,934	103,563	150,580	128,825	20,148	578,436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88,855	-	37,644	31,627	127,903	931,628	333,023	1,550,680
— 持有至到期投資	-	-	13,953	36,360	220,316	1,186,295	1,129,798	2,586,722
— 應收款項類投資	-	-	2,841	11,479	23,610	207,401	220,479	465,810
—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	7,067	-	-	-	-	-	-	7,067
其他資產	244,725	76,990	42,548	85,403	127,317	48,817	38,541	664,341
資產總計	3,143,266	1,076,232	1,092,066	935,108	3,419,712	5,395,511	7,062,488	22,124,383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	97,125	107,684	341,708	770	-	547,28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	764,478	347,584	287,101	250,648	65,779	5,044	1,720,63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19,854	136,833	97,323	153,550	6,588	-	414,14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	-	66,125	1,344	1,892	4,632	286	74,279
客戶存款	-	9,783,474	1,117,271	1,101,977	2,636,627	1,699,395	25,010	16,363,754
已發行債務證券								
— 已發行存款證	-	-	60,085	150,190	91,918	19,140	33	321,366
— 已發行債券	-	-	-	162	3,715	63,355	4,099	71,331
— 已發行次級債券	-	-	-	-	-	140,044	4,854	144,898
— 已發行合格二級資本債券	-	-	-	-	-	12,967	45,964	58,931
其他負債	4,022	135,125	74,668	78,171	255,819	49,822	14,301	611,928
負債合計	4,022	10,702,931	1,899,691	1,823,952	3,735,877	2,062,492	99,591	20,328,556
各期限缺口	3,139,244	(9,626,699)	(807,625)	(888,844)	(316,165)	3,333,019	6,962,897	1,795,827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義金額								
— 利率合約	-	-	30,749	45,943	145,336	98,848	11,604	332,480
— 匯率合約	-	-	870,778	893,633	3,430,481	110,477	2,626	5,307,995
— 其他合約	-	-	33,184	61,192	84,471	3,513	272	182,632
合計	-	-	934,711	1,000,768	3,660,288	212,838	14,502	5,823,107

65 風險管理 (續)

(3) 流動性風險 (續)

(a) 剩餘到期日分析 (續)

	2016年							合計
	無期限	實時償還	1個月以內	1個月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592,203	257,058	-	-	-	-	-	2,849,261
存放同業款項和拆出資金	-	85,218	306,393	138,820	218,544	6,313	-	755,28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	78,001	23,580	1,593	-	-	103,174
客戶貸款和墊款	75,438	484,321	401,828	709,215	2,644,332	2,901,246	4,271,975	11,488,355
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8,378	-	62,282	133,374	152,097	107,723	14,516	488,370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85,020	-	29,090	66,362	168,110	783,090	302,162	1,633,834
— 持有至到期投資	-	-	5,318	44,950	200,830	1,053,776	1,133,543	2,438,417
— 應收款項類投資	-	-	45,048	26,747	53,056	178,486	204,626	507,963
—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	7,318	-	-	-	-	-	-	7,318
其他資產	229,069	89,276	34,077	79,502	173,739	55,946	30,116	691,725
資產總計	3,207,426	915,873	962,037	1,222,550	3,612,301	5,086,580	5,956,938	20,963,705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	83,176	59,415	296,602	146	-	439,339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	982,735	226,509	167,189	491,880	61,488	5,740	1,935,54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19,947	131,301	116,642	128,701	-	-	396,59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	-	184,074	3,858	1,008	1,574	66	190,580
客戶存款	-	8,336,446	966,975	1,113,365	2,723,870	2,244,258	18,001	15,402,915
已發行債務證券								
— 已發行存款證	-	-	61,274	65,381	57,153	15,037	163	199,008
— 已發行債券	-	-	-	2,084	4,023	36,959	4,097	47,163
— 已發行次級債券	-	-	-	-	218	100,230	45,151	145,599
— 已發行合格二級資本債券	-	-	-	-	-	13,828	45,956	59,784
其他負債	582	116,506	52,697	67,710	234,456	78,943	6,637	557,531
負債合計	582	9,455,634	1,706,006	1,595,644	3,937,911	2,552,463	125,811	19,374,051
各期限缺口	3,206,844	(8,539,761)	(743,969)	(373,094)	(325,610)	2,534,117	5,831,127	1,589,654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義金額								
— 利率合約	-	-	70,611	77,418	204,710	106,484	11,586	470,809
— 匯率合約	-	-	771,445	782,146	2,949,614	140,260	6,750	4,650,215
— 其他合約	-	-	47,553	98,665	177,124	10,177	34	333,553
合計	-	-	889,609	958,229	3,331,448	256,921	18,370	5,454,577

65 風險管理 (續)

(3) 流動性風險 (續)

(b) 未折現合同現金流量分析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和表外信貸承諾未折現合同現金流量分析。這些金融工具的實際現金流量可能與本分析有顯著差異。

	2017年							
	賬面價值	未折現合同現金流出	實時償還	1個月以內	1個月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547,287	563,332	-	99,448	110,503	352,611	770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1,720,634	1,751,770	766,491	351,816	291,385	260,618	74,705	6,75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414,148	418,613	19,854	138,903	98,501	154,750	6,605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74,279	75,774	-	66,326	1,374	2,030	5,658	386
客戶存款	16,363,754	16,725,423	9,785,489	1,131,863	1,138,058	2,735,162	1,905,745	29,106
已發行債務證券								
— 已發行存款證	321,366	359,190	-	63,261	150,660	104,893	40,339	37
— 已發行債券	71,331	82,226	-	201	1,796	8,139	67,539	4,551
— 已發行次級債券	144,898	204,878	-	36	1,224	5,913	175,336	22,369
— 已發行合格二級資本債券	58,931	80,778	-	-	-	2,758	28,842	49,178
其他金融負債	216,642	216,642	24,349	26,551	28,197	124,193	-	13,352
非衍生金融負債合計	19,933,270	20,478,626	10,596,183	1,878,405	1,821,698	3,751,067	2,305,539	125,734
表外貸款承諾和信用卡承諾 (註釋)		1,390,853	1,133,818	85,704	8,111	37,721	83,073	42,426
擔保、承兌及其他信貸承諾 (註釋)		1,638,319	-	398,492	232,930	425,987	542,427	38,483

65 風險管理 (續)

(3) 流動性風險 (續)

(b) 未折現合同現金流量分析 (續)

	2016年							
	賬面價值	未折現合同 現金流出	實時償還	1個月 以內	1個月至 3個月	3個月至 1年	1年至 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439,339	448,505	-	84,409	59,995	303,955	146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 款項和拆入資金	1,935,541	1,971,240	982,986	230,278	168,537	512,184	69,621	7,63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396,591	399,304	19,947	132,354	117,192	129,811	-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190,580	190,852	-	184,290	3,903	1,019	1,574	66
客戶存款	15,402,915	15,773,027	8,337,879	978,905	1,142,665	2,829,974	2,462,243	21,361
已發行債務證券								
— 已發行存款證	199,008	201,424	-	61,772	65,817	58,028	15,639	168
— 已發行債券	47,163	53,205	-	208	2,196	5,196	40,721	4,884
— 已發行次級債券	145,599	179,558	-	-	1,231	6,185	124,329	47,813
— 已發行合格二級資本債券	59,784	80,834	-	-	-	2,814	24,277	53,743
其他金融負債	189,807	189,807	67,124	12,538	19,252	85,665	-	5,228
非衍生金融負債合計	19,006,327	19,487,756	9,407,936	1,684,754	1,580,788	3,934,831	2,738,550	140,897
表外貸款承諾和信用卡承諾 (註釋)		1,264,751	1,043,081	71,231	15,313	70,347	52,127	12,652
擔保、承兌及其他信貸承諾 (註釋)		1,459,775	-	317,599	163,731	367,089	566,264	45,092

註釋：表外貸款承諾和信用卡承諾可能在到期前未被支用。擔保、承兌及其他信貸承諾金額並不代表即將支付的金額。

65 風險管理 (續)

(4)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是指由不完善或有問題的內部程式、人員、系統或外部事件所造成損失的風險。2017年度，本集團繼續強化操作風險管理，優化操作風險管理工具，深化工具應用範圍。

- 通過專項自評估、機構整體自評估和專案重檢等多種方式，主動識別和評估操作風險，加強和改進內部控制。
- 加強集團操作風險監測預警，推動各一級分行、海外機構和子公司建立符合自身特點的關鍵風險指標監測體系，完善總行級關鍵風險指標體系，強化重點領域和關鍵環節的風險管控。
- 繼續加強業務連續性管理體系建設。統一全行新一代核心系統應急管理及災備管理策略；結合新一代核心系統建設進度，及時推進相關配套制度與專項預案建設。

(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a) 估值流程、技術和參數

董事會負責建立完善的估值內部控制制度，並對內部控制制度的充分性和有效性承擔最終責任。監事會負責對董事會與高級管理層在估值方面的職責履行情況進行監督。管理層負責按董事會和監事會要求，組織實施估值內部控制制度的日常運行，確保估值內部控制制度的有效執行。

本集團對於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建立了獨立的估值流程，相關部門按照職責分工，分別負責估值、模型驗證及賬務處理工作。

本集團主要使用附註4(3)(g)和4(24)(c)所述的估值技術及輸入參數。本年度公允價值計量所採用的估值技術和輸入參數較2016年度未發生重大變動。

(b) 公允價值層級

本集團採用以下層級確定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這些層級反映公允價值計量中輸入變量的重要程度：

- 第一層級：使用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的報價計量的公允價值。
- 第二層級：使用直接（比如取自價格）或間接（比如根據價格推算的）可觀察到的、除第一層級中的市場報價以外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計量的公允價值。
- 第三層級：以可觀察到的市場數據以外的變量為基礎確定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不可觀察輸入值）計量的公允價值。

65 風險管理 (續)

(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c)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i)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分析於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所採用估值基礎的層級：

	2017年			合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持有作交易用途的金融資產				
— 債券	2,050	187,397	—	189,447
— 權益工具和基金	1,312	—	—	1,312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債券	—	—	10,211	10,211
— 權益工具和基金	837	—	22,239	23,076
— 其他債務工具	—	228,995	125,395	354,390
衍生金融資產	—	82,881	99	82,98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債券	176,791	1,282,194	2,839	1,461,824
— 權益工具和基金	8,181	63,806	4,419	76,406
合計	189,171	1,845,273	165,202	2,199,646
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413,676	472	414,148
衍生金融負債	—	79,769	98	79,867
合計	—	493,445	570	494,015

65 風險管理 (續)

(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c)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續)

(i) 公允價值層級 (續)

	2016年			合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持有作交易用途的金融資產				
— 債券	3,134	138,196	-	141,330
— 權益工具和基金	1,825	-	-	1,825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債券	-	-	8,690	8,690
— 權益工具和基金	421	-	16,132	16,553
— 其他債務工具	-	55,116	264,856	319,972
衍生金融資產	-	89,320	466	89,78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債券	59,380	1,283,715	5,719	1,348,814
— 權益工具和基金	40,617	231,378	9,349	281,344
合計	105,377	1,797,725	305,212	2,208,314
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	395,883	708	396,591
合計	-	485,671	1,253	486,924

劃分為第二層級的金融資產主要是人民幣債券，其公允價值按照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的估值結果確定。劃分為第二層級的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主要是保本理財產品的募集資金，其公允價值以收益法確定。絕大部份的衍生金融工具劃分為第二層級，通過收益法進行估值。第二層級金融工具在估值時所使用的重大參數均為市場可觀察。

劃分為第三層級的金融資產主要是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的保本理財產品的投資資產，所採用的估值技術包括收益法和市場法，涉及的不可觀察參數主要為折現率。

截至2017年和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的第一層級與第二層級之間不存在重大轉移。

65 風險管理 (續)

(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c)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續)

(ii)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第三層級金融工具變動情況

下表列示本集團對歸類為公允價值層級第三層級的每類金融工具的變動情況：

	2017年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債券	權益工具和基金	其他債務工具	衍生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資產合計	的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負債合計
					債券	權益工具和基金				
2017年1月1日	8,690	16,132	264,856	466	5,719	9,349	305,212	(708)	(545)	(1,253)
利得或損失總額：										
於損益中確認	114	162	2,398	(243)	(264)	(46)	2,121	204	242	446
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	-	-	-	(81)	(50)	(131)	-	-	-
購買	3,546	19,532	396,578	-	715	5,160	425,531	(287)	-	(287)
出售及結算	(2,139)	(13,587)	(538,437)	(124)	(3,250)	(9,994)	(567,531)	319	205	524
2017年12月31日	10,211	22,239	125,395	99	2,839	4,419	165,202	(472)	(98)	(570)

	2016年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債券	權益工具和基金	其他債務工具	衍生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資產合計	的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負債合計
					債券	權益工具和基金				
2016年1月1日	586	2,326	208,204	883	9,604	5,027	226,630	(519)	(864)	(1,383)
利得或損失總額：										
於損益中確認	(19)	(113)	7,600	(361)	275	(19)	7,363	55	275	330
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	-	-	-	424	(34)	390	-	-	-
購買	8,221	20,155	397,871	-	690	9,837	436,774	(369)	-	(369)
出售及結算	(98)	(6,236)	(348,819)	(56)	(5,274)	(5,462)	(365,945)	125	44	169
2016年12月31日	8,690	16,132	264,856	466	5,719	9,349	305,212	(708)	(545)	(1,253)

65 風險管理 (續)

(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c)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續)

(ii)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第三層級金融工具變動情況 (續)

公允價值的第三層級中，計入當期損益的利得和損失主要於綜合收益表中交易淨收益、投資性證券淨收益和資產減值損失項目中列示。

第三層級金融工具對本年損益影響如下：

	2017年			2016年		
	已實現	未實現	合計	已實現	未實現	合計
淨收益/(損失)	1,964	603	2,567	7,782	(89)	7,693

(d) 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i) 金融資產

本集團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同業款項、拆出資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客戶貸款和墊款、持有至到期投資和應收款項類投資。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同業款項、拆出資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同業款項、拆出資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主要以市場利率計息，並主要於一年內到期。因此這些款項的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相若。

客戶貸款和墊款

大部份客戶貸款和墊款至少每年按市場利率重定價一次。因此，這些貸款和墊款的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相若。

投資

下表列出了應收款項類投資和持有至到期投資的賬面價值和公允價值，這些公允價值未在財務狀況表中列報。

	2017年					2016年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應收款項類投資	465,810	480,353	-	466,521	13,832	507,963	512,409	-	358,488	153,921
持有至到期投資	2,586,722	2,535,280	23,186	2,512,094	-	2,438,417	2,494,243	1,351	2,492,892	-
合計	3,052,532	3,015,633	23,186	2,978,615	13,832	2,946,380	3,006,652	1,351	2,851,380	153,921

(ii) 金融負債

本集團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主要包括向中央銀行借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拆入資金、賣出回購金融資產、客戶存款和已發行債務證券。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發行次級債券和已發行合格二級資本債券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115.11億元（本集團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2,121.66億元），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038.29億元（本集團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2,053.83億元），其他金融負債於報告期末的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相若。本集團採用可觀察參數來確定已發行次級債券和已發行合格二級資本債券的公允價值並將其劃分為第二層級。

65 風險管理（續）

(6)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的抵銷

本集團部份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遵循可執行的淨額結算安排或類似協議。本集團與其交易對手之間的該類協議通常允許在雙方同意的情況下以淨額結算。如果雙方沒有達成一致，則以總額結算。但在一方違約前提下，另一方可以選擇以淨額結算。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要求，本集團未對這部份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進行抵銷。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上述遵循可執行的淨額結算安排或類似協議的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的金額不重大。

(7) 保險風險

保險合同的風險在於所承保事件發生的可能性及由此引起的賠付金額的不確定性。保險合同的性質決定了保險風險發生的隨機性和無法預計性。對於按照概率論定價和計提準備金的保險合同，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為實際的理賠給付金額超出保險負債的賬面價值的風險。

本集團通過建立分散承保風險類型的保險承保策略，適當的再保險安排，加強對承保核保工作和理賠核賠工作的管理，從而減少保險風險的不確定性。

本集團針對保險合同的風險建立相關假設，並據此計提保險合同準備金。對於長期人身險保險合同和短期人身險保險合同而言，加劇保險風險的因素主要是保險風險假設與實際保險風險的差異，包括死亡假設、費用假設、利率假設等。對於財產保險合同而言，索賠經常受到自然災害、巨災、恐怖襲擊等因素影響。此外，保險風險也會受保戶終止合同、降低保費、拒絕支付保費影響，即保險風險受保單持有人的行為和決定影響。

65 風險管理 (續)

(8) 資本管理

本行實施全面的資本管理，內容涵蓋了資本管理政策制定、資本規劃和計劃、資本計量、內部資本評估、資本配置、資本激勵約束和傳導、資本籌集、監測報告等管理活動以及資本計量高級方法在日常經營管理中的應用。本行資本管理的總體原則是，持續保持充足的資本水準，在滿足監管要求的基礎上，保持一定安全邊際和緩沖區間，確保資本可充分覆蓋各類風險；實施合理有效的資本配置，強化資本約束和激勵機制，在有效支持本行戰略規劃實施的同時充分發揮資本對業務的約束和引導作用，持續提升資本效率和回報水準；夯實資本實力，保持較高資本品質，優先通過內部積累實現資本補充，合理運用各類資本工具，優化資本結構；不斷深化資本管理高級方法在信貸政策、授信審批、定價等經營管理中的應用。

資本充足率反映了本集團穩健經營和抵禦風險的能力。按照銀監會《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及相關規定，自2013年1月1日起，商業銀行應達到最低資本要求，其中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不得低於5%，一級資本充足率不得低於6%，資本充足率不得低於8%；國內系統重要性銀行還應滿足1%的附加資本要求，並由核心一級資本滿足。同時，根據《中國銀監會關於實施〈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過渡期安排相關事項的通知》，過渡期內還將逐步引入儲備資本要求，並由商業銀行核心一級資本滿足。此外，如需計提逆週期資本或監管部門對單家銀行提出第二支柱資本要求，商業銀行應在規定時限內達標。

本集團的資本充足率管理通過對資本充足率水平進行及時監控、分析和報告，與資本充足率管理目標進行比較，採取包括控制資產增速、調整風險資產結構、增加內部資本供給、從外部補充資本等各項措施，確保集團的各級資本充足率持續滿足監管要求和內部管理需要，抵禦潛在風險，支持各項業務的健康可持續發展。目前本集團完全滿足各項法定監管要求。

本集團的資本規劃管理是根據監管規定、集團發展戰略和風險偏好等，前瞻性地對未來資本供給與需求進行預測，兼顧短期與長期資本需求，確保資本水平持續滿足監管要求和內部管理目標。

本集團資本籌集管理主要是根據資本規劃和市場環境，合理運用各類資本工具，既要保證本集團資本總量滿足外部監管和內部資本管理目標，又要有利於本集團資本結構優化。

2014年4月，銀監會正式批覆本行實施資本管理高級方法，其中，對符合監管要求的公司信用風險暴露資本要求採用初級內部評級法計量，零售信用風險暴露資本要求採用內部評級法計量，市場風險資本要求採用內部模型法計量，操作風險資本要求採用標準法計量。

65 風險管理 (續)

(8) 資本管理 (續)

本集團於2017年12月31日根據銀監會《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計算的資本充足率情況如下：

	註釋	2017年	2016年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a)(b)(c)	13.09%	12.98%
一級資本充足率	(a)(b)(c)	13.71%	13.15%
資本充足率	(a)(b)(c)	15.50%	14.94%
核心一級資本			
— 股本		250,011	250,011
— 資本公積	(d)	109,968	132,800
— 盈餘公積		198,613	175,445
— 一般風險準備		259,600	211,134
— 未分配利潤		883,184	784,164
—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份		3,264	4,069
— 其他	(e)	(4,256)	798
核心一級資本扣除項目			
— 商譽	(f)	2,556	2,752
— 其他無形資產(不含土地使用權)	(f)	2,274	2,083
— 對未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項目進行現金流套期形成的儲備		320	(150)
— 對有控制權但不並表的金融機構的核心一級資本投資		3,902	3,902
其他一級資本			
— 其他一級資本工具及其溢價		79,636	19,659
—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份		152	82
二級資本			
— 二級資本工具及其溢價		138,848	155,684
— 超額貸款損失準備可計入部份	(g)	92,838	58,281
—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份		266	375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h)	1,691,332	1,549,834
一級資本淨額	(h)	1,771,120	1,569,575
資本淨額	(h)	2,003,072	1,783,915
風險加權資產	(i)	12,919,980	11,937,774

65 風險管理 (續)

(8) 資本管理 (續)

註釋：

- (a) 自2014年半年報起，本集團採用資本計量高級方法計量資本充足率，並適用並行期規則。
- (b)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等於核心一級資本淨額除以風險加權資產；一級資本充足率等於一級資本淨額除以風險加權資產；資本充足率等於資本淨額除以風險加權資產。
- (c) 本集團資本充足率計算範圍包括境內外所有分支機構及金融機構類附屬公司（不含建信人壽）。
- (d) 資本公積含投資重估儲備。
- (e) 其他主要包括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 (f) 商譽和其他無形資產（不含土地使用權）均為扣減了與之相關的遞延所得稅負債後的淨額。
- (g) 自2014年半年報起，本集團按照資本計量高級方法相關規定計量超額貸款損失準備可計入二級資本金額，並適用相關並行期安排。
- (h)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等於核心一級資本減去核心一級資本扣除項目；一級資本淨額等於一級資本減去一級資本扣除項目；資本淨額等於總資本減去總資本扣除項目。
- (i) 於2017年12月31日，依據資本計量高級方法相關規定，風險加權資產包括信用風險加權資產、市場風險加權資產、操作風險加權資產以及因應用資本底線而導致的額外風險加權資產。

66 本行財務狀況表和股東權益變動表

	2017年	2016年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973,506	2,842,072
存放同業款項	126,766	389,062
貴金屬	157,036	202,851
拆出資金	286,797	318,51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95,536	360,628
衍生金融資產	75,851	81,42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94,850	67,391
應收利息	111,436	98,040
客戶貸款和墊款	12,081,328	11,084,93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402,017	1,473,168
持有至到期投資	2,550,066	2,410,110
應收款項類投資	575,994	508,363
對子公司的投資	51,660	37,024
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投資	187,486	211,908
固定資產	144,042	145,421
土地使用權	13,657	14,277
無形資產	1,831	1,588
遞延所得稅資產	43,821	28,281
其他資產	91,671	106,344
資產總計	21,465,351	20,381,402

	2017年	2016年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546,633	438,66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323,371	1,582,881
拆入資金	318,488	311,09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413,523	395,769
衍生金融負債	73,730	83,33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53,123	170,067
客戶存款	16,064,638	15,114,993
應付職工薪酬	29,908	31,779
應交稅費	51,772	43,653
應付利息	197,153	210,035
預計負債	8,543	7,336
已發行債務證券	538,989	386,491
遞延所得稅負債	39	53
其他負債	95,324	54,015
負債合計	19,715,234	18,830,159

66 本行財務狀況表和股東權益變動表(續)

	2017年	2016年
股東權益：		
股本	250,011	250,011
其他權益工具		
優先股	79,636	19,659
資本公積	135,791	134,520
投資重估儲備	(24,463)	(1,213)
盈餘公積	198,613	175,445
一般風險準備	254,864	206,697
未分配利潤	856,109	766,312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444)	(188)
股東權益合計	1,750,117	1,551,243
負債和股東權益總計	21,465,351	20,381,402

董事會於2018年3月27日核准並許可發出。

王祖繼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及行長

鍾瑞明

獨立非執行董事

卡爾·沃特

獨立非執行董事

66 本行財務狀況表和股東權益變動表（續）

	股本	其他權益 工具－優先股	資本公積	投資 重估儲備	盈餘公積	一般 風險準備	未分配利潤	外幣報表 折算差額	股東 權益合計
2016年12月31日	250,011	19,659	134,520	(1,213)	175,445	206,697	766,312	(188)	1,551,243
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	59,977	1,271	(23,250)	23,168	48,167	89,797	(256)	198,874
(一) 本年綜合收益	-	-	1,271	(23,250)	-	-	231,680	(256)	209,445
(二) 股東投入和減少資本									
1. 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資本	-	59,977	-	-	-	-	-	-	59,977
(三) 利潤分配									
1. 提取盈餘公積	-	-	-	-	23,168	-	(23,168)	-	-
2.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	48,167	(48,167)	-	-
3. 對普通股股東的股利分配	-	-	-	-	-	-	(69,503)	-	(69,503)
4. 對優先股股東的股利分配	-	-	-	-	-	-	(1,045)	-	(1,045)
2017年12月31日	250,011	79,636	135,791	(24,463)	198,613	254,864	856,109	(444)	1,750,117
2015年12月31日	250,011	19,659	135,441	22,549	153,032	182,319	658,545	(1,460)	1,420,096
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	-	(921)	(23,762)	22,413	24,378	107,767	1,272	131,147
(一) 本年綜合收益	-	-	(921)	(23,762)	-	-	224,128	1,272	200,717
(二) 利潤分配									
1. 提取盈餘公積	-	-	-	-	22,413	-	(22,413)	-	-
2.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	24,378	(24,378)	-	-
3. 對普通股股東的股利分配	-	-	-	-	-	-	(68,503)	-	(68,503)
4. 對優先股股東的股利分配	-	-	-	-	-	-	(1,067)	-	(1,067)
2016年12月31日	250,011	19,659	134,520	(1,213)	175,445	206,697	766,312	(188)	1,551,243

67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無重大的報告期後事項。

68 上期比較數字

為符合本財務報表的列報方式，本集團對個別比較數字進行了調整。

69 最終母公司

如附註1所述，本集團的直接和最終母公司分別為匯金和中投。

70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新增準則及解釋可能產生的影響

截至本財務報表報出日，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了下列與本集團相關的修訂及新增的準則和解釋。這些修訂及新增的準則和解釋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未生效，本集團在編製本財務報表時並未採用。

準則	於此日期起／ 之後的年度內生效
(1)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之間合同的收入確認」	2018年1月1日
(3)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4)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1)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2014年7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替代了當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的指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債務工具投資分為三類：攤餘成本、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分類由報告主體管理債務投資的商業模式及其合同現金流的特徵決定。權益工具的投資始終按公允價值計量。不過，管理層可以做出不可撤銷的選擇，在其他綜合收益中列報公允價值的變動，前提是持有權益工具的目的不是為了交易。如果權益工具是為交易而持有的，公允價值的變動應當列報在損益中。金融負債分為兩類：攤餘成本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如果非衍生工具金融負債被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因為負債本身的信貸風險變動而導致的公允價值變動，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除非該等公允價值變動會導致損益的會計錯配，在此情況下，所有公允價值變動在損益中確認。在綜合收益內的數額其後不循環至損益。對於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負債（包括衍生金融負債），所有公允價值變動在損益中列報。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為確認減值損失引入了一個新模型－預期信用損失模型，這是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指引的變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包含一種「三階段」方法，這種方法以初始確認後金融資產信用品質的變動為基礎。資產隨信用品質變動在這三個階段內轉變，不同階段決定主體對減值損失的計量方法及實際利率法的運用方式。新規定意味著，主體在對未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初始確認時，必須將12個月內的預期信用損失作為首日損失在損益中確認。當信用風險顯著增加時，使用整個生命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而非12個月內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減值。

信用風險的評估以及預期信用損失的估計必須是無偏的且按概率加權，同時應包含所有可獲得的與評估相關的信息，包括有關過去事項、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及可支持的信息。另外，預期信用損失的估計還應考慮貨幣的時間價值。相較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要求減值確認和計量更具前瞻性。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套期會計」適用於所有對沖關係，除了針對利率風險的組合公允價值對沖。新指引將對沖會計與主體的風險管理活動作更佳配合，並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9號中較為「規則為本」的方法更為寬鬆。

本集團預期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會導致2018年1月1日本集團淨資產減少1%左右，最主要的影響是源自預期信用損失減值模型的實施。

70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新增準則及解釋可能產生的影響（續）

(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之間合同的收入確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就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確認建立了一個綜合框架，通過五步法來確定何時確認收入以及應當確認多少收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核心原則為主體須確認收入，以體現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的數額，並反映主體預期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而應得的對價。它摒棄了基於「收益過程」的收入確認模型，轉向基於控制轉移的「資產－負債」模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就合同成本的資本化和許可安排提供了具體的指引。它同時包括了一整套有關客戶合同的性質、金額、時間以及收入和現金流的不確定性的披露要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了之前收入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同」，以及與收入確認相關的解釋。

本集團預計實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不會對集團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3)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租賃提供了租賃的定義及其確認和計量要求，並確立了就出租人和承租人的租賃活動向財務報表使用者報告有用資訊的原則。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帶來的一個關鍵變化是大多數經營租賃將在承租人的財務狀況表上處理。該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解釋。本集團目前仍在分析實施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的影響。

(4)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2017年5月發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取代《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它要求在每個報告期內對保險合約使用當期計量模型，其計量模型包括如下要素：

- 經折現的概率加權估計現金流量
- 顯性風險調整，以及
- 代表合同未實現利潤的合同服務邊際(CSM)，該等合約在保險期內被確認為收入。

該準則允許企業可選擇將折現率引起的變動計入利潤表或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這一選擇很可能反映保險公司在國際會計準則第9號下對其持有金融資產的核算方法。

短期保險合約的剩餘保險責任負債可採用可選的、簡化的、通常為非壽險險種適用的保費分配法。

針對特定壽險保單持有人支付的款項與基礎資產帶來的回報之間有明確關聯的保險合同所採用的一般計量模型「可變費用法」有所修改。當採用可變費用法時，保險公司對應的底層資產公允價值變動的份額已包含在合約服務邊際中。採用上述模型計量的保險公司較採用一般模型計量的保險公司其計算結果的波動性可能較小。

本集團目前仍在分析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的影響。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以下所載本集團的資料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份，有關資料僅供參考。

1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與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的差異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解釋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適用的披露條例編製包括本行和子公司（統稱「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

作為一家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並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金融機構，本集團亦按照中國監管機構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及其他相關規定（統稱「中國會計準則和規定」）編製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

本集團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及按照中國會計準則和規定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中列示的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淨利潤和於2017年12月31日的股東權益並無差異。

2 流動性覆蓋率

	2017年 第四季度	2017年 第三季度	2017年 第二季度	2017年 第一季度
流動性覆蓋率	121.99%	117.44%	113.35%	124.70%

流動性覆蓋率計算公式為合格優質流動性資產除以未來30天現金淨流出量，本行按照當期適用的監管要求、定義及會計準則，按該季度中每日流動性覆蓋率計算平均流動性覆蓋率。

3 貨幣集中度

	2017年			合計
	美元 折合人民幣	港幣 折合人民幣	其他 折合人民幣	
即期資產	1,285,315	415,267	383,769	2,084,351
即期負債	(1,151,780)	(453,711)	(326,808)	(1,932,299)
遠期購入	2,737,947	178,350	247,059	3,163,356
遠期出售	(2,794,336)	(105,881)	(280,868)	(3,181,085)
淨期權頭寸	(72,996)	-	-	(72,996)
淨長頭寸	4,150	34,025	23,152	61,327
淨結構頭寸	24,947	3,230	(6,104)	22,073

3 貨幣集中度 (續)

	2016年			
	美元 折合人民幣	港幣 折合人民幣	其他 折合人民幣	合計
即期資產	1,306,232	327,955	264,686	1,898,873
即期負債	(1,087,356)	(351,161)	(227,688)	(1,666,205)
遠期購入	2,621,532	98,488	230,706	2,950,726
遠期出售	(2,824,058)	(39,253)	(261,184)	(3,124,495)
淨期權頭寸	(4,012)	-	-	(4,012)
淨長頭寸	12,338	36,029	6,520	54,887
淨結構頭寸	29,785	258	(6,453)	23,590

淨期權頭寸按照香港金融管理局(「香港金管局」)要求的德爾塔約當方法計算。本集團的淨結構頭寸包括本行主要涉及外匯的海外分支機構、銀行子公司及其他子公司的結構頭寸。結構資產及負債包括：

- 固定資產及物業投資，扣除累計折舊；
- 海外分支機構資本及法定公積；及
- 於海外子公司及關聯公司的投資。

4 國際債權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內地從事商業業務，本集團的國際債權包括跨境申索及境內外幣債權。

國際債權包括客戶貸款和墊款、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同業款項、拆出資金、持有貿易票據及存款證和證券投資。

國際債權按不同國家或地區予以披露。當一個國家或地區計入任何風險轉移後，構成國際債權總金額10%或以上時，便會予以呈報。只有在本集團採用風險化解手段將某一特定國家或地區的風險敞口有效轉移至其他國家或地區的情況下，風險方會轉移。本集團可採用保證、擔保物及信貸衍生品的的方式化解信貸風險。

	2017年				合計
	銀行	官方機構	非銀行私人機構	其他	
亞太區	346,088	93,120	1,055,030	118,362	1,612,600
其中屬於香港的部份	46,609	35,932	335,490	3,033	421,064
歐洲	27,815	32,342	99,400	169	159,726
南北美洲	20,274	105,162	124,671	-	250,107
合計	394,177	230,624	1,279,101	118,531	2,022,433

	2016年				合計
	銀行	官方機構	非銀行私人機構	其他	
亞太區	188,101	90,991	1,037,518	85,452	1,402,062
其中屬於香港的部份	43,286	25,919	347,324	1,904	418,433
歐洲	29,742	15,499	47,330	-	92,571
南北美洲	32,377	99,318	76,207	-	207,902
合計	250,220	205,808	1,161,055	85,452	1,702,535

5 按地區劃分的已逾期客戶貸款和墊款

	2017年	2016年
中部地區	20,327	17,737
西部地區	19,555	20,351
環渤海地區	18,824	19,458
長江三角洲	18,205	27,322
珠江三角洲	17,965	21,097
東北地區	11,247	10,496
總行	5,223	4,339
海外國家和地區	1,136	1,125
合計	112,482	121,925

根據規則要求，以上分析指逾期超過三個月的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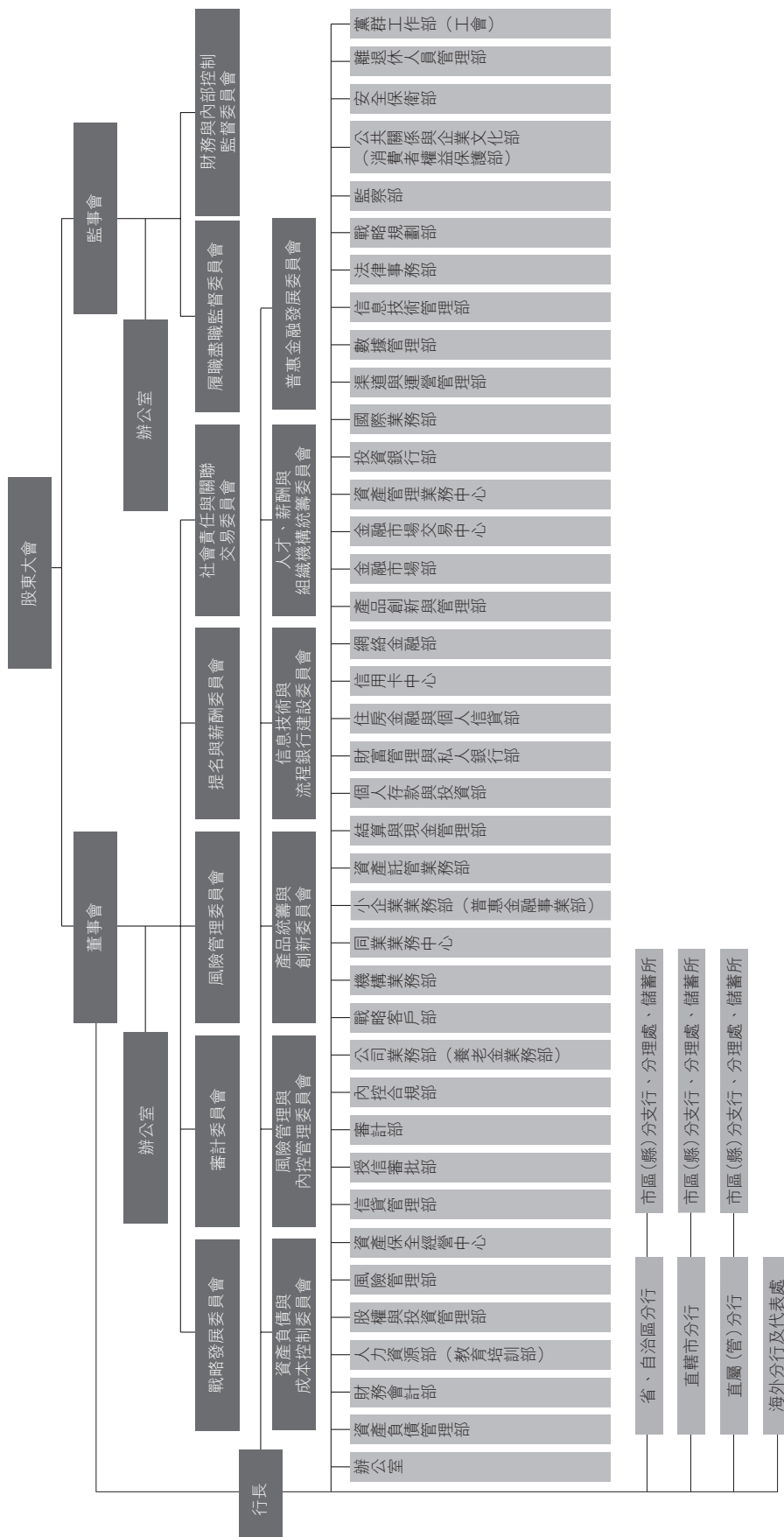
有指定還款日期的客戶貸款和墊款在其本金或利息逾期時會被分類為已逾期。

須於接獲通知時償還的客戶貸款和墊款，在借款人接獲還款通知但並未根據指示還款時被分類為已逾期。如果須於接獲通知時償還的客戶貸款和墊款超出已知會借款人的獲批准的限額，均會被視為已逾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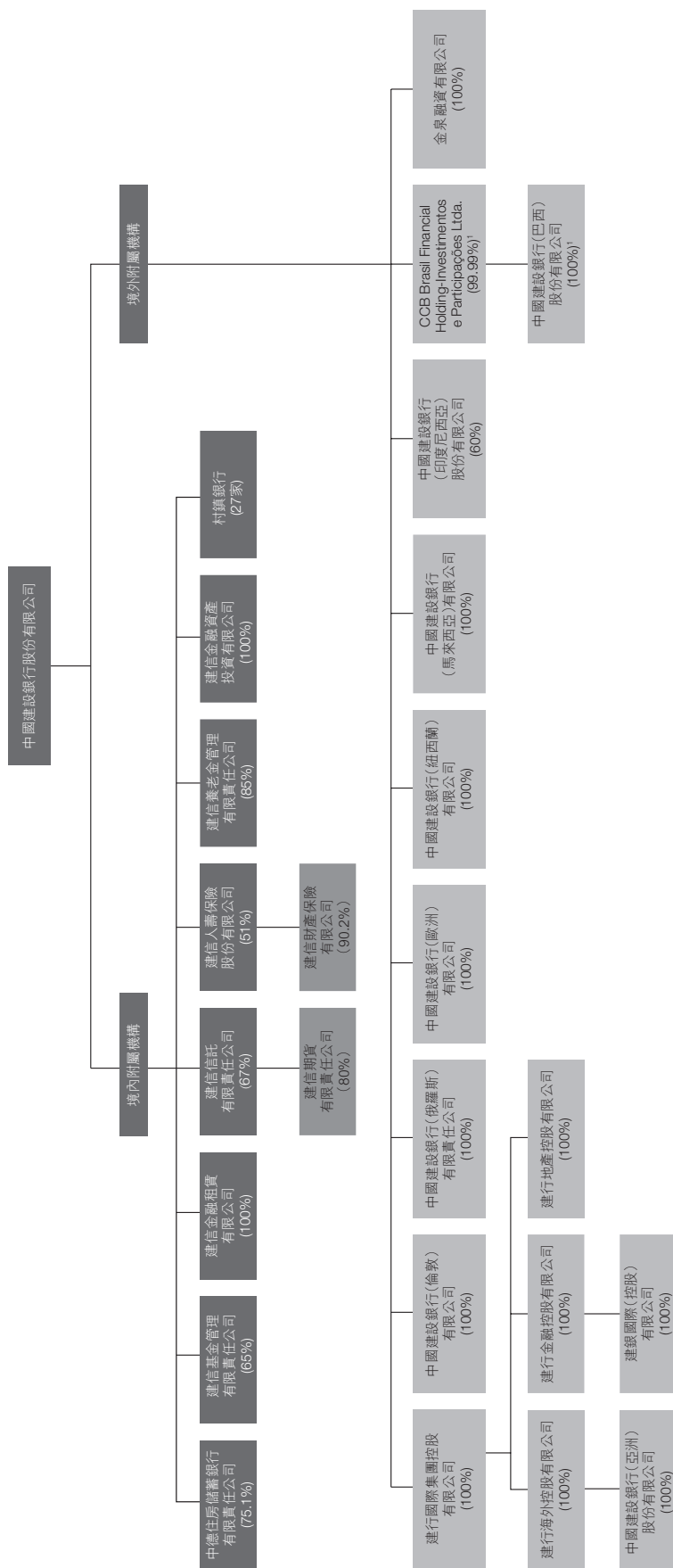
6 對中國境內非銀行的風險敞口

本行是於中國境內成立的商業銀行，主要於中國境內從事銀行業務。於2017年12月31日本行很大部份的業務風險來自與中國境內機構或個人的交易。有關本行交易對手各種風險的分析已於財務報表各附註中披露。

本行管理架構圖



股權投資架構圖



1. 於2017年12月31日，本行擁有中國建設銀行(巴西)股份有限公司佔總股本100%的股份，持有公司有表決權的股票佔公司共有表決權的股票比例為100%。

國內一級分行

分行	地址	電話	傳真
安徽省分行	地址：合肥市徽州大道255號 郵編：230001	電話：0551-62874100	傳真：0551-62872014
北京市分行	地址：北京市宣武門西大街28號樓4門 郵編：100053	電話：010-63603682	傳真：010-63603656
重慶市分行	地址：重慶市渝中區民族路123號 郵編：400010	電話：023-63771855	傳真：023-63771835
大連市分行	地址：大連市中山區解放街1號 郵編：116001	電話：0411-88066666	傳真：0411-82804560
福建省分行	地址：福州市江濱中大道298號 郵編：350009	電話：0591-87838467	傳真：0591-87856865
甘肅省分行	地址：蘭州市秦安路77號 郵編：730030	電話：0931-4891555	傳真：0931-4891862
廣東省分行	地址：廣州市東風中路509號 郵編：510045	電話：020-83018888	傳真：020-83013950
廣西壯族自治區分行	地址：南寧市民族大道90號 郵編：530022	電話：0771-5513110	傳真：0771-5513012
貴州省分行	地址：貴陽市中華北路148號 郵編：550001	電話：0851-86696000	傳真：0851-86696377
海南省分行	地址：海口市國貿路8號建行大廈 郵編：570125	電話：0898-68587268	傳真：0898-68587569
河北省分行	地址：石家莊市自強路40號 郵編：050000	電話：0311-87888866	傳真：0311-88601001
河南省分行	地址：鄭州市花園路80號 郵編：450003	電話：0371-65556677	傳真：0371-65556688
黑龍江省分行	地址：哈爾濱市南崗區紅軍街67號 郵編：150001	電話：0451-53619009	傳真：0451-53625552
湖北省分行	地址：武漢市建設大道709號 郵編：430015	電話：027-65775888	傳真：027-65775881
湖南省分行	地址：長沙市白沙路2號 郵編：410005	電話：0731-84419910	傳真：0731-84419141
吉林省分行	地址：長春市西安大路810號 郵編：130061	電話：0431-80835310	傳真：0431-88988748
江蘇省分行	地址：南京市洪武路188號 郵編：210002	電話：025-84200545	傳真：025-84209316

分行	地址	電話	傳真
江西省分行	地址：南昌市八一大道366號 郵編：330006	電話：0791-86848200	傳真：0791-86848318
遼寧省分行	地址：瀋陽市和平區中山路176號 郵編：110002	電話：024-22787600	傳真：024-22857427
內蒙古自治區分行	地址：呼和浩特市賽罕區大學東街6號 郵編：010010	電話：0471-4593751	傳真：0471-4593890
寧波市分行	地址：寧波市廣濟街31號 郵編：315010	電話：0574-87313888	傳真：0574-87325019
寧夏回族自治區分行	地址：銀川市南薰西街98號 郵編：750001	電話：0951-4126111	傳真：0951-4106165
青島市分行	地址：青島市嶗山區深圳路222號 郵編：266061	電話：0532-68670056	傳真：0532-82670157
青海省分行	地址：西寧市西大街59號 郵編：810000	電話：0971-8261333	傳真：0971-8261549
山東省分行	地址：濟南市濰源大街178號 郵編：250012	電話：0531-82088108	傳真：0531-86169108
陝西省分行	地址：西安市南廣濟街38號 郵編：710002	電話：029-87617515	傳真：029-87606014
山西省分行	地址：太原市迎澤大街126號 郵編：030001	電話：0351-4957800	傳真：0351-4957871
上海市分行	地址：上海市陸家嘴環路900號 郵編：200120	電話：021-58880000	傳真：021-58781818
深圳市分行	地址：深圳市福田區益田路6003號榮超商務中心A座 郵編：518026	電話：0755-23828888	傳真：0755-23828111
四川省分行	地址：成都市提督街86號四川建行大廈 郵編：610016	電話：028-86767161	傳真：028-86767187
蘇州分行	地址：蘇州市蘇州大道西18號 郵編：215021	電話：0512-62788786	傳真：0512-62788783
天津市分行	地址：天津市河西區南京路19號增1號 郵編：300203	電話：022-23401166	傳真：022-23401811
西藏自治區分行	地址：拉薩市北京西路21號 郵編：850008	電話：0891-6838792	傳真：0891-6836818
廈門市分行	地址：廈門市鷺江道98號 郵編：361001	電話：0592-2158668	傳真：0592-2158862
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分行	地址：烏魯木齊市民主路99號 郵編：830002	電話：0991-2848666	傳真：0991-2819160
雲南省分行	地址：昆明市金碧路建行大廈 郵編：650021	電話：0871-63060858	傳真：0871-63060333
浙江省分行	地址：杭州市解放東路33號 郵編：310016	電話：0571-85313263	傳真：0571-85313001

海外分行

澳門分行	地址：澳門新馬路六十一號永光廣場5樓 電話：00853-82911880 傳真：00853-82911804
迪拜國際金融中心分行	地址：31th floor, Tower 2, Al Fattan Currency House, DIFC, 128220 Dubai, UAE 電話：00971-4-5674888 傳真：00971-4-5674777
東京分行	地址：13F/1F, West Tower, Otemachi First Square, 5-1, Otemachi 1-chome Chiyoda-ku, Tokyo 100-0004, Japan 電話：0081-3-52935218 傳真：0081-3-32145157
大阪分行	地址：1F, Itoh Building, 3-6-14 Minamihonmachi, Chuo-ku, Osaka-shi, Osaka 541-0054, Japan 電話：0081-6-61209080 傳真：0081-6-62439080
多倫多分行	地址：181 Bay Street, Suite 3650, Toronto ON, Canada, M5J 2T3 電話：001-647-777700 傳真：001-647-777739
法蘭克福分行	地址：Bockenheimer Landstrasse 75, 60325 Frankfurt am Main, Germany 電話：0049-69-9714950 傳真：0049-69-97149588, 97149577
胡志明市分行	地址：1105-1106 Sailing Tower, 111A Pasteur Street, District 1, Ho Chi Minh City, Vietnam 電話：0084-2-8-38295533 傳真：0084-2-8-38275533
盧森堡分行	地址：1 Boulevard Royal, L-2449 Luxembourg, Luxembourg 電話：00352-286688 傳真：00352-28668801
倫敦分行	地址：111 Old Broad Street, London, EC2N 1AP, U.K. 電話：0044-20-70386000 傳真：0044-20-70386001
紐約分行	地址：33rd Floor, 1095 Avenue of the Americas, New York, USA NY 10036 電話：001-646-7812400 傳真：001-212-2078288
首爾分行	地址：China Construction Bank Tower, 24 Myeongdong 11-gil, Jung-gu, Seoul 04538, Korea 電話：0082-2-67303600 傳真：0082-2-67303601
蘇黎世分行	地址：Beethovenstrasse 33, 8002 Zurich, Switzerland 電話：0041-43-5558800 傳真：0041-43-5558898
臺北分行	地址：11047臺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108號1樓 電話：00886-2-87292008, 00886-2-87298088 傳真：00886-2-27236633, 00886-2-27236611
悉尼分行	地址：Level 31, 88 Phillip Street, Sydney, NSW 2000, Australia 電話：0061-2-80316100 傳真：0061-2-92522779

布里斯班分行	地址：340 Queen Street, Brisbane, QLD 4000, Australia 電話：0061-7-30691900 傳真：0061-2-92522779
墨爾本分行	地址：Level 40,525 Collins Street, Melbourne, VIC 3000, Australia 電話：0061-3-94528500 傳真：0061-2-92522779
珀斯分行	地址：Level 9, 32 St Georges Terrace, Perth, WA 6000, Australia 電話：0061-8-62463300 傳真：0061-2-92522779
香港分行	地址：香港中環干諾道中3號中國建設銀行大廈28樓 電話：00852-39186939 傳真：00852-39186001
新加坡分行	地址：9 Raffles Place, #33-01/02, Republic Plaza, Singapore 048619 電話：0065-65358133 傳真：0065-65356533
約翰內斯堡分行	地址：95 Grayston Drive, Morningside, Sandton, South Africa 2196 電話：0027-11-5209400 傳真：0027-11-5209411
開普敦分行	地址：15th Floor, Portside Building, 4 Bree Street, Cape Town, South Africa 電話：0027-21-4197300 傳真：0027-21-4433671
智利分行	地址：Isidora Goyenechea 2800, 30th floor, Santiago, Chile 郵編：7550000 電話：+56 2 27289100

附屬公司

建信財產保險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陽區東三環北路甲26號博瑞大廈19、20層 郵編：100026 電話：010-85098000 傳真：010-85098100/010-85098004 網址：www.ccbpi.com.cn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7號英藍國際金融中心16層 郵編：100033 電話：010-66228888 傳真：010-66228889 網址：www.ccbfund.cn
建信金融資產投資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區豐盛胡同22號豐銘國際大廈A座5層 郵編：100032 電話：010-61979444 傳真：010-61979481
建信金融租賃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區鬧市口大街長安興融中心1號院4號樓6層 郵編：100031 電話：010-67594082/4131 傳真：010-66275808/9 網址：www.ccbleasing.com
建信期貨有限責任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東新區銀城路99號（建行上海中心大廈）5樓 郵編：200120 電話：021-60635551 傳真：021-60635520 網址：www.ccbfutures.com
建信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東新區銀城路99號建行大廈30樓 郵編：200120 電話：021-60638288 傳真：021-60638204 網址：www.ccb-life.com.cn
建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區鬧市口大街一號院四號樓長安興融中心10層 郵編：100031 電話：010-67596584 傳真：010-67596590 網址：www.ccbtrust.com.cn
建信養老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澱區知春路7號致真大廈A座11層 郵編：100191 電話：010-56731294 傳真：010-56731202 網址：www.ccbpension.com
建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中環干諾道中3號中國建設銀行大廈12樓 電話：00852-39118000 傳真：00852-25301496 網址：www.ccbintl.com.hk

中德住房儲蓄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地址：天津市和平區貴州路19號 郵編：300051 電話：022-58086699 傳真：022-58086808 網址：www.sgb.cn
中國建設銀行（巴西）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Avenida Brigadeiro Faria Lima, 4440, 1-5F, Itaim Bibi – São Paulo – SP – 04538-132 郵編：04538-132 電話：55 11 2173 9450 傳真：55 11 2173 9101 網址：www.bicbanco.com.br
中國建設銀行（俄羅斯）有限責任公司	地址：Lubyanskiy proezd, 11/1, building 1, 101000 Moscow, Russia 電話：007-495-6759800-140 傳真：007-495-6759810
中國建設銀行（倫敦）有限公司	地址：111 Old Broad Street, London, EC2N 1AP, U.K. 電話：0044-20-70386000 傳真：0044-20-70386001
中國建設銀行（馬來西亞）有限公司	地址：P.O. Box 11, Ground & Mezzanine Floor, South Block, Wisma Selangor Dredging, 142A Jalan Ampang, 50450 Kuala Lumpur, Malaysia 郵編：50450 電話：0060 175732858 傳真：00603-2712 1819
中國建設銀行（歐洲）有限公司	地址：1 Boulevard Royal, L-2449 Luxembourg, Luxembourg 電話：00352-286688 傳真：00352-28668801
阿姆斯特丹分行	地址：Claude Debussylaan 32, 1082MD Amsterdam, the Netherlands 電話：0031-0-205047899 傳真：0031-0-205047898
巴黎分行	地址：86-88 bd Haussmann 75008 Paris, France 電話：0033-155309908 傳真：0033-155309998
巴塞羅那分行	地址：Avenida Diagonal, 640 5a planta D, 08017, Barcelona, Spain 電話：0034-935225000 傳真：0034-935225078
華沙分行	地址：Warsaw Financial Center, ul. Emilii Plater 53, 00-113 Warsaw, Poland 電話：0048-22-166 6666 傳真：0048-22-166 6600
米蘭分行	地址：Viale della Liberazione 13, 20124 Milan, Italy 電話：0039-02-32163000 傳真：0039-02-58215400
中國建設銀行（紐西蘭）有限公司	地址：Level 16, Vero Centre, 48 Shortland Street, Auckland 1010, New Zealand 電話：0064-9-3388200 傳真：0064-9-3744275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中環干諾道中3號中國建設銀行大廈28樓 電話：00852-39186939 傳真：00852-39186001

中國建設銀行(印度尼西亞)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Equity Tower 9th floor, SCBD Lot 9JIn Jend Sudirman Kav 52-53, Jakarta 郵編：12190 電話：0062-2151401707 傳真：0062-2151401708/9 網址：www.bankwindu.com
安徽繁昌建信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地址：安徽省繁昌縣繁陽鎮華僑國際大酒店一層 郵編：241200 電話：0553-7853939 傳真：0553-7853939
重慶萬州建信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地址：重慶市萬州區孫家書房濱江路交匯處A棟還房群樓 郵編：404000 電話：023-58690690 傳真：023-58690692
河北豐寧建信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地址：河北省豐寧縣大閣鎮新豐路豐和園社區5-7號底商 郵編：068350 電話：0314-5975005 傳真：0314-5975005
河南新野建信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地址：河南省新野縣朝陽路北段 郵編：473500 電話：0377-60917789 傳真：0377-60917111
黑龍江肇東建信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地址：黑龍江省肇東市正陽南十五道街江山帝景E座 郵編：151100 電話：0455-7917001 傳真：0455-7917001
湖南桃江建信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湖南省桃江縣桃花江鎮芙蓉路與桃灰路交界處 郵編：413400 電話：0737-8213820 傳真：0737-8213820
江蘇高淳武家嘴建信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地址：江蘇省高淳縣淳溪鎮丹陽湖北路97號 郵編：211300 電話：025-57336988 傳真：025-57336981
江蘇海門建信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地址：江蘇省海門市海門鎮解放中路248號 郵編：226100 電話：0513-81262289 傳真：0513-81262292
江蘇泰興建信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地址：江蘇省泰興市中興大道177號 郵編：225400 電話：0523-80737889 傳真：0523-87091017
江蘇武進建信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地址：江蘇省常州市武進區湖塘常武北路104號 郵編：213161 電話：0519-86711369 傳真：0519-86707719

江蘇錫山建信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地址：江蘇省無錫市錫山區東亭街道友誼南路10-20、21、22號 郵編：214101 電話：0510-88824910 傳真：0510-88824910
寧波慈溪建信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地址：浙江省寧波慈溪市白沙路街道北二環東路1582號 郵編：315311 電話：0574-63993505 傳真：0574-63993506
寧波寧海建信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地址：浙江省寧波市寧海縣氣象北路600號 郵編：315600 電話：0574-82535268 傳真：0574-82535268
山東滕州建信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地址：山東省滕州市善國北路42號 郵編：277500 電話：0632-3598159 傳真：0632-3598159
山東文登建信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地址：文登市文山東路29號 郵編：264400 電話：0631-8360189 傳真：0631-8360189
山東招遠建信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地址：山東煙臺招遠經濟開發區溫泉路文峰投資大廈 郵編：265400 電話：0535-8063938 傳真：0535-8255208
山東諸城建信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地址：山東省諸城市興華東路39號 郵編：262200 電話：0536-2160601 傳真：0536-2160621
山東鄒城建信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地址：山東濟甯市鄒城太平東路518號 郵編：273500 電話：0537-5219639 傳真：0537-5219876
陝西安塞建信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地址：陝西省安塞縣城北區 郵編：717400 電話：0911-6211077 傳真：0911-6211077
上海浦東建信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東新區川沙鎮北市街26號 郵編：201200 電話：021-58385876 傳真：021-58385938
蘇州常熟建信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地址：江蘇省常熟市海虞北路33號 郵編：215500 電話：0512-51910510 傳真：0512-51910526

浙江蒼南建信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蒼南縣靈溪鎮玉蒼路怡和城家園2幢102-104號 郵編：325800 電話：0577-68857896 傳真：0577-68857893
浙江淳安建信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地址：浙江省淳安縣千島湖鎮新安南路15-51號 郵編：311700 電話：0571-65090006 傳真：0571-65092226
浙江江山建信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地址：江山虎山街道城南虎山一街56號 郵編：324100 電話：0570-4037890 傳真：0570-4037895
浙江麗水蓮都建信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地址：麗水市蓮都區人民街519號 郵編：323000 電話：0578-2227227 傳真：0578-2227228
浙江青田建信華僑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地址：浙江省青田縣聖旨街59-75號 郵編：323900 電話：0578-6812966 傳真：0578-6812910
浙江武義建信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地址：浙江省武義縣解放中街四號地塊商辦大樓一層 郵編：321200 電話：0579-87679091 傳真：0579-87679091

附錄 全球系統重要性評估指標

本集團根據銀監會《商業銀行全球系統重要性評估指標披露指引》和巴塞爾委員會《全球系統重要性銀行評估填報說明》的數據口徑計算全球系統重要性評估指標，下表列示本集團於2017年12月31日的各項指標情況。

(人民幣億元)		2017年12月31日
序號	指標	指標值 ³
1	調整後的表內外資產餘額 ¹	235,650
2	金融機構間資產	10,873
3	金融機構間負債	16,864
4	發行證券和其他融資工具	21,722
5	通過支付系統或代理行結算的支付額	3,375,444
6	託管資產	94,162
7	有價證券承銷額	11,417
8	場外衍生產品名義本金	58,231
9	交易類和可供出售證券 ²	5,902
10	第三層級資產	1,383
11	跨境債權	6,773
12	跨境負債	11,782

1. 調整後表內資產餘額包含按現期風險暴露法計算的衍生產品及其他表內資產；調整後表外資產餘額包含按10%轉換係數計算的無條件可撤銷承諾和其他表外資產。
2. 在計算交易類和可供出售類證券時，根據銀監會要求扣除了交易類和可供出售類證券中的一級資產和二級資產。一級資產和二級資產的定義請參閱銀監會《商業銀行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試行）》。
3. 根據監管要求，本集團全球系統重要性評估指標採用監管併表口徑計量，與財務併表下的數據存在一定的差異，同時均已剔除內部交易的影響，與其他業務統計口徑無可比性。

在本年報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語具有如下涵義。

寶武鋼鐵集團	中國寶武鋼鐵集團有限公司
本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BIC銀行	Banco Industrial e Comercial S.A.
財政部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長江電力	中國長江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房改金融	與住房制度改革有關的各種貨幣資金的籌集、融通等信用活動的總稱
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港交所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公司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國家電網	國家電網有限公司
國務院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
匯金公司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基點	利率或匯率變動的度量單位，為1個百分點的1%
建行巴西	中國建設銀行（巴西）股份有限公司
建行俄羅斯	中國建設銀行（俄羅斯）有限責任公司
建行倫敦	中國建設銀行（倫敦）有限公司
建行馬來西亞	中國建設銀行（馬來西亞）有限公司
建行歐洲	中國建設銀行（歐洲）有限公司
建行紐西蘭	中國建設銀行（紐西蘭）有限公司
建行亞洲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建行印尼	中國建設銀行（印度尼西亞）股份有限公司
建信財險	建信財產保險有限公司
建信基金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建信期貨	建信期貨有限責任公司
建信人壽	建信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建信投資	建信金融資產投資有限公司
建信信託	建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建信養老	建信養老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建信租賃	建信金融租賃有限公司
建銀國際	建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央行	中國人民銀行
上交所	上海證券交易所
銀監會	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
元	人民幣元
證監會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中德住房儲蓄銀行	中德住房儲蓄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會計準則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於2006年2月15日及以後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及其他相關規定
中投公司	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重要提示

本行董事會、監事會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保證年度報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完整，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承擔個別和連帶的法律責任。

本行於2018年3月27日召開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了本年度報告正文及業績公告。本行15名董事全體出席董事會會議。

本行董事會建議向全體股東派發2017年度現金股息，每股人民幣0.291元（含稅）。

本集團2017年度按照中國會計準則編制的財務報告經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審計，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制的財務報告經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審計師均出具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

本行法定代表人田國立、首席財務官許一鳴、財務會計部總經理方秋月聲明並保證本年度報告中財務報告的真實、準確、完整。

本報告包含若干對本集團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業務發展的前瞻性陳述。這些陳述基於現行計劃、估計及預測而作出，雖然本集團相信這些前瞻性陳述中所反映的期望是合理的，但這些陳述不構成對投資者的實質承諾，請對此保持足夠的風險認識，理解計劃、預測與承諾之間的差異。

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是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市場風險、操作風險、聲譽風險和國別風險。本集團積極採取措施，有效管理以上風險，具體情況請注意閱讀「管理層討論與分析－風險管理」部分。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39 (H股普通股) 4606 (境外優先股)